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甚麼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持牌證券交易商或註冊證券機構、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的意見。

閣下如已售出或轉讓名下所有Nanyang Holdings Limited股份，應立即將本通函和附隨的代表委任表格交予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持牌證券交易商、註冊證券機構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主要及關連交易 認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獨立財務顧問



百德能
證券

董事會致函載於本通函第4至12頁。獨立董事委員會致函載於本通函第13至14頁。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的意見函載於本通函第15至30頁。

本通函第SGM-1至SGM-2頁載有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二十一樓召開藉以通過本通函所載事宜的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隨函附上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不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敬希按照附奉的代表委任表格的指示填妥表格，最遲在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是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1808室。填妥和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在會上投票。

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

目 錄

	頁次
釋義	1
董事會致函.....	4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函	13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15
附錄一 — 本集團財務資料	I-1
附錄二 — 上銀財務資料.....	II-1
附錄三 — 本集團於認購建議完成後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III-1
附錄四 — 有關上銀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IV-1
附錄五 — 一般資料	V-1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SGM-1

釋 義

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以下詞彙具以下涵義：

「聯繫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意思；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通函」	指	本通函，包括附錄在內；
「本公司」	指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於百慕達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212)；
「關連人士」及「附屬公司」	指	具有上市規則所賦予的意思；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本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包括畢紹傳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黃志光先生組成；
「獨立財務顧問」	指	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可進行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就認購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和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獨立股東」	指	股東，但不包括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榮康信先生與彼等各自的聯繫人；

釋 義

「最後交易日」	指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即緊接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有關(其中包括)認購建議的公告前買賣上銀股份的最後交易日；
「最後實際可行日」	指	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即本通函付印前確定其中若干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新台幣」	指	新台幣，台灣的法定貨幣；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並不包括香港、中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認購建議」	指	根據上銀售股要約建議認購最多13,342,945股新上銀股份；
「該決議案」	指	批准認購建議和授權董事進行認購建議的決議案；
「上銀」	指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於台灣註冊成立的公司，其股份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證券代號：5876)；
「上銀集團」	指	上銀及其附屬公司；
「上銀售股要約」	指	要約以供認購合共380,000,000股新上銀股份，每股新上銀股份認購價為新台幣36元，於本通函《董事會致函》中標題為「背景」部份有更具體說明；
「上銀股份」	指	上銀股本中每股面值新台幣10元的股份；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

釋 義

「股東特別大會」	指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二十一樓召開的股東特別大會，動議該決議案；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SGM-1至SGM-2頁；
「上海商業銀行」	指	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香港持牌銀行；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的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
「%」	指	百分比。

附註：就本通函而言，將新台幣換算成港元的匯率為新台幣1元兌0.25港元，僅供說明用途。概不表示任何港元或新台幣金額已經、曾可以或可以以上述匯率或任何其他匯率換算。

董事會致函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主席及獨立非執行董事：

畢紹傳

執行董事：

榮鴻慶，太平紳士(常務董事)

榮智權，太平紳士，*FHKIB*(副常務董事)

陳珍妮(財務總監)

非執行董事：

榮康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史習陶

黃志光

敬啟者：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雪廠街2號

聖佐治大廈

1808室

主要及關連交易 認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引言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告，內容有關本公司有意進行認購建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經組成，以向獨立股東提供有關認購建議的意見。本公司亦已委任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為獨立財務顧問，負責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和獨立股東提供認購建議的意見。

董事會致函

本通函之目的是向閣下提供更多有關認購建議的資料，並載有(其中包括)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和獨立股東發出有關認購建議的意見函、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供認購建議推薦建議的意見函，以及召開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

背景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上銀公佈上銀售股要約，據此合共380,000,000股新上銀股份將按認購價每股新台幣36元(約相等於9港元)要約以供認購，當中285,000,000股新上銀股份(佔根據上銀售股要約將予發行的新上銀股份總數75%)，將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每持有1,000股上銀股份可認購81.2478402股新上銀股份的基準向上銀的合資格股東提出要約。餘下57,000,000股及38,000,000股新上銀股份(分別佔根據上銀售股要約將予發行的新上銀股份總數15%及10%)將分別向僱員及公眾人士要約以供認購。合資格股東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期間支付認購股款。

建議認購新上銀股份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本公司透過其兩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即浩誠投資有限公司(佔159,847,482股上銀股份)及Infinity Peace Limited(佔4,377,764股上銀股份)，合共持有164,225,246股上銀股份。本公司有意透過該等附屬公司進行認購建議，方法為認購最多13,342,945股新上銀股份(佔經上銀售股要約擴大後的上銀已發行股本約0.3%，即其於上銀售股要約項下之全部配額)。根據上銀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公佈的認購價每股新上銀股份為新台幣36元(約相等於9港元)，本集團根據認購建議就認購本公司於上銀售股要約項下之全部配額應付的總代價將約為新台幣480,000,000元(約相等於120,000,000港元)。

上銀售股要約項下的認購價每股上銀股份新台幣36元(約相等於9港元)較：

- (i) 於最後交易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上銀股份為新台幣48.30元折讓約25.5%；或
- (ii) 截至最後交易日止的連續五個交易日(包括當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上銀股份約新台幣47.74元折讓約24.6%。

董事會致函

認購建議的代價將以本公司的現有資金及營運資金撥付。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本集團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164,225,246股上銀股份，佔上銀已發行股本約4%。認購建議完成後，本集團將擁有合共最多177,568,191股上銀股份，佔上銀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約3.96%，即本集團於上銀的擁有權稍為減少。

認購建議須待獨立股東批准及取得臺灣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的海外投資批准，方可生效。因此，認購建議可能但未必會落實完成。因此證券持有人及有意投資者在買賣本公司證券時應審慎行事。

有關上銀的資料

上銀根據台灣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上銀主要在台灣經營銀行業務，並為香港一家持牌銀行上海商業銀行的控股公司，持有其約57.6%股權。

以下經審計綜合財務資料摘錄自上銀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年報：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8年 新台幣億元	2017年 新台幣億元
資產淨值	1,780.2	1,630.3
收入淨額	370.8	347.6
除所得稅前溢利	229.4	212.1
除所得稅後溢利淨額	183.6	166.2

上銀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

有關本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物業投資和各類投資資產組合。

進行交易的理由與裨益

董事相信認購建議可讓本集團根據上銀售股要約的條款盡可能維持本公司於上銀的持股比例。上銀為於一九一五年成立的台灣持牌銀行。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上銀：(i)於台灣有72間分行，於香港、越南及新加坡各有一間分行；及(ii)有三間代表人辦事處，分別位於印尼雅加達、泰國曼谷及柬埔寨金邊。於最後實際可行日，上銀持有香港的上海商業銀行的約57.6%權益，其於香港擁有44間分行、於中國擁有三間分行，另有四間海外分行。根據過往業績，上銀持續表現良好。過去十年，本集團一直持續從上銀收取穩定股息收入。因此，董事對上銀及其包括上海商業銀行在內的附屬公司的業務前景感到樂觀。

於為批准認購建議而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及榮康信先生被視為因其於上銀的董事職位及彼等與彼等之家人於上銀的股權而擁有重大利益關係。鑑於彼等於認購建議擁有重大利益關係，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及榮康信先生各自均已就批准認購建議的本公司董事決議案放棄投票。

上市規則的影響

由於就認購建議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出的其中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認購建議構成本公司一項主要交易，故本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有關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本公司的董事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及榮康信先生身兼上銀的董事(榮鴻慶先生亦身兼上銀的董事長)。由於榮鴻慶先生持有上銀已發行股本超過10%的權益，因此，根據上市規則第14A.28條，認購建議亦構成本公司一宗關連交易。

由於認購建議將構成一宗關連交易，而認購建議的部分適用百分比率又超過5%，因此，認購建議必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經獨立股東批准。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及榮康信先生與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必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有關批准認購建議的決議案投票表決。

認購建議的財務影響

認購建議完成後，本集團將繼續持有上銀權益，並於財務報告中入賬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因此，上銀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將不會併入本集團賬目中。

對資產及負債的影響

根據本通函附錄三所載本集團於認購建議完成後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假設交割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完成，(i)非流動資產會增加約1.2億港元至約51.4億港元；(ii)流動資產總值會減少約1.2億港元至約4.4億港元；及(iii)本集團資產淨值不會受影響。

對溢利的影響

根據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上銀財務報告，上銀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淨收益及淨利分別為約新台幣371億元(約相等於92.7億港元)及約新台幣184億元(約相等於45.9億港元)。然而，由於上銀的業績不會於本集團賬目中合併入賬，因此不會對本集團的溢利構成即時影響。認購建議對本集團溢利的實際影響，會取決於認購建議完成後從本集團持有的上銀股份收取的股息收入。

本集團的財務及貿易前景

樓宇租賃持續表現平穩滿意。本集團金融投資方面，自二零一九年初以來，市場反彈。美國利率不再上升帶來了積極影響。然而，美國和中國之間的貿易談判的不確定性，以及英國退出歐盟導致市場波動，並打擊投資者情緒。期內，本集團審慎地增持全球股票和新興市場債券。展望未來，我們預計由於國內外的壓力，亞洲和中國的增長將放緩。儘管環境不明朗，我們將繼續尋求投資機會。

董事會致函

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及第14.67(7)條

(I) 會計師報告

根據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本公司須於本通函內載入上銀及其附屬公司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會計師報告。

申請豁免的原因

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原因為：

- (a) 上銀不會允許向本公司披露其賬目記錄，因為：
 - (i) 此舉有違臺灣證券交易所頒佈的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該守則規定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的所有股東應獲公平對待；及
 - (ii) 此舉違反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對有價證券上市公司重大訊息之查證暨公開處理程序(「程序」)第3條，該條禁止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在未有根據程序披露任何重大資料前，向公眾披露該等資料。

鑑於上述理據，由於本公司無權取得上銀集團的相關賬目記錄，因此在遵守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方面有實際困難。

- (b) 另外，本公司股東及公眾投資者可取得資料以評估認購建議的利弊，不會因欠缺會計師報告而受重大影響，因為：
 - (i) 上銀每年(包括過去三個財政年度)公佈經審計財務報表及每季公佈經審閱財務報表，可於上銀網站供公眾查閱<https://www.scsb.com.tw>。該等財務報表已經由上銀核數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勤業眾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審計及審閱。儘管勤業眾信並無根據香港《專業會計師

董事會致函

條例》註冊，但該會計師事務所具有國際性名稱及聲譽，已於認可會計師機構台灣會計師公會聯合會(屬國際會計師聯合會成員)註冊；

- (ii) 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刊發的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比較，董事會認為兩個會計準則之間並無可對本通函內上銀財務報表構成重大實際影響的差異。

替代披露

本公司已於本通函附錄二載列由勤業眾信審計的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的已刊發經審計財務報表及勤業眾信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審閱的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刊發經審閱財務報表，以作為上市規則第4章規定的會計師報告的替代披露。

基於本公司所提供的資料及上述替代披露，聯交所已批准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67(6)(a)(i)條。

本通函附錄二所載的上銀財務報表為上銀的已刊發賬目，摘錄自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報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報告，於上銀網站<https://www.scsb.com.tw>可供查閱。該等賬目並非為供載入本通函而編製，且董事並無另行核實該等財務報表所載的資料，董事亦無就該等財務報表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或完整性作出任何陳述、擔保或保證、明示或暗示、或承認任何責任。股東於考慮本通函附錄二內的財務報表時，應作出獨立判斷。

(II)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根據上市規則第14.67(7)條，本公司亦須於通函內載列上銀的管理層討論與分析，當中須包括在會計師報告所申報期間內上市規則附錄16第32段所載列的一切事宜。根據上市規則附錄16第32(2)(a)、(2)(c)、(7)及(8)段，該等事宜包括(i)資金來源和運用，以及為加強財務控制而制訂的財政政策及目標；(ii)按固定息率所作的借貸有多少；(iii)酬金政策、花紅及認股期權計劃，以及培

董事會致函

訓計劃的詳情；及(iv)集團資產押記的詳情。然而，該等事宜並無於上銀的已刊發財務報告中披露。

由於上銀有關上市規則附錄16第32(2)(a)、(2)(c)、(7)及(8)段規定的事宜之資料並非公開資料，且本公司因上述原因未能取得該等非公開資料，故本公司實際上不可能就該等事宜編製相關管理層討論與分析。因此，本公司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就上市規則附錄16第32(2)(a)、(2)(c)、(7)及(8)段規定的事宜遵守第14.67(7)條，並已獲得聯交所批准。

股東特別大會

本通函第SGM-1至SGM-2頁載有股東特別大會的通告。會議將動議該決議案，以批准進行認購建議及據此進行的交易，並授權董事進行認購建議。股東特別大會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

本通函附上股東特別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不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敬希按附隨的代表委任表格的指示填妥表格，最遲在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地址是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1808室。填妥和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按意願出席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情況而定)，並在會上投票。

按照上市規則的規定，本公司任何關連人士或其他股東及該等其他股東各自的聯繫人，如在認購建議及據此進行的交易有重大利益關係，必須放棄在該決議案的表決權。基於上述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及榮康信先生擁有的上銀權益，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榮康信先生與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將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在該決議案的表決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榮康信先生及他們各自的聯繫人合計持有本公司18,551,944股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全部已發行股份約53.8%)，並可控制或有權控制該等股份的表決權。

董事會致函

推薦建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在考慮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對認購建議及據此進行的交易所提出的推薦建議和意見(載於本通函第15至30頁的《獨立財務顧問致函》)後，認為認購建議的條款對本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是公平合理，而且按認購建議的條款進行認購及據此進行的交易，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董事會(不包括上述放棄投票的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及榮康信先生，但包括在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於本通函內《獨立董事委員會致函》發表意見之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為，認購建議的條款是正常商務條款，而且公平合理，進行認購建議及據此進行的交易均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其他資料

敬請閣下留意本通函第13至14頁的《獨立董事委員會致函》，其中列出獨立董事委員會向獨立股東提出的推薦建議，亦請留意本通函第15至30頁的《獨立財務顧問致函》，其中列出獨立財務顧問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出有關認購建議及據此進行的交易的意見。

此 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畢紹傳
謹啟

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獨立董事委員會：

畢紹傳(主席)

史習陶

黃志光

註冊辦事處：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雪廠街2號

聖佐治大廈

1808室

敬啟者：

主要及關連交易 認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我們茲提述收錄本函件的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該通函界定的詞彙在本函具相同涵義。

獨立董事委員會已經組成，負責對於按認購建議的條款進行認購及其他據此進行的交易是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以及認購建議的條款對本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公平合理，向獨立股東表達我們的意見。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已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在認購建議一事上的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函

敬請閣下留意通函第15至30頁的《獨立財務顧問致函》。我們已經考慮認購建議的條款、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提供的意見以及通函第4至12頁的《董事會致函》列舉的其他因素。

我們在考慮《董事會致函》的資料以及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在《獨立財務顧問致函》的推薦建議和意見後，認為對本公司及獨立股東而言，認購建議的條款是公平合理的，而且按認購建議的條款進行認購及其他據此進行的交易，亦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我們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該決議案，批准進行認購建議及據此進行的交易。該決議案將以普通決議案的方式提交股東特別大會審議。

此 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獨立董事委員會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獨立非執行董事
畢紹傳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黃志光先生
謹啟

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以下為獨立財務顧問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意見函件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



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

香港中環

皇后大道中31號

陸海通大廈21樓

電話

(852) 2841 7000

傳真

(852) 2522 2700

網址

www.platinum-asia.com

敬啟者：

主要及關連交易 認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

緒言

茲提述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認購建議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認購建議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之通函(「**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上銀公佈上銀售股要約，據此合共380,000,000股新上銀股份將按認購價每股新台幣36元(約相等於9港元)要約以供認購，當中285,000,000股根據上銀售股要約發行的新上銀股份(佔新上銀股份總數75%)，將按於記錄日期二零一九年九月二日每持有1,000股上銀股份可認購81.2478402股新上銀股份的基準向上銀的合資格股東提出要約。餘下57,000,000股及38,000,000股新上銀股份(分別佔根據上銀售股要約發行的新上銀股份總數15%及10%)將分別向僱員及公眾人士要約以供認購。合資格股東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五日至二零一九年十月七日期間支付認購股款。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 貴公司透過其兩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即浩誠投資有限公司(佔159,847,482股上銀股份)及Infinity Peace Limited(佔4,377,764股上銀股份)，合共持有164,225,246股上銀股份。 貴公司有意透過該等附屬公司進行認購建議，方法為認購最多13,342,945股新上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銀股份(佔經上銀售股要約擴大後的上銀已發行股本約0.3%，即其於上銀售股要約項下之全部配額)。根據上銀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公佈的認購價每股新上銀股份為新台幣36元(約相等於9港元)，貴集團根據認購建議就認購貴公司於上銀售股要約項下之全部配額應付的總代價將約為新台幣480百萬元(約相等於120百萬港元)。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貴集團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擁有164,225,246股上銀股份，佔上銀已發行股本約4%。認購建議完成後，貴集團將擁有合共最多177,568,191股上銀股份，佔上銀經擴大股本約3.96%，即貴集團於上銀的擁有權稍為減少。

由於就認購建議按上市規則第14.07條計算出的一項適用百分比率超過25%但低於100%，認購建議構成貴公司一項主要交易，故貴公司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章有關申報、公告及股東批准的規定。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貴公司董事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及榮康信先生身兼上銀董事職務(榮鴻慶先生同時擔任上銀主席)。由於榮鴻慶先生持有上銀已發行股本超過10%的權益，故認購建議亦構成上市規則第14A.28條所指貴公司的關連交易。

鑒於認購建議構成一宗關連交易，而認購建議的部分適用百分比率又超過5%，因此，認購建議必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經獨立股東批准。榮鴻慶先生、榮智權先生、榮康信先生與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必須在股東特別大會上放棄就有關批准認購建議的決議案投票表決。

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吾等的職責乃就認購建議是否於貴公司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對獨立股東而言是否屬公平合理，且是否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及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獨立意見。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在達致吾等的意見時，吾等依賴 貴公司董事及／或管理層提供的資料及事實。吾等已審閱(其中包括)：

- (i) 貴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一日的公告；
- (ii) 上銀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日的公告；
- (iii) 貴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一七年年報」)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報告(「二零一八年年報」)；
- (iv) 上銀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經審計年度報告(「上銀二零一八年年報」)；及
- (v) 上銀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合併全面收益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上銀二零一九年首季財務報表」)。

吾等已假設通函內所載所有資料、事實、意見及陳述以及 貴公司董事及／或管理層提供予吾等之所有資料、聲明及陳述於本函件日期在所有重大方面均屬真實、完整及準確，無誤導成份，吾等對此加以依賴，同時通函內的資料於股東特別大會日期將仍為真實、準確及完整。若通函所載資料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貴公司將在切實可行情況下盡快通知吾等及獨立股東。董事確認彼等對通函的內容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提供予吾等之資料並無遺漏任何重大事實。

吾等並無任何理由懷疑有任何重大事實或資料被隱瞞或懷疑通函所載所有事實之資料及 貴公司董事及／或管理層向吾等提供之資料及陳述之真實性、準確性或完整性。此外，吾等亦無任何理由懷疑 貴公司董事及／或管理層所表達並提供予吾等的意見及陳述的合理性。然而，吾等按照一般慣例，並無就提供予吾等的資料進行核實，亦無就 貴公司的業務及事務進行任何獨立深入調查。吾等認為，吾等已審閱足夠資料，讓吾等達致知情意見及為吾等就認購建議的意見提供合理基礎。

截至通函日期止過去兩年，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從未獲 貴集團委聘。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吾等獨立於 貴公司或認購建議之任何其他方，或彼等各自之主要股東或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並與彼等概無關連，因此吾等被視為合資格就認購建議提供獨立意見。吾等將就作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關於認購建議之獨立財務顧問而向 貴公司收取費用。除因此委任而支付予吾等之正常專業費用外，並無存在任何安排令吾等向 貴公司或認購建議之任何其他方或彼等各自之主要股東或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收取任何費用或利益。

由畢紹傳先生、史習陶先生及黃志光先生組成之獨立董事委員會已成立，以就認購建議是否公平公正、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以及獨立股東應否投票贊成認購建議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主要考慮因素及理由

於達致吾等有關認購建議之意見及推薦建議時，吾等已考慮以下主要因素：

1. 有關 貴公司的資料

貴公司是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持有物業投資和各類投資資產組合。

貴集團的財務摘要

下文載列 貴集團若干財務資料摘要，資料摘錄自二零一八年年報：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計)	(經審計)
收入	163,752	156,681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	334,518	354,983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二零一七年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審計)	(經審計)
總資產	4,833,056	4,337,75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64,620	172,148
總債項	9,042	9,403
資產淨值	4,747,955	4,253,578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收入約為163.8百萬港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156.7百萬港元增加4.5%。增加主要由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 貴集團投資物業之租金收入總額和金融資產之投資收益上升所致。 貴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溢利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約355.0百萬港元減少約20.5百萬港元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334.5百萬港元，主要由於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就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之已變現及未變現虧損淨額錄得其他虧損約41.8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貴集團總資產約4,833.1百萬港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總資產約4,337.8百萬港元上升11.4%。上升主要由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投資物業及金融資產(包括上市權益證券)的公平值上升。 貴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64.6百萬港元，相比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約為172.1百萬港元， 貴集團總債項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4百萬港元減少3.8%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9.0百萬港元。此外， 貴集團的資產淨值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253.6百萬港元增加11.6%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4,748.0百萬港元。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投資上銀的股息收入分析

吾等了解，貴集團持有上銀的股權屬貴集團相對重大的投資。在評核貴集團從上銀獲取的股息收入時，吾等將之與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過往四個財政年度的總收入作比較，吾等的分析結果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			
	二零一五年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七年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百萬港元
來自上銀的股息收入 (附註1)	41.3	45.2	50.6	59.5
收入	125.1	137.1	156.7	163.8
來自上銀的股息收入 佔總收入之%	33.0%	33.0%	32.3%	36.3%

附註：

1. 僅包括已收現金股息淨額(經扣除預扣稅)

如上文所示，貴集團投資上銀所得股息收入一直有實質的增長，由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1.3百萬港元升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59.5百萬港元，增幅為44.1%，而過去四年，來自上銀的股息收入佔貴集團總收入之百分比維持穩定。因此，吾等認為，貴集團投資上銀所得的股息收入為貴集團總收入作出實質穩定的貢獻，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除來自上銀的股息收入外，吾等得悉，貴集團的投資組合相當多元化，其中包括物業投資及金融資產。另外，吾等了解到作為貴公司的部份風險管理程序，董事會會定期檢討貴集團投資組合的風險和表現，並監察(其中包括)市況，且按定期檢討和監察結果採取合適的措施(如需要)。

2. 有關上銀的資料

上銀根據台灣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上銀主要在台灣經營銀行業務，並為香港一家持牌銀行上海商業銀行的控股公司，持有其約57.6%股權。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上銀的財務摘要

下文載列上銀的若干財務資料摘要，資料摘錄自上銀二零一八年年報及上銀二零一九年首季財務報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新台幣億元) (經審計)	二零一七年 (新台幣億元) (經審計)
利息收入淨額	271.5	239.8
收入淨額	370.8	347.6
除所得稅後溢利淨額	183.6	166.2
資產回報率(「資產回報率」)	1.21%	1.18%
股本回報率(「股本回報率」)	10.82%	10.21%

	於二零一九年	於二零一八年
	三月三十一日 (新台幣億元) (未經審計)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新台幣億元) (經審計)
總資產	19,430.0	18,924.1
上銀股權持有人應佔資產淨值	1,373.6	1,31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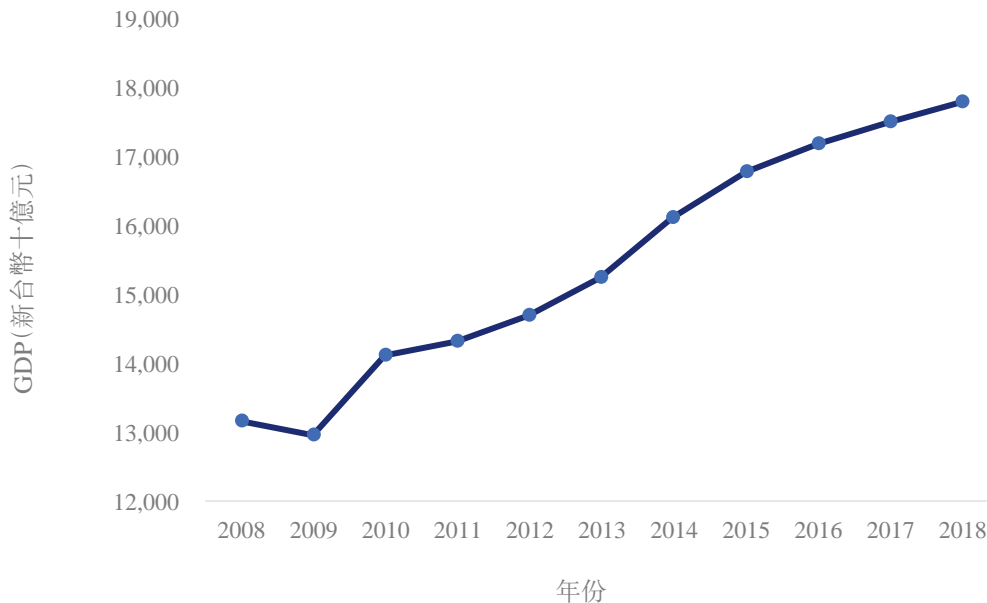
如上文所示，上銀的利息收入淨額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新台幣239.8億元上升約13.2%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新台幣271.5億元，而上銀的收入淨額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新台幣347.6億元上升約6.7%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約新台幣370.8億元。上銀的除所得稅後收入淨額則由二零一七財政年度的新台幣166.2億元增加約10.5%至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新台幣183.6億元。

此外，上銀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資產回報率為1.21%，相比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則為1.18%；二零一八財政年度的股本回報率為10.82%，相比二零一七財政年度則為10.21%。上銀的總資產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18,924億元增加約2.7%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19,430億元，而上銀資產淨值則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1,312億元增加約4.7%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1,374億元。

3. 台灣銀行業概覽

從宏觀經濟的角度，台灣擁有資本主義經濟體，發展相當蓬勃，地位重要，推動力來自工業製造，尤其是電子、機器及石化出口。經過二零零九年全球金融危機的洗禮後，台灣的經濟持續回彈，經濟增長不斷加快。據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的資料，台灣截至二零一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國內生產總值(「GDP」)達到新台幣141,190億元，按年上升8.93%。二零一零年錄得可觀的經濟增長後，台灣經濟於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八年的表現持續穩定。在中美貿易戰的緊張局勢下，全球進出口受到影響，台灣二零一八年的GDP仍按年錄得1.67%的增長，由二零一七年的GDP新台幣175,010億元升至二零一八年的新台幣177,930億元。下圖列示台灣過去十年由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八年的GDP。

台灣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九年(估計)按現價計算的GDP



資料來源： 中華民國統計資訊網登載的統計數據

據中華民國中央銀行的資料，銀行及金融體系依然穩健、受到規管和具有競爭力，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台灣有38間境內銀行，3,407家分行以及37個離岸銀行單位。據中華民國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轄下銀行局刊發的「中華民國2019年5月金融統計指標」，自二零一零年起，逾期放款比率(「逾放比率」)均低於1%，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逾放比率為0.24%，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改善了4個基點，意味著整個銀行市場的信譽和還款能力有所改善。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另外，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平均資本充足比率（「資本充足率」）為13.99%，相比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的13.80%按季上升19個基點。同時，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間的複合年增長率（「複合年增長率」）為3.17%。吾等認為，境內銀行整體的資本充足率依然處於理想水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境內銀行的平均流動資金儲備率（「流動資金儲備率」）為30.77%，較二零一八年九月三十日上升43個基點，同時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間平均流動資金儲備率的複合年增長率為1.20%。

鑒於台灣銀行業主要財務和表現比率錄得穩健增長，而台灣GDP在中美貿易戰的情況下仍有增長，吾等認為台灣現時銀行業發展依然穩健，令人滿意。

4. 進行認購建議的理由及裨益

誠如通函內董事會致函所述，董事相信認購建議實為投資高回報金融資產的良機，此舉有助 貴集團根據上銀售股要約的條款盡可能維持 貴公司於上銀的持股比例。正如吾等於上文「投資上銀的股息收入分析」一節所述， 貴公司就其持有上銀股份而獲得穩定的股息來源，過去四年，從上銀獲得的股息收入錄得大幅增長，因此，吾等認為， 貴集團投資上銀將為 貴集團貢獻實質穩定的收入來源。

台灣與中國訂立海峽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屬金融服務的協定）後，台灣的銀行可涉足中國內地龐大的市場，為海峽兩岸的銀行相互投資作準備。海峽兩岸的自由化使台灣金融機構的業務前景更加樂觀。上銀一直於台灣及海外拓展其分行網絡。此外，吾等從 貴公司管理層得悉，考慮到 貴集團於過去十年從上銀持續收取穩定的股息收入，而上銀的業績表現一直良好，董事對上銀及其附屬公司（包括上海商業銀行）的業務前景充滿信心。

基於上文所述，吾等認為，認購建議於 貴集團的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符合 貴集團策略以及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5. 認購價

上銀售股要約項下的認購價每股新上銀股份為新台幣36元(「認購價」)(約相等於9港元)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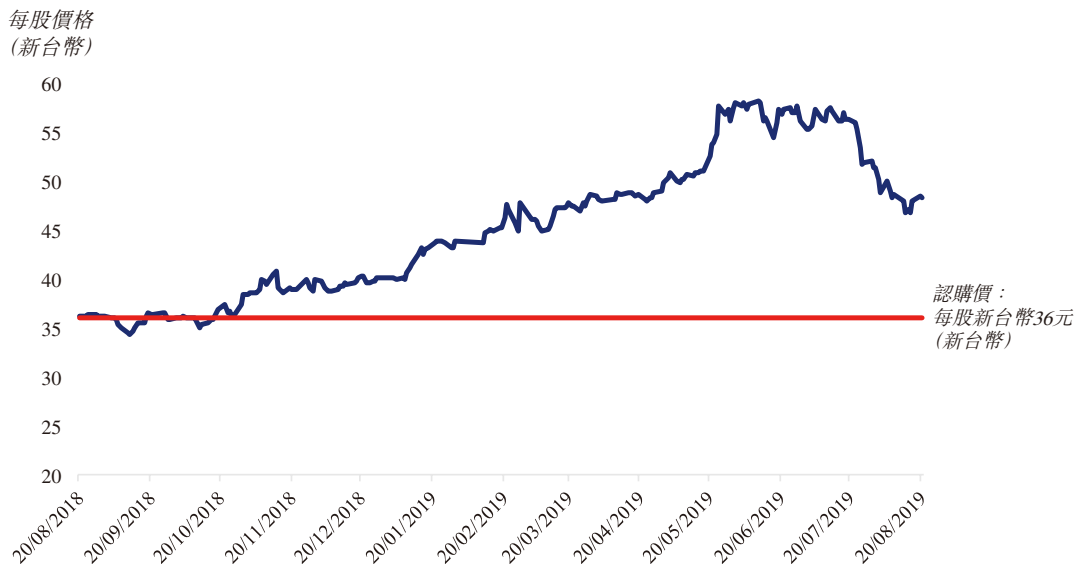
- (i) 於最後交易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所報的收市價每股上銀股份為新台幣48.30元折讓約25.5%；
- (ii) 截至最後交易日止的連續五個交易日(包括當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上銀股份約新台幣47.74元折讓約24.6%；及
- (iii) 截至最後交易日止的連續十個交易日(包括當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所報的平均收市價每股上銀股份約新台幣47.96元折讓約24.9%。

為評核認購價是否公平合理，吾等載列以下分析作說明用途：

上銀股價回顧

下圖顯示自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日起期間(即截至最後交易日(包括當日)止大約12個月期間(「回顧期間」))上銀股份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所報每日收市價。一年的股價回顧期為進行分析及列示時所普遍採用之時間，對於股東參考認購價而言屬公平及合理：

回顧期間上銀股價的歷史表現



資料來源： 彭博及臺灣證券交易所網站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回顧期間內，吾等注意到上銀的股份價格於過去一年穩定上升，而上銀股份每日收市價介乎每股上銀股份新台幣34.42元及每股上銀股份新台幣58.20元，平均收市價為每股上銀股份新台幣45.25元。吾等注意到認購價位於上銀股份最低及最高收市價範圍內並低於上銀股份平均收市價，即較最低收市價新台幣34.42元溢價約4.6%，較最高收市價新台幣58.20元折讓約38.1%，及較回顧期間內平均收市價新台幣45.25元折讓約20.4%。因此，吾等認為認購價對獨立股東而言公平合理，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吾等認為此乃 貴公司以吸引價格認購上銀股份的良機。

可比公司分析

吾等分析包括分析可比公司，以評估認購價是否公平合理。吾等已物色數家公司（「可比公司」），均(i)目前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且市值逾新台幣1,000億元及(ii)主要從事商業及零售銀行業務。吾等已根據上述條件，合共挑選九家可比公司。吾等考慮到 貴公司目前市值超過新台幣2,000億元，且 貴公司業務範疇與可比公司相同，均主要從事商業及零售銀行營運及活動，可為股東提供與 貴公司同屬台灣銀行業的類似銀行當前市場估值作一般性參考，並以 貴公司指示性市值及使用認購價得出的有關倍數作比較，故此吾等認為上述篩選條件公平及具代表性。吾等已使用市賬率（「市賬率」）比較各可比公司，此乃常用於對銀行作比較及估值的市場慣例及合適標準。市賬率常用於銀行估值，因銀行的大部分資產及負債均持續以市場價值估值，因此屬較貼切的估值指標。分析結果如下：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編號	公司名稱	股票代號	最近期		市賬率 (倍) (附註2)
			市值 (新台幣十億元) (附註1)	資產淨值 (新台幣十億元)	
1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91 TT	396.8	194.7	2.0
2	玉山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84 TT	293.4	166.7	1.8
3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92 TT	267.9	214.2	1.3
4	合作金庫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880 TT	258.9	215.9	1.2
5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80 TT	242.8	181.9	1.3
6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01 TT	201.7	160.8	1.3
7	台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87 TT	142.8	175.5	0.8
8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90 TT	133.6	146.7	0.9
9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883 TT	136.0	174.9	0.8
				最高	2.0
				最低	0.8
				平均	1.3
		認購價隱含市賬率	147.7	137.4	1.1
			(附註3)		

資料來源： 彭博、可比公司的最近期刊發財務報表

附註：

1. 可比公司的市值根據最後實際可行日資料計算；
2. 市賬率根據最後實際可行日市值除以公司股東應佔資產淨值計算，摘錄自可比公司的最近期刊發財務報表；及
3. 上銀的隱含市值根據最後實際可行日已發行上銀股份總數乘以上銀股份每股認購價新台幣36元計算。

根據上表，可比公司市賬率介乎約0.8倍至約2.0倍(「可比公司市賬率範圍」)，平均約為1.3倍(「可比公司平均市賬率」)。認購價隱含市賬率約為1.1倍，屬可比公司市賬率範圍內，低於可比公司平均市賬率。因此，吾等認為認購價公平合理，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可比交易分析

吾等分析亦包括參詳於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銀行(不包括發行優先股的公司)於過去36個月公佈的供股交易。吾等已物色兩宗可比交易(「可比交易」)，而據吾等所盡悉，吾等認為根據上述條件，此乃相關可比交易的最終名單，可說明認購建議的相同交易性質，為股東就台灣類似交易的近期市場慣例提供一般性參考。

可比交易對比認購價之分析

公告日期	公司	股票代號	市值 (新台幣十億元) (附註1)	認購價 (每股新台幣)	認購價較最後 交易日收市價 折讓/溢價 (附註2)	認購價較理論 除權價(「理論 除權價」) 折讓/溢價 (附註3)
二零一八年七月十二日	台中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12 TT	7.2	10.20	1.1%	1.0%
二零一六年十月十三日	高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836 TT	34.2	10.00	17.8%	14.1%
				簡單平均數	9.5%	7.6%
				最高	17.8%	14.1%
				最低	1.1%	1.0%
				認購價	-25.5%	-23.8%

資料來源： 彭博及臺灣證券交易所

附註：

1. 此處指公告日期市值；
2. 最後交易日指緊接公告日期前一日；及
3. 理論除權價算式為：(最後交易日收市價*供股前已發行股份總數+認購價*將予發行之新股份數目)/(供股前已發行股份總數+將予發行之新股份數目)

如上表所示，可比交易的認購價介乎：(i)較股份於公告日期前最後交易日各收市價溢價約1.1%至溢價約17.8%(「可比交易範圍I」)，簡單平均溢價約為9.5%(「可比交易平均數

I]及(ii)較理論除權價溢價約7.6%至溢價約14.1%([可比交易範圍II])，簡單平均溢價約為7.6%([可比交易平均數II])。

認購價較股份於最後交易日收市價折讓約25.5%及較理論除權價折讓約23.8%。

由於認購價低於股份於最後交易日收市價及理論除權價，而可比交易認購價高於最後交易日收市價及理論除權價，吾等認為認購價公平合理，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6. 認購建議的財務影響

6.1 對資產淨值([資產淨值])的影響

吾等獲 貴公司管理層告知， 貴公司將按比例認購上銀股份([按比例認購股份])，且上銀售股要約並無超額申請安排，根據二零一八年年報，於上銀股份的投資目前已重新分類至 貴集團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非流動資產內的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根據通函附錄三所載認購建議完成後的 貴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假設認購建議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完成，吾等注意到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會增加約123.6百萬港元，而總流動資產會減少約123.6百萬港元，因此不會影響資產淨值。

吾等已與 貴公司核數師討論，並得悉彼等假設 貴集團會將根據認購建議收取的上銀股份確認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初始以認購價及交易成本計量，以供編製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於上銀股份會於認購建議完成當日及 貴公司下一個財政報告日作公平值調整，以作說明用途，吾等認為只要上銀股份價格(於最後實際可行日為每股上銀股份新台幣50.00元)於完成當日或下一財政報告日高於認購價，認購建議會對 貴集團的資產淨值產生正面影響。

6.2 對現金及營運資金的影響

根據二零一八年年報，貴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為164.6百萬港元。吾等注意到認購建議的代價將以貴公司現有資金及營運資金撥付。吾等認為認購建議不會對貴公司營運資金造成重大影響。

鑒於上文所述，尤其是(i)只要上銀股份價格於認購建議完成當日或下一財政報告日高於認購價，認購建議會對貴集團的資產淨值產生正面影響；及(ii)認購建議不會對貴公司營運資金造成任何重大影響及將為貴集團提供維持上銀投資及從上銀收取額外未來股息收入的機會，吾等認為認購建議將對貴集團整體有更多較正面財務影響。

推薦意見

吾等已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尤其是於達成吾等的意見時考慮了以下因素：

- (i) 貴集團於上銀的投資為貴集團的總收入提供了實質穩定的貢獻，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 透過認購建議增加於上銀的投資屬於貴集團一般正常業務過程，與貴集團業務策略一致；
- (iii) 台灣銀行業目前狀況良好穩定；
- (iv) 認購價公平合理，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乃基於(i)吾等對回顧期間上銀股份價格的審閱、(ii)可比公司分析及(iii)可比交易分析；及
- (v) 認購建議將對貴集團整體有更多較正面財務影響。

考慮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後，吾等認為認購建議(i)於貴公司一般正常業務過程中進行；(ii)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iii)公平合理；及(iv)符合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

獨立財務顧問致函

議獨立股東及獨立董事委員會建議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將予提呈的決議案，以批准認購建議。

此 致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
李瀾
董事暨企業融資部聯席主管
謹啟

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

李瀾先生為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的登記持牌人，並為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獲准進行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的負責人員，其於機構融資行業擁有逾十二至十三年的從業經驗。

本集團財務資料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財務資料載於下列文件，有關文件登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nanyangholdingslimited.com)，閣下可通過下列超連結直接取讀有關文件：

- (1) 本公司於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日刊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第38至107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7/0420/ltn20170420504_c.pdf

- (2) 本公司於二零一八年四月十九日刊發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第38至103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8/0419/ltn20180419586_c.pdf

- (3)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七日刊發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報(第38至107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9/0417/ltn20190417426_c.pdf

- (4)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八日刊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第2至13頁)：

https://www1.hkexnews.hk/listedco/listconews/sehk/2019/0828/ltn20190828844_c.pdf

債項

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即本通函付印前就本債項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來自一間金融機構的有抵押及無擔保未償還短期借款約為8,820,000港元。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已採用簡化的過渡方式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其中並無重述在首次採納前年度的比較數字。因此，相同金額的租賃會以資產(就使用權)及金融負債(就付款責任)的形式於本集團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會計期間的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入賬。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及非流動租賃負債分別為4,722,000港元及7,446,000港元。該等負債為無抵押及無擔保。

除上述者以及集團間負債及於一般業務過程中之正常應付貿易賬款外，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一日營業時間結束時，本集團並無任何已發行及未償還以及已授權或以其他方式增設但未發行之債務證券、有期貸款、其他借貸或屬借貸性質之債務(包括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承兌信貸或租購承擔)、未償還按揭及抵押、或然負債或擔保。

營運資金

經計及本集團的備用財務資源，包括現有銀行融資額、內部取得的資金以及認購建議的影響，在沒有任何不可預視的情況下，董事認為本集團的營運資金足以應付現時以及本通函日期起最少12個月的資金需求。

重大逆轉

據董事所悉，本集團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經審計合併財務報表之結算日)起的財務或貿易狀況並無任何重大逆轉。

上銀財務資料

以下載列上銀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合併財務報表連同相關附註，乃摘錄自上銀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報告。

上銀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之年報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報告以唯讀、可列印格式登載於上銀網站 (<https://www.scsb.com.tw>)，並可免費查閱。於本節內，「本公司」應被理解為上銀，「本集團」應被理解為上銀集團。

上銀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的年報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之中期報告以中文版刊發，並個別刊發英文翻譯本。如上銀之年報之英文版本及中文版本有任何歧義，概以中文版本為準。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提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之一係從事放款業務，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貼現及放款總額計 859,573,282 仟元，對於民國 105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主要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公報規定，並參考主管機關對於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辦理，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放款組合之減損情形，並依預估之未來現金流量來決定減損提列金額。與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十一及附註三七。因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 自個別評估減損之放款案件選取樣本，評估管理階層對該等放款對象未來之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持有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
- 針對組合評估減損，驗證其減損模型所採用之假設與重要參數（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是否適當反映實際情形，並核算減損金額。

遞延所得稅之估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金額分別為 10,744,497 仟元及 870,520 仟元，105 年度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金額計 468,396 仟元，對於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遞延所得稅之估列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公報規定，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各暫時性差異之可實現性或可迴轉時點，據以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遞延所得稅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

註三一；由於暫時性差異之實現可能性與可能迴轉時點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針對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管理階層據以判斷可實現性的財務假設及預測，並重新核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 針對管理階層所辨認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評估其完整性及預期迴轉時點，並核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

其他事項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5 及 104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5 日

附 錄 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66,775,994	4	\$ 96,923,788	6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附註七)	244,371,302	15	195,329,717	12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12,744,976	1	27,991,683	2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註九)	-	-	10,245,428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十及三四)	15,326,174	1	15,118,711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一)	112,400	-	154,683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四、十一、三四)	849,330,659	52	847,606,449	52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二及三五)	351,138,563	21	304,480,067	19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註十三及三五)	72,666,706	5	92,771,401	6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五)	1,421,566	-	1,361,088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六)	6,749	-	36,448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七)	22,280,250	1	23,913,150	1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 (附註十八)	5,760,628	-	4,226,143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一)	870,520	-	962,789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附註十九及三三)	4,002,465	-	3,747,335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1,646,808,952</u>	<u>100</u>	<u>\$ 1,624,868,880</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二十)	\$ 35,428,666	2	\$ 37,919,750	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八)	1,377,770	-	1,437,270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二一)	10,186,212	1	6,320,676	1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二二、三三及三四)	25,340,348	2	22,364,638	1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一)	873,972	-	1,152,377	-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二三及三四)	1,354,361,910	82	1,343,639,313	83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附註二四)	38,150,000	2	38,150,000	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二五)	3,280,387	-	3,979,973	-
25600	負債準備 (附註二六)	1,796,539	-	1,534,882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一)	10,744,497	1	9,958,414	1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二七及三四)	2,246,221	-	2,515,208	-
20000	負 債 總 計	<u>1,483,786,522</u>	<u>90</u>	<u>1,468,972,501</u>	<u>90</u>
權益 (附註二九)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1	普通股股本	40,791,031	2	39,991,207	2
31500	資本公積	4,647,655	-	4,639,910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0,592,926	3	37,023,528	2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7,480,146	-	7,480,146	1
32005	未分配盈餘	18,465,441	1	17,171,825	1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66,538,513	4	61,675,499	4
32500	其他權益	8,339,449	1	9,015,524	1
32600	庫藏股票	(83,144)	-	(83,144)	-
31000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20,233,504	7	115,238,996	7
38000	非控制權益	42,788,926	3	40,657,383	3
30000	權 益 總 計	<u>163,022,430</u>	<u>10</u>	<u>155,896,379</u>	<u>10</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646,808,952</u>	<u>100</u>	<u>\$ 1,624,868,88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邱怡仁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31,774,881	98	\$32,605,159	104	(3)
51000 利息費用	9,808,954	30	11,501,203	37	(15)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三十及三四)	21,965,927	68	21,103,956	67	4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十)	4,750,997	15	5,385,696	17	(12)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附註三十)	590,393	2	707,029	2	(16)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 現利益	1,995,269	6	1,369,657	4	46
49600 兌換利益	1,603,112	5	1,425,088	5	12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五)	154,231	-	194,937	1	(21)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附 註三四)	1,395,347	4	1,252,661	4	11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10,489,349	32	10,335,068	33	1
4xxxx 淨 收 益	32,455,276	100	31,439,024	100	3
58200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 註十一)	687,149	2	625,310	2	10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 二八、三十及三四)	7,311,826	23	6,977,112	22	5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三 十)	920,086	3	818,633	3	1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317,055	13	4,144,893	13	4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12,548,967	39	11,940,638	38	5



附 錄 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19,219,160	59	\$18,873,076	60	2	
61003	(4,107,035)	(12)	(3,676,658)	(12)	12	
64000	<u>15,112,125</u>	<u>47</u>	<u>15,196,418</u>	<u>48</u>	(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 計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101,487)	-	(46,423)	-	119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附註 三一)	<u>14,674</u>	<u>-</u>	<u>7,892</u>	<u>-</u>	86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稅後) 合計	(<u>86,813</u>)	<u>-</u>	(<u>38,531</u>)	<u>-</u>	12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合計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531,099)	(8)	2,844,186	9	(189)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調整	2,790,758	8	(47,535)	-	5,971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67,649)	-	127,942	1	(153)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三一)	(<u>448,899</u>)	(<u>1</u>)	(<u>220,963</u>)	(<u>1</u>)	103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合計	(<u>256,889</u>)	(<u>1</u>)	<u>2,703,630</u>	<u>9</u>	(110)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u>343,702</u>)	(<u>1</u>)	<u>2,665,099</u>	<u>9</u>	(113)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14,768,423</u>	<u>46</u>	<u>\$17,861,517</u>	<u>57</u>	(17)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稅後淨利歸屬					
67101	母公司業主	\$11,748,332	36	\$11,897,992	38	(1)
67111	非控制權益	<u>3,363,793</u>	<u>11</u>	<u>3,298,426</u>	<u>10</u>	2
67100		<u>\$15,112,125</u>	<u>47</u>	<u>\$15,196,418</u>	<u>48</u>	(1)
	稅後綜合損益歸屬					
67301	母公司業主	\$10,985,444	34	\$13,120,690	42	(16)
67311	非控制權益	<u>3,782,979</u>	<u>12</u>	<u>4,740,827</u>	<u>15</u>	(20)
67300		<u>\$14,768,423</u>	<u>46</u>	<u>\$17,861,517</u>	<u>57</u>	(17)
	每股盈餘 (附註三二)					
67500	基 本	<u>\$ 2.89</u>		<u>\$ 2.92</u>		
67700	稀 釋	<u>\$ 2.89</u>		<u>\$ 2.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邱怡仁



會計主管：許守銘



附錄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其他權益	附註	二	九
A1	\$ 38,086,864	\$ 4,632,533	\$ 33,751,333	\$ 7,480,146	\$ 16,201,932	\$ 2,122,663	\$ 5,631,632	庫藏股票 (\$ 83,144)	歸屬於本公司股東權益總計 (\$ 107,823,959)	非控制權益 (附註二九) \$ 37,805,364	權益總額 \$ 145,329,323
B1	-	-	3,272,195	-	(3,272,195)	-	-	-	-	-	-
B5	-	-	-	-	(5,713,030)	-	-	-	(5,713,030)	-	(5,713,030)
B9	1,904,343	-	-	-	(1,904,343)	-	-	-	-	-	-
C7	-	7,377	-	-	-	-	-	-	7,377	-	7,377
D1	-	-	-	-	11,897,992	-	-	-	11,897,992	3,298,426	15,196,418
D3	-	-	-	-	(38,531)	1,584,992	(323,763)	-	1,222,698	1,442,401	2,665,099
D5	-	-	-	-	11,859,461	1,584,992	(323,763)	-	13,120,690	4,740,827	17,861,517
O1	-	-	-	-	-	-	-	-	-	(1,588,808)	(1,588,808)
Z1	39,991,207	4,639,910	37,023,528	7,480,146	17,171,825	3,707,655	5,407,869	(83,144)	115,238,996	40,657,383	155,896,379
B1	-	-	3,569,398	-	(3,569,398)	-	-	-	-	-	-
B5	-	-	-	-	(5,998,681)	-	-	-	(5,998,681)	-	(5,998,681)
B9	799,824	-	-	-	(799,824)	-	-	-	-	-	-
C7	-	7,745	-	-	-	-	-	-	7,745	-	7,745
D1	-	-	-	-	11,748,332	-	-	-	11,748,332	3,363,793	15,112,125
D3	-	-	-	-	(86,813)	(1,265,381)	589,306	-	(762,888)	419,186	(343,702)
D5	-	-	-	-	11,661,519	(1,265,381)	589,306	-	10,985,444	3,782,979	14,768,423
O1	-	-	-	-	-	-	-	-	-	(1,651,436)	(1,651,436)
Z1	40,729,031	4,647,635	40,592,926	7,480,146	18,465,441	2,442,274	5,897,175	(83,144)	120,233,504	42,788,926	163,022,4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許守銘



經理人：郭怡仁



董事長：蔡鴻慶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9,219,160	\$ 18,873,076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46,030	560,177
A20200	攤銷費用	274,056	258,456
A20300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687,149	625,31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評價損失	252,343	167,411
A20900	利息費用	9,808,954	11,501,203
A21200	利息收入	(31,774,881)	(32,605,159)
A21300	股利收入	(222,929)	(426,70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154,231)	(194,937)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 益)損失	18,829	(100,332)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	225,820	67,640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	(49,401,946)	(5,135,037)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	15,018,924	6,598,649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447,984)	3,696,302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7,752,476)	13,253,768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50,080,411)	(97,339,967)
A411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	19,861,303	7,410,182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1,011	(18,383)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1,952,440)	(1,944,591)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減少)增加	(117,042)	658,476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 少)	3,865,536	(154,396)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3,699,824	(1,174,810)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22,346,149	56,023,820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699,586)	(1,650,543)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 113,680	\$ 70,106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減少)	<u>109,797</u>	<u>(144,698)</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	<u>(46,425,361)</u>	<u>(21,124,984)</u>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1,993,216	31,732,02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06,933	412,64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u>(10,133,677)</u>	<u>(11,832,542)</u>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3,952,444)</u>	<u>(3,162,565)</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28,311,333)</u>	<u>(3,975,422)</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700	贖回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00,000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	-	<u>(2,905,548)</u>
B0240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資退回股 款	-	6,608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u>(703,949)</u>	<u>(1,993,698)</u>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853	145,798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u>(257,813)</u>	<u>(187,992)</u>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u>(210,017)</u>	-
B0680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u>(323,854)</u>	<u>156,647</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494,780)</u>	<u>(4,578,185)</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	5,15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	<u>(5,000,000)</u>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u>(328,022)</u>	<u>(83,483)</u>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1,651,436)</u>	<u>(1,588,808)</u>
C05600	支付之股利	<u>(5,990,935)</u>	<u>(5,713,03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7,970,393)</u>	<u>(7,235,32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597,251)</u>	<u>7,481,210</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數	<u>(39,373,757)</u>	<u>(8,307,718)</u>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2,637,807</u>	<u>210,945,52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3,264,050</u>	<u>\$ 202,637,807</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u>代 碼</u>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66,775,994	\$ 96,923,788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6,488,056	95,468,591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10,245,428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3,264,050</u>	<u>\$ 202,637,80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邱怡仁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行於台灣註冊登記，辦理依法核定商業銀行得辦理之業務。

本行設總行以綜理全行事務及業務，另其下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香港分行、越南同奈分行、新加坡分行、營業部、國外部及信託部等營業單位，並在國內各地成立 68 家分行及 3 個海外代表人辦事處（泰國、柬埔寨、印尼）。

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6 年 3 月 25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經金管會認可將於 106 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國際會計準則 (IAS)、解釋 (IFRIC) 及解釋公告 (SIC)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以下稱「金管會」) 發布之金管證審字第 1050050021 號及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6834 號函，認可 106 年適用之 IFRS、IAS、IFRIC 及 SIC (以下稱「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註 2)
「2011-2013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 年 7 月 1 日
「2012-2014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6 年 1 月 1 日 (註 3)
IFRS 10、IFRS 12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2016 年 1 月 1 日
IFRS 11 之修正「聯合營運權益之取得」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 年 1 月 1 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AS 16 及 IAS 38 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6 及 IAS 41 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金」	2014 年 7 月 1 日
IAS 36 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 年 1 月 1 日
IAS 39 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 年 1 月 1 日
IFRIC 21「公課」	201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給與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開始適用 IFRS 2 之修正；收購日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開始適用 IFRS 3 之修正；IFRS 13 於修正時即生效。其餘修正係適用於 2014 年 7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註 3：除 IFRS 5 之修正推延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外，其餘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6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 106 年適用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0-2012 週期之年度改善修正 IFRS 8「營運部門」等若干準則。

IFRS 8 之修正係釐清若合併公司將具有相似經濟特性之營運部門彙總揭露，應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管理階層於運用彙總基準時所作之判斷。此外，該修正亦釐清合併公司僅於部門資產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時，始應揭露應報導部門資產總額至企業資產總額之調節資訊。106 年追溯適用 IFRS 8 之修正時，將增加彙總基準判斷之說明。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 106 年適用之 IFRSs 修正規定對各期間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合併公司未適用下列業經 IASB 發布但未經金管會認可之 IFRSs。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除 IFRS 9 及 IFRS 15 應自 107 年度開始適用外，金管會尚未發布其他準則生效日。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 2
IFRS 2 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9 及 IFRS 7 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5 之修正「IFRS 15 之闡釋」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7 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 年 1 月 1 日
IAS 40 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 年 1 月 1 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IFRS 12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7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 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18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FRS 9「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之認列及衡量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 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金融資產之減損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信用損失。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前述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其備抵信用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信用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信用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一般避險會計

IFRS 9 在一般避險會計之主要改變，係調整避險會計之適用條件，以使適用避險會計之財務報表更能反映企業實際進行的風險管理活動。與 IAS 39 相較，其主要修正內容包括：(1) 增加可適用避險會計之交易型態，例如放寬非財務風險適用避險會計之條件；(2) 修改避險衍生工具之損益認列方式，以減緩損益波動程度；及(3) 避險有效性方面，以避險工具與被避險項目間的經濟關係取代實際有效性測試。

過渡規定

IFRS 9 生效時，首次適用日前已除列之項目不得適用。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應追溯適用，惟合併公司無須重編比較期間，並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一般避險會計應推延適用，惟避險選擇權之損益認列則需追溯適用。

2.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 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 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

合併公司於適用 IFRS 15 時，係以下列步驟認列收入：

- (1) 辨認客戶合約；
- (2) 辨認合約中之履約義務；
- (3) 決定交易價格；
- (4) 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合約中之履約義務；及
- (5) 於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IFRS 15 及相關修正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3.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小額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4. IAS 12 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IAS 12 之修正主要係釐清，不論合併公司預期透過出售或透過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回收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且不論該資產是否發生未實現損失，暫時性差異應按該資產公允價值及課稅基礎之差額決定。

此外，除非稅法限制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能減除之收益類型而應就同類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否則應就所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一併評估。於評估是否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時，若有足夠證據顯示合併公司很有可能以高於帳面金額回收資產，則估計未來課稅所得所考慮之資產回收金額不限於其帳面金額，且未來課稅所得之估計應排除因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迴轉所產生之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及附表四。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其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行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行）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只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備供出售、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D.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及存放於同業並可隨時動用之存款。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放款及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放款及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該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

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之規定，合併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處理辦法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1%、2%、10%、50%及100%，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本行依金管會於103年12月4日發布之金管銀國字第10300329440號令，為厚植銀行風險承擔能力，銀行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餘額，備抵呆帳提存比率應至少達1.5%。

本行依金管會於104年4月23日發布之金管銀國字第10410001840號令，為厚植銀行風險承擔能力，本國銀行辦理對大陸地區授信第一類授信資產餘額(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應至少達1.5%。

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皆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七。

B. 財務保證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金額衡量。惟若經評估很有可能將須支付合約義務金額，則後續以合約義務之最佳估計金額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 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進行公允價值避險及現金流量避險。

1. 公允價值避險

指定且符合公允價值避險之避險工具公允價值變動及被避險項目歸因於被規避風險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係立即認列於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

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條件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

2. 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當合併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 催收款

根據本行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清償者，報經核准後，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十一)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二)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租賃權益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 40 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則以餘額遞減法於購置當年以 25% 及續後以每年 20% 計提。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時之相關成本入帳，期末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十七)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十八) 收入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依財政部規定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手續費收入係依業務性質於收現時或按應計基礎分攤認列。

取得放款及應收款時所發生之交易成本及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十九) 租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合併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退休計畫及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兩種。合併公司於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

合併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0 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

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已具有退休資格之在職員工，若非因職業災害在職死亡，得比照退休給予標準發給撫卹金。若未具退休資格，服務未滿 1 年者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1 年以上，5 年以下，每滿 1 年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5 年以上比照退休金計算方式支給撫卹金，惟以適用新制前之舊年資為限。

(二一)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估計

合併公司定期覆核放款組合以評估減損。合併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合併公司定期覆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二) 所得稅

合併公司估計所得稅須仰賴重大評估。合併公司決定稅款最終金額須經過許多交易與計算。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之金額若產生差異，該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的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832,370	\$ 7,781,738
待交換票據	3,148,468	1,226,221
存放銀行同業	<u>52,795,156</u>	<u>87,915,829</u>
	<u>\$ 66,775,994</u>	<u>\$ 96,923,788</u>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 224,222,791	\$ 172,263,081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1,952,103	4,889,805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15,353,754	15,769,718
存放央行外匯準備金	126,429	118,508
存放國外央行專戶	<u>2,716,225</u>	<u>2,288,605</u>
	<u>\$ 244,371,302</u>	<u>\$ 195,329,717</u>

上列存款準備金係依銀行法之規定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動用。

於 105 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拆放銀行同業包含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2,094 仟元及 2,138 仟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商業本票	\$ 5,582,305	\$ 23,421,182
可轉讓定期存單	2,499,958	79,681
公司債	1,214,072	829,659
遠期外匯合約	1,136,996	1,187,681
股票	528,771	177,785
政府債券	411,056	718,768



附 錄 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匯換匯合約	\$ 284,093	\$ 144,668
選擇權合約	228,605	219,799
其 他	<u>90,960</u>	<u>163,613</u>
	11,976,816	26,942,836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結構式公司債商品	<u>768,160</u>	<u>1,048,847</u>
	<u>\$ 12,744,976</u>	<u>\$ 27,991,683</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143,935	\$ 1,113,845
選擇權合約	223,552	217,089
其 他	<u>10,283</u>	<u>106,336</u>
	<u>\$ 1,377,770</u>	<u>\$ 1,437,270</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用以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合併公司之部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遠期外匯合約	\$ 199,336,614	\$ 250,875,972
外匯換匯合約	27,288,257	44,199,717
選擇權合約	23,187,899	30,833,603
利率交換合約	1,439,847	2,539,818
固定利率商業本票	-	300,000

九、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105年12月31日：無）

合併公司於104年12月31日以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為10,245,428仟元，經約定應於105年2月18日前以10,248,335仟元陸續賣回。



十、應收款項—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 4,824,328	\$ 4,704,713
應收承兌票款	3,490,181	4,121,432
應收信用卡款	2,875,810	3,066,438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1,363,988	1,191,025
應收承購帳款	1,008,988	965,523
其他	<u>2,143,656</u>	<u>1,447,006</u>
	15,706,951	15,496,137
備抵呆帳	(<u>380,777</u>)	(<u>377,426</u>)
	<u>\$ 15,326,174</u>	<u>\$ 15,118,711</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及 其他金融資產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55,321	\$ 49,928
組合評估減損	183,883	124,96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6,825,162</u>	<u>255,909</u>
合 計	<u>\$ 7,064,366</u>	<u>\$ 430,803</u>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及 其他金融資產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9,160	\$ 2,806
組合評估減損	101,850	72,917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6,601,588</u>	<u>305,769</u>
合 計	<u>\$ 6,712,598</u>	<u>\$ 381,492</u>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381,492	\$ 363,319
本年提列呆帳費用	64,782	19,010
本年轉銷呆帳	(52,161)	(54,328)
本年收回已轉銷之備抵呆帳	39,333	52,577
外幣換算差額	(<u>2,643</u>)	<u>914</u>
年底餘額	<u>\$ 430,803</u>	<u>\$ 381,492</u>



十一、貼現及放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放 款	\$ 836,493,583	\$ 827,062,785
進出口押匯	20,248,785	28,164,343
催收款項	<u>2,103,065</u>	<u>1,975,944</u>
	858,845,433	857,203,072
折溢價調整	727,849	693,185
備抵呆帳	(<u>10,242,623</u>)	(<u>10,289,808</u>)
	<u>\$ 849,330,659</u>	<u>\$ 847,606,449</u>

上述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已於轉列時停止對內計息。於 105 及 104 年度，對內未計提之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33,374 仟元及 26,304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291,123	\$ 491,091
組合評估減損	7,105,251	2,113,035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849,449,059</u>	<u>7,638,497</u>
合 計	<u>\$ 858,845,433</u>	<u>\$ 10,242,623</u>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297,849	\$ 822,780
組合評估減損	12,945,173	2,874,777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841,960,050</u>	<u>6,592,251</u>
合 計	<u>\$ 857,203,072</u>	<u>\$ 10,289,808</u>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10,289,808	\$ 10,058,437
本年提列呆帳費用	496,841	565,145
本年轉銷呆帳	(949,629)	(651,856)
本年收回已轉銷之備抵呆帳	490,401	184,143
外幣換算差額	(84,798)	133,939
年底餘額	<u>\$ 10,242,623</u>	<u>\$ 10,289,808</u>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呆帳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 496,841	\$ 565,145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提列數	64,782	19,010
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數	125,526	41,000
拆借銀行同業提列數	-	155
	<u>\$ 687,149</u>	<u>\$ 625,310</u>

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95,012,778	\$ 76,957,449
可轉讓定期存單	79,180,202	78,255,735
政府債券	66,688,093	50,867,076
公司債	59,028,111	59,011,065
商業本票	22,038,165	13,765,838
股票	20,838,979	16,846,304
受益憑證	7,928,479	8,189,300
資產基礎證券	423,756	587,300
	<u>\$ 351,138,563</u>	<u>\$ 304,480,067</u>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之票債券面額分別為 9,493,600 仟元及 6,104,100 仟元。

上述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基礎證券投資中，部分係投資於結構式投資工具，合併公司已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歷年來並因投資標的實際清盤或處分而實現，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尚未實現之減損損失為 96,666 仟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五。



附錄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十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 61,944,440	\$ 82,258,000
政府債券	9,824,731	9,997,058
公司債	831,926	447,578
金融債券	65,609	68,765
	<u>\$ 72,666,706</u>	<u>\$ 92,771,401</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四、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u>國內子公司</u>					
本行	台灣中國旅行社	旅遊業	99.99	99.99	
本行	上銀人身保代	代理保險業	100.00	100.00	
本行	上銀財產保代	代理保險業	100.00	100.00	
本行	上銀行銷	人力派遣	100.00	100.00	
本行	上銀資產管理	債權收買及管理 服務業務	100.00	100.00	
台灣中國旅行社	中旅國際旅行社	旅遊業	100.00	100.00	
<u>國外子公司</u>					
本行	上商復興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行	復興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40.00	40.00	
上銀資產管理	上銀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公司	100.00	100.00	
復興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不動產投資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Krinein Company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48.00	48.00	1.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9.60	9.6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代理人)	代理人服務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信託	信託服務業	60.00	6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期貨	期貨交易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投資	外匯基金票據投 資業務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Holdings (BVI)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NY)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5年 12月31日	104年 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CA)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資產投資	債券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Infinite Financial Solutions Limited	科技服務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保險顧問	保險經紀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銀證券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海光物業管理	物業管理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60.00	6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3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2.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5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2.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6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2.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Glory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Silver Wisdom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2. 為擴充營運場所，本行曾孫公司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於 104 年 3 月分別以港幣 238,577 仟元、240,913 仟元及 243,070 仟元取得 KCC 23F Limited、KCC 25F Limited 及 KCC 26F Limited 100% 之股權，並取得該公司所持有之物業投資。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香港	42.4	42.4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合併沖銷後金額)		非控制權益(合併沖銷後金額)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3,361,316	\$ 3,301,390	\$42,690,153	\$40,479,071



附 錄 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編製：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及其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 704,726,783	\$ 678,911,848
負 債	(603,746,320)	(583,153,016)
香港上銀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96,140)	(289,324)
權 益	<u>\$ 100,684,323</u>	<u>\$ 95,469,508</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7,994,171	\$ 54,990,437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42,690,152</u>	<u>40,479,071</u>
	<u>\$ 100,684,323</u>	<u>\$ 95,469,508</u>
	105年度	104年度
營業收入	<u>\$ 16,173,554</u>	<u>\$ 15,119,904</u>
本年淨利	\$ 7,943,511	\$ 7,801,677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之本年淨利	(15,878)	(15,379)
	7,927,633	7,786,298
其他綜合損益	3,185,818	(266,014)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之其他綜合損益	(14,631)	(1,706)
綜合損益總額	<u>\$ 11,098,820</u>	<u>\$ 7,518,578</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4,566,317	\$ 4,484,908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3,361,316</u>	<u>3,301,390</u>
	<u>\$ 7,927,633</u>	<u>\$ 7,786,298</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392,920	\$ 4,330,701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4,705,900</u>	<u>3,187,877</u>
	<u>\$ 11,098,820</u>	<u>\$ 7,518,578</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75,390,520)	(\$ 8,075,258)
投資活動	35,841,221	30,748,391
籌資活動	(4,215,120)	(3,979,459)
淨現金流(出)入	<u>(\$ 43,764,419)</u>	<u>\$ 18,693,674</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u>\$ 1,651,436</u>	<u>\$ 1,588,808</u>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u>\$ 1,421,566</u>	<u>\$ 1,361,088</u>

本行投資國內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海建築因持續發生虧損，本行歷年來認列其投資損失，致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子公司投資之國外公司均為香港上銀所持有，且業經其董事局決議通過後轉投資。

所有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繼續營業		
單位本年淨利	\$ 154,231	\$ 194,937
其他綜合損益	(<u>67,649</u>)	<u>127,942</u>
綜合損益總額	<u>\$ 86,582</u>	<u>\$ 322,879</u>

十六、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50,026	\$ 3,06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9	5,179
買入匯款	<u>1,570</u>	<u>32,269</u>
	56,775	40,514
備抵呆帳	(<u>50,026</u>)	(<u>4,066</u>)
	<u>\$ 6,749</u>	<u>\$ 36,448</u>

本行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主係包含遠期外匯合約違約未交割之餘額及違約轉列催收款項之信用卡款授信餘額。

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已停止對內計息之信用卡授信款餘額分別為 2,939 仟元及 2,700 仟元，105 及 104 年度對內未計提之相關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32 仟元及 28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4 年收回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台灣高鐵）特別股本金 200,000 仟元，並就台灣高鐵公司財務解決方案與其簽署和解協議書。合併公司已於 105 年 2 月收回該協議之補償金 85,863 仟元。

十七、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15,619,473	\$ 14,561,765
房屋及建築物	5,656,624	4,770,318
機械設備	296,292	321,334
交通及運輸設備	28,263	32,166
什項設備	672,338	440,223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7,260	3,787,344
	<u>\$ 22,280,250</u>	<u>\$ 23,913,150</u>

項 目	105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由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5,008,837	\$ -	\$ -	\$ -	\$ 1,253,147	(\$ 110,870)	\$ 16,151,114
房屋及建築物	7,752,895	78,185	(14,639)	-	1,144,374	(80,408)	8,880,407
機器設備	2,187,612	112,736	(198,793)	-	-	(24,807)	2,076,748
交通及運輸設備	96,684	3,641	(6,230)	-	-	(1,017)	93,078
什項設備	2,220,516	394,499	(141,496)	-	-	(59,346)	2,414,173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3,813,932	114,888	-	-	(3,842,520)	(79,040)	7,260
成本合計	31,080,476	\$ 703,949	(\$ 361,158)	\$ -	(\$ 1,444,999)	(\$ 355,488)	29,622,780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447,072	\$ 73,806	\$ -	\$ -	\$ 20,180	(\$ 9,417)	531,641
房屋及建築物	2,982,577	282,814	(14,639)	-	5,773	(32,742)	3,223,783
機器設備	1,866,278	125,359	(189,019)	-	-	(22,162)	1,780,45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518	6,745	(5,901)	-	-	(547)	64,815
什項設備	1,780,293	127,374	(131,917)	-	-	(33,915)	1,741,835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26,588	812	-	-	(26,847)	(553)	-
累計折舊合計	7,167,326	\$ 616,910	(\$ 341,476)	\$ -	(\$ 894)	(\$ 99,336)	7,342,530
淨 額	\$ 23,913,150						\$ 22,280,250

項 目	104 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由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2,860,807	\$ 406,672	(\$ 21,037)	\$ 1,566,595	\$ -	\$ 195,800	\$ 15,008,837
房屋及建築物	6,173,561	147,125	(19,573)	1,331,880	-	119,902	7,752,895
機器設備	2,179,248	98,034	(128,412)	-	37	38,705	2,187,612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1,714	2,713	(9,136)	-	-	1,393	96,684
什項設備	2,084,720	121,100	(42,510)	-	(63)	57,269	2,220,516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6,526,854	1,218,054	-	-	(4,084,016)	153,040	3,813,932
成本合計	29,926,904	\$ 1,993,698	(\$ 220,668)	\$ 2,898,475	(\$ 4,084,042)	\$ 566,109	31,080,476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361,504	\$ 70,280	\$ -	\$ -	\$ -	\$ 15,288	447,072
房屋及建築物	2,760,849	186,174	(4,748)	-	-	40,302	2,982,577
機器設備	1,792,856	158,132	(121,208)	-	-	36,498	1,866,278
交通及運輸設備	65,570	7,150	(8,931)	-	-	729	64,518
什項設備	1,640,307	131,219	(40,315)	-	(2)	49,084	1,780,293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47,339	6,759	-	-	(28,586)	1,076	26,588
累計折舊合計	6,668,425	\$ 559,714	(\$ 175,202)	\$ -	(\$ 28,588)	\$ 142,977	7,167,326
淨 額	\$ 23,258,479						\$ 23,913,150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不動產及設備並未
有減損損失。

子公司香港上銀持有之土地係租賃權益。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分行行舍	43至55年
空調及機房	9年
機械設備	3至8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至10年
什項設備	5至20年

子公司香港上銀之總行大樓業於105年度完工，並自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轉列土地、房屋及建築，合併公司業已依其持有之目的分別帳列不動產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

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40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則以餘額遞減法於購置當年以25%及續後以每年20%計提。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土地	\$ 4,469,821	\$ 12,488
房屋及建築	1,290,807	9,012
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	-	4,204,643
	<u>\$ 5,760,628</u>	<u>\$ 4,226,143</u>

項 目	105年度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內部移轉	淨兌換差額	
成 本					
土地	\$ 13,630	\$ -	\$ 4,499,002	(\$ 2,308)	\$ 4,510,324
房屋及建築	14,510	82,281	1,219,913	(893)	1,315,811
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	4,234,281	127,736	(4,273,916)	(88,101)	-
成本合計	<u>4,262,421</u>	<u>\$ 210,017</u>	<u>\$ 1,444,999</u>	<u>(\$ 91,302)</u>	<u>5,826,135</u>
減：累計折舊					
土地	1,142	\$ 2,810	\$ 36,593	(\$ 42)	40,503
房屋及建築	5,498	25,404	(5,772)	(126)	25,004
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	29,638	906	(29,927)	(617)	-
累計折舊合計	<u>36,278</u>	<u>\$ 29,120</u>	<u>\$ 894</u>	<u>(\$ 785)</u>	<u>65,507</u>
淨 額	<u>\$ 4,226,143</u>				<u>\$ 5,760,628</u>



附 錄 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項 目	104年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成 本					
土 地	\$ 13,110	\$ -	\$ -	\$ 520	\$ 13,630
房屋及建築	13,955	-	-	555	14,510
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	-	-	4,084,016	150,265	4,234,281
成本合計	<u>27,065</u>	<u>\$ -</u>	<u>\$ 4,084,016</u>	<u>\$ 151,340</u>	<u>4,262,421</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988	\$ 111	\$ -	\$ 43	1,142
房屋及建築	4,937	352	-	209	5,498
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	-	-	28,586	1,052	29,638
累計折舊合計	<u>5,925</u>	<u>\$ 463</u>	<u>\$ 28,586</u>	<u>\$ 1,304</u>	<u>36,278</u>
淨 額	<u>\$ 21,140</u>				<u>\$ 4,226,143</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 地	租賃期間
房屋及建築	租賃年限或 40 年之較短者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主要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戴德梁行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直接比較法以及收益資本化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市場的銷售證據、市場租金潛力，亦會考慮建造成本、專業諮詢費用及融資成本等。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公允價值	105年度 <u>\$ 13,818,183</u>	104年度 <u>\$ 13,852,858</u>
------	-------------------------------	-------------------------------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列示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05年度 <u>\$166,366</u>	104年度 <u>\$ 3,611</u>
-------------	---------------------------	--------------------------

十九、其他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2,208,384	\$ 2,103,991
遞延費用	375,013	527,569
存出保證金－係減除累計減損		
17,360 仟元後淨損	1,020,366	767,590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86,547	97,010
電腦軟體	140,658	97,692
其 他	<u>171,497</u>	<u>153,483</u>
	<u>\$ 4,002,465</u>	<u>\$ 3,747,335</u>

二十、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存款	\$ 4,011,826	\$ 2,119,914
銀行同業拆放	26,138,638	29,850,471
中華郵政轉存款	3,802,664	4,333,479
透支銀行同業	<u>1,475,538</u>	<u>1,615,886</u>
	<u>\$ 35,428,666</u>	<u>\$ 37,919,750</u>

二一、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合併公司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附買回為條件賣出之票券分別為 10,186,212 仟元及 6,320,676 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 106 年 9 月 22 日及 105 年 9 月 23 日前以 10,193,351 仟元及 6,327,321 仟元陸續買回。

二二、應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股息	\$ 10,995,694	\$ 10,188,708
應付款	7,032,472	3,917,379
承兌匯票	3,519,141	4,208,591
應付利息	1,938,508	2,212,798
應付費用	1,416,195	1,351,934
其他	<u>438,338</u>	<u>485,228</u>
	<u>\$ 25,340,348</u>	<u>\$ 22,364,638</u>

二三、存款及匯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603,580,606	\$ 645,110,688
儲蓄存款	443,131,254	410,535,952
活期存款	293,242,685	274,961,422
支票存款	10,496,084	9,205,659
可轉讓定期存單	2,884,200	3,463,000
匯款	<u>1,027,081</u>	<u>362,592</u>
	<u>\$ 1,354,361,910</u>	<u>\$ 1,343,639,313</u>



二四、應付金融債券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99年度第1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 期日為106年12月，次順位	\$ 3,000,000	\$ 3,000,000
101年度第1期7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08年4月到 期，次順位	4,000,000	4,000,000
101年度第2期7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08年5月到 期，次順位	1,000,000	1,000,000
101年度第3期7至10年期金融 債券，到期日為108年11月 至111年11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101年度第4期7至10年期金融 債券，到期日為108年12月 至111年12月到期，次順位	10,000,000	10,000,000
103年度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 債券，到期日為110年3月至 113年3月，次順位	6,700,000	6,700,000
103年度第2期7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10年11月， 次順位	3,300,000	3,300,000
104年度第1期7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11年6月，次 順位	2,150,000	2,150,000
104年度第2期8.5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13年6月，次 順位	3,000,000	3,000,000
	<u>\$ 38,150,000</u>	<u>\$ 38,150,000</u>

99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8%。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2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4%。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3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7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3%；乙類：



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 年度第 4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43%；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7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二五、其他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撥入放款基金	\$ 2,810,902	\$ 3,574,873
結構型商品本金	<u>469,485</u>	<u>405,100</u>
	<u>\$ 3,280,387</u>	<u>\$ 3,979,973</u>

二六、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二八）	\$ 785,004	\$ 679,656
保證責任準備	604,785	479,670
其他營業準備	403,186	371,992
意外損失準備	<u>3,564</u>	<u>3,564</u>
	<u>\$ 1,796,539</u>	<u>\$ 1,534,882</u>



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479,670	\$ 438,436
本年提存（附註十一）	125,526	41,000
匯 差	(411)	234
年底餘額	<u>\$ 604,785</u>	<u>\$ 479,670</u>

二七、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1,342,222	\$ 1,696,051
遞延收入	485,343	353,678
預收利息	39,708	92,406
暫收款項	37,364	28,293
其 他	<u>341,584</u>	<u>344,780</u>
	<u>\$ 2,246,221</u>	<u>\$ 2,515,208</u>

二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 行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行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行於 105 年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57,916 仟元及 53,050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行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8%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行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本行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543,556	\$ 2,419,04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39,424)	(2,390,0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04,132</u>	<u>\$ 29,020</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 義 務 現 值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4年1月1日	<u>\$ 2,348,805</u>	<u>(\$ 2,390,394)</u>	<u>(\$ 41,58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5,318	-	195,318
利息費用（收入）	<u>43,306</u>	<u>(45,821)</u>	<u>(2,515)</u>
認列於損益	<u>238,624</u>	<u>(45,821)</u>	<u>192,803</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571	571
精算損失－人口統 計假設變動	16,599	-	16,599
精算損失－經驗調 整	<u>33,882</u>	<u>-</u>	<u>33,88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0,481</u>	<u>571</u>	<u>51,052</u>
雇主提撥	-	(173,246)	(173,246)
福利支付	<u>(218,864)</u>	<u>218,864</u>	<u>-</u>
104年12月31日	<u>\$ 2,419,046</u>	<u>(\$ 2,390,026)</u>	<u>\$ 29,020</u>
105年1月1日	<u>\$ 2,419,046</u>	<u>(\$ 2,390,026)</u>	<u>\$ 29,02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3,809	-	193,809
利息費用（收入）	<u>43,825</u>	<u>(44,965)</u>	<u>(1,140)</u>
認列於損益	<u>237,634</u>	<u>(44,965)</u>	<u>192,66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 含於淨利息之金 額外）	-	21,669	21,669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11,906	\$ -	\$ 11,90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39,719</u>	<u>-</u>	<u>39,719</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1,625</u>	<u>21,669</u>	<u>73,294</u>
雇主提撥	-	(190,851)	(190,851)
福利支付	(<u>164,749</u>)	<u>164,749</u>	<u>-</u>
105年12月31日	<u>\$ 2,543,556</u>	<u>(\$ 2,439,424)</u>	<u>\$ 104,132</u>

本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90%	1.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72,724)	(\$ 71,445)
減少 0.25%	\$ 75,677	\$ 71,44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73,677	\$ 72,457
減少 0.25%	(\$ 71,169)	(\$ 69,897)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0年	12.4年
預計一年內提撥金額	\$ 196,099	\$178,010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本行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依據本行相關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辦法辦理。本行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對於與退休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予以精算。

本行係依金管會 101 年 3 月 1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110000850 號函規範之相關精算假設精算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費用，其精算假設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00%	4.00%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2.00%
優惠存款提領率	2.00%	2.00%
優惠存款制度變動機率	50.00%	50.00%

本行因已退休員工之優惠存款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淨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負債	\$282,279	\$236,129



本行 105 及 104 年度屬已退休員工之優惠存款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62,337 仟元及 73,173 仟元，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損失 13,014 仟元及利益 4,629 仟元。

(四)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本行已具有退休資格之在職員工，若非因職業災害在職死亡，得比照退休給予標準發給撫卹金。若未具退休資格，服務未滿 1 年者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1 年以上，5 年以下，每滿 1 年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5 年以上比照退休金計算方式支給撫卹金，惟以適用新制前之舊年資為限。

本行因員工之撫卹金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淨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u>\$ 5,227</u>	<u>\$ 6,515</u>

本行 105 及 104 年度因撫卹金之員工福利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分別認列迴轉利益 1,288 仟元及 2,089 仟元。

子 公 司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國內子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之退休基金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其所提撥之退休基金與其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所持有。

子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41,828 仟元及 215,142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國內及國外子公司係依據精算師評估之結果認列相關費用，於 105 及 104 年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



之金額分別為 665 仟元及 1,092 仟元，並於 105 年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5,179 仟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負債	\$497,498	\$437,012
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負債	282,279	236,12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u>5,227</u>	<u>6,515</u>
	<u>\$785,004</u>	<u>\$679,656</u>

二九、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0</u>	<u>6,0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0</u>	<u>\$ 6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079,103</u>	<u>3,999,121</u>
已發行股本	<u>\$ 40,791,031</u>	<u>\$ 39,991,207</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行於 105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股票股利每股 0.2 元，盈餘轉增資金額計 799,824 仟元，配發 79,982 仟股，本行並已於 105 年 9 月完成相關增資變更登記程序。

(二) 資本公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 2,647,583	\$ 2,647,583
庫藏股票交易	1,998,854	1,991,109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之 被投資公司受贈資本公積	<u>1,218</u>	<u>1,218</u>
	<u>\$ 4,647,655</u>	<u>\$ 4,639,910</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



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因子公司持有本行股票視為庫藏股處理，本行就各年度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於 105 及 104 年度分別為 7,745 仟元及 7,377 仟元。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 104 年 5 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三十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行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 3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惟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 15%。

本行若分配屬於 86 年度 (含) 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 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行股東常會於 105 年 6 月 14 日及 104 年 6 月 5 日決議通過 104 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4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3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569,398	\$ 3,272,195		
普通股現金股利	5,998,681	5,713,030	\$ 1.50	\$ 1.50
普通股股票股利	799,824	1,904,343	0.20	0.50
	<u>\$10,367,903</u>	<u>\$10,889,568</u>	<u>\$ 1.70</u>	<u>\$ 2.00</u>



本行 106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擬議 105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105 年度	105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524,499	
特別盈餘公積	58,742	
普通股現金股利	<u>6,118,655</u>	<u>\$ 1.5</u>
	<u>\$ 9,701,896</u>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256,859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對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餘額並未改變。

依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會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函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0%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以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型之相關支出，並自 106 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範圍內迴轉。本行 106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因此擬議自 105 年度盈餘中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8,742 仟元。

(五) 庫藏股票

<u>收 回 原 因</u>	<u>年 初 股 數</u> (仟 股)	<u>本 年 度 增 加</u> (仟 股)	<u>本 年 度 減 少</u> (仟 股)	<u>年 底 股 數</u> (仟 股)
<u>105 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庫藏股票	<u>11,174</u>	<u>223</u>	<u>-</u>	<u>11,397</u>
<u>104 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 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 庫藏股票	<u>10,642</u>	<u>532</u>	<u>-</u>	<u>11,174</u>

本行依持股比例將子公司中旅社及曾孫公司香港上銀帳列轉投資本行之股票帳面價值轉列庫藏股票計 83,144 仟元 (7,698 仟股)。歷年來並因獲配股票股利 3,699 仟股使其股數增加。



根據公司法規定，本行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5%，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合併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另本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非控制權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年初餘額	\$ 40,657,383	\$ 37,505,364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淨利	3,363,793	3,298,42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509,177)	1,412,65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234,823	29,947
相關所得稅影響	(306,460)	(20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651,436)	(1,588,808)
年底餘額	<u>\$ 42,788,926</u>	<u>\$ 40,657,383</u>

三十、綜合損益表項目明細

(一) 利息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1,835,809	\$ 23,106,336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6,818,808	5,650,896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2,735,647	3,422,234
其他	<u>384,617</u>	<u>425,693</u>
	<u>31,774,881</u>	<u>32,605,159</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8,649,130	10,204,934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622,440	623,679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416,385	581,422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費用	62,157	37,488
其他	<u>58,842</u>	<u>53,680</u>
	<u>9,808,954</u>	<u>11,501,203</u>
利息淨收益	<u>\$ 21,965,927</u>	<u>\$ 21,103,956</u>



(二) 手續費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收入	\$ 1,348,557	\$ 1,956,674
代理手續費收入	869,812	750,029
放款手續費收入	749,791	723,373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438,795	522,966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417,989	440,783
匯費收入	405,696	453,774
保證手續費收入	335,593	354,209
其他	<u>714,231</u>	<u>689,982</u>
	<u>5,280,464</u>	<u>5,891,790</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114,197	98,960
代理費用	73,848	70,327
金融服務費	64,180	52,995
保管手續費	52,304	28,661
承購帳款手續費	9,266	13,113
其他	<u>215,672</u>	<u>242,038</u>
	<u>529,467</u>	<u>506,094</u>
手續費淨收益	<u>\$ 4,750,997</u>	<u>\$ 5,385,696</u>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5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	失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87,008	(\$ 167,866)	\$ 9,319,1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8,644,272</u>)	(<u>84,477</u>)	(<u>8,728,749</u>)
	<u>\$ 842,736</u>	<u>(\$ 252,343)</u>	<u>\$ 590,393</u>
	104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	益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3,325,620	(\$ 791,608)	\$ 12,534,01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2,451,180</u>)	<u>624,197</u>	(<u>11,826,983</u>)
	<u>\$ 874,440</u>	<u>(\$ 167,411)</u>	<u>\$ 707,029</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u>\$ 6,228,393</u>	<u>\$ 5,862,913</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99,744	268,192
確定福利計畫	<u>193,334</u>	<u>193,895</u>
	<u>493,078</u>	<u>462,087</u>
其他員工福利	<u>590,355</u>	<u>652,112</u>
	<u>\$ 7,311,826</u>	<u>\$ 6,977,112</u>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217 人及 4,452 人。

1.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6%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6 年 3 月 25 日及 105 年 3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4,000	\$ -	\$ 34,000	\$ -
董事酬勞	52,000	-	55,0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行 106 及 105 年董事會決議之 105 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2.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

本行於 104 年 6 月 5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3 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如下：

	103年度			
	現	金	股	票
員工紅利	\$ 32,000		\$ -	
董監事酬勞	58,800		-	

104 年 6 月 5 日股東常會決議配發之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與 10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五)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折舊費用		
不動產及設備	\$ 616,910	\$ 559,714
投資性不動產	<u>29,120</u>	<u>463</u>
	646,030	560,177
攤銷費用		
其他資產	<u>274,056</u>	<u>258,456</u>
	<u>\$ 920,086</u>	<u>\$ 818,633</u>

三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3,693,628	\$ 3,415,011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4,989</u>)	(<u>51,076</u>)
	<u>3,638,639</u>	<u>3,363,935</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459,098	312,56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9,298</u>	<u>163</u>
	<u>468,396</u>	<u>312,72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107,035</u>	<u>\$ 3,676,65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19,219,160</u>	<u>\$ 18,873,07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4,549,561	\$ 4,428,013
調整項目：		
現金股利收入	(19,684)	(31,154)
屬永久性差異之投資損益	(22,938)	(27,326)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144,926)	(78,243)
子公司免稅所得	(852)	(119,741)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之業務所得	(529,158)	(563,906)
免稅之出售土地利益	-	(11,231)
其他	<u>34,421</u>	<u>57,390</u>
	3,866,424	3,653,80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9,156	836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37,146	72,933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45,691</u>)	(<u>50,91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107,035</u>	<u>\$ 3,676,658</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香港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6.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5年度	104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110,744	(\$ 319,74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59,643)	98,786
—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u>14,674</u>	<u>7,892</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434,225</u>)	(<u>\$ 213,071</u>)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 112,400	\$ 154,683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873,972	\$ 1,152,377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表	其他綜合損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遞延認列	\$ 762,077	\$ 23,321	\$ -	(\$ 13,441)	\$ 771,9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737	-	-	-	18,737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983	(5,616)	20,875	-	18,242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 投資損失	36,978	(3,836)	-	-	33,142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140,354)	-	(140,354)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21	(4,721)	-	-	-
員工福利計劃	75,162	5,746	14,674	-	95,5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45	-	-	-	1,445
其 他	60,686	12,688	-	(1,605)	71,769
	<u>\$ 962,789</u>	<u>\$ 27,582</u>	<u>(\$ 104,805)</u>	<u>(\$ 15,046)</u>	<u>\$ 870,52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321,009)	(\$ 44,686)	(\$ 580,518)	\$ 32,732	(\$ 1,913,481)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 投資收益及換算調整數	(8,559,575)	(397,158)	251,098	-	(8,705,635)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77,421)	(41,602)	-	6,583	(112,4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549)	-	-	(12,549)
其 他	(409)	17	-	-	(392)
	<u>(\$ 9,958,414)</u>	<u>(\$ 495,978)</u>	<u>(\$ 329,420)</u>	<u>\$ 39,315</u>	<u>(\$ 10,744,497)</u>

104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表	其他綜合損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遞延認列	\$ 771,003	(\$ 18,183)	\$ -	\$ 9,257	\$ 762,0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737	-	-	-	18,737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	5,616	(2,633)	-	2,983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 投資損失	47,872	(10,894)	-	-	36,978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89	3,432	-	-	4,721
員工福利計劃	55,945	11,325	7,892	-	75,16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45	-	-	-	1,445
其 他	56,876	1,630	-	2,180	60,686
	<u>\$ 953,167</u>	<u>(\$ 7,074)</u>	<u>\$ 5,259</u>	<u>\$ 11,437</u>	<u>\$ 962,789</u>



附 錄 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兒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表	其他綜合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466,442)	\$ 94,443	\$ 101,419	(\$ 50,429)	(\$ 1,321,009)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 投資收益及換算調整數	(7,844,974)	(394,852)	(319,749)	-	(8,559,575)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70,611)	(5,240)	-	(1,570)	(77,421)
其 他	(409)	-	-	-	(409)
	<u>(\$ 9,382,436)</u>	<u>(\$ 305,649)</u>	<u>(\$ 218,330)</u>	<u>(\$ 51,999)</u>	<u>(\$ 9,958,414)</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行兩稅合一資訊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27,065	\$ 27,065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u>18,438,376</u>	<u>17,144,760</u>
	<u>\$ 18,465,441</u>	<u>\$ 17,171,825</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301,334</u>	<u>\$ 1,342,024</u>

本行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 12.48% (預計) 及 12.74% (實際)。

本行計算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時，已考量應付當年度所得稅。依所得稅法規定，本行分配屬於 87 年度 (含) 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惟本行分配盈餘予外國股東時，應依外國人投資條例之規定就源扣繳所得稅，因是外國股東並不適用上述之可扣抵稅額比率。若外國股東獲配之盈餘總額含以前年度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之稅額得以該稅額之半數抵繳其應扣繳稅款。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行預計 105 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行截至 103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本行國內子公司上銀資產、人身保代及中旅社截至 103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財產保代及上銀行銷截至 104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二、每股盈餘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相關資訊係以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股東之權益為依據，揭露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 2.89	\$ 2.92
稀釋每股盈餘	\$ 2.89	\$ 2.92

計算每股盈餘時，無償配股之影響業已追溯調整。因追溯調整，104 年度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變動如下：

	單位：每股元	
	追溯調整前	追溯調整後
基本每股盈餘	\$ 2.98	\$ 2.92
稀釋每股盈餘	\$ 2.98	\$ 2.92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11,748,332	\$11,897,992

股 數

	105年度	104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67,706	4,067,7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693	1,586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69,399	4,069,292



若本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三、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KCC 23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4年3月	100.00	<u>\$ 959,362</u>
KCC 25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4年3月	100.00	<u>\$ 968,756</u>
KCC 26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4年3月	100.00	<u>\$ 977,430</u>

合併公司於 104 年 3 月以現金 2,905,548 仟元（港幣 722,560 仟元）收購上列公司，係為取得其持有之物業以擴充合併公司之營運場所。

收購相關成本 37,699 仟元（港幣 9,375 仟元）並已認列於收購當期之營業費用。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KCC 23F Limited	KCC 25F Limited	KCC 26F Limited
流動資產			
存出保證金	\$ 3,386	\$ 3,386	\$ 3,382
非流動資產			
土地及建築物	956,970	966,420	975,085
流動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 付款	-	(56)	(44)
	<u>\$ 960,356</u>	<u>\$ 969,750</u>	<u>\$ 978,423</u>

(三) 因收購產生之廉價購買利益

	KCC 23F Limited	KCC 25F Limited	KCC 26F Limited
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 公允價值	\$ 960,356	\$ 969,750	\$ 978,423
減：移轉對價	959,362	968,756	977,430
廉價購買利益	\$ 994	\$ 994	\$ 993

三四、關係人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上銀文教)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慈善基金會 (上銀慈善)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天祥晶華)	中旅社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銀和再保險有限公司	香港上銀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銀聯通寶有限公司	香港上銀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銀聯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上銀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香港人壽保險有限公司	香港上銀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i-Tech Solutions Limited	香港上銀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鴻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大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鴻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伸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勤德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勤益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勤益國際紡織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勤益投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勤益投資)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勤投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勤投投資)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勤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勤永實業)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基立投資)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長合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長合興建設)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興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國產建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產建材)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自 104 年 6 月 5 日起為關係人)
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鋁新科技)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自 104 年 6 月 16 日起為關係人)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行 之 關 係</u>
南亞塑膠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南亞塑膠）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自 105 年 6 月 24 日起非為關係人）
灯塔科技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南洋集團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太平洋地氈國際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永安企業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Great Malaysia Textile Investments Pte Ltd.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Singapore Labour Foundation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China National Petroleum Corporation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Peninsular Inc.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Merry Co Inc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Peninsular Yarn and Fabric Merchandising Ltd.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Nanyang Industrial (China) Limited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SIA Engineering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會主席
NTUC INCOME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會主席
新加坡航空公司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會主席
勤茂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連逸投資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之董事
振新國際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之董事
點金堂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之監察人
其他關係人	本行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暨董事、監察人、總經理之配偶暨董事長及總經理二親等以內親屬 （監察人已於 104 年 6 月 5 日解任）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行及子公司（係本行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保證 (105 年 12 月 31 日：無)

104 年 12 月 31 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保證責任費率		擔保品內容
			準備餘額	區間 %	
錫新科技	\$ 7,491	\$ -	\$ -	0.00	-

2. 存款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5 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利率 (%)	利息費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8,587,759	\$ 8,517,097	0.00-3.50	\$ 129,090
上銀文教	334,052	318,097	0.01-1.38	2,048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416,929	182,561	0.00-9.96	3,053
其他	228,544	127,784	0.00-1.17	417
	<u>\$ 9,567,284</u>	<u>\$ 9,145,539</u>		<u>\$ 134,608</u>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利率 (%)	利息費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10,288,259	\$10,200,367	0.00-4.00	\$ 92,332
上銀文教	336,753	317,127	0.08-1.38	2,376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273,138	111,445	0.24-10.19	2,544
其他	258,273	78,294	0.00-1.31	569
	<u>\$11,156,423</u>	<u>\$10,707,233</u>		<u>\$ 97,821</u>

3. 應收利息 (帳列應收款項)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92	\$ 129
南亞塑膠	-	216
國產建材	-	33
天祥晶華	-	12
	<u>\$ 92</u>	<u>\$ 390</u>

4. 應付利息 (帳列應付款項)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上銀文教	\$ 167	\$ 67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159	259
上銀慈善	8	23
鴻大投資	1	-
	<u>\$ 335</u>	<u>\$ 349</u>



附 錄 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5.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上銀文教	<u>\$ 211</u>	<u>\$ 211</u>

6.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上銀文教	<u>\$ 842</u>	<u>\$ 842</u>

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租金係參考鄰近大樓辦公室行情，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收取。

7. 放 款

105年12月31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年 利 率 (%)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有 無 不 同	利 息 收 入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6戶	\$ 95,891	\$ 81,641	\$ 81,641	-	不動產	2.20-2.82	無	\$ 1,786
其他放款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2戶	693,439	683,612	683,612	-	不動產	2.20-2.82	無	28,511
	國產建村	100,000	-	-	-	信用	1.10-1.10	無	190
	天祥晶華	44,000	-	-	-	不動產	1.56-1.70	無	447
	錫新科技	37,739	-	-	-	聯貸案	1.73-1.93	無	455
		<u>\$ 971,069</u>	<u>\$ 765,253</u>	<u>\$ 765,253</u>					<u>\$ 31,389</u>

104年12月31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年 利 率 (%)	與 非 關 係 人 之 交 易 條 件	105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 至12月31日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有 無 不 同	利 息 收 入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9戶	\$ 122,345	\$ 107,482	\$ 107,482	-	不動產	1.44-2.87	無	\$ 2,462
其他放款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3戶	689,901	662,966	662,966	-	不動產	2.20-2.97	無	32,560
	南亞塑膠	1,135,688	607,844	607,844	-	不動產	1.45-1.65	無	3,453
	國產建村	100,000	100,000	100,000	-	信用	1.10-1.10	無	115
	錫新科技	75,759	32,938	32,938	-	聯貸案	1.85-2.04	無	335
	天祥晶華	50,500	22,500	22,500	-	不動產	1.70-1.84	無	504
		<u>\$ 2,174,193</u>	<u>\$ 1,533,730</u>	<u>\$ 1,533,730</u>					<u>\$ 39,429</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者相當。

合併公司根據銀行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合併公司於 105 及 104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u>105年度</u>	<u>104年度</u>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433,365	\$382,594
董事酬勞	79,798	78,030
獎金與員工酬勞	74,456	75,827
退職福利	36,480	30,013
其他	<u>762</u>	<u>704</u>
	<u>\$624,861</u>	<u>\$567,168</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五、質押之資產

本行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設質做為日間透支之擔保，惟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u>本行</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000,000	\$ 15,000,000	日間透支擔保

本行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提供作為營業保證金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45,510	\$ 41,528	營業保證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4,597	269,984	營業保證金

本行子公司香港上銀及其海外分行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貼現及放款提供做為其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如下：

	<u>105年12月31日</u>	<u>104年12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9,738,377	\$ 9,919,784	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
貼現及放款	420,456	-	質押於美國加州政府以符合當地法規要求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受託代收款項	\$ 30,169,577	\$ 31,468,553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266,872	260,864
應付保證票據	112,196,753	120,611,060
信託資產	140,792,718	124,014,669
保管有價證券	215,934,735	204,172,028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56,237,500	50,149,00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1,127,400	830,700
與客戶訂立買賣外匯合約之承諾金額	182,209,505	226,751,956

(二) 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

項 目	案 由 及 金 額	
	105年度	104年度
最近 1 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無	無
最近 1 年經主管機關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規定處分事項	105.6.27 金管銀國字第 10500119770 號函：利害關係人資料建檔內容欠完整，予以糾正。	無
最近 1 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損失逾 5,000 萬元者	無	無
其 他	無	無



三七、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2,666,706	\$ 72,694,258	\$ 92,771,401	\$ 92,876,566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38,150,000	38,056,168	38,150,000	38,104,437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相同於活絡市場之報價(第1等級)	資產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第2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2,694,258	\$ 10,632,419	\$ 62,061,839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38,056,168	-	38,056,168	-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相同於活絡市場之報價(第1等級)	資產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第2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92,876,566	\$ 10,474,839	\$ 82,401,727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38,104,437	-	38,104,437	-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訂價模式決定。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等級資

訊如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528,772	\$ 528,772	\$ -	\$ -
商業本票	5,582,305	-	5,582,305	-
債券投資	1,665,345	765,281	900,064	-
其 他	2,517,424	17,466	2,499,958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8,160	-	-	768,1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0,838,979	18,889,446	-	1,949,533
債券投資	221,152,738	82,950,215	137,539,011	663,512
其 他	109,146,846	8,573,234	100,573,612	-
	<u>\$ 362,200,569</u>	<u>\$ 111,724,414</u>	<u>\$ 247,094,950</u>	<u>\$ 3,381,205</u>
<u>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1,682,970</u>	<u>\$ 26,717</u>	<u>\$ 1,626,948</u>	<u>\$ 29,305</u>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1,377,770</u>	<u>\$ -</u>	<u>\$ 1,354,590</u>	<u>\$ 23,180</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77,785	\$ 177,785	\$ -	\$ -
債券投資	1,548,427	1,059,917	488,510	-
商業本票	23,421,182	-	23,421,182	-
其 他	226,355	30,618	195,737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8,847	-	-	1,048,8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6,846,304	2,602,276	-	14,244,028
債券投資	187,422,890	68,268,794	117,990,512	1,163,584
其 他	100,210,873	8,860,970	91,021,232	328,671
	<u>\$ 330,902,663</u>	<u>\$ 81,000,360</u>	<u>\$ 233,117,173</u>	<u>\$ 16,785,130</u>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569,087	\$ 14,509	\$ 1,550,245	\$ 4,333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437,270	\$ -	\$ 1,435,367	\$ 1,903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5 年度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3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3 等 級 轉 出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4,333	\$ 21,818	\$ -	\$ 15,001	\$ -	(\$ 11,847)	\$ -	\$ -	\$ 29,30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8,847	(22,911)	-	386,664	-	(644,440)	-	-	768,1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736,283	-	1,572	337,212	-	(1,125,171)	(11,725,833)	(611,018)	2,613,04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903	19,700	-	7,500	-	(5,923)	-	-	23,180

104 年度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3 等 級	賣 出、處 分 或 交 割	自 第 3 等 級 轉 出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8,049	(\$ 3,716)	\$ -	\$ -	\$ -	\$ -	\$ -	\$ -	\$ 4,333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3,900	50,397	-	625,100	-	(970,550)	-	-	1,048,8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157,639	-	58,091	2,178,586	-	(828,646)	-	1,170,613	15,736,283
其他金融資產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商品 投資	200,000	-	-	-	-	(200,000)	-	-	-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703	(1,800)	-	-	-	-	-	-	1,903

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標的，於 105 年度間上市，經評估已有公平市價可供參考，故自第 3 等級轉出並移轉至第 1 等級；104 年並無自第 3 等級轉入或轉出之情形。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債券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衍生性金融商品	以市場廣泛採用之評價系統，採市場可觀察之參數評估價格。
其他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 3 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 3 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或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5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公司債	\$ 768,160	交易對手報價並與其他報價比對檢核確認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0%~1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					
股票	1,949,533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債券	663,512	1. Hybrid Model 2. 蒙地卡羅模擬法	1. 股利率 2. 股利波動率 3. 因子相關係數 4. 信用利差 5. 違約機率回收率	0%~1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6,273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買入選擇權	23,032	Black-Scholes Model	波動率	0%~15%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賣出選擇權	23,180	Black-Scholes Model	波動率	0%~15%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5.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變動 1%，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8,931	(\$ 1,074)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0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8,096	(3,300)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8,931)	-	-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	(\$ 5,556)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65)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42,440	(4,63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292	-	-	-



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下變動 1%，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4,144	(\$ 2,599)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206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280	(19,61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663	(14,144)	-	-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	(\$ 8,592)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565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801	(142,440)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5,325	-	-	-

(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以建置穩健風險文化及制度、權衡銀行整體風險承擔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合併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合併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與各業務部門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險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複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合併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合併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合併公司於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之所有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的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如應收帳款承購、客戶交易衍生金融工具等，合併公司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

此外，合併公司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合併公司相關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1) 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合併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合併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其餘授信資產按逾期時間之長短及收回之可能性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至第五類授信資產。為管理問題授信，本行訂定相關處理辦法及作業要點，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品質等級

合併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企業信用評等模型。該模型經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

針對個金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部分房貸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個案審核方式評估違約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客戶之評等至少每年評估一次。另為確保信用評等系統設計、流程及相關風險成分估計值具合理性，合併公司每年根據客戶實際違約情況，對模型進行驗證及回溯測試，使計算結果更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

B.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合併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C.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2)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合併公司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投資準則、股權投資風險控管規則等訂有對同一人（企業）或同一關係（集團）企業之各種投資限額。另為控管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合併公司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企業別、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控管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C. 其他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合併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合併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

105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減 少 金 額			
	擔 保 品	淨 額 交 割 總 約 定	其 他 信 用 增 強	合 計
應收款	\$ 1,046,328	\$ -	\$ 941,192	\$ 1,987,520
貼現及放款	650,265,829	-	66,866,024	717,131,85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短期票券	-	-	2,520,772	2,520,7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	5,629,512	5,629,512

104 年 12 月 31 日

	信 用 風 險 最 大 暴 險 減 少 金 額			
	擔 保 品	淨 額 交 割 總 約 定	其 他 信 用 增 強	合 計
應收款	\$ 969,324	\$ 56,218	\$ 594,256	\$ 1,619,798
貼現及放款	637,950,050	-	64,935,817	702,885,86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	1,888,663	1,888,663
— 短期票券	-	-	20,127,374	20,127,37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	4,163,543	4,163,543

(3) 信用風險暴險額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1,586,144	\$ 33,212,793
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1,018,299	1,140,656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46,274,643	18,107,491
各類保證款項	49,507,750	44,601,074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合併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合併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4) 信用風險集中資訊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合併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產業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553,893,815	64	\$ 539,692,751	63
私人	283,089,212	33	298,262,841	35
金融機構	13,504,170	2	10,362,140	1
其他	8,358,236	1	8,885,340	1
	<u>\$ 858,845,433</u>	<u>100</u>	<u>\$ 857,203,072</u>	<u>100</u>



B. 地區別

地 區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中華民國	\$ 513,129,106	60	\$ 506,430,546	59
亞太地區	265,139,629	31	280,633,893	33
其 他	80,576,698	9	70,138,633	8
	<u>\$ 858,845,433</u>	<u>100</u>	<u>\$ 857,203,072</u>	<u>100</u>

C. 擔保品別

擔 保 品 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無 擔 保	\$ 157,180,928	18	\$ 148,849,843	17
有 擔 保				
— 不動產	558,147,926	65	549,613,371	64
— 保 證	67,682,835	8	73,134,396	9
— 金融擔保品	40,300,297	5	42,548,357	5
— 動 產	5,471,724	1	7,621,532	1
— 其他擔保品	30,061,723	3	35,435,573	4
	<u>\$ 858,845,433</u>	<u>100</u>	<u>\$ 857,203,072</u>	<u>100</u>

(5) 信用風險品質資訊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a.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 金額(B)	已減損部位 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強	中	弱	小計(A)	疑損	可級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1,087,532	605,495	62,303	1,755,330	-	-	46,433	69,544	1,871,307	58,509	24,934	1,787,864		
- 信用卡業務	3,452,806	2,990,869	83,366	6,527,041	-	-	52,150	161,384	6,740,575	113,502	215,497	6,411,576		
- 其他	380,937,930	145,160,295	48,615,618	574,713,843	-	-	8,844,522	7,630,914	591,189,279	2,498,874	6,583,138	582,107,267		
貼現及放款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 金額(B)	已減損部位 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強	中	弱	小計(A)	疑損	可級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1,180,748	620,850	63,117	1,864,715	-	-	44,582	76,777	1,986,074	61,152	144,133	1,780,789		
- 信用卡業務	3,500,252	2,830,076	103,921	6,434,249	-	-	50,370	25,073	6,509,692	11,765	142,778	6,355,149		
- 其他	366,370,487	158,686,404	43,116,809	568,173,700	-	-	4,233,253	13,150,614	585,557,567	3,617,913	5,522,700	576,416,954		
貼現及放款														

b. 香港上銀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 金額(B)	已減損部位 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正	常關	注次	疑損	可級	失小計(A)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957,926	27,218	-	-	-	985,144	13,286	8,276	1,006,706	2,883	15,478	988,345		
- 信用卡業務	6,138,389	-	-	-	-	6,138,389	-	-	6,138,389	-	-	6,138,389		
- 其他	230,944,513	25,451,401	-	-	-	256,395,914	8,551,390	2,708,850	267,656,154	105,252	1,055,359	266,495,543		
貼現及放款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 金額(B)	已減損部位 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正	常關	注次	疑損	可級	失小計(A)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1,025,968	30,002	-	-	-	1,055,970	14,296	9,160	1,079,426	2,806	18,858	1,057,762		
- 信用卡業務	5,925,011	-	-	-	-	5,925,011	-	-	5,925,011	-	-	5,925,011		
- 其他	254,410,440	12,281,401	-	-	-	266,691,841	2,861,256	2,092,408	271,645,505	79,644	1,069,551	270,496,310		
貼現及放款														



B. 合併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根據業務種類之信用品質分析

a.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強	中	弱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 161,541,636	\$ 5,508,781	\$ 21,549	\$ 167,071,966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1,099,315	59,865	21,770	1,180,950
一其他	19,239,496	1,629,512	2,534	20,871,542
企業金融業務				
一有擔保	100,395,626	88,727,854	34,954,325	224,077,805
一無擔保	98,661,857	49,234,283	13,615,440	161,511,580
合計	380,937,930	145,160,295	48,615,618	574,713,843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強	中	弱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 155,191,160	\$ 19,452,400	\$ 1,071,825	\$ 175,715,385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942,713	245,427	6,278	1,194,418
一其他	16,419,302	3,788,254	230,630	20,438,186
企業金融業務				
一有擔保	94,216,232	87,312,102	28,680,098	210,208,432
一無擔保	99,601,080	47,888,221	13,127,978	160,617,279
合計	366,370,487	158,686,404	43,116,809	568,173,700

b. 香港上銀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正	常	關	注	次	級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 31,864,534	\$ 3,140,915	\$ -	\$ -	\$ -	\$ -	\$ 35,005,449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2,627,860	120,363	-	-	-	-	2,748,223
一其他	18,877,533	1,688,873	-	-	-	-	20,566,406
企業金融業務							
一有擔保	131,818,356	11,760,624	-	-	-	-	143,578,980
一無擔保	24,158,870	2,289,381	-	-	-	-	26,448,251
貼現	1,786	-	-	-	-	-	1,786
透支	10,639,216	4,024,855	-	-	-	-	14,664,071
進出口押匯	10,956,358	2,426,390	-	-	-	-	13,382,748
貼現及放款總額	\$ 230,944,513	\$ 25,451,401	\$ -	\$ -	\$ -	\$ -	\$ 256,395,914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正	常	關	注	次	級	
消費金融業務							
一住宅抵押貸款	\$ 33,971,505	\$ 1,782,726	\$ -	\$ -	\$ -	\$ -	\$ 35,754,231
一小額純信用貸款	1,480,171	109,384	-	-	-	-	1,589,555
一其他	24,272,086	556,132	-	-	-	-	24,828,218
企業金融業務							
一有擔保	144,821,876	6,682,592	-	-	-	-	151,504,468
一無擔保	23,824,219	402,426	-	-	-	-	24,226,645
貼現	993	-	-	-	-	-	993
透支	11,837,722	1,855,668	-	-	-	-	13,693,390
進出口押匯	14,201,868	892,473	-	-	-	-	15,094,341
貼現及放款總額	\$ 254,410,440	\$ 12,281,401	\$ -	\$ -	\$ -	\$ -	\$ 266,691,841

C.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



合併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 以 內	逾期 1 至 3 個月	逾 期 多 於 3 個 月	合 計
應 收 款				
— 信用卡業務	\$ 54,014	\$ 5,705	\$ -	\$ 59,719
— 其 他	45,060	7,090	-	52,150
貼 現 及 放 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2,424,032	998,697	8,890	3,431,619
— 小額純信用貸款	20,899	4,229	-	25,128
— 其 他	326,093	96,546	-	422,639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7,335,265	1,274,832	154,181	8,764,278
— 無 擔 保	4,235,823	302,531	-	4,538,354
放款小計	14,342,112	2,676,835	163,071	17,182,018
透 支	-	53,004	-	53,004
進出口押匯	63,416	97,474	-	160,890
貼現及放款總額	14,405,528	2,827,313	163,071	17,395,912

項 目	104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 以 內	逾期 1 至 3 個月	逾 期 多 於 3 個 月	合 計
應 收 款				
— 信用卡業務	\$ 53,361	\$ 5,517	\$ -	\$ 58,878
— 其 他	44,580	5,790	-	50,370
貼 現 及 放 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2,604,709	305,653	2,284	2,912,646
— 小額純信用貸款	12,532	1,499	-	14,031
— 其 他	387,863	807	1,235	389,905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2,591,792	187,207	21,224	2,800,223
— 無 擔 保	732,267	-	-	732,267
放款小計	6,329,163	495,166	24,743	6,849,072
透 支	-	1,711	3,166	4,877
進出口押匯	71,342	57,220	111,998	240,560
貼現及放款總額	6,400,505	554,097	139,907	7,094,509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合併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合併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國貨幣部位。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合併公司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

建置市場風險資訊系統，俾有效監控合併公司金融工具部位各項額度管理、損益評估、敏感性因子分析等，並於風管控管會議及董事會報告，供高階管理階層之決策參考。

合併公司主要將市場風險暴險區分為交易目的及持有為固定收益投資組合，並由合併公司事業單位及之風險管理相關單位兩道防線控管。例行控管報告定期呈報予合併公司之董事會及相關權責委員會核閱。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及風管單位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市場風險。所謂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可能影響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金融工具部位價值的組成份子，包括部位、損益及敏感度（PVO1、



Delta、Beta) 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受影響狀況。

B. 監控與報告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及壓力測試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合併公司應建立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訂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權責委員會報告。

(4) 利率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合併公司交易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B. 利率風險管理之目的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合併公司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利率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係透過研究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慎選投資標的，並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包括交易室、交易人員、交易商品等限額)呈高階管理階層或董事會核定。

合併公司於承做與利率商品相關業務時，即會辨識利率之重訂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並衡量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盈餘及經濟價值之可能影響。合併公司每月分析及監控利率風險部位限額與各項利率風險管理目

標，分析及監控結果除提報策略管理委員會外，並定期呈報董事會。

監控作業中如有風險管理目標逾越限額，將向策略管理委員會報告，並議決因應方案。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衡量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之到期日或重訂價日的不同，所造成的重訂價期差風險。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制定主要天期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皆定期陳報管理階層審閱，另合併公司並定期以 DV01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利率風險影響的程度。

(5) 匯率風險管理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及遠期外匯業務所致。由於合併公司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B.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操作限額及停損限額，並訂有年度最大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匯率風險主要係以嚴格部位及停損控管為控管基礎。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至少每季以主要幣別（美金）匯率變動 3% 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報告董事會。

(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合併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定期以 β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系統風險影響的程度。針對投資停損點之設定係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若已達停損點而不擬賣出，投資單位應通過高階管理階層核准。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風險值為基礎來控管權益價格風險。

(7) 市場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合併公司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市場壓力狀況下預期損失，合併公司之董事會針對各項金融商品設定相關限額，並由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處監控。針對各項金融商品之重要風險敏感性因子，亦建立敏感度分析，以監控金融商品各項市場風險因子之敏感度變動。

A. 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全球所有市場之殖利率曲線同時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移動-100 及+100 個基點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b.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各外幣/NTD 匯率波動-3%及+3%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香港上銀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主要外幣部位為美金，惟港幣與美元係採聯繫匯率制度，經評估外匯風險並非重大。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權益證券價格漲跌 10% 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上述分析係假設所有權益工具之趨勢與歷史資料一致。

B. 敏感度分析彙整如下：

105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3%	\$ 1,845,658	\$ 25,281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3%	(1,845,658)	(25,281)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00 BPS	(5,144,093)	(92,690)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00 BPS	5,144,093	92,690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0 %	2,232,095	48,94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0%	(2,232,095)	(48,942)

104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3%	\$ 1,740,240	\$ 25,324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3%	(1,740,240)	(25,324)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00 BPS	(5,007,264)	(40,063)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00 BPS	5,007,264	40,063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0 %	1,888,583	14,098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0%	(1,888,583)	(14,098)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



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合併公司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管理程序如下，並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監控。

- A. 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
- B. 保持適量可容易變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打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
- C. 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管規定監控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
- D. 管理債券商品之到期日。

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 1 天、10 天及 1 個月之資金流（該時間間距係合併公司用以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間距）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亦監控中長期之借款承諾、貼現額度使用及保證函等或有負債之程度及型態，相關資訊並定期向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合併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3) 到期值分析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揭露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5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9,217,338	\$ 2,165,595	\$ 2,416,371	\$ 1,629,362	\$ -	\$ 35,428,66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313,896	1,229,764	137,377	505,175	-	10,186,212
應付款項	23,405,127	1,080,246	552,242	301,656	1,077	25,340,348
存款及匯款	853,119,997	245,126,324	116,361,284	131,483,826	8,270,479	1,354,361,910
應付金融債券	-	-	-	3,000,000	35,150,000	38,1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3,280,387	-	-	-	-	3,280,387

104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1,404,207	\$ 2,598,470	\$ 1,747,015	\$ 344,290	\$ 1,825,768	\$ 37,919,75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879,887	188,518	167,936	3,084,335	-	6,320,676
應付款項	19,883,044	1,279,402	726,293	444,106	31,793	22,364,638
存款及匯款	817,370,343	230,108,381	130,728,012	154,297,445	11,135,132	1,343,639,313
應付金融債券	-	-	-	-	38,150,000	38,1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699,566	612,840	338,317	1,074,867	1,254,383	3,979,973

合併公司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 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46,225	\$ 52,350	\$ 53,213	\$ 70,674	\$ -	\$ 222,462
－利率衍生工具	-	-	-	474	31,587	32,061

104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 54,878	\$ 37,544	\$ 52,485	\$ 72,051	\$ -	\$ 216,958
－利率衍生工具	-	143	290	-	21,397	21,830

B. 以總額結算之衍生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入	\$131,647,760	\$ 29,160,938	\$ 15,522,526	\$ 16,962,624	\$ -	\$193,293,848
－現金流出	131,758,836	29,216,707	15,662,244	17,126,025	-	193,763,812

104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外匯衍生工具						
－現金流入	\$112,503,019	\$ 94,720,152	\$ 73,551,567	\$122,100,340	\$ 49,265	\$402,924,343
－現金流出	111,948,838	93,245,247	72,437,220	120,206,525	49,350	397,887,180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5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727,737	\$ 3,147,353	\$ 1,823,228	\$ 1,855,245	\$ 34,032,581	\$ 41,586,144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96,738	193,477	290,215	437,869	-	1,018,29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9,984,892	4,755,948	1,154,772	153,552	225,479	46,274,643
各類保證款項	5,913,478	6,240,340	9,037,561	13,316,979	14,999,392	49,507,750

104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41,669	\$ 2,448,919	\$ 2,193,799	\$ 5,593,405	\$ 22,535,001	\$ 33,212,793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98,553	197,105	295,658	549,340	-	1,140,656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12,618,738	3,902,171	1,025,115	337,671	223,796	18,107,491
各類保證款項	4,266,371	6,849,596	8,814,798	9,059,458	15,610,851	44,601,074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9,522,319	\$ 10,186,212	\$ 9,522,319	\$ 10,186,212	(\$ 663,893)

104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6,453,944	\$ 6,320,676	\$ 6,453,944	\$ 6,320,676	\$ 133,268

(五)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合併公司有部分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符合互抵條件，但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將衍生金融負債總額抵銷衍生金融資產總額後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列報。合併公司另自部分交易對手收取現金作為前述衍生金融資產淨額之現金擔保品。該現金擔保品並不符合互抵條件，惟依相關擔保協議，於延滯及無償債能力或破產之情況下，該擔保品可用以抵銷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之淨額。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0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總額	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700,153	\$ -	\$ 700,153	(\$ 414,425)	\$ -	\$ 285,728
證券借入協議	983,019	671,129	311,890	-	-	311,890
總計	\$ 1,683,172	\$ 671,129	\$ 1,012,043	(\$ 414,425)	\$ -	\$ 597,618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總額	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680,124	\$ -	\$ 680,124	(\$ 414,425)	\$ 67,346	\$ 333,045
證券出借協議	844,459	671,129	173,330	-	-	173,330
附買回協議	10,186,212	-	10,186,212	(9,522,319)	-	663,893
總計	\$ 11,710,795	\$ 671,129	\$ 11,039,666	(\$ 9,936,744)	\$ 67,346	\$ 1,170,268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總額	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702,311	\$ -	\$ 702,311	(\$ 396,479)	\$ -	\$ 305,832
附買回及證券借入協議	702,121	643,903	58,218	-	-	58,218
附賣回協議	4,882,013	-	4,882,013	(4,882,013)	-	-
總計	\$ 6,284,445	\$ 643,903	\$ 5,642,542	(\$ 5,278,492)	\$ -	\$ 364,050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總額	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806,032	\$ -	\$ 806,032	(\$ 396,479)	\$ -	\$ 409,553
附買回及證券出借協議	722,830	643,903	78,927	-	-	78,927
附買回協議	10,196,680	-	10,196,680	(10,196,680)	-	-
總計	\$ 11,725,542	\$ 643,903	\$ 11,081,639	(\$ 10,593,159)	\$ -	\$ 488,480

三八、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合併公司受利率波動變化影響之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一) 本行

	105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4,640,128	0.5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8,351,313	0.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43,186	0.5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82,373	0.38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719,194	12.42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562,286,901	2.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4,102,485	1.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3,094,455	0.66
買入匯款	4,594	1.92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6,236,614	1.0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198,075	0.32
央行及同業融資	3,140	0.67
可轉讓定期存單	2,517,892	0.42
活期存款	229,441,952	0.09
活期儲蓄存款	124,087,541	0.33
定期存款	292,703,290	0.84
定期儲蓄存款	132,927,273	1.18
應付金融債券	38,150,000	1.63
撥入放款基金	3,167,527	0.00
結構型商品本金	3,292,668	0.37

	104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7,729,547	0.92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9,818,570	0.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1,453,911	0.72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173,748	0.51



	104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 753,087	14.00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576,409,485	2.4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7,731,084	1.7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6,567,107	0.86
買入匯款	20,034	1.10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7,899,145	1.2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331,879	0.51
央行及同業融資	16,904	0.30
可轉讓定期存單	12,013,682	0.68
活期存款	201,744,028	0.08
活期儲蓄存款	119,145,282	0.38
定期存款	327,278,332	1.07
定期儲蓄存款	120,529,106	1.33
應付金融債券	37,543,360	1.66
撥入放款基金	4,294,639	0.00
結構型商品本金	2,283,450	0.66

(二) 香港上銀

	105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206,590,895	0.97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263,057,163	3.43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216,961	28.83
債券投資商品(帳列備供出售及持有 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2,702,811	2.44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26,424,005	1.03
活期存款	224,317,921	0.03
定期存款	324,065,853	1.25



	104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228,340,825	1.29
貼現及放款 (不含催收款項)	281,709,091	3.32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231,591	27.50
債券投資商品 (帳列備供出售及持有 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28,458,359	2.56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28,685,738	1.32
活期存款	208,239,202	0.03
定期存款	332,198,247	1.40

三九、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每年依據主管機關之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將所有風險列入資本適足性評估範圍；除依董事會核定之營運計畫及預算目標，並考量公司發展策略、資本適足性、負債比例及股利政策等，擬定資本適足性評估計畫，內容包括壓力測試、各季資本適足率預估等，以確保資本適足率目標達成與資本結構之健全。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合併公司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104年不得低於8%，105年不得低於8.625%；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下表列示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合併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中華民國103年1月9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10200362920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計算。

合併公司於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皆符合主管機關資本管理之規定。



分析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資本	\$ 127,846,862	\$ 122,838,942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u>31,804,087</u>	<u>36,778,099</u>
自有資本	<u>\$ 159,650,949</u>	<u>\$ 159,617,041</u>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 1,101,533,543	\$ 1,037,047,143
信用評價調整風險 (CVA)	430,108	787,474
內部評等法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證券化	169,503	568,101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55,646,738	52,578,287
標準法／選擇性		
標準法	不適用	不適用
進階衡量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風險		
標準法	48,245,112	46,681,168
內部模型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u>\$ 1,206,025,004</u>	<u>\$ 1,137,662,173</u>
資本適足率	13.24%	14.03%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60%	10.80%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60%	10.80%
槓桿比率	7.27%	7.07%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 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資本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暴險總額。

四十、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 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一。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前 10 大授信資訊如下：

排名 (註 1)	105年12月31日					
	本			行 香 港 上 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註 4)
1	A 集團 (鋼鐵冶煉業)	6,530,563	5.43	a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7,123,439	6.86
2	B 集團 (不動產租售業)	5,420,412	4.51	b 集團 (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	5,553,663	5.35
3	C 集團 (成衣製造業)	4,093,952	3.41	c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5,250,959	5.06
4	D 集團 (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	3,729,000	3.10	d 集團 (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4,989,091	4.80
5	E 集團 (金屬家具製造業)	3,722,078	3.10	e 集團 (酒店業)	3,503,391	3.37
6	F 集團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3,669,314	3.05	f 集團 (物業發展)	3,438,393	3.31
7	G 集團 (電腦製造業)	3,356,371	2.79	g 集團 (物業投資)	3,010,353	2.90
8	H 集團 (總管理機構)	3,350,922	2.79	h 集團 (酒店及物業持有)	2,749,237	2.65
9	I 公司 (其他控股業)	3,110,233	2.59	i 集團 (汽車經銷商)	2,712,951	2.61
10	J 集團 (鋼鐵冶煉業)	3,056,246	2.54	j 集團 (進出口業)	2,620,926	2.52



排 名 (註 1)	104年12月31日					
	本 行			香 港 上 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註 4)
1	B 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5,404,621	4.69	d 集團(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4,865,853	4.93
2	G 集團(電腦製造業)	4,236,880	3.68	e 集團(酒店業)	3,917,722	3.97
3	A 集團(鋼鐵冶煉業)	3,876,574	3.36	a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3,905,726	3.96
4	H 集團(總管理機構)	3,718,069	3.23	c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3,866,241	3.92
5	C 公司(玻璃纖維梭織布業)	3,554,222	3.08	b 集團(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	3,615,549	3.66
6	F 集團(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3,331,632	2.89	f 集團(物業發展)	3,450,610	3.50
7	K 集團(總管理機構)	3,290,000	2.85	k 集團(物業投資)	3,008,164	3.05
8	L 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3,202,983	2.78	l 集團(物業投資)	2,949,369	2.99
9	M 集團(總管理機構)	2,912,020	2.53	m 集團(酒店及物業投資)	2,554,321	2.59
10	N 集團(總管理機構)	2,870,145	2.49	h 集團(酒店及物業持有)	2,458,597	2.49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 10 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期放款、短期擔保放款、應收證券融資、中期放款、中期擔保放款、長期放款、長期擔保放款、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註 4：係香港上銀之淨值。



(三) 利率敏感度資訊

1. 本 行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新台幣)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60,103,327	\$ 11,857,960	\$ 3,062,876	\$ 64,427,633	\$ 639,451,79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14,767,707	247,226,667	63,224,580	41,021,130	566,240,084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5,335,620	(235,368,707)	(60,161,704)	23,406,503	73,211,712
淨 值					120,233,50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9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0.89%

104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90,556,707	\$ 9,090,970	\$ 4,649,326	\$ 45,380,833	\$ 649,677,83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07,103,677	254,975,644	70,256,181	43,245,314	575,580,816
利率敏感性缺口	383,453,030	(245,884,674)	(65,606,855)	2,135,519	74,097,020
淨 值					115,238,99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87%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4.30%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含)	91 至 180 天(含)	181 天至 1 年(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4,853,588	\$ 126,861	\$ 97,909	\$ 1,041,959	\$ 6,120,317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92,839	4,350,788	579,813	15	6,623,455
利率敏感性缺口	3,160,749	(4,223,927)	(481,904)	1,041,944	(503,138)
淨 值					3,731,41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2.4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48%)



104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4,748,609	\$ 82,325	\$ 60,514	\$ 638,251	\$ 5,529,699
利率敏感性負債	1,748,278	4,157,011	453,858	2,601	6,361,748
利率敏感性缺口	3,000,331	(4,074,686)	(393,344)	635,650	(832,049)
淨值					3,502,70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86.9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75%)

註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香港上銀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223,662	\$ 575,193	\$ 815,589	\$ 584,816	\$ 7,199,260
利率敏感性負債	5,123,455	835,068	433,391	103	6,392,017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0,207	(259,875)	382,198	584,713	807,243
淨值					3,101,39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6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6.03%

104年12月31日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052,545	\$ 747,725	\$ 43,675	\$ 647,264	\$ 6,491,209
利率敏感性負債	4,557,237	507,248	542,682	924	5,608,091
利率敏感性缺口	495,308	240,477	(499,007)	646,340	883,118
淨值					2,878,358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5.75%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0.68%

註1：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合併公司

單位：%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17
	稅 後	0.92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2.05
	稅 後	9.48
純 益 率	46.56	48.34

註 1：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註 2：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註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註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 1 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 本 行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5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680,962,416	\$ 76,064,594	\$ 69,462,987	\$ 53,868,539	\$ 64,411,077	\$ 94,177,832	\$ 322,977,38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93,408,029	67,350,246	79,933,262	139,107,477	111,852,470	187,990,772	307,173,802
期距缺口	(212,445,613)	8,714,348	(10,470,275)	(85,238,938)	(47,441,393)	(93,812,940)	15,803,585

104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696,079,974	\$ 111,597,869	\$ 87,194,564	\$ 56,790,476	\$ 61,760,480	\$ 90,475,695	\$ 288,260,89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84,658,006	50,928,529	81,299,425	124,664,998	123,707,854	200,621,120	303,436,080
期距缺口	(188,578,032)	60,669,340	5,895,139	(67,874,522)	(61,947,374)	(110,145,425)	(15,175,190)

註：本表僅含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				剩餘	期間	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448,927	\$ 821,805	\$ 806,221	\$ 792,973	\$ 887,450	\$ 4,140,47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411,757	2,067,229	1,242,744	1,247,787	2,144,649	4,709,348		
期距缺口	(3,962,830)	(1,245,424)	(436,523)	(454,814)	(1,257,199)	(568,870)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				剩餘	期間	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6,947,224	\$ 1,352,677	\$ 665,343	\$ 709,148	\$ 799,172	\$ 3,420,88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1,748,381	2,022,802	1,519,884	1,807,451	3,059,179	3,339,065		
期距缺口	(4,801,157)	(670,125)	(854,541)	(1,098,303)	(2,260,007)	81,819		

註：本表係總行、國內分支機構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2. 香港上銀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				剩餘	期間	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897,138	\$ 1,696,262	\$ 858,361	\$ 872,781	\$ 1,263,710	\$ 3,206,02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801,237	4,161,367	1,323,051	875,459	441,244	116		
期距缺口	1,095,901	(2,465,105)	(464,690)	(2,678)	822,466	3,205,908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				剩餘	期間	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028,743	\$ 1,816,879	\$ 828,683	\$ 815,407	\$ 443,852	\$ 3,123,92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5,964,523)	3,602,298	(30,685,362)	513,964	545,638	58,939		
期距缺口	32,993,266	(1,785,419)	31,514,045	301,443	(101,786)	3,064,983		

註：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



四一、依信託業法規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293,449	\$ 1,683,612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48,947,788	\$ 40,167,441
短期投資	75,096,493	70,188,618	信託資本	95,739,344	84,163,301
集管理運用專戶			累積虧損	(4,118,900)	(559,008)
淨資產	3,533,700	4,457,498			
應收退出集合投資款	38,166	3,695			
土地	10,543,430	6,761,236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130,906	65,375			
在建工程	914,161	372,243			
保管有價證券	48,947,788	40,167,441			
其他資產	70,139	72,016			
信託資產總額	<u>\$140,568,232</u>	<u>\$123,771,734</u>	信託負債總額	<u>\$140,568,232</u>	<u>\$123,771,734</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293,449	\$ 1,683,612
短期投資		
基金	57,918,782	59,678,843
債券	14,334,858	7,476,633
普通股	2,366,254	2,312,473
結構型商品	476,599	720,669
集管理運用專戶淨資產	3,533,700	4,457,498
應收退出集合投資款	38,166	3,695
土地	10,543,430	6,761,236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130,906	65,375
在建工程	914,161	372,243
保管有價證券	48,947,788	40,167,441
其他資產—本金遞延費用	70,139	72,016
合 計	<u>\$140,568,232</u>	<u>\$123,771,734</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 105 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5年度	104年度
信託收益		
現金股利收入	\$ 83,717	\$ 86,325
利息收入	9,338	9,590
捐贈收入	24	5,026
已實現投資利益	-	155
已實現資本利得	636	1,226
未實現資本利得	36,595	47,626
其他收入	351	331
	<u>130,661</u>	<u>150,279</u>
信託費用		
稅捐支出	469	3,067
管理費	2,361	3,343
手續費	2,961	22,107
已實現投資損失	269	-
已實現資本損失	3,356	1,182
未實現資本損失	129,275	159,896
其他費用	49	387
	<u>138,740</u>	<u>189,982</u>
稅前淨利	(8,079)	(39,703)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利	<u>(\$ 8,079)</u>	<u>(\$ 39,703)</u>

四二、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 本行

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日幣	\$ 17,729,142	0.2771	\$ 4,912,745	\$ 8,266,915	0.2732	\$ 2,258,521
歐元	92,513	33.9797	3,143,564	12,344	35.9383	443,622
人民幣	484,829	4.6254	2,242,528	1,036,194	4.9967	5,177,551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						
美金	1,075,599	32.2220	34,657,951	845,249	32.9000	27,808,692
港幣	745,000	4.1545	3,095,103	-	-	-
人民幣	445,300	4.6254	2,059,691	583,560	4.9967	2,915,874
應收款項						
美金	92,925	32.2220	2,994,229	92,386	32.9000	3,039,499
日幣	1,302,432	0.2771	360,904	927,768	0.2732	253,466
歐元	3,296	33.9797	111,997	3,687	35.9383	132,505



附 錄 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貼現及放款						
美 金	\$ 3,690,173	32.2220	\$ 118,904,754	\$ 3,617,225	32.9000	\$ 119,006,703
人 民 幣	3,963,219	4.6254	18,331,473	4,271,107	4.9967	21,341,440
港 幣	1,402,806	4.1545	5,827,958	1,399,421	4.2448	5,940,2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美 金	1,230,865	32.2220	39,660,932	858,916	32.9000	28,258,336
人 民 幣	972,269	4.6254	4,497,133	1,618,708	4.9967	8,088,198
澳 幣	185,297	23.3400	4,324,832	234,053	23.9923	5,615,4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美 金	14,947	32.2220	481,622	9,934	32.9000	326,829
澳 幣	15,008	23.3400	350,287	5,033	23.9923	120,75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 金	37,101	32.2220	1,195,648	45,232	32.9000	1,488,133
港 幣	4,957	4.1545	20,594	2,011	4.2448	8,536
歐 元	174	33.9797	5,912	8	35.9383	288
非貨幣性項目						
結構式公司債合約						
美 金	23,840	32.2220	768,172	31,880	32.9000	1,048,85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1,887,610	32.2220	60,822,569	1,753,788	32.9000	57,699,625
港 幣	65,366	4.1545	271,563	62,143	4.2448	263,785
金 融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應付款項						
美 金	493,005	32.2220	15,885,607	81,431	32.9000	2,679,080
澳 幣	92,574	23.3400	2,160,677	13	23.9923	312
歐 元	62,970	33.9797	2,139,702	3,516	35.9383	126,35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人 民 幣	1,288,398	4.6254	5,959,356	1,029,221	4.9967	5,142,709
美 金	127,737	32.2220	4,115,942	95,972	32.9000	3,157,479
港 幣	200,000	4.1545	830,900	200,000	4.2448	848,960
存款及匯款						
美 金	6,629,092	32.2220	213,602,602	6,344,403	32.9000	208,730,859
人 民 幣	4,360,519	4.6254	20,169,145	5,775,637	4.9967	28,859,125
歐 元	254,885	33.9797	8,660,916	170,719	35.9383	6,135,35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美 金	12,642	32.2220	407,351	13,019	32.9000	428,325
港 幣	4,937	4.1545	20,511	553	4.2448	2,347
歐 元	183	33.9797	6,218	12	35.9383	431



(二) 香港上銀

金 融 資 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歐 元	\$ 1,216,866	33.9797	\$ 41,348,742	\$ 89,976	35.9383	\$ 3,233,585
美 金	353,507	32.2220	11,390,703	21,910	32.9000	720,839
瑞士法郎	138,711	31.6119	4,384,918	6,432	33.2659	213,966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						
美 金	21,746,952	32.2220	700,730,287	2,344,360	32.9000	77,129,444
人 民 幣	2,742,069	4.6254	12,683,167	5,176,392	4.9967	25,864,878
應收款項						
美 金	296,363	32.2220	9,549,409	54,911	32.9000	1,806,572
人 民 幣	25,794	4.6254	119,308	4,727	4.9967	23,619
貼現及放款						
美 金	23,950,888	32.2220	771,745,513	3,032,574	32.9000	99,771,685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人 民 幣	201,587	4.6254	932,421	132,375	4.9967	661,438
澳 幣	12,489	23.3400	291,493	2,041	23.9923	48,968

金 融 負 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款項						
美 金	\$ 413,312	32.2220	\$ 13,317,739	\$ 66,117	32.9000	\$ 2,175,249
人 民 幣	45,621	4.6254	211,015	18,450	4.9967	92,18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美 金	3,810,757	32.2220	122,790,212	455,657	32.9000	14,991,115
英 鎊	603,645	39.6024	23,905,791	25,377	48.7611	1,237,410
人 民 幣	749,961	4.6254	3,468,870	1,607,918	4.9967	8,034,284
存款及匯款						
美 金	48,709,073	32.2220	1,569,503,750	5,376,806	32.9000	176,896,917
人 民 幣	11,772,673	4.6254	54,453,322	12,137,623	4.9967	60,648,061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人 民 幣	189,809	4.6254	877,943	149,115	4.9967	745,083

四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亦不適用或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亦不適用或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轉投資事業適用）或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銀行適用）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者：附表三。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00 萬元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四。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另本行轉投資事業無此情事。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此情形。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六。

四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地區別及損益。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香港及其他。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地區之稅前損益衡量，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之基礎。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 105 及 104 年度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如下：

	105年度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0,915,718	\$ 10,976,146	\$ 74,063	\$ -	\$ 21,965,927
利息以外淨收益	<u>9,685,076</u>	<u>5,221,702</u>	<u>343,461</u>	<u>(4,760,890)</u>	<u>10,489,349</u>
淨收益	20,600,794	16,197,848	417,524	(4,760,890)	32,455,276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	(599,988)	(84,921)	(2,240)	-	(687,149)
營業費用	<u>(6,384,525)</u>	<u>(5,947,805)</u>	<u>(221,324)</u>	<u>4,687</u>	<u>(12,548,967)</u>
稅前淨利	<u>\$ 13,616,281</u>	<u>\$ 10,165,122</u>	<u>\$ 193,960</u>	<u>(\$ 4,756,203)</u>	<u>\$ 19,219,160</u>

	104年度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0,861,030	\$ 10,174,488	\$ 68,438	\$ -	\$ 21,103,956
利息以外淨收益	<u>9,785,525</u>	<u>4,868,207</u>	<u>372,547</u>	<u>(4,691,211)</u>	<u>10,335,068</u>
淨收益	20,646,555	15,042,695	440,985	(4,691,211)	31,439,024
呆帳費用	(599,984)	(19,734)	(5,592)	-	(625,310)
營業費用	<u>(6,459,087)</u>	<u>(5,271,005)</u>	<u>(217,313)</u>	<u>6,767</u>	<u>(11,940,638)</u>
稅前淨利	<u>\$ 13,587,484</u>	<u>\$ 9,751,956</u>	<u>\$ 218,080</u>	<u>(\$ 4,684,444)</u>	<u>\$ 18,873,076</u>

合併公司並未定期將個別營運部門所有之資產資訊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主要營運客戶

合併公司來自於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皆未達合併公司收入金額之 10%，故未揭露主要營運客戶。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年 業 務 別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呆帳率 (註3)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呆帳率 (註3)
企業金融	擔保	546,377	208,815,874	3,315,650	0.26	399,177	190,172,978	3,043,790	762.52
	無擔保	207,984	160,796,728	2,924,781	0.13	361,217	162,006,389	3,368,258	932.47
	住宅抵押貸款(註4)	644,354	109,126,753	1,649,988	0.59	511,648	119,748,569	1,552,863	303.50
	現金卡	-	-	-	-	-	-	-	-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9,167	473,433	16,207	1.94	8,914	442,820	16,959	190.25
	其他擔保	253,830	104,587,353	1,097,716	0.24	260,178	106,398,932	1,091,542	419.54
	(註6) 無擔保	11,260	7,389,138	77,670	0.15	6,609	6,787,879	67,201	1,016.81
放款業務合計		1,672,972	591,189,279	9,082,012	0.28	1,547,743	585,557,567	9,140,613	590.58
		逾期帳款金額 (註1)	應收帳款餘額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逾期帳款比率 (註2)	逾期帳款金額 (註1)	應收帳款餘額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逾期帳款比率 (註2)
信用卡業務		13,797	1,869,147	82,304	0.74	11,699	2,064,558	203,451	1,739.05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1,008,988	10,342	-	-	965,523	9,907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權收帳款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總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指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指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40010950 號函規畫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係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之一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約之免列報金額(註1)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	40,580	-	45,112

註 1：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註 2：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揭露。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目 類 別	期 股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註)	持 股 比 率 (%)	本 備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上商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Krinein Company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孫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	1 2 1	\$ 1,785,180 513,566 50,774	100.00 100.00 100.00	\$ 1,785,180 513,566 50,774	註一 註一 註一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4	74,111	100.00	(8,078)	註一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環島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孫公司 - 本 行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0,372 600 100 28	160,352 6,893 1,000 859	45.00 100.00 10.00 -	160,352 6,893 -	註一 註一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 公司	錢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sm 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 1,250	2,089 -	4.13 -	- -	註一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 限公司	錢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sm 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50 1,250	2,089 -	4.13 -	- -	註一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不適用	887,490	100.00	887,490	註一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1,920	9,695,194	9.60	9,695,194	註一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9,600	48,475,969	48.00	48,475,969	註一

註一：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轉投資事業為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者)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千元/仟股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科目	交對對象	開係	年股	數	金	初買		入		出		底
								額	股	數	金	股	金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匯豐銀行	備供出售權益證券	-	-	650,936	\$	\$	704,075	-	-	650,936	\$	163,816	-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騰訊控股有限公司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	HK\$	HK\$	169,469	541,000	-	HK\$	147,936	39,430	-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兆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股票	-	-	35,491	-	-	223,231	-	-	35,491	HK\$	22,867	616,214

註 1：係按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千元/仟股

被投 資公 司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未 期 持 股 比 率 (%)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2)			註
						現 股 數	擬 制 持 股 數	合 計 持 股 比 率 (%)	
金融相關事業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債權收買及管理服務業務	100.00	\$ 1,570,420	\$ 12,323	160,000	-	160,000	100.00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保險業務	100.00	197,996	87,932	5,000	-	5,000	100.00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保險業務	100.00	58,519	2,529	5,000	-	5,000	100.00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人力派遣業務	100.00	7,500	1,341	500	-	500	100.00
寶豐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產物保險業務	40.00	271,562	14,637	500	-	5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及相關金融業務	57.60	58,341,739	4,579,900	11,520	-	11,520	57.60
非金融相關事業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遊業	99.99	291,620	22,566	38,943	-	38,943	99.99
國海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興建計劃審查與諮詢、契約鑑證	34.69	-	-	3,000	-	3,000	34.69
上高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網比瑞亞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60,493,276	4,572,029	5	-	5	100.00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網比瑞亞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329,303	7,655	176	-	176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巴拿馬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1,785,180	1,887,055	1	-	1	100.00
Krmein Company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513,566	378,155	2	-	2	100.00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網比瑞亞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50,774	321	1	-	1	100.00
Prosperity Realty Inc.	美國	房地產業務	100.00	74,111	6,322	4	-	4	100.00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花蓮縣	旅行社業	45.00	160,352	13,079	20,372	-	20,372	45.00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行社業	100.00	6,893	31	600	-	600	100.00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融資租賃	100.00	887,490	27,413	不適用	-	不適用	100.00

註1：係依金融相關事業及非金融相關事業分別列示。

註2：凡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交易對象往來重要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之一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對象	往來對象	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金額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 35,43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32,75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97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415,76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27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56,89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7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11,32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3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320,97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81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5,78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0,61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8,23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90,83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333	註4	-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之關係	科目	金額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 720		註4	估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14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51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6,71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銀行同業拆放	15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850,16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93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68,67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及費用	14,416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32,750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101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9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35,434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付帳款	1,970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790		註4	-
1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415,763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56,899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9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274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付帳款	57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790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1,320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20,977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5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47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5,811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170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33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0,612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780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帳款	20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註4	-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金額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4	上銀行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 79		註4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4	上銀行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68,231		註4	-
4	上銀行動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78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90,833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8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333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2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4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3,037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06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15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70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23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606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20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2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放銀行同業	1,468,677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拆放銀行同業	1,850,160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931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86,710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4,416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款及匯款	3,037		註4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之二

編號	交易對象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條件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 33,358	註 4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3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68,87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2,60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322,459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24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31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59,199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94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11,891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67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523,62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0,55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9,869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99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3,46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3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69,82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36	註 4	-

附錄一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科目	金額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 235		註4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2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51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51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3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326,98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4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06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490,80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9,553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68,872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38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33,358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2,602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1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22,459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9,199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31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45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994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891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23,622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678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47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10,557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4	-
4	上銀行儲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10		註4	-
4	上銀行儲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69		註4	-
4	上銀行儲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4		註4	-
4	上銀行儲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20		註4	-



編號	交易易人	名稱	交易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條	
4	上海銀行儲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99	註4	-	
4	上海銀行儲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	註4	-	
4	上海銀行儲蓄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63,465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32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69,826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資產	18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235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36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2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51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853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54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3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14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713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14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利息收入	36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款項	230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14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713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8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34,068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2,065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及銀行同業存款	1,490,809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收入	9,553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853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54	註4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提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之一係從事放款業務，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貼現及放款總額計 591,917,128 仟元，對於民國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主要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公報規定，並參考主管機關對於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辦理，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放款組合之減損情形，並依預估之未來現金流量來決定減損提列金額。與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十一及附註三四。因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 自個別評估減損之放款案件選取樣本，評估管理階層對該等放款對象未來之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持有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
- 針對組合評估減損，驗證其減損模型所採用之假設與重要參數（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是否適當反映實際情形，並核算減損金額。

遞延所得稅之估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金額分別為 8,759,584 仟元及 617,761 仟元，105 年度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金額計 458,556 仟元，對於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遞延所得稅之估列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公報規定，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各暫時性差異之可實現性或可迴轉時點，據以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遞延所得稅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二九；由於暫時性差異之實現可能性與可能迴轉時點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針對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管理階層據以判斷可實現性的財務假設及預測，並重新核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 針對管理階層所辨認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評估其完整性及預期迴轉時點，並核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



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會計師 吳 世 宗



吳世宗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2 5 日

附錄二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會計師事務所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資產總計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及三一)	\$ 26,214,049	3	\$ 22,852,149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附註七及三一)	74,414,215	8	59,424,018	6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9,567,774	1	25,204,642	3
1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註九)	-	-	10,245,428	1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十及三一)	7,511,562	1	7,598,666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九)	37,267	-	98,643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十一及三一)	582,835,116	58	577,110,139	58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二及三二)	163,926,680	16	142,341,823	14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註十三及三二)	62,225,661	6	82,141,191	8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四)	63,220,196	6	60,163,431	6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五)	1,570	-	31,269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六)	12,423,357	1	12,565,276	1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九)	617,761	-	588,149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附註十七及二九)	2,618,225	-	2,452,031	-
10000	資產總計	<u>\$ 1,005,613,433</u>	<u>100</u>	<u>\$ 1,002,816,85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負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十八及三一)	\$ 13,080,686	1	\$ 12,559,45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八)	459,106	-	475,344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十九)	10,186,212	1	6,320,676	1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二十及三一)	19,246,698	2	17,098,744	2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九)	691,677	-	742,989	-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二一及三一)	789,785,025	79	798,149,251	8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附註二二)	38,150,000	4	38,150,000	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二三)	3,280,387	-	3,979,973	-
25600	負債準備 (附註二四)	1,002,978	-	754,898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九)	8,759,584	1	8,553,572	1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二五及三一)	737,576	-	792,956	-
20000	負債總計	<u>885,379,929</u>	<u>88</u>	<u>887,577,859</u>	<u>89</u>
	權益 (附註二七)				
31101	普通股股本	40,791,031	4	39,991,207	4
31500	資本公積	4,647,655	-	4,639,910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0,592,926	4	37,023,528	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7,480,146	1	7,480,146	1
32005	未分配盈餘	18,465,441	2	17,171,825	2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66,538,513</u>	<u>7</u>	<u>61,675,499</u>	<u>6</u>
32500	其他權益	8,339,449	1	9,015,524	1
32600	庫藏股票	(83,144)	-	(83,144)	-
30000	權益總計	<u>120,233,504</u>	<u>12</u>	<u>115,238,996</u>	<u>11</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005,613,433</u>	<u>100</u>	<u>\$ 1,002,816,85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邱怡仁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16,357,577	79	\$17,447,368	85	(6)
51000	利息費用	5,441,859	26	6,586,338	32	(17)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二八及三一)	10,915,718	53	10,861,030	53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二八及三一)	2,433,675	12	2,599,041	13	(6)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附註二八)	600,909	3	705,961	3	(15)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	1,190,296	6	772,388	4	54
49600	兌換利益	582,318	3	860,981	4	(32)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4,721,013	23	4,654,694	22	1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附註三一)	156,865	-	192,460	1	(18)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9,685,076	47	9,785,525	47	(1)
4xxxx	淨收益	20,600,794	100	20,646,555	100	-
58200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十一)	599,988	3	599,984	3	-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二六、二八及三一)	3,670,151	18	3,634,776	18	1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二八)	491,192	2	500,209	2	(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一)	2,223,182	11	2,324,102	11	(4)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6,384,525	31	6,459,087	31	(1)

附 錄 二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代 碼	105年度		104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13,616,281	66	\$13,587,484	66	-	
61003	(1,867,949)	(9)	(1,689,492)	(8)	11	
64000	<u>11,748,332</u>	<u>57</u>	<u>11,897,992</u>	<u>58</u>	(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86,308)	(1)	(46,423)	-	86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15,179)	-	-	-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u>14,674</u>	<u>-</u>	<u>7,892</u>	<u>-</u>	86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合計	(86,813)	(1)	(38,531)	-	125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60,499)	(6)	2,138,445	10	(159)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調整	(1,591,605)	(8)	(457,918)	(2)	248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1,908,547	9	(196,750)	(1)	1,070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四及二九)	<u>267,482</u>	<u>2</u>	(222,548)	(1)	220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合計	(676,075)	(3)	<u>1,261,229</u>	<u>6</u>	(154)
65000	本年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762,888)	(4)	<u>1,222,698</u>	<u>6</u>	(162)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10,985,444</u>	<u>53</u>	<u>\$13,120,690</u>	<u>64</u>	(16)
每股盈餘(附註三十)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u>\$ 2.89</u>		<u>\$ 2.92</u>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u>\$ 2.89</u>		<u>\$ 2.9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邱怡仁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高商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總行：上海南京路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4年1月1日餘額	資本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股本 (附註二七)	法定盈餘公積 (附註二七)	保留盈餘 (附註二七)	特別盈餘公積 (附註二七)	未分配盈餘 (附註二七)	國外營運機構 兌換差額	可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附註二七)	
A1	\$ 38,086,864	\$ 4,632,533	\$ 33,751,333	\$ 7,480,146	\$ 16,201,932	\$ 5,631,632	\$ 83,144	\$ 107,823,959		
B1	-	-	3,272,195	-	(3,272,195)	-	-	-		
B5	-	-	-	-	(5,713,030)	-	-	(5,713,030)		
B9	1,904,343	-	-	-	(1,904,343)	-	-	-		
C7	-	7,377	-	-	-	-	-	7,377		
D1	-	-	-	-	11,897,992	-	-	11,897,992		
D3	-	-	-	-	(38,531)	1,584,992	(323,763)	1,222,698		
D5	-	-	-	-	11,859,461	1,584,992	(323,763)	13,120,690		
Z1	39,991,207	4,639,910	37,023,528	7,480,146	17,171,825	3,707,655	5,307,869	115,238,996		
B1	-	-	3,569,398	-	(3,569,398)	-	-	-		
B5	-	-	-	-	(5,998,681)	-	-	(5,998,681)		
B9	799,824	-	-	-	(799,824)	-	-	-		
C7	-	7,745	-	-	-	-	-	7,745		
D1	-	-	-	-	11,748,332	-	-	11,748,332		
D3	-	-	-	-	(86,813)	(1,265,381)	589,306	(762,888)		
D5	-	-	-	-	11,661,519	(1,265,381)	589,306	10,985,444		
Z1	\$ 40,791,031	\$ 4,647,655	\$ 40,592,926	\$ 7,480,146	\$ 18,465,441	\$ 2,442,274	\$ 5,897,175	\$ 120,233,5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經理人：邱怡仁

會計主管：許守銘

董事長：蔡鴻慶



附 錄 二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3,616,281	\$ 13,587,484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9,410	242,404
A20200	攤銷費用	271,782	257,805
A20300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599,988	599,984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評價損失	196,559	149,514
A20900	利息費用	5,441,859	6,586,338
A21300	股利收入	(166,925)	(206,500)
A21200	利息收入	(16,357,577)	(17,447,36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4,721,013)	(4,654,69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利益)	11,123	(100,735)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	(4,433)	64,52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加	(1,342,920)	(8,433,610)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	15,518,277	7,149,564
A41150	應收款項減少	166,360	2,319,103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5,947,529)	823,149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23,850,433)	(40,929,977)
A411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	19,915,653	7,625,030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30,699	(18,213)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521,230	2,845,856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減少)增加	(94,206)	68,564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減少)	3,865,536	(154,396)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343,368	(1,073,340)
A42160	存款及匯款(減少)增加	(8,364,226)	22,554,346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699,586)	(1,650,543)



代 碼		105 年度	104 年度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 119,975	\$ 66,356
A42990	其他負債減少	(30,998)	(88,359)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1,258,254	(9,817,71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6,768,274	16,695,277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536,285	2,479,38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638,441)	(6,704,20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500,471)	(1,201,38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3,423,901</u>	<u>1,451,36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400,000)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89,528)	(589,57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856	145,601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64,125)	(25,519)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272,683)	19,043
B00700	贖回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	200,0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25,480)</u>	<u>(650,45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	5,15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	(5,0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	38,435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21,392)	-
C05600	發放股利	(5,998,681)	(5,713,03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6,020,073)</u>	<u>(5,524,59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14,643)	120,58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6,763,705	(4,603,09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55,547,016</u>	<u>60,150,111</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310,721</u>	<u>\$ 55,547,016</u>

附 錄 二

The Shanghai
Commercial & Savings Bank, Ltd.
(承前頁)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214,049	\$ 22,852,149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36,096,672	22,449,439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10,245,42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2,310,721</u>	<u>\$ 55,547,0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邱怡仁



會計主管：許守銘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提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之一係從事放款業務，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貼現及放款總額計 937,161,436 仟元，對於民國 106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主要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公報規定，並參考主管機關對於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辦理，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放款組合之減損情形，並依預估之未來現金流量來決定減損提列金額。與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十一及附註三六。因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 自個別評估減損之放款案件選取樣本，評估管理階層對該等放款對象未來之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持有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
- 針對組合評估減損，驗證其減損模型所採用之假設與重要參數（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是否適當反映實際情形，並核算減損金額。

遞延所得稅之估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金額分別為 9,897,033 仟元及 753,867 仟元，106 年度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金額計 581,479 仟元，對於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遞延所得稅之估列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公報規定，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各暫時性差異之可實現性或可迴轉時點，據以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遞延所得稅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三



一；由於暫時性差異之實現可能性與可能迴轉時點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針對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管理階層據以判斷可實現性的財務假設及預測，並重新核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 針對管理階層所辨認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評估其完整性及預期迴轉時點，並核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

其他事項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6 及 105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吳世宗



會計師 陳俊宏

陳俊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4 日

附錄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74,683,305	4	\$ 66,775,994	4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附註七)	219,570,594	13	244,371,302	15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10,767,854	1	12,744,976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註九)	195,061	-	-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十及三三)	16,705,711	1	15,326,174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一)	90,429	-	112,400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十一、三三及三四)	926,652,676	53	849,330,659	52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二及三四)	340,550,108	20	351,138,563	21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註十三及三四)	112,498,032	7	72,666,706	5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五)	1,472,690	-	1,421,566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六)	5,814	-	6,749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七)	21,291,727	1	22,280,250	1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 (附註十八)	5,292,397	-	5,760,628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一)	753,867	-	1,010,874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附註十九)	2,969,532	-	4,002,465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1,733,499,797</u>	<u>100</u>	<u>\$ 1,646,949,306</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二十)	\$ 33,741,735	2	\$ 35,428,666	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八)	872,808	-	1,377,770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二一)	29,792,067	2	10,186,212	1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二二及三三)	29,282,966	2	25,340,348	2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一)	2,427,171	-	873,972	-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二三及三三)	1,403,780,604	81	1,354,361,910	82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附註二四)	52,516,310	3	38,150,000	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二五)	3,284,108	-	3,280,387	-
25600	負債準備 (附註二六)	2,099,179	-	1,796,539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一)	9,897,033	1	10,884,851	1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二七及三三)	2,772,722	-	2,246,221	-
20000	負債總計	<u>1,570,466,703</u>	<u>91</u>	<u>1,483,926,876</u>	<u>90</u>
	權益 (附註二九)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31101	普通股股本	40,791,031	3	40,791,031	2
31500	資本公積	4,655,555	-	4,647,655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4,117,426	3	40,592,926	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7,538,888	-	7,480,146	-
32005	未分配盈餘	21,066,873	1	18,465,441	1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72,723,187	4	66,538,513	4
32500	其他權益	4,323,170	-	8,339,449	1
32600	庫藏股票	(83,144)	-	(83,144)	-
31000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22,409,799	7	120,233,504	7
38000	非控制權益	40,623,295	2	42,788,926	3
30000	權益總計	<u>163,033,094</u>	<u>9</u>	<u>163,022,430</u>	<u>1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1,733,499,797</u>	<u>100</u>	<u>\$ 1,646,949,306</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 34,524,484	99	\$ 31,774,881	98	9	
51000	10,547,675	30	9,808,954	30	8	
49010	23,976,809	69	21,965,927	68	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十)	5,072,374	14	4,750,997	15	7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附註三十)	1,321,414	4	590,393	2	124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 現利益	1,312,016	4	1,995,269	6	(34)
49600	兌換利益	1,280,460	4	1,603,112	5	(20)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五)	237,742	1	154,231	-	54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附 註三三)	1,563,635	4	1,395,347	4	12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10,787,641	31	10,489,349	32	3
4xxxx	淨 收 益	34,764,450	100	32,455,276	100	7
58200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 註十一)	832,442	2	687,149	2	21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二 八、三十及三三)	7,562,586	22	7,311,826	23	3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三 十)	922,231	3	920,086	3	-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238,314	12	4,317,055	13	(2)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12,723,131	37	12,548,967	39	1

代碼		106年度		105年度		變動
		金額	%	金額	%	百分比
61001	稅前淨利	\$ 21,208,877	61	\$ 19,219,160	59	10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三一)	(4,589,911)	(13)	(4,107,035)	(12)	12
64000	本年度淨利	<u>16,618,966</u>	<u>48</u>	<u>15,112,125</u>	<u>47</u>	1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98,615)	-	(101,487)	-	(3)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三一)	<u>16,717</u>	<u>-</u>	<u>14,674</u>	<u>-</u>	14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81,898)	-	(86,813)	-	(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8,599,699)	(25)	(2,531,099)	(8)	240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調整	(1,475,943)	(4)	2,790,758	8	(153)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6,594	-	(67,649)	-	125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四、三一)	<u>1,186,376</u>	<u>3</u>	(448,899)	(1)	364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 合計	(8,872,672)	(26)	(256,889)	(1)	3,354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8,954,570)	(26)	(343,702)	(1)	2,505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7,664,396</u>	<u>22</u>	<u>\$ 14,768,423</u>	<u>46</u>	(48)
	稅後淨利歸屬					
67101	母公司業主	\$ 12,385,227	36	\$ 11,748,332	36	5
67111	非控制權益	<u>4,233,739</u>	<u>12</u>	<u>3,363,793</u>	<u>11</u>	26
67100		<u>\$ 16,618,966</u>	<u>48</u>	<u>\$ 15,112,125</u>	<u>47</u>	10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稅後綜合損益歸屬				
67301	\$ 8,287,050	24	\$ 10,985,444	34	(25)
67311	(622,654)	(2)	3,782,979	12	(116)
67300	<u>\$ 7,664,396</u>	<u>22</u>	<u>\$ 14,768,423</u>	<u>46</u>	(48)
	每股盈餘 (附註三二)				
67500	\$ 3.04		\$ 2.89		
67700	<u>\$ 3.04</u>		<u>\$ 2.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附 錄 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Table with columns: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 本公司, 業主之, 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 項, 目,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總額. Rows include A1, B1, B5, B9, C7, D1, D3, D5, O1, Z1, B1, B3, B5, C7, D1, D3, D5, O1, Z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融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21,208,877	\$ 19,219,160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60,850	646,030
A20200	攤銷費用	261,381	274,056
A20300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832,443	687,14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評價（利益） 損失	(342,529)	252,343
A20900	利息費用	10,547,675	9,808,954
A21200	利息收入	(34,524,484)	(31,774,881)
A21300	股利收入	(599,149)	(222,92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237,742)	(154,23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 益）損失	(283,275)	18,829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	(34,569)	225,820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 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增加）	36,783,347	(49,401,946)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	3,186,381	15,018,924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	(2,230,913)	(447,984)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77,515,498)	(7,752,476)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7,388,918)	(50,080,411)
A411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減少	(40,710,374)	19,861,303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935	31,011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1,686,931)	(1,952,440)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減少	(261,895)	(117,042)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19,605,855	3,865,536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	3,707,529	3,699,824



附錄一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 71,361,823	\$ 22,346,149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231,970)	(699,586)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378,915	113,680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	<u>681,184</u>	<u>109,797</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u>3,168,948</u>	<u>(46,425,361)</u>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4,931,595	31,993,21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580,751	206,93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9,860,548)	(10,133,67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410,366)</u>	<u>(3,952,444)</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6,410,380</u>	<u>(28,311,33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722,230)	(703,949)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544,973	85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16)	(257,843)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6,163	30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4,009)	(210,017)
B06800	其他資產減少(增加)	<u>447,298</u>	<u>(323,854)</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361,179</u>	<u>(1,494,7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7,556,062	-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3,000,000)	-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45,15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708)	(328,022)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542,977)	(1,651,436)
C05600	支付之股利	<u>(6,110,755)</u>	<u>(5,990,935)</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7,138,772</u>	<u>(7,970,39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5,963,928)</u>	<u>(1,597,251)</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27,946,403	(39,373,757)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3,264,050</u>	<u>202,637,80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1,210,453</u>	<u>\$ 163,264,050</u>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683,305	\$ 66,775,994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16,332,087	96,488,056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195,061</u>	<u>-</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91,210,453</u>	<u>\$ 163,264,05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行於台灣註冊登記，辦理依法核定商業銀行得辦理之業務。

本行設總行以綜理全行事務及業務，另其下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香港分行、越南同奈分行、新加坡分行、營業部、國外部及信託部等營業單位，並在國內各地成立 68 家分行及 3 個海外代表人辦事處（泰國、柬埔寨、印尼）。

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7 年 3 月 24 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修正

該修正除配合 106 年適用之 IFRSs 新增若干會計項目及非金融資產減損揭露規定外，另配合國內實施 IFRSs 情形，強調若干認列與衡量規定，並新增關係人交易及商譽等揭露。

該修正規定，其他公司或機構與合併公司之董事長或總經理為同一人，或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者，除能證明不具控制或重大影響者外，係屬實質關係人。此外，該修正規定應揭露與合併公司進行重大交易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若單一關係人交易金額或餘額達合併公司各該項交易總額或餘額 10% 以上者，應按關係人名稱



單獨列示。此外，若被收購公司於合併後之實際營運情形與收購時之預期效益有重大差異者，該修正規定應附註揭露。

106年追溯適用前述修正時，係增加關係人交易之揭露，請參閱附註三三。

(二) 107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註2
IFRS 2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與衡量」	2018年1月1日
IFRS 4之修正「於IFRS 4『保險合約』下IFRS 9『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IFRS 9「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IFRS 9及IFRS 7之修正「強制生效日及過渡揭露」	2018年1月1日
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IFRS 15之修正「IFRS 15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IAS 7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IAS 40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2018年1月1日
IFRIC 22「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IFRS 12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7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IAS 28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2018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將不致造成本行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就金融資產方面，所有原屬於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後續衡量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或以公允價值衡量。IFRS 9對金融資產之分類規定如下。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若其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分類及衡量如下：

1. 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認列於損益。
2. 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與出售金融資產而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而持有該金融資產，則該金融資產係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後續係按有效利率認列利息收入於損益，並持續評估減損，減損損益與兌換損益亦認列於損益，其他公允價值變動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該金融資產除列或重分類時，原先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應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投資非屬前述條件之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損益。惟合併公司得選擇於原始認列時，將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投資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此類金融資產除股利收益認列於損益外，其他相關利益及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無須評估減損，累積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公允價值變動亦不重分類至損益。

合併公司以 106 年 12 月 31 日持有之金融資產與當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下列金融資產之分類與衡量將因適用 IFRS 9 而改變：

1.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上市（櫃）股票與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若分類為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累計於其他權益之公允價值變動，於投資處分時不再重分類至損益，而將直接轉入保留盈餘。

另外，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 IFRS 9 應改按公允價值衡量。



2.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基金受益憑證，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4.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其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IFRS 9 改採用「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認列金融資產之減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租賃款、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產生之合約資產或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係認列備抵損失。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並未顯著增加，則備抵損失係按未來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若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已顯著增加且非低信用風險，則備抵損失係按剩餘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但未包括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必須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此外，原始認列時已有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合併公司考量原始認列時之預期信用損失以計算信用調整後之有效利率，後續備抵損失則按後續預期信用損失累積變動數衡量。

合併公司評估對於應收帳款、合約資產及應收租賃款將適用簡化作法，以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與財務保證合約之信用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是否顯著增加，以決定將採 12 個月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合併公司預期適用 IFRS 9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將使金融資產之信用損失更早認列。

合併公司選擇於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時不重編 106 年度比較資訊，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將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並將揭露適用 IFRS 9 之分類變動及調節資訊。

追溯適用 IFRS 9 金融資產分類、衡量與減損規定，對 107 年 1 月 1 日資產、負債及權益之影響預計如下：

	106年12月31日帳 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7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資產、負債及 權益之影響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4,683,305	(\$ 255)	\$ 74,683,05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219,570,594	(237,537)	219,333,0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0,767,854	2,814,681	13,582,535
應收款項－淨額	16,705,711	(21,012)	16,684,699
貼現及放款－淨額	926,652,676	(68,399)	926,584,2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340,550,108	(340,550,108)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淨 額	112,498,032	(112,498,032)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814	(5,179)	63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37,948,061	337,948,06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	-	112,235,720	112,235,720
遞延所得稅資產	753,867	(53,453)	700,414
其他資產－淨額	<u>2,969,532</u>	(<u>166</u>)	<u>2,969,366</u>
資產影響	<u>\$ 1,705,157,493</u>	(<u>\$ 435,679</u>)	<u>\$ 1,704,721,814</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872,808	(\$ 8,512)	\$ 864,296
遞延所得稅負債	9,897,033	(54,543)	9,842,490
其他負債	<u>2,772,722</u>	<u>22,931</u>	<u>2,795,653</u>
負債影響	<u>\$ 13,542,563</u>	(<u>\$ 40,124</u>)	<u>\$ 13,502,439</u>
保留盈餘	\$ 72,723,187	\$ 55,471	\$ 72,778,65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損益	5,887,639	(5,887,63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 益	-	4,154,126	4,154,12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損益	-	1,298,874	1,298,874
非控制權益	<u>40,623,295</u>	(<u>16,386</u>)	<u>40,606,909</u>
權益影響	<u>\$ 119,234,121</u>	(<u>\$ 395,554</u>)	<u>\$ 118,838,567</u>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3)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之不確定性之處理」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本行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適用此修正。

註 3：金管會於 106 年 12 月 19 日宣布我國企業應自 108 年 1 月 1 日適用 IFRS 16。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之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相關解釋。

於適用 IFRS 16 時，若合併公司為承租人，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得選擇採用類似 IAS 17 之營業租賃處理外，其他租賃皆應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應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在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

對於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會計處理預計無重大影響。

IFRS 16 生效時，合併公司得選擇追溯適用至比較期間或將首次適用之累積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四及附表四。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重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其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本行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合併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行）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六。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只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備供出售、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D.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及存放於同業並可隨時動用之存款。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放款及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放款及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該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之規定，合併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處理辦法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1%、2%、10%、50%及100%，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依法令要求，本行針對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及「大陸地區授信(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應至少達1.5%。

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皆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七。

B. 財務保證合約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金額衡量。惟若經評估很有可能將須支付合約義務金額，則後續以合約義務之最佳估計金額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3.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嵌入式衍生工具之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之一部分。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九) 催收款

根據本行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清償者，報經核准後，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十)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租賃權益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 40 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則以餘額遞減法於購置當年以 25% 及續後以每年 20% 計提。合併公司至少



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四)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時之相關成本入帳，期末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十六)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若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十七) 收入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依財政部規定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手續費收入係依業務性質於收現時或按應計基礎分攤認列。

取得放款及應收款時所發生之交易成本及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十八)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合併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退休計畫及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兩種。合併公司於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

合併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



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0 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已具有退休資格之在職員工，若非因職業災害在職死亡，得比照退休給予標準發給撫卹金。若未具退休資格，服務未滿 1 年者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1 年以上，5 年以下，每滿 1 年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5 年以上比照退休金計算方式支給撫卹金，惟以適用新制前之舊年資為限。

(二十)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



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估計

合併公司定期覆核放款組合以評估減損。合併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



驗。合併公司定期複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二) 所得稅

合併公司估計所得稅須仰賴重大評估。合併公司決定稅款最終金額須經過許多交易與計算。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之金額若產生差異，該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的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003,789	\$ 10,832,370
待交換票據	3,031,515	3,148,468
存放銀行同業	<u>63,648,001</u>	<u>52,795,156</u>
	<u>\$ 74,683,305</u>	<u>\$ 66,775,994</u>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 191,951,410	\$ 224,222,791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7,216,386	1,952,103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17,480,443	15,353,754
存放央行外匯準備金	162,265	126,429
存放國外央行專戶	<u>2,760,090</u>	<u>2,716,225</u>
	<u>\$ 219,570,594</u>	<u>\$ 244,371,302</u>

上列存款準備金係依銀行法之規定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動用。

於 106 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拆放銀行同業包含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1,929 仟元及 2,094 仟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公司債	\$ 4,778,819	\$ 1,214,072
政府債券	2,554,333	411,056
遠期外匯合約	826,065	1,136,996
選擇權合約	160,891	228,605
股票	137,537	528,771
外匯換匯合約	56,775	284,093
商業本票	-	5,582,305
可轉讓定期存單	-	2,499,958
其他	35,858	90,960
	<u>8,550,278</u>	<u>11,976,816</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權連結商品	1,512,158	-
結構式公司債商品	705,418	768,160
	<u>2,217,576</u>	<u>768,160</u>
	<u>\$ 10,767,854</u>	<u>\$ 12,744,976</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u>		
<u>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633,686	\$ 1,143,935
選擇權合約	161,881	223,552
其他	77,241	10,283
	<u>\$ 872,808</u>	<u>\$ 1,377,770</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用以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合併公司之部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遠期外匯合約	\$ 60,673,953	\$ 199,336,614
選擇權合約	50,357,650	23,187,899
外匯換匯合約	16,797,075	27,288,257
利率交換合約	3,304,661	1,439,847
資產交換合約	712,320	773,328

九、附賣回債券及票券投資（105年12月31日：無）

合併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以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為195,061仟元，經約定應於107年1月24日前以195,111仟元陸續賣回。

十、應收款項—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 4,784,102	\$ 4,824,328
應收承兌票款	3,766,600	3,490,181
應收信用卡款	2,818,845	2,875,810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2,697,892	1,363,988
應收承購帳款	648,656	1,008,988
其他	<u>2,426,682</u>	<u>2,143,656</u>
	17,142,777	15,706,951
備抵呆帳	(<u>437,066</u>)	(<u>380,777</u>)
	<u>\$ 16,705,711</u>	<u>\$ 15,326,174</u>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不含部分應收承兌票款與部分應收利息）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及 其他金融資產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47,730	\$ 44,564
組合評估減損	191,022	106,41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6,803,331</u>	<u>331,929</u>
合 計	<u>\$ 7,042,083</u>	<u>\$ 482,904</u>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及 其他金融資產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55,321	\$ 49,928
組合評估減損	183,883	124,966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6,825,162</u>	<u>255,909</u>
合 計	<u>\$ 7,064,366</u>	<u>\$ 430,803</u>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430,803	\$ 381,492
本年提列呆帳費用	73,329	64,782
本年轉銷呆帳	(48,130)	(52,161)
本年收回已轉銷之備抵呆帳	33,989	39,333
外幣換算差額	(7,087)	(2,643)
年底餘額	<u>\$ 482,904</u>	<u>\$ 430,803</u>

十一、貼現及放款－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放 款	\$ 913,989,681	\$ 836,493,583
進出口押匯	20,267,780	20,248,785
催收款項	<u>2,162,624</u>	<u>2,103,065</u>
	936,420,085	858,845,433
折溢價調整	741,351	727,849
備抵呆帳	(<u>10,508,760</u>)	(<u>10,242,623</u>)
	<u>\$ 926,652,676</u>	<u>\$ 849,330,659</u>

上述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已於轉列時停止對內計息。於 106 及 105 年度，對內未計提之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34,385 仟元及 33,374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評估如下：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267,445	\$ 592,864
組合評估減損	7,132,495	1,779,209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927,020,145</u>	<u>8,136,687</u>
合 計	<u>\$ 936,420,085</u>	<u>\$ 10,508,760</u>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291,123	\$ 491,091
組合評估減損	7,105,251	2,113,035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849,449,059</u>	<u>7,638,497</u>
合 計	<u>\$ 858,845,433</u>	<u>\$ 10,242,623</u>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10,242,623	\$ 10,289,808
本年提列呆帳費用	757,028	496,841
本年轉銷呆帳	(482,279)	(949,629)
本年收回已轉銷之備抵呆帳	274,176	490,401
外幣換算差額	(282,788)	(84,798)
年底餘額	<u>\$ 10,508,760</u>	<u>\$ 10,242,623</u>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呆帳費用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 757,028	\$ 496,841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提列數	73,329	64,782
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數	2,086	125,526
	<u>\$ 832,443</u>	<u>\$ 687,149</u>

十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104,945,766	\$ 95,012,778
公司債	81,930,624	59,028,111
可轉讓定期存單	65,594,624	79,180,202
政府債券	39,133,662	66,688,093
商業本票	24,758,245	22,038,165
股票	17,299,887	20,838,979
受益憑證	3,585,605	7,928,479
國庫券	2,979,877	-
資產基礎證券	321,818	423,756
	<u>\$ 340,550,108</u>	<u>\$ 351,138,563</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之票債券面額分別為 28,773,500 仟元及 9,493,600 仟元。

上述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基礎證券投資中，部分係投資於結構式投資工具，合併公司已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92,737 仟元，並已於 106 年 8 月因投資標的實際清盤收回 52,724 仟元，帳列備供出售已實現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三、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 98,000,000	\$ 61,944,440
政府債券	11,282,971	9,824,731
公司債	2,356,690	831,926
金融債券	58,371	65,609
	<u>\$ 112,498,032</u>	<u>\$ 72,666,706</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三四。

十四、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u>國內子公司</u>					
本行	台灣中國旅行社	旅遊業	99.99	99.99	
本行	上銀人身保代	代理保險業	100.00	100.00	
本行	上銀財產保代	代理保險業	100.00	100.00	
本行	上銀行銷	人力派遣	100.00	100.00	
本行	上銀資產管理	債權收買及管理 服務業務	100.00	100.00	
台灣中國旅行社	中旅國際旅行社	旅遊業	100.00	100.00	
<u>國外子公司</u>					
本行	上商復興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行	復興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40.00	40.00	
上銀資產管理	上銀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公司	100.00	100.00	
復興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不動產投資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Krinein Company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48.00	48.00	1.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9.60	9.6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代理人)	代理人服務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信託	信託服務業	60.00	6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期貨	期貨交易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投資	外匯基金票據投 資業務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Holdings (BVI)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NY)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6年 12月31日	105年 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CA)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資產投資	債券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Infinite Financial Solutions Limited	科技服務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保險顧問	保險經紀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銀證券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海光物業管理	物業管理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60.00	6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3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5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6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Glory Step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Silver Wisdom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場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香港	42.4	42.4

子公司名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合併沖銷後金額)		非控制權益(合併沖銷後金額)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4,232,809	\$ 3,361,316	\$ 40,524,110	\$ 42,690,152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編製：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及其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資 產	\$ 701,302,572	\$ 704,726,783	
負 債	(605,434,536)	(603,746,320)	
香港上銀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292,305)	(296,140)	
權 益	<u>\$ 95,575,731</u>	<u>\$ 100,684,323</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5,051,621	\$ 57,994,171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40,524,110	42,690,152	
	<u>\$ 95,575,731</u>	<u>\$ 100,684,323</u>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收入	<u>\$ 18,161,848</u>	<u>\$ 16,173,554</u>	
本年淨利	\$ 10,006,689	\$ 7,943,511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之本年淨利	(23,648)	(15,878)	
	9,983,041	7,927,633	
其他綜合損益	(1,265,401)	3,185,818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之其他綜合損益	(23,843)	(14,631)	
綜合損益總額	<u>\$ 8,693,797</u>	<u>\$ 11,098,820</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750,232	\$ 4,566,317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4,232,809	3,361,316	
	<u>\$ 9,983,041</u>	<u>\$ 7,927,63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5,007,627	\$ 6,392,920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3,686,170	4,705,900	
	<u>\$ 8,693,797</u>	<u>\$ 11,098,820</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76,860,148)	(\$ 75,390,520)	
投資活動	77,090,511	35,841,221	
籌資活動	4,131,951	(4,215,120)	
淨現金流入(出)	<u>\$ 4,362,314</u>	<u>(\$ 43,764,419)</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u>\$ 1,542,977</u>	<u>\$ 1,651,436</u>	

十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u>\$ 1,472,690</u>	<u>\$ 1,421,566</u>

本行投資國內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海建築因持續發生虧損，本行歷年來認列其投資損失，致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子公司投資之國外公司均為香港上銀所持有，且業經其董事局決議通過後轉投資。

所有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繼續營業		
單位本年淨利	\$ 237,742	\$ 154,231
其他綜合損益	<u>16,594</u>	(<u>67,649</u>)
綜合損益總額	<u>\$ 254,336</u>	<u>\$ 86,582</u>

十六、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 45,838	\$ 50,02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179	5,179
買入匯款	<u>635</u>	<u>1,570</u>
	51,652	56,775
備抵呆帳	(<u>45,838</u>)	(<u>50,026</u>)
	<u>\$ 5,814</u>	<u>\$ 6,749</u>

本行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主係包含遠期外匯合約違約未交割之餘額及違約轉列催收款項之信用卡款授信餘額。

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合併公司已停止對內計息之信用卡授信款餘額分別為2,463仟元及2,939仟元，106及105年度對內未計提之相關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22仟元及32仟元。



十七、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地	\$ 14,457,948	\$ 15,619,473
房屋及建築	5,060,612	5,656,624
機械設備	346,656	296,292
交通及運輸設備	29,023	28,263
什項設備	907,655	672,338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489,833	7,260
	<u>\$ 21,291,727</u>	<u>\$ 22,280,250</u>

項	106年度						
	目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 16,151,114	\$ -	(\$ 150,836)	(\$ 470,535)	(\$ 521,779)	\$ 15,007,964	
房屋及建築物	8,880,407	5,153	(110,267)	(710)	(375,905)	8,398,678	
機器設備	2,076,748	171,321	(31,101)	-	(94,135)	2,122,8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93,078	9,651	(7,683)	-	(3,107)	91,939	
什項設備	2,414,173	506,547	(156,024)	-	(161,554)	2,603,142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7,260	29,558	-	468,917	(12,921)	492,814	
成本合計	<u>29,622,780</u>	<u>\$ 722,230</u>	<u>(\$ 455,911)</u>	<u>(\$ 2,328)</u>	<u>(\$ 1,169,401)</u>	<u>28,717,370</u>	
減：累計折舊							
土地	531,641	\$ 67,980	\$ -	(\$ 2,547)	(\$ 47,058)	550,016	
房屋及建築物	3,223,783	241,513	(21,821)	(23)	(105,386)	3,338,066	
機器設備	1,780,456	109,849	(28,450)	-	(85,678)	1,776,177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815	6,727	(6,842)	-	(1,784)	62,916	
什項設備	1,741,835	199,578	(137,100)	-	(108,826)	1,695,487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	535	-	2,528	(82)	2,981	
累計折舊合計	<u>7,342,530</u>	<u>\$ 626,182</u>	<u>(\$ 194,213)</u>	<u>(\$ 42)</u>	<u>(\$ 348,814)</u>	<u>7,425,643</u>	
淨額	<u>\$ 22,280,250</u>					<u>\$ 21,291,727</u>	

項	105年度						
	目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內部移轉	淨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成本							
土地	\$ 15,008,837	\$ -	\$ -	\$ 1,253,147	(\$ 110,870)	\$ 16,151,114	
房屋及建築物	7,752,895	78,185	(14,639)	1,144,374	(80,408)	8,880,407	
機器設備	2,187,612	112,736	(198,793)	-	(24,807)	2,076,748	
交通及運輸設備	96,684	3,641	(6,230)	-	(1,017)	93,078	
什項設備	2,220,516	394,499	(141,496)	-	(59,346)	2,414,173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3,813,932	114,888	-	(3,842,520)	(79,040)	7,260	
成本合計	<u>31,080,476</u>	<u>\$ 703,949</u>	<u>(\$ 361,158)</u>	<u>(\$ 1,444,999)</u>	<u>(\$ 355,488)</u>	<u>29,622,780</u>	
減：累計折舊							
土地	447,072	\$ 73,806	\$ -	\$ 20,180	(\$ 9,417)	531,641	
房屋及建築物	2,982,577	282,814	(14,639)	5,773	(32,742)	3,223,783	
機器設備	1,866,278	125,359	(189,019)	-	(22,162)	1,780,45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518	6,745	(5,901)	-	(547)	64,815	
什項設備	1,780,293	127,374	(131,917)	-	(33,915)	1,741,835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26,588	812	-	(26,847)	(553)	-	
累計折舊合計	<u>7,167,326</u>	<u>\$ 616,910</u>	<u>(\$ 341,476)</u>	<u>(\$ 894)</u>	<u>(\$ 99,336)</u>	<u>7,342,530</u>	
淨額	<u>\$ 23,913,150</u>					<u>\$ 22,280,250</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不動產及設備並未有減損損失。

子公司香港上銀持有之土地係租賃權益。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分行行舍	43 至 55 年
空調及機房	9 年
機械設備	3 至 8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什項設備	5 至 20 年

子公司香港上銀之總行大樓業於 105 年度完工，並自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轉列土地、房屋及建築，合併公司業已依其持有之目的分別帳列不動產及設備與投資性不動產（參閱附註十八）。

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 40 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則以餘額遞減法於購置當年以 25% 及續後以每年 20% 計提。

十八、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土 地	\$ 4,138,753	\$ 4,469,821
房屋及建築	<u>1,153,644</u>	<u>1,290,807</u>
	<u>\$ 5,292,397</u>	<u>\$ 5,760,628</u>

項 目	106年度				年 底 餘 額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成 本					
土 地	\$ 4,510,324	\$ -	\$ 1,618	(\$ 340,258)	\$ 4,171,684
房屋及建築	<u>1,315,811</u>	<u>4,009</u>	<u>710</u>	(<u>113,550</u>)	<u>1,206,980</u>
成本合計	<u>5,826,135</u>	<u>\$ 4,009</u>	<u>\$ 2,328</u>	(<u>\$ 453,808</u>)	<u>5,378,664</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40,503	\$ 3,373	\$ 19	(\$ 10,964)	32,931
房屋及建築	<u>25,004</u>	<u>31,295</u>	<u>23</u>	(<u>2,986</u>)	<u>53,336</u>
累計折舊合計	<u>65,507</u>	<u>\$ 34,668</u>	<u>\$ 42</u>	(<u>\$ 13,950</u>)	<u>86,267</u>
淨 額	<u>\$ 5,760,628</u>				<u>\$ 5,292,397</u>



項 目	105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3,630	\$ -	\$ 4,499,002	(\$ 2,308)	\$ 4,510,324
房屋及建築	14,510	82,281	1,219,913	(893)	1,315,811
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	<u>4,234,281</u>	<u>127,736</u>	<u>(4,273,916)</u>	<u>(88,101)</u>	<u>-</u>
成本合計	<u>4,262,421</u>	<u>\$ 210,017</u>	<u>\$ 1,444,999</u>	<u>(\$ 91,302)</u>	<u>5,826,135</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1,142	\$ 2,810	\$ 36,593	(\$ 42)	40,503
房屋及建築	5,498	25,404	(5,772)	(126)	25,004
在建工程與預付房地款	<u>29,638</u>	<u>906</u>	<u>(29,927)</u>	<u>(617)</u>	<u>-</u>
累計折舊合計	<u>36,278</u>	<u>\$ 29,120</u>	<u>\$ 894</u>	<u>(\$ 785)</u>	<u>65,507</u>
淨 額	<u>\$ 4,226,143</u>				<u>\$ 5,760,628</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 地	租賃期間
房屋及建築	租賃年限或 40 年之較短者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主要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戴德梁行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直接比較法以及收益資本化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市場的銷售證據、市場租金潛力，亦會考慮建造成本、專業諮詢費用及融資成本等。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公允價值	106年度 <u>\$ 12,687,784</u>	105年度 <u>\$ 13,818,183</u>
------	-------------------------------	-------------------------------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列示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06年度 <u>\$ 290,746</u>	105年度 <u>\$ 166,366</u>
-------------	----------------------------	----------------------------

十九、其他資產－淨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1,488,796	\$ 2,208,384
遞延費用	261,657	375,013
存出保證金－係減除累計減損		
17,360 仟元後淨損	894,174	1,020,366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90,759	86,547
電腦軟體	120,099	140,658
其 他	<u>114,047</u>	<u>171,497</u>
	<u>\$ 2,969,532</u>	<u>\$ 4,002,465</u>

二十、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銀行同業存款	\$ 4,916,117	\$ 4,011,826
銀行同業拆放	23,854,791	26,138,638
中華郵政轉存款	3,383,529	3,802,664
透支銀行同業	<u>1,587,298</u>	<u>1,475,538</u>
	<u>\$ 33,741,735</u>	<u>\$ 35,428,666</u>

二一、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合併公司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以附買回為條件賣出之票債券分別為29,792,067仟元及10,186,212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107年9月21日及106年9月22日前以29,803,070仟元及10,193,351仟元陸續買回。

二二、應付款項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應付股息	\$ 11,842,528	\$ 10,995,694
應付款	9,198,128	7,032,472
承兌匯票	3,812,355	3,519,141
應付利息	2,563,767	1,938,508
應付費用	1,479,901	1,416,195
其他	<u>386,287</u>	<u>438,338</u>
	<u>\$ 29,282,966</u>	<u>\$ 25,340,348</u>

二三、存款及匯款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定期存款	\$ 649,212,987	\$ 603,580,606
儲蓄存款	448,189,639	443,131,254
活期存款	289,514,027	293,242,685
支票存款	9,906,049	10,496,084
可轉讓定期存單	6,417,900	2,884,200
匯款	<u>540,002</u>	<u>1,027,081</u>
	<u>\$ 1,403,780,604</u>	<u>\$ 1,354,361,910</u>



二四、應付金融債券

(一) 本行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99年度第1期7年期金融債券 到期日為106年12月，次 順位	\$ -	\$ 3,000,000
101年度第1期7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08年4月到 期，次順位	4,000,000	4,000,000
101年度第2期7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08年5月到 期，次順位	1,000,000	1,000,000
101年度第3期7至10年期金 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11 月至111年11月到期，次 順位	5,000,000	5,000,000
101年度第4期7至10年期金 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12 月至111年12月到期，次 順位	10,000,000	10,000,000
103年度第1期7至10年期金 融債券，到期日為110年3 月至113年3月，次順位	6,700,000	6,700,000
103年度第2期7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10年11月， 次順位	3,300,000	3,300,000
104年度第1期7年期金融債 券，到期日為111年6月， 次順位	2,150,000	2,150,000
104年度第2期8.5年期金融 債券，到期日為113年6 月，次順位	3,000,000	3,000,000
106年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 債券，到期日為113年6月 至116年6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
106年第2期7至10年期金融 債券，到期日為113年12 月至116年12月到期，次 順位	5,000,000	-
	<u>5,000,000</u>	<u>-</u>
	<u>\$ 45,150,000</u>	<u>\$ 38,150,000</u>



99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48%。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4%。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 年度第 3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43%；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 年度第 4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43%；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7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6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7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6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3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二) 香港上銀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第1期5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1年11月到期，次順位	<u>\$ 7,366,310</u>	<u>\$ -</u>

106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3.7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兩次，到期一次還本。

二五、其他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撥入放款基金	\$ 2,077,200	\$ 2,810,902
結構型商品本金	<u>1,206,908</u>	<u>469,485</u>
	<u>\$ 3,284,108</u>	<u>\$ 3,280,387</u>

二六、負債準備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二八）	\$ 1,124,108	\$ 785,004
保證責任準備	596,361	604,785
其他營業準備	375,146	403,186
意外損失準備	<u>3,564</u>	<u>3,564</u>
	<u>\$ 2,099,179</u>	<u>\$ 1,796,539</u>

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年初餘額	\$ 604,785	\$ 479,670
本年提存（附註十一）	2,086	125,526
匯差	<u>(10,510)</u>	<u>(411)</u>
年底餘額	<u>\$ 596,361</u>	<u>\$ 604,785</u>

二七、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1,510,737	\$ 1,342,222
遞延收入	841,744	485,343
預收利息	41,294	39,708
暫收款項	40,983	37,364
其他	<u>337,964</u>	<u>341,584</u>
	<u>\$ 2,772,722</u>	<u>\$ 2,246,221</u>

二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行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行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行於 106 年及 105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63,286 仟元及 57,916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行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8%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行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本行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u>106 年 12 月 31 日</u>	<u>105 年 12 月 31 日</u>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52,156	\$ 2,543,5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62,967)	(2,439,424)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189,189</u>	<u>\$ 104,13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u>	<u>確 定 福 利 計 畫 資 產</u>	<u>淨 確 定 福 利</u>
	<u>義 務 現 值</u>	<u>公 允 價 值</u>	<u>資 產</u>
105 年 1 月 1 日	<u>\$ 2,419,046</u>	<u>(\$ 2,390,026)</u>	<u>\$ 29,020</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3,809	-	193,809
利息費用（收入）	<u>43,825</u>	<u>(44,965)</u>	<u>(1,140)</u>
認列於損益	<u>237,634</u>	<u>(44,965)</u>	<u>192,669</u>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21,669	\$ 21,66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1,906	-	11,90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39,719	-	39,71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51,625	21,669	73,294
雇主提撥	-	(190,851)	(190,851)
福利支付	(164,749)	164,749	-
105年12月31日	<u>\$ 2,543,556</u>	<u>(\$ 2,439,424)</u>	<u>\$ 104,132</u>
106年1月1日	<u>\$ 2,543,556</u>	<u>(\$ 2,439,424)</u>	<u>\$ 104,1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3,244	-	193,244
利息費用(收入)	46,719	(46,604)	115
認列於損益	239,963	(46,604)	193,359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8,886	18,88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936	-	8,93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52,700	-	52,70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61,636	18,886	80,522
雇主提撥	-	(188,824)	(188,824)
福利支付	(192,999)	192,999	-
106年12月31日	<u>\$ 2,562,156</u>	<u>(\$ 2,462,967)</u>	<u>\$ 189,189</u>

本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1.90%	1.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折現率		
增加 0.25%	(\$ 72,813)	(\$ 72,724)
減少 0.25%	<u>\$ 75,666</u>	<u>\$ 75,677</u>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u>\$ 73,669</u>	<u>\$ 73,677</u>
減少 0.25%	(\$ 71,257)	(\$ 71,169)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2.0年	12.0年
預計一年內提撥金額	<u>\$ 194,017</u>	<u>\$ 196,099</u>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本行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依據本行相關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辦法辦理。本行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對於與退休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予以精算。



本行係依金管會 101 年 3 月 1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110000850 號函規範之相關精算假設精算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費用，其精算假設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00%	4.00%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2.00%
優惠存款提領率	2.00%	2.00%
優惠存款制度變動機率	50.00%	50.00%

本行因已退休員工之優惠存款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淨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負債	<u>\$ 334,276</u>	<u>\$ 282,279</u>

本行 106 及 105 年度屬已退休員工之優惠存款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68,714 仟元及 62,337 仟元，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損失 17,814 仟元及 13,014 仟元。

(四)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本行已具有退休資格之在職員工，若非因職業災害在職死亡，得比照退休給予標準發給撫卹金。若未具退休資格，服務未滿 1 年者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1 年以上，5 年以下，每滿 1 年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5 年以上比照退休金計算方式支給撫卹金，惟以適用新制前之舊年資為限。

本行因員工之撫卹金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淨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u>\$ 6,227</u>	<u>\$ 5,227</u>

本行 106 及 105 年度因撫卹金之員工福利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分別認列福利成本 1,000 仟元及迴轉利益 1,288 仟元。

子 公 司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國內子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之退休基金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其所提撥之退休基金與其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所持有。

子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31,012 仟元及 241,828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國內及國外子公司係依據精算師評估之結果認列相關費用，於 106 及 105 年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分別為利益 258 仟元及費用 665 仟元，並於 106 及 105 年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失 279 及 15,179 仟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確定福利負債	\$ 783,605	\$ 497,498
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負債	334,276	282,279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u>6,227</u>	<u>5,227</u>
	<u>\$ 1,124,108</u>	<u>\$ 785,004</u>

二九、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u>106年12月31日</u>	<u>105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 (仟股)	<u>6,000,000</u>	<u>6,0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0</u>	<u>\$ 6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079,103</u>	<u>4,079,103</u>
已發行股本	<u>\$ 40,791,031</u>	<u>\$ 40,791,03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 2,647,583	\$ 2,647,583
庫藏股票交易	2,006,754	1,998,854
長期股權投資按權益法計價之 被投資公司受贈資本公積	1,218	1,218
	<u>\$ 4,655,555</u>	<u>\$ 4,647,655</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因子公司持有本行股票視為庫藏股處理，本行就各年度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於106及105年度分別為7,900仟元及7,745仟元。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104年5月公司法之修正，股息及紅利之分派限於股東，員工非屬盈餘分派之對象。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14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員工及董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三十之(四)員工福利費用。

本行依金管會於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3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惟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15%。

本行若分配屬於 86 年度（含）以前未分配盈餘時，股東將不獲配股東可扣抵稅額。若分配屬於 87 年度（含）以後未分配盈餘時，除屬非中華民國境內居住者之股東外，其餘股東可獲配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之股東可扣抵稅額。

本行股東常會於 106 年 6 月 16 日及 105 年 6 月 14 日決議通過 105 及 104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5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524,500	\$ 3,569,398		
特別盈餘公積	58,742	-		
普通股現金股利	6,118,655	5,998,681	\$ 1.50	\$ 1.50
普通股股票股利	-	799,824	-	0.20
	<u>\$ 9,701,897</u>	<u>\$ 10,367,903</u>	<u>\$ 1.50</u>	<u>\$ 1.70</u>

本行 107 年 3 月 24 日董事會擬議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715,568	
特別盈餘公積	61,926	
普通股現金股利	7,342,386	\$ 1.80
	<u>\$ 11,119,880</u>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256,859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對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餘額並未改變。

依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會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函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0%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以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型之相關支出，並自 106 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範圍內迴轉。本行 107 年 3 月 24 日及 106 年 3 月 25 日董事會因此擬議自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中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1,926 仟元及 58,742 仟元。



(五)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仟 股)	本 年 度 增 加 (仟 股)	本 年 度 減 少 (仟 股)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u>106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u>11,397</u>	<u>-</u>	<u>-</u>	<u>11,397</u>
<u>105年度</u>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自長期股權投資轉列庫藏股票	<u>11,174</u>	<u>223</u>	<u>-</u>	<u>11,397</u>

本行依持股比例將子公司中旅社及曾孫公司香港上銀帳列轉投資本行之股票帳面價值轉列庫藏股票計 83,144 仟元 (7,698 仟股)。歷年來並因獲配股票股利 3,699 仟股使其股數增加。

根據公司法規定，本行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 5%，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合併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另本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非控制權益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年初餘額	\$ 42,788,926	\$ 40,657,383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年淨利	4,233,739	3,363,79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055,996)	(1,509,17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950,418)	2,234,823
相關所得稅影響	150,021	(306,460)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u>1,542,977</u>)	(<u>1,651,436</u>)
年底餘額	<u>\$ 40,623,295</u>	<u>\$ 42,788,926</u>



三十、綜合損益表項目明細

(一) 利息淨收益

	106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3,705,256	\$ 21,835,809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7,094,491	6,818,808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3,305,253	2,735,647
其他	419,484	384,617
	<u>34,524,484</u>	<u>31,774,881</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9,028,320	8,649,130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674,102	622,440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663,608	416,385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費用	83,376	62,157
其他	98,269	58,842
	<u>10,547,675</u>	<u>9,808,954</u>
利息淨收益	<u>\$ 23,976,809</u>	<u>\$ 21,965,927</u>

(二) 手續費淨收益

	106年度	105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收入	\$ 1,710,789	\$ 1,348,557
代理手續費收入	918,660	869,812
放款手續費收入	773,434	749,791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401,002	438,795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408,742	417,989
匯費收入	401,745	405,696
保證手續費收入	357,819	335,593
其他	675,626	714,231
	<u>5,647,817</u>	<u>5,280,464</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124,957	114,197
代理費用	76,296	73,848
金融服務費	58,578	64,180
保管手續費	46,664	52,304
承購帳款手續費	8,807	9,266
其他	260,141	215,672
	<u>575,443</u>	<u>529,467</u>
手續費淨收益	<u>\$ 5,072,374</u>	<u>\$ 4,750,997</u>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6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計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794,496	\$ 101,452	\$ 5,895,948
指定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5,856	(1,990)	23,86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841,467)	243,067	(4,598,400)
	<u>\$ 978,885</u>	<u>\$ 342,529</u>	<u>\$ 1,321,414</u>

	105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計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9,461,953	(\$ 166,564)	\$ 9,295,389
指定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25,055	(1,302)	23,75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8,644,272)	(84,477)	(8,728,749)
	<u>\$ 842,736</u>	<u>(\$ 252,343)</u>	<u>\$ 590,393</u>

(四) 員工福利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752,878	\$ 6,228,393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294,298	299,744
確定福利計畫	193,101	193,334
其他員工福利	322,309	590,355
	<u>\$ 7,562,586</u>	<u>\$ 7,311,826</u>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 4,266 人及 4,217 人。

依 104 年 5 月修正後公司法及 105 年 6 月經股東會決議之修正章程，本銀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及不高於 6‰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6 年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7 年 3 月 24 日及 106 年 3 月 25 日之董事會決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8,000	\$ -	\$ 34,000	\$ -
董事酬勞	58,000	-	52,0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5及104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105及104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行107及106年董事會決議之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五)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6年度	105年度
折舊費用		
不動產及設備	\$ 626,182	\$ 616,910
投資性不動產	<u>34,668</u>	<u>29,120</u>
	660,850	646,030
攤銷費用		
其他資產	<u>261,381</u>	<u>274,056</u>
	<u>\$ 922,231</u>	<u>\$ 920,086</u>

三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4,014,160	\$ 3,693,62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5,728</u>)	(<u>54,989</u>)
	<u>4,008,432</u>	<u>3,638,639</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592,608	459,098
以前年度之調整	(<u>11,129</u>)	<u>9,298</u>
	<u>581,479</u>	<u>468,39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89,911</u>	<u>\$ 4,107,03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1,208,877</u>	<u>\$ 19,219,16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097,268	\$ 4,549,561
調整項目：		
現金股利收入	(19,061)	(19,684)
屬永久性差異之投資損益	(35,418)	(22,938)
停徵之證券交易所得	(61,255)	(144,926)
子公司免稅所得	(129,431)	(852)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OBU) 之業務所得	(586,485)	(529,158)
免稅之出售土地利益	(40,054)	-
其他	<u>62,655</u>	<u>43,719</u>
	4,288,219	3,875,72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97,195	149,156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110,225	137,1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5,728</u>)	(<u>54,98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89,911</u>	<u>\$ 4,107,035</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所適用之稅率為 17%；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香港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6.5%。

我國於 107 年 2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由於 107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6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6年度	105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862,858	\$ 110,744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23,518	(559,643)



	106年度	105年度
— 確定福利計劃精算損益	\$ 16,717	\$ 14,67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u>\$ 1,203,093</u>	<u>(\$ 434,225)</u>

(三) 當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當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90,429</u>	<u>\$ 112,400</u>
當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2,427,171</u>	<u>\$ 873,972</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表	其他綜合損益	兌 換 差 額	
<u>暫時性差異</u>					
呆帳損失遞延認列	\$ 771,957	(\$ 182,206)	\$ -	(\$ 40,569)	\$ 549,1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737	(14,264)	-	-	4,473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8,242	-	(16,085)	-	2,157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33,142	(4,240)	-	-	28,90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8,192	-	-	18,192
員工福利計劃	95,582	6,509	16,717	-	118,8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45	-	-	-	1,445
其 他	71,769	11,376	(19,695)	(32,742)	30,708
	<u>\$ 1,010,874</u>	<u>(\$ 164,633)</u>	<u>(\$ 19,063)</u>	<u>(\$ 73,311)</u>	<u>\$ 753,86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913,481)	\$ 39,481	\$ 339,603	\$ 173,784	(\$ 1,360,613)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及換算調整數	(8,705,635)	(414,106)	754,351	-	(8,365,390)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112,440)	(54,856)	-	8,724	(158,57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549)	12,549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0,354)	-	128,202	-	(12,152)
其 他	(392)	86	-	-	(306)
	<u>(\$ 10,884,851)</u>	<u>(\$ 416,846)</u>	<u>\$ 1,222,156</u>	<u>\$ 182,508</u>	<u>(\$ 9,897,033)</u>



105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認列於損益表	其他綜合損益		
<u>暫時性差異</u>					
呆帳損失遞延認列	\$ 762,077	\$ 23,321	\$ -	(\$ 13,441)	\$ 771,95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737	-	-	-	18,737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983	(5,616)	20,875	-	18,242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					
投資損失	36,978	(3,836)	-	-	33,142
未實現兌換損失	4,721	(4,721)	-	-	-
員工福利計劃	75,162	5,746	14,674	-	95,58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45	-	-	-	1,445
其 他	60,686	12,688	-	(1,605)	71,769
	<u>\$ 962,789</u>	<u>\$ 27,582</u>	<u>\$ 35,549</u>	<u>(\$ 15,046)</u>	<u>\$ 1,010,87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321,009)	(\$ 44,686)	(\$ 580,518)	\$ 32,732	(\$ 1,913,481)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					
投資收益及換算調整數	(8,559,575)	(397,158)	251,098	-	(8,705,635)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77,421)	(41,602)	-	6,583	(112,440)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2,549)	-	-	(12,549)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140,354)	-	(140,354)
其 他	(409)	17	-	-	(392)
	<u>(\$ 9,958,414)</u>	<u>(\$ 495,978)</u>	<u>(\$ 469,774)</u>	<u>\$ 39,315</u>	<u>(\$ 10,884,851)</u>

(五)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本行兩稅合一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未分配盈餘		
86 年度以前未分配盈餘	\$ 27,065	\$ 27,065
87 年度以後未分配盈餘	21,039,808	18,438,376
	<u>\$ 21,066,873</u>	<u>\$ 18,465,441</u>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 2,644,703</u>	<u>\$ 2,301,334</u>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
盈餘分配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12.48%

註：由於 107 年 2 月公布之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修正內容廢除兩稅合一制度，本公司預期 107 年分配盈餘時不適用前述稅額扣抵比率。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行截至 103 年度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本行國內子公司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二、每股盈餘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相關資訊係以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股東之權益為依據，揭露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基本每股盈餘	<u>\$ 3.04</u>	<u>\$ 2.89</u>
稀釋每股盈餘	<u>\$ 3.04</u>	<u>\$ 2.89</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12,385,227</u>	<u>\$ 11,748,332</u>

股 數

	106年度	105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67,706	4,067,7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781</u>	<u>1,693</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69,487</u>	<u>4,069,399</u>

若本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三、關係人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行之關係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上銀文教)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慈善基金會 (上銀慈善)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天祥晶華)	中旅社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鴻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大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鴻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伸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勤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勤永實業)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基立投資)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長合興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長合興建設)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國產建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產建材)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鋁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鋁新科技)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勤茂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連逸投資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之董事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行及子公司(係本行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存款

	106年12月31日			106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利率(%)	利息費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16,916,369	\$ 16,688,059	0.00-3.40	\$ 58,953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440,089	216,980	0.00-9.96	3,027
上銀文教	332,374	311,573	0.01-1.24	1,921
其他	70,025	58,932	0.01-1.03	332
	<u>\$ 17,758,857</u>	<u>\$ 17,275,544</u>		<u>\$ 64,233</u>

	105年12月31日			105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利率(%)	利息費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8,587,759	\$ 8,517,097	0.00-3.50	\$ 129,090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416,929	182,561	0.00-9.96	3,053
上銀文教	334,052	318,097	0.01-1.38	2,048
其他	228,544	127,784	0.00-1.17	417
	<u>\$ 9,567,284</u>	<u>\$ 9,145,539</u>		<u>\$ 134,608</u>



2. 應收利息（帳列應收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103	\$ 92

3. 應付利息（帳列應付款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上銀文教	\$ 154	\$ 167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70	159
上銀慈善	17	8
鴻大投資	<u>2</u>	<u>1</u>
	<u>\$ 243</u>	<u>\$ 335</u>

4.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負債）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上銀文教	\$ 211	\$ 211

5.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非利息淨損益）

	106年度	105年度
上銀文教	\$ 842	\$ 842

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租金係參考鄰近大樓辦公室行情，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收取。

6. 放款

106年12月31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年利率(%)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利息收入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2戶	\$ 24,296	\$ 16,184	\$ 16,184	-	不動產	1.86-2.10	無	\$ 423
其他放款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4戶	626,072	620,712	620,712	-	不動產	1.68-2.67	無	31,237
	天祥晶華	10,000	-	-	-	不動產	1.63	無	15
		<u>\$ 660,368</u>	<u>\$ 636,896</u>	<u>\$ 636,896</u>					<u>\$ 31,675</u>

105年12月31日									
類別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年利率(%)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利息收入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2戶	\$ 34,418	\$ 23,679	\$ 23,679	-	不動產	1.86-2.15	無	\$ 630
其他放款	董監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5戶	754,912	741,574	741,574	-	不動產	1.68-2.82	無	29,667
	國產建材	100,000	-	-	-	(註)	1.10	無	190
	天祥晶華	44,000	-	-	-	不動產	1.56-1.70	無	447
	錫新科技	<u>37,739</u>	-	-	-	(註)	1.73-1.93	無	455
		<u>\$ 971,069</u>	<u>\$ 765,253</u>	<u>\$ 765,253</u>					<u>\$ 31,389</u>

註：董事就任前已承作之案件，就任後已結清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者相當。

合併公司根據銀行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合併公司於 106 及 105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434,818	\$ 433,365
董事酬勞	78,553	79,798
獎金與員工酬勞	69,572	74,456
退職福利	36,059	36,480
其他	789	762
	<u>\$ 619,791</u>	<u>\$ 624,86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四、質押之資產

本行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列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設質做為日間透支之擔保，惟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u>本行</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000,000	\$ 15,000,000	日間透支擔保

本行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提供作為營業保證金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43,590	\$ 45,510	營業保證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448	264,597	營業保證金



本行子公司香港上銀及其海外分行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與貼現及放款提供做為其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9,002,542	\$ 9,738,377	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
貼現及放款	-	420,456	質押於美國加州政府以符合當地法規要求

三五、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受託代收款項	\$ 30,714,450	\$ 30,169,577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234,878	266,872
應付保證票據	91,909,617	112,196,753
信託資產	141,739,679	140,792,718
保管有價證券	259,152,600	215,934,735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23,499,500	56,237,50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1,312,500	1,127,400
與客戶訂立買賣外匯合約之承諾金額	69,226,070	182,209,505

(二) 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

項 目	案 由 及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最近 1 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1. 106.10.25 金管銀國字第 10620004740 號函：辦理洗錢防制作業缺失，核處新臺幣 100 萬元 2. 106.10.25 金管銀國字第 10620004740 號函：行員遭偽冒戶以通訊軟體 LINE 私訊指示辦理提(匯)款作業等缺失，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	無



項 目	案 由 及 金 額	
	106年度	105年度
最近 1 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無	無
最近 1 年經主管機關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規定處分事項	106.10.25 金管銀國字第 10620004740 號函：員林行員違規私下保管客戶已蓋妥印章之臺(外)幣活期存款取款憑條等申請文件，予以糾正。	105.6.27 金管銀國字第 10500119770 號函：利害關係人資料建檔內容欠完整，予以糾正。
最近 1 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損失逾 5,000 萬元者	無	無
其 他	無	無

三六、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帳 面 價 值	公 允 價 值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12,498,032	\$ 112,543,724	\$ 72,666,706	\$ 72,694,258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52,516,310	52,445,408	38,150,000	38,056,168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6年12月31日			
	相 同 資 產 重 大 之 其 重 大 之 不	於 活 絡 市 他 可 觀 察 可 觀 察	場 之 報 價 輸 入 值 輸 入 值	(第 3 等 級)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第 3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12,543,724	\$ 9,980,698	\$ 102,563,026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52,445,408	-	52,445,408	-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相 同 資 產 重 大 之 其 重 大 之 不 於 活 絡 市 他 可 觀 察 可 觀 察 場 之 報 價 輸 入 值 輸 入 值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72,694,258	\$ 10,632,419	\$ 62,061,839	\$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38,056,168	-	38,056,168	-	-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訂價模式決定。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37,537	\$ 137,537	\$ -	\$ -
債券投資	7,333,152	4,362,878	2,970,274	-
其 他	226	226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217,576	-	1,512,158	705,4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7,299,887	15,350,795	-	1,949,092
債券投資	226,331,870	107,407,670	117,990,175	934,025
其 他	96,918,351	4,190,550	92,727,801	-
	<u>\$ 350,238,599</u>	<u>\$ 131,449,656</u>	<u>\$ 215,200,408</u>	<u>\$ 3,588,535</u>
<u>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079,363	\$ 15,946	\$ 1,032,672	\$ 30,745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872,808	\$ -	\$ 840,545	\$ 32,26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 計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528,771	\$ 528,771	\$ -	\$ -	
商業本票	5,582,305	-	5,582,305	-	
債券投資	1,625,128	765,281	859,847	-	
其 他	2,557,642	17,466	2,540,176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8,160	-	-	768,1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20,838,979	18,889,446	-	1,949,533	
債券投資	221,152,738	82,950,215	137,539,011	663,512	
其 他	109,146,846	8,573,234	100,573,612	-	
	<u>\$ 362,200,569</u>	<u>\$ 111,724,413</u>	<u>\$ 247,094,951</u>	<u>\$ 3,381,205</u>	
衍生性金融工具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u>\$ 1,682,970</u>	<u>\$ 26,717</u>	<u>\$ 1,626,948</u>	<u>\$ 29,305</u>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u>\$ 1,377,770</u>	<u>\$ -</u>	<u>\$ 1,354,590</u>	<u>\$ 23,180</u>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
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6 年度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3 等 級	賣 出 或 處 分 自 第 3 等 級 或 交 割 轉	自 第 3 等 級 轉 出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9,305	(\$ 1,026)	\$ -	\$ 8,102	\$ -	(\$ 5,636)	\$ -	\$ -	\$ 30,74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8,160	(70,112)	-	581,160	-	(573,790)	-	-	705,4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3,045	-	63,600	494,442	-	(275,732)	-	(12,238)	2,883,117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3,180	7,848	-	4,052	-	(2,817)	-	-	32,263

105 年度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評 價 損 益 之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 率 影 響 數	年 底 餘 額
		列 入 損 益	列 入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買 進 或 發 行	轉 入 第 3 等 級	賣 出 或 處 分 自 第 3 等 級 或 交 割 轉	自 第 3 等 級 轉 出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4,333	\$ 21,818	\$ -	\$ 15,001	\$ -	(\$ 11,847)	\$ -	\$ -	\$ 29,30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48,847	(22,911)	-	386,664	-	(644,440)	-	-	768,16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736,283	-	1,572	337,212	-	(1,125,171)	(11,725,833)	(611,018)	2,613,04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903	19,700	-	7,500	-	(5,923)	-	-	23,180



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標的，分別於 106 及 105 年度間上市，經評估已有公平市價可供參考，故自第 3 等級轉出並移轉至第 1 等級。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債券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衍生性金融商品	以市場廣泛採用之評價系統，採市場可觀察之參數評估價格。
其他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 3 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衍生金融工具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權益證券投資。

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 3 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或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6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國外公司債	\$ 705,418	交易對手報價並與其他報價比對檢核確認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0%~1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投資					
股票	1,949,092	淨資產價值法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債券	934,025	1.交易對手報價 2.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4,665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買入選擇權	26,080	Black-Scholes Model	波動率	0%~15%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賣出選擇權	32,263	Black-Scholes Model	波動率	0%~15%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5.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變動 1%，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9,351	(\$ 3,902)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3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9,536	(29,708)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2	(19,351)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8,931	(\$ 1,074)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20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8,096	(3,300)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18,931)	-	-

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下變動 1%，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7,772	(\$ 5,767)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30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31,777	(19,536)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987	(17,772)	-	-

105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4,144	(\$ 2,599)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6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4,280	(19,615)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663	(14,144)	-	-

(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以建置穩健風險文化及制度、權衡銀行整體風險承擔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合併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合併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與各業務部門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險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複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合併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合併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合併公司於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銀行簿與交易簿、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之所有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的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如應收帳款承購、客戶交易衍生金融工具等，合併公司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

此外，合併公司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合併公司相關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1) 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合併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合併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其餘授信資產按逾期時間之長短及收回之可能性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至第五類授信資產。為管理問題授信，本行訂定相關處理辦法及作業要點，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品質等級

合併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企業信用評等模型。該模型經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

針對個金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部分房貸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個案審核方式評估違約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客戶之評等至少每年評估一次。另為確保信用評等系統設計、流程及相關風險成分估計值具合理性，合併公司每年根據客戶實際違約情況，對模型進行驗證及回溯測試，使計算結果更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

B.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合併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C.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2)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合併公司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投資準則、股權投資風險控管規則等訂有對同一人（企業）或同一關係（集團）企業之各種投資限額。另為控管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合併公司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企業別、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控管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C.其他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合併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合併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

106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其他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信用增強	合計	
應收款	\$ 1,001,320	\$ 237,666	\$ 325,008	\$ 1,563,994	
貼現及放款	675,102,674	-	67,827,337	742,930,0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債券投資	-	-	4,885,811	4,885,81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一債券投資	-	-	699,996	699,996	

105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其他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信用增強	合計	
應收款	\$ 1,046,328	\$ 311,890	\$ 629,302	\$ 1,987,520	
貼現及放款	650,265,829	-	66,866,024	717,131,85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一短期票券	-	-	2,520,772	2,520,7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一債券投資	-	-	5,629,512	5,629,512	

(3) 信用風險暴險額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5,128,830	\$ 41,586,144
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723,940	38,379,026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40,071,454	8,913,915
各類保證款項	54,027,628	49,507,749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合併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合併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4) 信用風險集中資訊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合併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產業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574,780,027	62	\$ 553,893,815	64
私人	293,075,878	31	283,089,212	33
金融機構	56,434,808	6	13,504,170	2
其他	12,129,372	1	8,358,236	1
	<u>\$ 936,420,085</u>	<u>100</u>	<u>\$ 858,845,433</u>	<u>100</u>



B. 地區別

地 區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中華民國	\$ 545,495,672	58	\$ 513,129,106	60
亞太地區	300,072,958	32	265,139,629	31
其 他	90,851,455	10	80,576,698	9
	<u>\$ 936,420,085</u>	<u>100</u>	<u>\$ 858,845,433</u>	<u>100</u>

C. 擔保品別

擔 保 品 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無 擔 保	\$ 196,309,942	21	\$ 157,180,928	18
有 擔 保				
— 不動產	596,744,027	64	558,147,926	65
— 保 證	72,127,646	8	67,682,835	8
— 金融擔保品	42,595,036	5	40,300,297	5
— 動 產	5,083,199	1	5,471,724	1
— 其他擔保品	23,560,235	1	30,061,723	3
	<u>\$ 936,420,085</u>	<u>100</u>	<u>\$ 858,845,433</u>	<u>100</u>

(5) 信用風險品質資訊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a.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淨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C)-(D)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淨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C)-(D)
	強	中	弱	小計(A)	疑損	可減	小計(A)	部位金額(B)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1,138,410	590,339	68,632	1,797,381		62,303	1,755,330	46,433	43,898	61,895	1,903,174	54,761	153,871	1,694,542
— 其他	3,645,049	2,834,591	54,729	6,534,369		83,366	6,527,041	52,150	25,605	172,461	6,732,435	94,985	164,310	6,473,140
貼現及放款	399,724,446	171,189,472	54,047,553	624,961,471		48,615,618	574,713,843	8,844,522	7,328,708	7,160,105	639,450,284	2,231,706	6,961,871	630,256,707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淨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C)-(D)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淨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C)-(D)
	強	中	弱	小計(A)	疑損	可減	小計(A)	部位金額(B)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1,087,532	605,495	62,303	1,755,330		62,303	1,755,330	46,433	69,544	69,544	1,871,307	58,509	24,934	1,787,864
— 其他	3,452,806	2,990,869	83,366	6,527,041		83,366	6,527,041	52,150	161,384	161,384	6,740,575	113,502	215,497	6,411,576
貼現及放款	380,937,930	145,160,295	48,615,618	574,713,843		48,615,618	574,713,843	8,844,522	7,630,914	7,630,914	591,189,279	2,498,874	6,583,138	582,107,267

b. 香港上銀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淨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C)-(D)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淨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C)-(D)
	正	常關	注次	疑損	可減	小計(A)	小計(A)	部位金額(B)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880,362	21,332	-	-	-	-	901,694	12,054	12,054	4,396	918,144	1,230	13,747	903,167
— 其他	7,634,862	-	-	-	-	-	7,634,862	-	-	7,634,862	7,634,862	-	-	7,634,862
貼現及放款	275,148,695	10,583,450	-	-	-	-	285,732,145	8,997,822	8,997,822	2,239,884	296,969,801	140,367	1,174,816	295,654,618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淨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C)-(D)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淨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C)-(D)
	正	常關	注次	疑損	可減	小計(A)	小計(A)	部位金額(B)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957,826	27,218	-	-	-	-	985,144	13,286	13,286	8,276	1,006,706	2,883	15,478	988,345
— 其他	6,138,389	-	-	-	-	-	6,138,389	-	-	-	6,138,389	-	-	6,138,389
貼現及放款	220,944,513	25,451,401	-	-	-	-	256,395,914	8,551,390	8,551,390	2,708,850	267,056,154	105,252	1,055,359	266,495,543



B. 合併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根據業務種類之信用品質分析

a.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強	中	弱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170,702,780	\$ 4,684,742	\$ 55,095	\$ 175,442,617
—小額純信用貸款	1,027,455	85,683	1,753	1,114,891
—其他	21,014,231	666,962	1,947	21,683,140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95,742,767	114,509,786	38,355,788	248,608,341
—無擔保	111,237,213	51,242,299	15,632,970	178,112,482
合計	399,724,446	171,189,472	54,047,553	624,961,471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強	中	弱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161,541,636	\$ 5,508,781	\$ 21,549	\$ 167,071,966
—小額純信用貸款	1,099,315	59,865	21,770	1,180,950
—其他	19,239,496	1,629,512	2,534	20,871,542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00,395,626	88,727,854	34,954,325	224,077,805
—無擔保	98,661,857	49,234,283	13,615,440	161,511,580
合計	380,937,930	145,160,295	48,615,618	574,713,843

b. 香港上銀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正	常關	注次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31,260,005	\$ 1,913,866	\$ -	\$ 33,173,871
—小額純信用貸款	1,764,707	37,091	-	1,801,798
—其他	21,521,166	595,089	-	22,116,255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60,638,063	4,124,718	-	164,762,781
—無擔保	40,600,800	405,736	-	41,006,536
透支	7,891,931	2,391,180	-	10,283,111
進出口押匯	11,472,023	1,115,770	-	12,587,793
貼現及放款總額	\$ 275,148,695	\$ 10,583,450	\$ -	\$ 285,732,145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正	常關	注次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31,864,534	\$ 3,140,915	\$ -	\$ 35,005,449
—小額純信用貸款	2,627,860	120,363	-	2,748,223
—其他	18,877,533	1,688,873	-	20,566,406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31,818,356	11,760,624	-	143,578,980
—無擔保	24,158,870	2,289,381	-	26,448,251
貼現	1,786	-	-	1,786
透支	10,639,216	4,024,855	-	14,664,071
進出口押匯	10,956,358	2,426,390	-	13,382,748
貼現及放款總額	\$ 230,944,513	\$ 25,451,401	\$ -	\$ 256,395,914

C.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



合併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 以 內	逾期 1 至 3 個月	逾 期 多 於 3 個 月	合 計
應 收 款				
— 信用卡業務	\$ 50,842	\$ 5,110	\$ -	\$ 55,952
— 其 他	19,677	5,928	-	25,605
貼 現 及 放 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2,512,443	1,089,669	-	3,602,112
— 小額純信用貸款	25,502	5,906	-	31,408
— 其 他	241,098	118,638	-	359,736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9,294,962	1,441,179	-	10,736,141
— 無 擔 保	895,206	502,575	-	1,397,781
放款小計	12,969,211	3,157,967	-	16,127,178
透 支	-	4,548	-	4,548
進出口押匯	159,554	35,250	-	194,804
貼現及放款總額	13,128,765	3,197,765	-	16,326,530

項 目	105年12月31日			
	逾期 1 個月 以 內	逾期 1 至 3 個月	逾 期 多 於 3 個 月	合 計
應 收 款				
— 信用卡業務	\$ 54,014	\$ 5,705	\$ -	\$ 59,719
— 其 他	45,060	7,090	-	52,150
貼 現 及 放 款				
消費金融業務				
— 住宅抵押貸款	2,424,032	998,697	8,890	3,431,619
— 小額純信用貸款	20,899	4,229	-	25,128
— 其 他	326,093	96,546	-	422,639
企業金融業務				
— 有 擔 保	7,335,265	1,274,832	154,181	8,764,278
— 無 擔 保	4,235,823	302,531	-	4,538,354
放款小計	14,342,112	2,676,835	163,071	17,182,018
透 支	-	53,004	-	53,004
進出口押匯	63,416	97,474	-	160,890
貼現及放款總額	14,405,528	2,827,313	163,071	17,395,912



D. 有價證券投資信用品質分析

a.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未逾		亦良中		未等尚		損可		部未		已逾		部未		已逾		部未		淨			
	特	逾	常開	注次	未	等尚	損	疑	未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A)+(B)+(C)-(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47,220,435	\$ 20,579,959	\$ 36,765,613	\$ 12,404,846	\$ 1,527,753	\$ 118,468,646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股權投資	4,071	-	3,562,671	-	3,562,671	-	-	-	-	-	-	-	-	-	-	-	-	-	-	3,566,742		
— 票券投資	2,987,553	-	24,775,729	-	3,585,605	27,761,282	-	-	-	-	-	-	-	-	-	-	-	-	-	27,761,282		
— 其他	-	-	-	-	3,585,605	-	-	-	-	-	-	-	-	-	-	-	-	-	-	-	3,585,60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3,004,646	1,375,887	264,400	-	-	4,644,933	-	-	-	-	-	-	-	-	-	-	-	-	-	-	4,644,933	
— 票券投資	98,800,000	-	-	-	-	98,800,000	-	-	-	-	-	-	-	-	-	-	-	-	-	-	98,800,00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	290,218	-	-	705,418	-	-	-	-	-	-	-	-	-	-	-	-	-	-	705,418	

106年12月31日	未逾		亦良中		未等尚		損可		部未		已逾		部未		已逾		部未		淨			
	特	逾	常開	注次	未	等尚	損	疑	未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A)+(B)+(C)-(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70,877,182	\$ 19,060,910	\$ 26,075,780	\$ 13,742,674	\$ 816,113	\$ 130,576,65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6,666	
— 股權投資	-	-	-	-	3,243,256	3,243,256	-	-	-	-	-	-	-	-	-	-	-	-	-	-	3,243,256	
— 票券投資	-	-	22,178,286	-	7,928,479	22,178,286	-	-	-	-	-	-	-	-	-	-	-	-	-	-	22,178,286	
— 其他	-	-	-	-	-	-	-	-	-	-	-	-	-	-	-	-	-	-	-	-	7,928,47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93,735	714,668	117,258	-	-	925,661	-	-	-	-	-	-	-	-	-	-	-	-	-	-	925,661	
— 票券投資	61,300,000	-	-	-	-	61,300,000	-	-	-	-	-	-	-	-	-	-	-	-	-	-	61,300,000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61,110	155,942	-	451,108	768,160	-	-	-	-	-	-	-	-	-	-	-	-	-	-	768,160	

b. 香港上銀

106年12月31日	未逾		亦良中		未等尚		損可		部未		已逾		部未		已逾		部未		淨			
	特	逾	常開	注次	未	等尚	損	疑	未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A)+(B)+(C)-(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107,833,224	\$ -	\$ -	\$ -	\$ -	\$ 107,833,224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107,833,224
— 股權投資	13,733,145	-	-	-	-	13,733,145	-	-	-	-	-	-	-	-	-	-	-	-	-	-	-	13,733,145
— 票券投資	65,571,464	-	-	-	-	65,571,464	-	-	-	-	-	-	-	-	-	-	-	-	-	-	-	65,571,464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9,053,099	-	-	-	-	9,053,099	-	-	-	-	-	-	-	-	-	-	-	-	-	-	-	9,053,099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票券投資	1,512,158	-	-	-	-	1,512,158	-	-	-	-	-	-	-	-	-	-	-	-	-	-	-	1,512,158

106年12月31日	未逾		亦良中		未等尚		損可		部未		已逾		部未		已逾		部未		淨			
	特	逾	常開	注次	未	等尚	損	疑	未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損		(A)+(B)+(C)-(D)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90,576,079	\$ -	\$ -	\$ -	\$ -	\$ 90,576,079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90,576,079
— 股權投資	17,595,723	-	-	-	-	17,595,723	-	-	-	-	-	-	-	-	-	-	-	-	-	-	-	17,595,723
— 票券投資	79,040,081	-	-	-	-	79,040,081	-	-	-	-	-	-	-	-	-	-	-	-	-	-	-	79,040,08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9,796,605	-	-	-	-	9,796,605	-	-	-	-	-	-	-	-	-	-	-	-	-	-	-	9,796,605
— 票券投資	644,440	-	-	-	-	644,440	-	-	-	-	-	-	-	-	-	-	-	-	-	-	-	644,440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合併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合併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國貨幣部位。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合併公司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

建置市場風險資訊系統，俾有效監控合併公司金融工具部位各項額度管理、損益評估、敏感性因子分析等，並於風管控管會議及董事會報告，供高階管理階層之決策參考。

合併公司主要將市場風險暴險區分為交易目的及持有為固定收益投資組合，並由合併公司事業單位及之風險管理相關單位兩道防線控管。例行控管報告定期呈報予合併公司之董事會及相關權責委員會核閱。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及風管單位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市場風險。所謂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可能影響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金融工具部位價值的組成份子，包括部位、損益及敏感度（PVO1、



Delta、Beta) 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受影響狀況。

B. 監控與報告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及壓力測試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合併公司應建立明確的通報程序，各項交易訂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權責委員會報告。

(4) 利率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合併公司交易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B. 利率風險管理之目的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合併公司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利率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係透過研究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慎選投資標的，並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包括交易室、交易人員、交易商品等限額)呈高階管理階層或董事會核定。

合併公司於承做與利率商品相關業務時，即會辨識利率之重訂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並衡量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盈餘及經濟價值之可能影響。合併公司每月分析及監控利率風險部位限額與各項利率風險管理目



標，分析及監控結果除提報策略管理委員會外，並定期呈報董事會。

監控作業中如有風險管理目標逾越限額，將向策略管理委員會報告，並議決因應方案。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衡量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之到期日或重訂價日的不同，所造成的重訂價期差風險。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制定主要天期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皆定期陳報管理階層審閱，另合併公司並定期以 DV01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利率風險影響的程度。

(5) 匯率風險管理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及遠期外匯業務所致。由於合併公司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軌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B.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操作限額及停損限額，並訂有年度最大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的範圍內。匯率風險主要係以嚴格部位及停損控管為控管基礎。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至少每季以主要幣別（美金）匯率變動 3% 以上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報告董事會。

(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合併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定期以 β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系統風險影響的程度。針對投資停損點之設定係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若已達停損點而不擬賣出，投資單位應通過高階管理階層核准。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風險值為基礎來控管權益價格風險。

(7) 市場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合併公司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市場壓力狀況下預期損失，合併公司之董事會針對各項金融商品設定相關限額，並由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處監控。針對各項金融商品之重要風險敏感性因子，亦建立敏感度分析，以監控金融商品各項市場風險因子之敏感度變動。

A. 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全球所有市場之殖利率曲線同時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分別移動-100及+100個基點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b.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106年及105年12月31日各外幣/NTD匯率波動-3%及+3%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香港上銀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主要外幣部位為美金，惟港幣與美元係採聯繫匯率制度，經評估外匯風險並非重大。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權益證券價格漲跌 10% 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上述分析係假設所有權益工具之趨勢與歷史資料一致。

B. 敏感度分析彙整如下：

106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3%	\$ 1,758,054	\$ 29,702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3%	(1,758,054)	(29,702)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00 BPS	(4,151,352)	(125,608)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00 BPS	4,151,352	125,608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0 %	(1,282,610)	(9,109)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0%	1,282,610	9,109

105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3%	\$ 1,845,658	\$ 25,281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3%	(1,845,658)	(25,281)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00 BPS	(5,144,093)	(92,690)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00 BPS	5,144,093	92,690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0 %	2,232,095	48,94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0%	(2,232,095)	(48,942)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



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合併公司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管理程序如下，並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監控。

- A. 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
- B. 保持適量可容易變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打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
- C. 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管規定監控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
- D. 管理債券商品之到期日。

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 1 天、10 天及 1 個月之資金流（該時間間距係合併公司用以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間距）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亦監控中長期之借款承諾、貼現額度使用及保證函等或有負債之程度及型態，相關資訊並定期向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合併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3) 到期值分析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揭露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0,056,566	\$ 10,261,297	\$ 1,193,282	\$ 2,230,590	\$ -	\$ 33,741,73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3,183,519	6,461,947	135,398	11,203	-	29,792,067
應付款項	27,340,806	1,145,431	603,131	185,438	8,160	29,282,966
存款及匯款	864,239,367	272,802,063	130,489,985	127,637,545	8,611,644	1,403,780,604
應付金融債券	-	-	139,125	139,125	52,238,060	52,516,310
其他金融負債	2,077,200	-	1,206,908	-	-	3,284,108

105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29,217,338	\$ 2,165,595	\$ 2,416,371	\$ 1,629,362	\$ -	\$ 35,428,666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8,313,896	1,229,764	137,377	505,175	-	10,186,212
應付款項	23,405,127	1,080,246	552,242	301,656	1,077	25,340,348
存款及匯款	853,119,997	245,126,324	116,361,284	131,483,826	8,270,479	1,354,361,910
應付金融債券	-	-	-	3,000,000	35,150,000	38,150,000
其他金融負債	2,810,902	-	469,485	-	-	3,280,387

合併公司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 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65,149	\$ 38,509	\$ 21,863	\$ 14,572	\$ -	\$ 140,093
— 利率衍生工具	2,781	1,115	-	1,411	21,888	27,195

105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46,225	\$ 52,350	\$ 53,213	\$ 70,674	\$ -	\$ 222,462
— 利率衍生工具	-	-	-	474	31,587	32,061

B. 以總額結算之衍生金融負債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入	\$ 22,829,837	\$ 15,526,414	\$ 7,654,489	\$ 6,784,448	\$ 33,185,750	\$ 85,980,938
— 現金流出	23,078,672	15,479,520	7,685,355	6,821,903	33,185,750	86,251,200

105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入	\$131,647,760	\$ 29,160,938	\$ 15,522,526	\$ 16,962,624	\$ -	\$193,293,848
— 現金流出	131,758,836	29,216,707	15,662,244	17,126,025	-	193,763,812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62,269	\$ 545,745	\$ 785,050	\$ 1,160,470	\$ 42,175,296	\$ 45,128,830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9,788	139,503	209,291	305,358	-	723,94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5,075,325	3,923,988	715,471	271,530	85,140	40,071,454
各類保證款項	5,004,188	8,793,636	5,794,198	18,758,569	15,677,037	54,027,628

105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727,737	\$ 3,147,353	\$ 1,823,228	\$ 1,855,245	\$ 34,032,581	\$ 41,586,144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96,738	193,477	290,215	437,869	-	1,018,29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9,984,892	4,755,948	1,154,772	153,552	225,479	46,274,643
各類保證款項	5,913,478	6,240,340	9,037,561	13,316,979	14,999,392	49,507,750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29,738,732	\$ 29,792,067	\$ 29,738,732	\$ 29,792,067	(\$ 53,335)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9,522,319	\$ 10,186,212	\$ 9,522,319	\$ 10,186,212	(\$ 663,893)



(五)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之互抵

合併公司有部分衍生金融資產及衍生金融負債符合互抵條件，但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將衍生金融負債總額抵銷衍生金融資產總額後之衍生金融資產淨額列報。合併公司另自部分交易對手收取現金作為金融資產淨額之現金擔保品。該現金擔保品並不符合互抵條件，惟依相關擔保協議，於延滯及無償債能力或破產之情況下，該擔保品可用以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淨額。

下表列示上述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相關量化資訊：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總額	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399,954	\$ -	\$ 399,954	(\$ 191,759)	\$ -	\$ 208,195
附賣回及證券借入協議	1,531,380	1,293,714	237,666	-	-	237,666
總計	\$ 1,931,334	\$ 1,293,714	\$ 637,620	(\$ 191,759)	\$ -	\$ 445,861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總額	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412,455	\$ -	\$ 412,455	(\$ 191,759)	(\$ 92,899)	\$ 127,797
附買回及證券出借協議	1,295,392	1,293,714	1,678	-	-	1,678
附買回協議	29,792,067	-	29,792,067	(29,738,732)	-	53,335
總計	\$ 31,499,914	\$ 1,293,714	\$ 30,206,200	(\$ 29,930,491)	(\$ 92,899)	\$ 182,810

105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負債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總額	資產淨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700,153	\$ -	\$ 700,153	(\$ 414,425)	\$ -	\$ 285,728
證券借入協議	983,019	671,129	311,890	-	-	311,890
總計	\$ 1,683,172	\$ 671,129	\$ 1,012,043	(\$ 414,425)	\$ -	\$ 597,618

金融負債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金融資產總額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		淨額
		總額	負債淨額	金融工具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金融工具	\$ 680,124	\$ -	\$ 680,124	(\$ 414,425)	\$ 67,346	\$ 333,045
附買回及證券出借協議	844,459	671,129	173,330	-	-	173,330
附買回協議	10,186,212	-	10,186,212	(9,522,319)	-	663,893
總計	\$ 11,710,795	\$ 671,129	\$ 11,039,666	(\$ 9,936,744)	\$ 67,346	\$ 1,170,268

三七、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合併公司受利率波動變化影響之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一) 本行

	106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14,197,759	0.39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6,322,902	0.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90,117	1.61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4,808	0.32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692,383	12.83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611,856,214	2.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7,259,879	1.5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0,709,990	0.56
買入匯款	3,901	2.44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435,877	1.6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4,878,497	0.34
央行及同業融資	5	0.00
可轉讓定期存單	6,277,153	0.48
活期存款	222,297,456	0.14
活期儲蓄存款	130,647,358	0.31
定期存款	312,626,818	0.88
定期儲蓄存款	134,171,025	1.03
應付金融債券	40,991,398	1.64
結構型商品本金	1,894,661	1.41

	105年度	
	平均值	平均利率(%)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4,640,128	0.54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8,351,313	0.7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043,186	0.5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382,373	0.38



105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 719,194	12.42
貼現及放款 (不含催收款項)	562,286,901	2.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54,102,485	1.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73,094,455	0.66
買入匯款	4,594	1.92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6,236,614	1.0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9,198,075	0.32
央行及同業融資	3,140	0.67
可轉讓定期存單	2,517,892	0.42
活期存款	229,441,952	0.09
活期儲蓄存款	124,087,541	0.33
定期存款	292,703,290	0.84
定期儲蓄存款	132,927,273	1.18
應付金融債券	38,150,000	1.63
結構型商品本金	3,292,668	0.37

(二) 香港上銀

106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181,211,996	1.31
貼現及放款 (不含催收款項)	278,755,499	3.49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177,340	30.43
債券投資商品 (帳列備供出售及持有 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3,603,467	2.49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29,341,333	1.62
活期存款	233,768,648	0.03
定期存款	305,835,904	1.36



	105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206,590,895	0.97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263,057,163	3.43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216,961	28.83
債券投資商品(帳列備供出售及持有 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2,702,811	2.44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26,424,005	1.03
活期存款	224,317,921	0.03
定期存款	324,065,853	1.25

三八、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每年依據主管機關之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將所有風險列入資本適足性評估範圍；除依董事會核定之營運計畫及預算目標，並考量公司發展策略、資本適足性、負債比例及股利政策等，擬定資本適足性評估計畫，內容包括壓力測試、各季資本適足率預估等，以確保資本適足率目標達成與資本結構之健全。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合併公司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均不得低於 9.25%；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下表列示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9 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 10200362920 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計算。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皆符合主管機關資本管理之規定。



分析項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資本	\$ 131,558,520	\$ 127,846,862
第一類資本	-	-
第二類資本	38,799,107	31,804,087
自有資本	<u>\$ 170,357,627</u>	<u>\$ 159,650,949</u>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 1,155,796,074	\$ 1,101,533,543
信用評價調整風險 (CVA)	582,289	430,108
內部評等法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證券化	128,727	169,503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58,480,032	55,646,738
標準法 / 選擇性		
標準法	不適用	不適用
進階衡量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風險		
標準法	41,936,975	48,245,112
內部模型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u>\$ 1,256,924,097</u>	<u>\$ 1,206,025,004</u>
資本適足率	13.55%	13.2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47%	10.60%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47%	10.60%
槓桿比率	7.14%	7.27%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 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資本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暴險總額。

三九、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 (一) 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一。
-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前 10 大授信資訊如下：

排 名 (註 1)	106年12月31日					
	本 行			香 港 上 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註 4)
1	A 集團 (不動產租賃業)	6,984,188	5.71	a 集團 (汽車經銷商)	12,296,661	12.38
2	B 集團 (總管理機構)	6,047,732	4.94	b 集團 (建築及裝修業)	7,648,175	7.70
3	C 集團 (成衣製造業)	4,384,764	3.58	c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7,485,257	7.53
4	D 集團 (電腦製造業)	4,197,543	3.43	d 集團 (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5,421,534	5.46
5	E 集團 (金屬家具製造業)	3,892,169	3.18	e 集團 (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	4,405,474	4.43
6	F 集團 (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3,510,810	2.87	f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4,293,122	4.32
7	G 集團 (電腦製造業)	3,507,761	2.87	g 集團 (物業投資)	3,889,379	3.91
8	H 集團 (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	3,329,000	2.72	h 集團 (證卷買賣業)	3,587,670	3.61
9	I 公司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3,305,735	2.70	i 集團 (物業發展)	3,487,615	3.51
10	J 集團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3,000,000	2.45	j 集團 (物業投資及發展)	3,391,006	3.41



排 名 (註 1)	105年12月31日					
	本 行 香 港			上 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註 4)
1	B 集團 (總管理機構)	6,530,563	5.43	k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7,123,439	6.86
2	A 集團 (不動產租售業)	5,420,412	4.51	e 集團 (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	5,553,663	5.35
3	C 集團 (成衣製造業)	4,093,952	3.41	f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5,250,959	5.06
4	H 集團 (總管理機構)	3,729,000	3.10	d 集團 (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4,989,091	4.80
5	E 集團 (金屬家具製造業)	3,722,078	3.10	l 集團 (酒店業)	3,503,391	3.37
6	I 公司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3,669,314	3.05	i 集團 (物業發展)	3,438,393	3.31
7	G 集團 (電腦製造業)	3,356,371	2.79	m 集團 (物業投資)	3,010,353	2.90
8	K 集團 (總管理機構)	3,350,922	2.79	n 集團 (酒店及物業持有)	2,749,237	2.65
9	L 公司 (其他控股業)	3,110,233	2.59	o 集團 (汽車經銷商)	2,712,951	2.61
10	M 集團 (鋼鐵冶煉業)	3,056,246	2.54	p 集團 (進出口業)	2,620,926	2.52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 10 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期放款、短期擔保放款、應收證券融資、中期放款、中期擔保放款、長期放款、長期擔保放款、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註 4：係香港上銀之淨值。



(三) 利率敏感度資訊

1. 本行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06年12月31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27,377,467	\$ 14,326,046	\$ 11,897,066	\$ 54,654,693	\$ 708,255,272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1,462,340	246,518,755	53,969,888	49,696,224	641,647,207
利率敏感性缺口	335,915,127	(232,192,709)	(42,072,822)	4,958,469	66,608,065
淨 值					122,409,79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3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4.41%

105年12月31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60,103,327	\$ 11,857,960	\$ 3,062,876	\$ 64,427,633	\$ 639,451,79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14,767,707	247,226,667	63,224,580	41,021,130	566,240,084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5,335,620	(235,368,707)	(60,161,704)	23,406,503	73,211,712
淨 值					120,233,50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9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0.89%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12月31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801,590	\$ 87,900	\$ 84,393	\$ 1,479,082	\$ 7,452,965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79,237	4,695,896	508,088	37	7,483,258
利率敏感性缺口	3,522,353	(4,607,996)	(423,695)	1,479,045	(30,293)
淨 值					4,124,31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9.6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0.73%)



105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4,853,588	\$ 126,861	\$ 97,909	\$ 1,041,959	\$ 6,120,317
利率敏感性負債	1,692,839	4,350,788	579,813	15	6,623,455
利率敏感性缺口	3,160,749	(4,223,927)	(481,904)	1,041,944	(503,138)
淨 值					3,731,41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2.4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3.48%)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香港上銀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214,212	\$ 546,956	\$ 236,550	\$ 917,152	\$ 6,914,870
利率敏感性負債	4,934,452	653,656	419,047	251,934	6,259,089
利率敏感性缺口	279,760	(106,700)	182,497	665,218	655,781
淨 值					3,220,28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4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0.36%

105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223,662	\$ 575,193	\$ 815,589	\$ 584,816	\$ 7,199,260
利率敏感性負債	5,123,455	835,068	433,391	103	6,392,017
利率敏感性缺口	100,207	(259,875)	382,198	584,713	807,243
淨 值					3,101,39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2.63%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6.03%

註 1：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合併公司

單位：%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25	1.17
	稅 後	0.98	0.92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3.01	12.05
	稅 後	10.19	9.48
純 益	率	47.80	46.56

註 1：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註 2：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註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註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 1 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 本 行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6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51,174,401	\$ 114,610,130	\$ 66,158,634	\$ 49,422,567	\$ 64,503,870	\$ 96,215,751	\$ 360,263,44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59,707,096	58,321,271	96,136,710	177,362,153	122,944,382	188,435,899	316,506,681	
期距缺口	(208,532,695	56,288,859	(29,978,076	(127,939,586	(58,440,512	(92,220,148	43,756,768	

105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680,962,416	\$ 76,064,594	\$ 69,462,987	\$ 53,868,539	\$ 64,411,077	\$ 94,177,832	\$ 322,977,38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893,408,029	67,350,246	79,933,262	139,107,477	111,852,470	187,990,772	307,173,802	
期距缺口	(212,445,613	8,714,348	(10,470,275	(85,238,938	(47,441,393	(93,812,940	15,803,585	

註：本表係全行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間					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9,725,056	\$ 1,317,963	\$ 1,076,952	\$ 1,028,980	\$ 1,017,016	\$ 5,284,1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733,460	2,145,987	1,840,395	1,602,570	2,383,892	4,760,616	
期距缺口	(3,008,404)	(828,024)	(763,443)	(573,590)	(1,366,876)	523,529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間					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344,723	\$ 1,301,676	\$ 1,036,613	\$ 866,813	\$ 939,859	\$ 4,199,76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3,063,001	2,498,737	1,363,748	1,423,517	2,384,946	5,392,053	
期距缺口	(4,718,278)	(1,197,061)	(327,135)	(556,704)	(1,445,087)	(1,192,291)	

註：本表係全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2. 香港上銀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6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間					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754,319	\$ 1,278,187	\$ 720,210	\$ 928,803	\$ 578,458	\$ 4,248,66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860,449	4,058,496	1,479,999	661,071	411,820	249,063	
期距缺口	893,870	(2,780,309)	(759,789)	267,732	166,638	3,999,598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間					金額
		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897,138	\$ 1,696,262	\$ 858,361	\$ 872,781	\$ 1,263,710	\$ 3,206,02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801,237	4,161,367	1,323,051	875,459	441,244	116	
期距缺口	1,095,901	(2,465,105)	(464,690)	(2,678)	822,466	3,205,908	

註：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



四十、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1,941,919	\$ 1,293,449	應付款項	\$ 201	\$ -
短期投資	76,465,160	75,096,493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47,209,686	48,947,788
集管理運用專戶			信託資本	110,708,014	95,739,344
淨資產	2,061,025	3,533,700	累積虧損	(16,386,744)	(4,118,900)
應收款項	13,974	38,166			
土地	12,314,494	10,543,430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177,267	130,906			
在建工程	1,286,794	914,161			
保管有價證券	47,209,686	48,947,788			
其他資產	60,838	70,139			
信託資產總額	\$ 141,531,157	\$ 140,568,232	信託負債總額	\$ 141,531,157	\$ 140,568,232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941,919	\$ 1,293,449
短期投資		
基金	57,319,104	57,918,782
債券	16,283,109	14,334,858
普通股	2,522,050	2,366,254
結構型商品	340,897	476,599
集管理運用專戶淨資產	2,061,025	3,533,700
應收款項	13,974	38,166
土地	12,314,494	10,543,430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177,267	130,906
在建工程	1,286,794	914,161
保管有價證券	47,209,686	48,947,788
其他資產—本金遞延費用	60,838	70,139
合 計	\$ 141,531,157	\$ 140,568,232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 106 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106年度	105年度
信託收益		
現金股利收入	\$ 100,616	\$ 83,717
利息收入	7,703	9,338
捐贈收入	2,144	24
已實現投資利得	4,350	636
未實現投資利得	96,258	36,595
其他收入	1,516	351
	<u>212,587</u>	<u>130,661</u>
信託費用		
稅捐支出	7,567	469
管理費	3,333	2,361
手續費	1,519	2,961
已實現投資損失	892	3,625
未實現投資損失	2,990	129,275
其他費用	21	49
	<u>16,322</u>	<u>138,740</u>
稅前淨利	196,265	(8,079)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利	<u>\$ 196,265</u>	<u>(\$ 8,079)</u>

四一、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 本行

金融資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人民幣	\$ 1,809,507	4.5498	\$ 8,232,895	\$ 484,829	4.6254	\$ 2,242,528
日幣	23,858,401	0.2632	6,279,531	17,729,142	0.2771	4,912,745
美金	149,419	29.6800	4,434,756	69,502	32.2220	2,239,493
存放央行及拆放						
銀行同業						
美金	594,049	29.6800	17,631,374	1,075,599	32.2220	34,657,951
人民幣	1,023,300	4.5498	4,655,810	445,300	4.6254	2,059,691
加幣	37,000	23.6249	874,121	45,000	23.9142	1,067,139
應收款項						
美金	36,079	29.6800	1,070,825	92,925	32.2220	2,994,229
歐元	29,520	35.4453	1,046,310	3,296	33.9797	111,997
日幣	2,126,413	0.2632	559,672	1,302,432	0.2771	360,904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貼現及放款						
美金	\$ 4,974,317	29.6800	\$ 147,637,729	\$ 3,690,173	32.2220	\$ 118,904,754
港幣	2,634,690	3.7963	10,002,074	1,402,806	4.1545	5,827,958
歐元	187,457	35.4453	6,644,470	157,609	33.9797	5,355,50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美金	1,653,716	29.6800	49,082,291	1,230,865	32.2220	39,660,932
澳幣	181,849	23.1326	4,206,640	185,297	23.3400	4,324,832
人民幣	820,434	4.5498	3,732,811	972,269	4.6254	4,497,13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美金	19,985	29.6800	593,155	14,947	32.2220	481,622
澳幣	15,006	23.1326	347,128	15,008	23.3400	350,2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34,357	29.6800	1,019,716	37,101	32.2220	1,195,648
港幣	3,090	3.7963	11,731	4,957	4.1545	20,594
歐元	92	35.4453	3,261	174	33.9797	5,912
非貨幣性項目						
結構式公司債合約						
美金	23,767	29.6800	705,405	23,840	32.2220	768,172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1,967,774	29.6800	58,403,532	1,887,610	32.2220	60,822,569
港幣	98,324	3.7963	373,267	65,366	4.1545	271,563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應付款項						
美金	83,571	29.6800	2,480,387	493,005	32.2220	15,885,607
日幣	1,379,695	0.2632	363,136	1,527,712	0.2771	423,324
歐元	3,421	35.4453	121,258	62,970	33.9797	2,139,702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美金	249,843	29.6800	7,415,340	127,737	32.2220	4,115,942
人民幣	55,684	4.5498	253,351	1,288,398	4.6254	5,959,356
港幣	60,000	3.7963	227,778	200,000	4.1545	830,900
存款及匯款						
美金	7,375,340	29.6800	218,900,091	6,629,092	32.2220	213,602,602
人民幣	4,265,705	4.5498	19,408,105	4,360,519	4.6254	20,169,145
歐元	375,405	35.4453	13,306,343	254,885	33.9797	8,660,91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美金	9,884	29.6800	293,357	12,642	32.2220	407,351
歐元	125	35.4453	4,431	183	33.9797	6,218
港幣	-	3.7963	-	4,937	4.1545	20,511



(二) 香港上銀

金 融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歐 元	\$ 95,274	35.4453	\$ 3,377,016	\$ 1,216,866	33.9797	\$ 41,348,742
美 金	46,118	29.6800	1,368,782	353,507	32.2220	11,390,703
人 民 幣	467,338	4.5498	2,126,294	201,802	4.6254	933,415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						
美 金	1,760,922	29.6800	52,264,165	21,746,952	32.2220	700,730,287
人 民 幣	4,277,708	4.5498	19,462,716	2,742,069	4.6254	12,683,167
應收款項						
美 金	87,759	29.6800	2,604,687	296,363	32.2220	9,549,409
人 民 幣	6,252	4.5498	28,445	25,794	4.6254	119,308
貼現及放款						
美 金	3,340,999	29.6800	99,160,850	23,950,888	32.2220	771,745,513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人 民 幣	102,315	4.5498	465,513	201,587	4.6254	932,421
<u>金 融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款項						
美 金	\$ 110,071	29.6800	\$ 3,266,907	\$ 413,312	32.2220	\$ 13,317,739
人 民 幣	18,742	4.5498	85,272	45,621	4.6254	211,015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美 金	499,460	29.6800	14,823,973	3,810,757	32.2220	122,790,212
英 鎊	77,429	39.9166	3,090,702	603,645	39.6024	23,905,791
人 民 幣	906,421	4.5498	4,124,034	749,961	4.6254	3,468,870
存款及匯款						
美 金	5,989,729	29.6800	177,775,157	48,709,073	32.2220	1,569,503,750
人 民 幣	13,003,772	4.5498	59,164,562	11,772,673	4.6254	54,453,322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美 金	1,118	29.6800	33,182	1,017	32.2220	32,770
人 民 幣	109,113	4.5498	496,442	189,809	4.6254	877,943

四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亦不適用或無此情形。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亦不適用或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轉投資事業適用）或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銀行適用）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00 萬元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請參閱附表三。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四。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另本行轉投資事業無此情事。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此情形。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七。

四三、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地區別及損益。合併公司主要於兩個地區營運－台灣、香港及其他。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地區之稅前損益衡量，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之基礎。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 106 及 105 年度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如下：

	106年度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1,781,632	\$ 12,114,030	\$ 81,147	\$ -	\$ 23,976,80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345,938	5,872,452	344,574	(13,065)	10,549,899
淨收益	16,127,570	17,986,482	425,721	(13,065)	34,526,708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	(599,928)	(231,463)	(1,051)	-	(832,442)
營業費用	(6,566,790)	(5,946,168)	(215,336)	5,163	(12,723,131)
稅前淨利	\$ 8,960,852	\$ 11,808,851	\$ 209,334	(\$ 7,902)	\$ 20,971,135

	105年度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0,915,718	\$ 10,976,146	\$ 74,063	\$ -	\$ 21,965,927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64,063	5,082,195	301,294	(12,434)	10,335,118
淨收益	15,879,781	16,058,341	375,357	(12,434)	32,301,045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	(599,988)	(84,921)	(2,240)	-	(687,149)
營業費用	(6,384,525)	(5,947,805)	(221,324)	4,687	(12,548,967)
稅前淨利	\$ 8,895,268	\$ 10,025,615	\$ 151,793	(\$ 7,747)	\$ 19,064,929

合併公司並未定期將個別營運部門所有之資產資訊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主要營運客戶

合併公司來自於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皆未達合併公司收入金額之 10%，故未揭露主要營運客戶。



附錄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項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 (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 3)	逾期放款金額 (註 1)	放款總額	逾放比 (註 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 覆蓋率(註 3)
企業金融		擔保	744,556	228,504,975	0.32	3,534,816	474.75	546,377	208,815,874	0.26	3,315,650	606.84
		無擔保	210,116	177,557,033	0.12	2,996,802	1,426.26	207,984	160,796,728	0.13	2,924,781	1,406.25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註 4)	731,647	113,749,849	0.64	1,548,108	211.59	644,354	109,126,753	0.59	1,649,988	256.07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 5)	7,854	549,833	1.43	12,013	152.85	9,167	473,433	1.94	16,207	176.80
放款業務合計		其他擔保	364,301	112,508,318	0.32	1,177,545	323.23	253,830	104,587,353	0.24	1,097,716	432.46
		(註 6) 無擔保	6,927	5,580,276	0.12	50,293	726.04	11,260	7,389,138	0.15	77,670	689.79
信用卡業務		應收帳款餘額	2,065,401	639,450,284	0.32	9,319,577	451.22	1,672,972	591,189,279	0.28	9,082,012	542.87
		逾期帳款金額 (註 1)	11,526	1,958,985	0.59	81,941	710.92	13,797	1,870,970	0.74	82,304	596.54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 7)			-	648,656	-	6,493	-	1,008,888	-	10,342	-	

註 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帳款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 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金額÷應收帳款餘額。

註 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 4：住宅抵押貸款係指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 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 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 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係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約之免列報金額 (註1)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註2)	-	36,589	-	40,580

註 1：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規定揭露。

註 2：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及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而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係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揭露。





附 錄 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仟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末		註
						市 價 / 股 權 淨 值	備	
上 商 復 興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Krinein Company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孫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投 資 子 公 司 投 資 子 公 司 投 資 子 公 司	1 2 1	100.00 100.00 100.00	\$ 1,659,525 478,422 47,079	1,659,525 478,422 47,079	註一 註一 註一
復 興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孫公司	投 資 子 公 司	4	100.00	68,264	319	註一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環島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 孫公司 - 本 行	採 用 權 益 法 之 投 資 投 資 子 公 司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20,372 600 100 28	45.00 100.00 100.00 -	186,816 6,952 1,000 859	186,816 6,952 -	註一 註一
上 銀 人 身 保 險 代 理 人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錢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sm 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950 1,250	4.13 -	2,089 -	- -	註一
上 銀 財 產 保 險 代 理 人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錢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Prism Communicati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 -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以 成 本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950 1,250	4.13 -	2,089 -	- -	註一
上 銀 資 產 管 理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孫公司	投 資 子 公 司	不 適 用	100.00	911,807	911,807	註一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 資 子 公 司	1,920	9.60	9,282,202	9,282,202	註一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 資 子 公 司	9,600	48.00	46,411,009	46,411,009	註一

註一：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註)	售價	價處分	利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本行之關係
106.8.29	SC Lowy Primary Investments, Ltd.	放款	\$	\$ 30,522	\$	30,522	無	無

註：帳面價值係全數或部分轉銷呆帳後之餘額。





附 錄 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本 期 持 股 比 率 (%)	本 年 度 認 列 本 之 投 資 損 益	本 公 司 及 關 係 企 業 合 併 持 股 情 形 (註 2)			計 備 註
					現 股 數	擬 制 持 股 數	合 計 持 股 比 率 (%)	
金融相關事業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債權收買及管理服務業務	100.00	\$ 1,637,786	160,000	-	160,000	100.00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保險業務	100.00	191,579	5,000	-	5,000	100.00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代理保險業務	100.00	57,959	5,000	-	5,000	100.00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人力派遣業	100.00	7,780	500	-	500	100.00
寶豐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產物保險業務	40.00	269,803	500	-	5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港	銀行及相關金融業務	57.60	55,861,579	11,520	-	11,520	57.60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中國	融資租賃	100.00	911,807	-	-	-	100.00
非金融相關事業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遊業	99.99	316,327	38,943	-	38,943	99.99
國海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興建計劃審查與諮詢、契約經證	34.69	-	3,000	-	3,000	34.69
上商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網比瑞亞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58,089,977	5	-	5	100.00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網比瑞亞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312,375	176	-	176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巴拿馬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1,659,525	1	-	1	100.00
Krimein Company	開曼群島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478,422	2	-	2	100.00
Safel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網比瑞亞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47,079	1	-	1	100.00
Prosperity Realty Inc.	美國	房地產業務	100.00	68,264	4	-	4	100.00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花蓮縣	旅行社業	45.00	186,816	-	-	20,372	45.00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	旅行社業	100.00	6,952	600	-	600	100.00

註 1：係依金融相關事業及非金融相關事業分別列示。

註 2：凡本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及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 1)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自本期初匯出金額	自本期末匯出金額	本行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比例	本期認列損益	期末資產負債	截至本年底止之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入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經營	US\$ 30,000	(3)	US\$ -	US\$ -	US\$ 30,000	US\$ 30,000	100.00%	\$ 33,877	\$ 911,807	\$ -
上海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當地政府核准之銀行業務	US\$ 1,196,589	註 4	US\$ -	US\$ -	US\$ 73,848	US\$ 73,848	2.70%	(US\$ 1,115)	(US\$ 7,836,127)	(US\$ -)
上海商業銀行深圳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之銀行業務	US\$ 61,475	註 4	US\$ -	US\$ -	US\$ 36,339	US\$ 36,339	57.60%	93,657	(US\$ 264,020)	(US\$ -)
上海商業銀行上海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之銀行業務	US\$ 110,503	註 4	US\$ -	US\$ -	US\$ 64,717	US\$ 64,717	57.60%	3,082	(US\$ 29,890)	(US\$ -)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本期末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註 3)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註 3)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
\$ 6,081,551 (US\$ 204,904)	\$ 6,112,596 (US\$ 205,950)	\$ 97,819,856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

註 2：本年度認列投資損益金額中：

- (1)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 其他。

註 3：係按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匯率換算。

註 4：係透過孫公司香港上銀轉投資。





附 錄 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往 來		形 式
				目 金	額 交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35,188	估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8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18,605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618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280,63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65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56,36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40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11,916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65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409,21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2,90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5,893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1,085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2,921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15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98,392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656	-

附表六之一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金額	往來	來源	情形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 732		註4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59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59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1,06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4,36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368,78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26,027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8,605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87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35,188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利息	1,618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790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80,637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367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7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657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40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90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916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409,217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65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47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2,904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70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805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5,893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20		註4	-



附 錄 一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科 目	往 來 情 形	
					目 金	估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 3)
4	上 銀 行 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利 息 收 入	\$ 74	註 4
4	上 銀 行 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其 他 利 息 以 外 淨 損 益	72,791	註 4
4	上 銀 行 銷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應 收 款 項	84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215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其 他 資 產	98,392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利 息 收 入	180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其 他 利 息 以 外 淨 損 益	656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其 他 利 息 以 外 淨 損 益	732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2,599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復 興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1,069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旅 國 際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孫 公 司	其 他 利 息 以 外 淨 損 益	120	註 4
5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中 旅 國 際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孫 公 司	其 他 業 務 及 管 理 費 用	2,693	註 4
6	中 旅 國 際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孫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7,598	註 4
6	中 旅 國 際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孫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利 息 收 入	59	註 4
6	中 旅 國 際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孫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應 收 款 項	21	註 4
6	中 旅 國 際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孫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其 他 利 息 以 外 淨 損 益	2,693	註 4
6	中 旅 國 際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現 金 及 約 當 現 金	120	註 4
7	上 商 復 興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存 放 銀 行 同 業	24	註 4
7	上 商 復 興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應 收 款 項	1,368,785	註 4
7	上 商 復 興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應 收 款 項	4,365	註 4
7	上 商 復 興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央 行 及 銀 行 同 業 存 款	231,068	註 4
7	上 商 復 興 有 限 公 司	上 海 商 業 儲 蓄 銀 行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利 息 收 入	26,027	註 4
7	上 商 復 興 有 限 公 司	台 灣 中 國 旅 行 社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子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存 款 及 匯 款	1,069	註 4

註 1：母 公 司 及 子 公 司 相 互 間 之 業 務 往 來 資 訊 應 分 別 於 編 號 關 註 明，編 號 之 填 寫 方 法 如 下：

- (1) 母 公 司 填 0。
- (2) 子 公 司 依 公 司 別 由 阿 拉 伯 數 字 1 開 始 依 序 編 號。

註 2：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有 以 下 五 種，標 示 種 類 即 可：

- (1) 母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 (2)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 (3) 子 公 司 對 子 公 司。
- (4) 母 公 司 對 孫 公 司。
- (5) 孫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註 3：交 易 往 來 金 額 佔 合 併 淨 收 益 或 總 資 產 比 率 之 計 算，若 屬 資 產 負 債 者，以 期 末 餘 額 佔 合 併 總 資 產 之 方 式 計 算；若 屬 損 益 科 目 者，以 累 積 金 額 佔 合 併 淨 收 益 之 方 式 計 算。

註 4：本 行 與 關 係 公 司 之 交 易 條 件 並 無 重 大 差 異。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六之二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金額	往來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 35,434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1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32,75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97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415,763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274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7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56,899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77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11,32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35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320,977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811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3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5,78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錫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0,612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錫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錫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9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錫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8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錫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8,231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5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90,833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註4	-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333	註4	-	-



附錄 一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來源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 72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14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3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51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86,71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銀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央行同業拆放	1,850,16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931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468,67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4,416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2,750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01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35,434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970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15,763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899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7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274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77	註 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320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20,977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35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47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811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 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3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5,780	註 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20	註 4	-



編號	交易易人名稱	交易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易人之關係	科目	往來		情形
					金額	佔合併總資產之比率(註3)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 79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68,231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78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90,833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8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333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2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4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037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0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06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15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利息收入	70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應收款項	23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606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20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2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放銀行同業	1,468,677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拆放銀行同業	1,850,160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931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86,710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4,416	註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款及匯款	3,037	註4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附 錄 二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提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之一係從事放款業務，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貼現及放款總額計 640,191,635 仟元，對於民國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主要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公報規定，並參考主管機關對於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辦理，管理階層定期評估放款組合之減損情形，並依預估之未來現金流量來決定減損提列金額。與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附註十一及附註三四。因未來現金流量之預估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 自個別評估減損之放款案件選取樣本，評估管理階層對該等放款對象未來之現金流量之估計及持有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
- 針對組合評估減損，驗證其減損模型所採用之假設與重要參數（減損發生率及回收率）是否適當反映實際情形，並核算減損金額。

遞延所得稅之估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金額分別為 8,435,684 仟元及 575,209 仟元，106 年度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金額計 524,771 仟元，對於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遞延所得稅之估列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公報規定，管理階層定期評估各暫時性差異之可實現性或可迴轉時點，據以認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與遞延所得稅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附註五及附註二九；由於暫時性差異之實現可能性與可能迴轉時點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針對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評估管理階層據以判斷可實現性的財務假設及預測，並重新核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
- 針對管理階層所辨認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評估其完整性及預期迴轉時點，並核算相關之遞延所得稅負債金額。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



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吳世宗



會計師 陳俊宏

陳俊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7 年 3 月 2 4 日



附錄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及三一）	\$ 33,056,025	3	\$ 26,214,049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附註七及三一）	85,249,801	8	74,414,215	8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1,241,777	-	9,567,774	1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九）	195,061	-	-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十及三一）	7,192,157	1	7,511,562	1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九）	37,267	-	37,267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十一及三一）	630,998,058	58	582,835,116	58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二及三二）	153,412,275	14	163,926,680	16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十三及三二）	103,444,933	9	62,225,661	6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四）	60,883,586	6	63,220,196	6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五）	635	-	1,570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十六）	12,124,251	1	12,423,357	1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九）	575,209	-	617,761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十七及二九）	2,469,098	-	2,618,225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1,090,880,133</u>	<u>100</u>	<u>\$ 1,005,613,43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十八及三一）	\$ 8,331,836	1	\$ 13,080,68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八）	317,780	-	459,106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十九）	29,792,067	3	10,186,212	1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十及三一）	20,561,446	2	19,246,698	2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九）	796,857	-	691,677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一及三一）	850,155,101	78	789,785,025	79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二）	45,150,000	4	38,150,000	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三）	3,048,417	-	3,280,387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二四）	1,132,371	-	1,002,978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九）	8,435,684	1	8,759,584	1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二五及三一）	748,775	-	737,576	-
20000	負 債 總 計	<u>968,470,334</u>	<u>89</u>	<u>885,379,929</u>	<u>88</u>
	權益（附註二七）				
31101	普通股股本	40,791,031	4	40,791,031	4
31500	資本公積	4,655,555	-	4,647,655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4,117,426	4	40,592,926	4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7,538,888	1	7,480,146	1
32005	未分配盈餘	21,066,873	2	18,465,441	2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72,723,187	7	66,538,513	7
32500	其他權益	4,323,170	-	8,339,449	1
32600	庫藏股票	(83,144)	-	(83,144)	-
30000	權 益 總 計	<u>122,409,799</u>	<u>11</u>	<u>120,233,504</u>	<u>12</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090,880,133</u>	<u>100</u>	<u>\$ 1,005,613,43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 17,518,700	81	\$ 16,357,577	79	7	
51000	5,737,068	26	5,441,859	26	5	
49010	11,781,632	55	10,915,718	53	8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二八及三一)	2,369,451	11	2,433,675	12	(3)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附註二八)	992,123	5	600,909	3	65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利益(附註十二)	696,708	3	1,190,296	6	(41)
49600	兌換損益	(29,405)	-	582,318	3	(105)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5,447,400	25	4,721,013	23	15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附註三一)	317,061	1	156,865	-	102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9,793,338	45	9,685,076	47	1
4xxxx	淨 收 益	21,574,970	100	20,600,794	100	5
58200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附註十一)	599,928	3	599,988	3	-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四、二六、二八及三一)	3,817,711	18	3,670,151	18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二八)	452,861	2	491,192	2	(8)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附註三一)	2,296,218	10	2,223,182	11	3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6,566,790	30	6,384,525	31	3



附 錄 二

代 碼		106年度		105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61001	稅前淨利	\$ 14,408,252	67	\$ 13,616,281	66	6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九)	(2,023,025)	(10)	(1,867,949)	(9)	8
64000	本年度淨利	<u>12,385,227</u>	<u>57</u>	<u>11,748,332</u>	<u>57</u>	5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 量數	(98,336)	-	(86,308)	(1)	14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279)	-	(15,179)	-	(98)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 關之所得稅	<u>16,717</u>	<u>-</u>	<u>14,674</u>	<u>-</u>	14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合計	(81,898)	-	(86,813)	(1)	(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 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999,726)	(23)	(1,260,499)	(6)	297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評價調整	883,890	4	(1,591,605)	(8)	156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 公司、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689,845)	(3)	1,908,547	9	(136)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四及二九)	<u>789,402</u>	<u>3</u>	<u>267,482</u>	<u>2</u>	195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合計	(4,016,279)	(19)	(676,075)	(3)	494
65000	本年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98,177)	(19)	(762,888)	(4)	437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8,287,050</u>	<u>38</u>	<u>\$ 10,985,444</u>	<u>53</u>	(25)
	每股盈餘 (附註三十)					
67500	基本每股盈餘	<u>\$ 3.04</u>		<u>\$ 2.89</u>		
67700	稀釋每股盈餘	<u>\$ 3.04</u>		<u>\$ 2.89</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尚
德信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經理人陳善忠
經理人許守銘
民國 106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其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權益	供出商品 金融(損)益	庫藏股	權益總額
A1	\$ 39,991,207	\$ 4,639,910	\$ 37,023,528	\$ 7,480,146	\$ 17,171,825	\$ 5,307,869	\$ 83,144	\$ 115,238,996			
B1	-	-	3,569,398	-	(3,569,398)	-	-	-	-	-	-
B5	-	-	-	-	(5,998,681)	-	-	-	-	-	(5,998,681)
B9	799,824	-	-	-	(799,824)	-	-	-	-	-	-
C7	-	7,745	-	-	-	-	-	-	-	-	7,745
D1	-	-	-	-	11,748,332	-	-	-	-	-	11,748,332
D3	-	-	-	-	(86,813)	-	(1,295,381)	589,306	-	-	(762,888)
D5	-	-	-	-	11,691,519	-	(1,295,381)	589,306	-	-	10,985,444
Z1	40,791,031	4,647,655	40,592,926	7,480,146	18,465,441	2,442,274	5,897,175	(83,144)	-	-	120,233,504
B1	-	-	3,524,500	-	(3,524,500)	-	-	-	-	-	-
B3	-	-	-	58,742	(58,742)	-	-	-	-	-	-
B5	-	-	-	-	(6,118,655)	-	-	-	-	-	(6,118,655)
C7	-	7,900	-	-	-	-	-	-	-	-	7,900
D1	-	-	-	-	12,385,227	-	-	-	-	-	12,385,227
D3	-	-	-	-	(81,898)	(4,006,743)	(9,536)	-	-	-	(4,098,177)
D5	-	-	-	-	12,303,329	(4,006,743)	(9,536)	-	-	-	8,287,050
Z1	40,791,031	4,655,555	44,117,326	7,538,888	21,056,873	1,564,469	5,887,639	(83,144)	-	-	122,409,7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陳善忠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www.scsb.com.tw



附錄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6 年及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4,408,252	\$ 13,616,281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93,933	219,410
A20200	攤銷費用	258,928	271,782
A20300	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599,928	599,988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評價（利益） 損失	(292,032)	196,559
A20900	利息費用	5,737,068	5,441,859
A21300	股利收入	(150,737)	(166,925)
A21200	利息收入	(17,518,700)	(16,357,57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 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之份額	(5,447,400)	(4,721,013)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 益）損失	(248,858)	11,123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	(47,375)	(4,43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 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增加）	6,141,437	(1,342,920)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	8,374,962	15,518,277
A41150	應收款項減少	56,922	166,360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48,356,423)	(5,947,529)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0,769,132	(23,850,433)
A411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減少	(41,219,149)	19,915,653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935	30,699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 增加	(4,748,850)	521,230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增加（減少）	101,741	(94,206)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19,605,855	3,865,536

代 碼		106 年度	105 年度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	\$ 1,070,489	\$ 2,343,368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減少)	60,370,076	(8,364,226)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	(231,970)	(699,586)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138,053	119,975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 (減少)	<u>21,466</u>	<u>(30,998)</u>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9,587,683	1,258,254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8,270,626	16,768,274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340,857	2,536,28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492,809)	(5,638,44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1,413,686)</u>	<u>(1,500,471)</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3,292,671</u>	<u>13,423,90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78,496)	(89,528)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431,093	856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64,12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3,890	-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	<u>(133,691)</u>	<u>(272,68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242,796</u>	<u>(525,480)</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0,000,000	-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3,000,000)	-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8,563)	(21,392)
C05600	發放股利	<u>(6,118,655)</u>	<u>(5,998,681)</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出)	<u>872,782</u>	<u>(6,020,07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94,354)</u>	<u>(114,643)</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數	24,013,895	6,763,7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62,310,721</u>	<u>55,547,01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6,324,616</u>	<u>\$ 62,310,721</u>



附錄二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6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33,056,025	\$ 26,214,049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53,073,530	36,096,672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195,061</u>	<u>-</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86,324,616</u>	<u>\$ 62,310,72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



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提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之一係從事放款業務，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貼現及放款總額計 1,040,823,789 仟元，對於民國 107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公報規定，並參考主管機關對於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辦理。管理階層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衡量備抵損失金額；另針對已產生信用減損之放款案件，估計未來可能回收之金額衡量減損損失。與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相關資訊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十四及四二。因預期信用損失之計算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 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採用之方法論及重要參數（考量前瞻性資訊之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曝險額）是否適當反映實際情形，並核算減損金額；
- 覆核管理階層對已產生信用減損之放款案件，評估其預估未來之現金流量及持有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
- 測試授信資產之分類，以評估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之要求。

其他事項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吳世宗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會計師 陳俊宏

陳俊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3 日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60,496,417	3	\$ 74,683,305	4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附註七)	191,069,205	10	219,570,594	1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八)	13,580,032	1	10,767,854	1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九、十及四十)	436,008,517	23	-	-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十、十一及四十)	106,071,194	6	-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附註十二)	438,017	-	195,061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十三及三九)	16,993,738	1	16,705,711	1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附註三五)	89,235	-	90,429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附註十四及三九)	1,029,803,185	55	926,652,676	53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五及四十)	-	-	340,550,108	20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十六及四十)	-	-	112,498,032	7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八)	1,738,636	-	1,472,690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附註十九)	2,461,333	-	5,814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附註二十)	21,546,669	1	21,291,727	1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附註二一)	5,661,390	-	5,292,397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附註二二)	1,837,331	-	120,099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五)	1,325,996	-	753,867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附註二三)	3,288,862	-	2,849,433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1,892,409,757</u>	<u>100</u>	<u>\$ 1,733,499,797</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註二四)	\$ 60,263,330	3	\$ 33,741,735	2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八)	3,781,474	-	872,808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附註二五)	14,629,530	1	29,792,067	2
23000	應付款項(附註二六及三九)	30,113,575	2	29,282,966	2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三五)	1,168,875	-	2,427,171	-
23500	存款及匯款(附註二七及三九)	1,520,625,615	80	1,403,780,604	81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附註二八)	64,785,252	4	52,516,310	3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附註二九)	4,211,038	-	3,284,108	-
25600	負債準備(附註三十)	2,385,217	-	2,099,179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五)	9,411,303	1	9,897,033	1
29500	其他負債(附註三一及三九)	3,012,622	-	2,772,722	-
20000	負 債 總 計	<u>1,714,387,831</u>	<u>91</u>	<u>1,570,466,703</u>	<u>91</u>
	權益(附註三三)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u>41,016,031</u>	<u>2</u>	<u>40,791,031</u>	<u>3</u>
31500	資本公積	<u>5,893,238</u>	<u>1</u>	<u>4,655,555</u>	<u>-</u>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7,832,994	3	44,117,426	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7,600,814	-	7,538,888	-
32005	未分配盈餘	<u>23,499,036</u>	<u>1</u>	<u>21,066,873</u>	<u>1</u>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u>78,932,844</u>	<u>4</u>	<u>72,723,187</u>	<u>4</u>
32500	其他權益	5,396,978	-	4,323,170	-
32600	庫藏股票	(83,144)	-	(83,144)	-
31000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31,155,947	7	122,409,799	7
38000	非控制權益	<u>46,865,979</u>	<u>2</u>	<u>40,623,295</u>	<u>2</u>
30000	權 益 總 計	<u>178,021,926</u>	<u>9</u>	<u>163,033,094</u>	<u>9</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892,409,757</u>	<u>100</u>	<u>\$ 1,733,499,79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42,033,449	113	\$ 34,524,484	99	22
51000 利息費用	14,879,053	40	10,547,675	30	41
49010 利息淨收益(附註三四及三九)	27,154,396	73	23,976,809	69	13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附註三四)	5,475,395	15	5,072,374	14	8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附註三四)	(92,952)	-	1,321,414	4	(107)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 現利益	-	-	1,312,016	4	(100)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 實現利益(附註三四)	1,107,021	3	-	-	-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損失	(1,824)	-	-	-	-
49600 兌換利益	1,558,656	4	1,280,460	4	22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附註十一)	(27,552)	-	-	-	-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 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八)	119,150	-	237,742	1	(50)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附 註三九)	1,786,084	5	1,563,635	4	14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9,923,978	27	10,787,641	31	(8)
4xxxx 淨 收 益	37,078,374	100	34,764,450	100	7
582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 存(附註十四)	638,721	2	832,442	2	(23)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附註三 二、三四及三九)	7,792,241	21	7,562,586	22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動 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附註三四)	\$ 825,825	2	\$ 922,231	3	(10)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884,906	13	4,238,314	12	15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13,502,972	36	12,723,131	37	6
61001	稅前淨利	22,936,681	62	21,208,877	61	8
61003	所得稅費用(附註三五)	(4,575,035)	(12)	(4,589,911)	(13)	-
64000	本年度淨利	18,361,646	50	16,618,966	48	10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01,568)	-	(98,615)	-	3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評價損益	437,529	1	-	-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五)	1,617,775	4	16,717	-	9,577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合計	1,953,736	5	(81,898)	-	2,486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3,910,553	11	(8,599,699)	(25)	145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調整	-	-	(1,475,943)	(4)	100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6,834)	-	16,594	-	(623)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1,482,897)	(4)	-	-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 動 百分比 (%)
		金 額	%	金 額	%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債 務工具備抵損失 (附註十一)	\$ 28,193	-	\$ -	-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附 註三五)	(548,490)	(2)	1,186,376	3	(146)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 至損益之項目 (稅後)合計	1,820,525	5	(8,872,672)	(26)	121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774,261	10	(8,954,570)	(26)	142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22,135,907</u>	<u>60</u>	<u>\$ 7,664,396</u>	<u>22</u>	189
	稅後淨利歸屬					
67101	母公司業主	\$ 13,711,971	37	\$ 12,385,227	36	11
67111	非控制權益	4,649,675	13	4,233,739	12	10
67100		<u>\$18,361,646</u>	<u>50</u>	<u>\$16,618,966</u>	<u>48</u>	10
	稅後綜合損益歸屬					
67301	母公司業主	\$ 15,005,116	41	\$ 8,287,050	24	81
67311	非控制權益	7,130,791	19	(622,654)	(2)	1,245
67300		<u>\$22,135,907</u>	<u>60</u>	<u>\$ 7,664,396</u>	<u>22</u>	189
	每股盈餘(附註三六)					
67500	基 本	<u>\$ 3.37</u>		<u>\$ 3.04</u>		
67700	稀 釋	<u>\$ 3.37</u>		<u>\$ 3.04</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及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其他權益		附註		三		三		
	資本	公積	保留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用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用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	股票	總計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總計	非控制權益	非控制權益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647,655	\$ 40,592,926	\$ 7,480,146	\$ 18,465,441	\$ 2,442,274	\$ 5,897,175	\$ 83,144	\$ 120,233,504	\$ 42,788,926	\$ 163,022,430								
B1	105 年度盈餘分配	-	3,524,500	-	(3,524,500)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58,742	-	(58,742)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6,118,655)	-	-	-	(6,118,655)	-	-	-	-	-	-	-	-	-	(6,118,655)
C7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7,900	-	-	-	-	-	7,900	-	-	-	-	-	-	-	-	-	7,900
D1	106 年度淨利	-	-	-	12,385,227	-	-	-	12,385,227	-	-	-	-	-	-	-	-	-	12,385,227
D3	106 年度其他稅後綜合損益	-	-	-	(81,898)	(4,006,243)	(9,536)	-	(4,098,177)	-	-	-	-	-	-	-	-	-	(4,856,393)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2,303,329	(4,006,243)	(9,536)	-	8,287,050	-	-	-	-	-	-	-	-	-	(622,654)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	-	(1,542,977)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4,655,555	44,117,426	7,538,888	21,066,873	(1,564,469)	5,887,639	(83,144)	122,409,799	40,623,295	163,033,094	-	-	-	-	-	-	-	163,033,094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55,374	-	(5,887,639)	-	(379,265)	-	-	-	-	-	-	-	-	-	(16,386)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4,655,555	44,117,426	7,538,888	21,122,247	(1,564,469)	-	83,144	122,030,534	40,606,909	162,637,443	-	-	-	-	-	-	-	162,637,443
B1	106 年度盈餘分配	-	3,715,568	-	(3,715,568)	-	-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61,926	-	(61,926)	-	-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7,342,386)	-	-	-	(7,342,386)	-	-	-	-	-	-	-	-	-	(7,342,386)
C7	現金股利	-	-	-	-	-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9,480	-	-	-	-	-	9,480	-	-	-	-	-	-	-	-	-	9,480
C17	股東逾時未領之股利	-	686,631	-	-	-	-	-	686,631	-	-	-	-	-	-	-	-	-	686,631
D1	107 年度淨利	-	-	-	13,711,971	-	-	-	13,711,971	-	-	-	-	-	-	-	-	-	13,711,971
D3	107 年度其他稅後綜合損益	-	-	-	(70,200)	1,398,760	(35,415)	-	1,293,145	-	-	-	-	-	-	-	-	-	4,649,675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13,641,771	1,398,760	(35,415)	-	15,005,116	-	-	-	-	-	-	-	-	-	2,481,116
E1	現金增資	225,000	541,572	-	-	-	-	-	766,572	-	-	-	-	-	-	-	-	-	766,572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145,102)	-	-	-	145,102	-	-	-	-	-	-	-	-	-	(871,721)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	-	-	-	(871,721)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5,893,238	47,832,994	7,600,814	23,499,036	(165,709)	5,862,687	83,144	131,155,947	46,865,979	178,021,926	-	-	-	-	-	-	-	178,021,926

董事長：蔡鴻慶

總經理：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22,936,681	\$ 21,208,877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610,619	660,850
A20200	攤銷費用	215,206	261,381
A203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638,721	832,442
A21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27,552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462,649	(342,529)
A20900	利息費用	14,879,053	10,547,675
A21200	利息收入	(42,033,449)	(34,524,484)
A21300	股利收入	(927,358)	(599,149)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119,150)	(237,742)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利益)	8,952	(283,275)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	71,860	(34,568)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 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減少	4,046,667	36,783,347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	36,087	3,186,381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95,142,727)	-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減少	7,457,341	-
A41150	應收款項減少 (增加)	1,194,661	(2,230,913)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86,214,535)	(77,515,498)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	(7,388,918)
A411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	(40,710,374)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 (增加) 減少	(2,457,351)	93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減少)	\$ 23,597,626	(\$ 1,686,931)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510,677	(261,895)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減少)增加	(15,162,537)	19,605,855
A42150	應付款項(減少)增加	(82,153)	3,707,529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112,758,463	71,361,823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644,690	(231,970)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105,028	378,915
A42990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409,940)	681,184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入	(52,346,667)	3,168,9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1,568,705	34,931,595
A33200	收取之股利	917,878	580,751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4,094,516)	(9,860,548)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5,383,458)	(2,410,36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9,338,058)	26,410,3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491,555)	(722,230)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4,790	544,973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64)	(1,01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51,873	96,163
B050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1,688,468)	-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54,847)	(4,009)
B06700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798,318)	447,29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976,589)	361,17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4,155,462	17,556,062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	(3,000,000)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185,909	245,150
C03100	存入保證金減少	-	(8,708)
C04600	現金增資	758,797	-
C05600	支付之股利	(7,332,906)	(6,110,755)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1,499,242)	(1,542,977)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268,020	7,138,77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679,527	(5,963,9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E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 24,367,100)	\$ 27,946,403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附註三)	<u>191,204,401</u>	<u>163,264,050</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6,837,301</u>	<u>\$ 191,210,453</u>
<u>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u>			
代 碼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496,417	\$ 74,683,305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5,902,867	116,332,087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 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438,017</u>	<u>195,061</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66,837,301</u>	<u>\$ 191,210,45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行於台灣註冊登記，辦理依法核定商業銀行得辦理之業務。

本行設總行以綜理全行事務及業務，另其下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香港分行、越南同奈分行、新加坡分行、營業部、國外部及信託部等營業單位，並在國內各地成立 69 家分行及 3 個海外代表人辦事處（泰國、柬埔寨、印尼）。

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

本行股票自 107 年 10 月 1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3 月 23 日提報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 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 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 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合併公司依據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 107 年 1 月 1 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 IAS 39 及 IFRS 9 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金融資產類別	衡 量 種 類		帳 面 金 額		說 明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74,683,305	\$ 74,683,05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19,570,594	219,564,797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579,792	2,571,280	
混合工具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05,418	705,418	
股票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33,487	133,487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4,050	4,0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61,098	561,098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7,104,344	16,855,809	(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179	5,081	(1)
受益憑證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1,408	11,4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593,680	3,593,680	(2)
債券投資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7,333,699	7,333,6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84,622	184,622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15,866,221	315,866,2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3,240,143	3,238,753	(3)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8,793,389	108,793,373	(4)
	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3,704,643	3,704,643	(5)
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6,706,346	16,685,334	(6)
貼現及放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26,652,676	926,584,277	(7)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AS 39)			重 分 類	再 衡 量	107年1月1日 帳面金額 (IFRS 9)			保 留 盈 餘 影 響 數	107年1月1日 其 他 權 益 影 響 數	說 明
	\$		(\$)			\$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767,854	\$ -	(\$ 8,512)		\$ 10,759,342	\$ -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強制重分類	-	4,339,400	-		4,339,400	209,959	(209,959)		(2)		
減：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IFRS 9)	-	(4,050)	-		(4,050)	-	-				
	<u>10,767,854</u>	<u>4,335,350</u>	<u>(8,512)</u>		<u>15,094,692</u>	<u>209,959</u>	<u>(209,959)</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107年1月1日			說明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帳面金額 (IFRS 9)	保留盈餘 影響數	其他權益 影響數	帳面金額 (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一債務工具										
加：自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IAS 39) 重分類	\$ -	\$ 3,704,643	\$ -	\$ 3,704,643	\$ -	\$ -				(5)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315,866,221	-	315,866,221	(72,536)	72,536				
一權益工具										
加：自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IAS 39) 重分類	-	4,050	-	4,050	-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IAS 39) 重分類	-	17,109,523	(248,633)	16,860,890	-	(248,633)				(1)
	-	336,684,437	(248,633)	336,435,804	(72,536)	(176,09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加：自備供出售重分類	-	3,240,143	(1,390)	3,238,753	(1,390)	-				(3)
加：自持有至到期日之投資 (IAS 39) 重分類	-	108,793,389	(16)	108,793,373	(16)	-				(4)
合計	\$ 10,767,854	\$ 453,044,807	(\$ 250,039)	\$ 463,562,622	\$ 136,017	(\$ 386,056)				

- (1)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依 IFRS 9 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 107 年 1 月 1 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 248,633 仟元。
- (2)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及受益憑證，合併公司選擇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一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09,959 仟元重分類為保留盈餘。
- (3) 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債券投資，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其經營模式係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且其原始認列時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故依 IFRS 9 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因追溯適用，將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390 仟元。
- (4) 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



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依 IFRS 9 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因追溯適用，將 107 年 1 月 1 日之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16 仟元。

(5) 原依 IAS 39 分類為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並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券投資，其原始認列時之合約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依 107 年 1 月 1 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評估經營模式係以持有金融資產以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依 IFRS 9 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

(6) 應收帳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調整增加 21,012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21,012 仟元。

(7) 貼現及放款原依 IAS 39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 IFRS 9 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因追溯適用，107 年 1 月 1 日之備抵損失調整增加 68,399 仟元，保留盈餘調整減少 68,399 仟元。

(二) 108 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 107 年 1 月 1 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目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將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之預計影響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其他資產－淨額	\$ 3,288,862	(\$ 17,368)	\$ 3,271,494
使用權資產	-	2,118,766	2,118,766
資產影響	<u>\$ 3,288,862</u>	<u>\$ 2,101,398</u>	<u>\$ 5,390,260</u>
應付款項	\$ 30,113,575	(\$ 3,121)	\$ 30,110,454
負債準備	2,385,217	2,748	2,387,965
租賃負債	-	2,101,771	2,101,771
負債影響	<u>\$ 32,498,792</u>	<u>\$ 2,101,398</u>	<u>\$ 34,600,190</u>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因銀行業之經營特性，其營業週期較難確定，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惟已依其性質分類，按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行及由本行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七及附表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行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合資或分行）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七)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為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二。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與其他）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投資債務工具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帳面金額之變動中屬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與減損損失或迴轉利益係認列於損益，其餘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時重分類為損益。

D.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 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或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B.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指只有固定或可決定之付款金額及固定到期日、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或備供出售、不符合放款及應收款定義，且合併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非衍生性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

C.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中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

D.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及存放於同業並可隨時動用之存款。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約當現金係指合併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與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107 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貼現及放款及應收帳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應收租賃款、放款承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上述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之規定，合併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處理辦法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 1%、2%、10%、50% 及 100%，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依法令要求，本行針對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及「大陸地區授信（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應至少達 1.5%。

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106 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

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放款及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放款及應收款集體存在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合併公司過去收款經驗、該組合之延遲付款增加情況，以及與該金融資產違約有關之可觀察全國性或區域性經濟情勢變化。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若於後續期間增加，而該增加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減損損失予以迴轉並認列於損益。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額。當判斷金融資產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參照金管會「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以下簡稱「處理辦法」)之規定，合併公司按授信戶之財務狀況及本息償付是否有延滯情形等，將授信資產分類為正常授信資產，以及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並就特定債權之擔保品評估其價值後，評估不良授信資產之可收回性。

上述處理辦法規定，正常授信資產(排除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應予注意、可望收回、收回困難及收回無望之不良授信資產，分別以債權餘額之1%、2%、10%、50%及100%，為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之最低提列標準。

依法令要求，本行針對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及「大陸地區授信(含短期貿易融資)」之備抵呆帳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比率應至少達1.5%。

對確定無法收回之債權，經提報董事會核准後予以沖銷。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於 106 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已移轉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符合整體除列時，合併公司依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將較大金融資產之先前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於 106 年（含）以前，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 107 年起，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比照整體除列之方式處理。合併公司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2. 權益工具

本行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行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再取回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係於權益項下認列與減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及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於下列情況下，係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之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 c. 將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混合（結合）合約整體進行指定。

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因信用風險變動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後續不予重分類至損益，僅於相關金融負債除列時重分類至保留盈餘。該負債剩餘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則列報於損益。惟若將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中將引發或加劇會計配比不當，則該負債之整體公允價值變動全數列報於損益。

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四二。

B. 財務保證合約

107 年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反映其預期信用損失之備抵損失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106 年

合併公司發行且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財務保證合約，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攤銷後金額衡量。惟若經評估很有可能將須支付合約義務金額，則後續以合約義務之最佳估計金額與攤銷後金額孰高者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包括遠期外匯合約、利率交換及其他，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利率與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然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其認列於損益之時點則將視避險關係之性質而定。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於 106 年（含）以前，若嵌入式衍生工具符合衍生工具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契約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自 107 年起，衍生工具若嵌入於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係以整體合約決定金融資產分類。衍生工具若嵌入於非 IFRS 9 範圍內之資產主契約（如嵌入於金融負債主契約），而嵌入式衍生工具若符合衍生工具



之定義，其風險及特性與主契約之風險及特性並非緊密關聯，且混合合約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該衍生工具係視為單獨衍生工具。

(八)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超過取得成本之數額列為當期損益。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合資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



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及合資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及合資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及原合資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及該合資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及合資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若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成為合資之投資，或對合資之投資成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合併公司係持續採用權益法而不對保留權益作再衡量。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催收款

根據合併公司之「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放款及其他授信款項已屆清償期而未清償者，報經核准後，連同已估列之應收利息轉列催收款項。

由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列於貼現及放款項下，非屬放款轉列之其他催收款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

(十)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賣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支付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係從事票券及債券附買回條件交易時，向交易對手實際取得之金額，視為融資交易。相關利息收入或支出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租賃權益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 40 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則以餘額遞減法於購置當年以 25% 及續後以每年 20% 計提。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亦包括目前尚未決定未來用途所持有之土地。

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合併公司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三)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



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十四)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五) 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六)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時之相關成本入帳，期末時按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十七) 負債準備

合併公司因過去事件負有現時義務（法定或推定義務），且很有可能須清償該義務，並對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時，認列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該現時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其帳面金額係為該等現金流量之現值（若貨幣之時間價值影響重大）。

當清償負債準備所需支出之一部分或全部預期可自另一方歸墊，於幾乎確定可收到該歸墊，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時，將歸墊認列為資產。

(十八) 收入認列

放款之利息收入，係按應計基礎估列；惟放款因逾期未獲清償而轉列催收款項者，自轉列之日起對內停止計息，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因紓困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依財政部規定列為遞延收益，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手續費收入係依業務性質於收現時或按應計基礎分攤認列。

取得放款及應收款時所發生之交易成本及因產生或取得該放款及應收款所額外收取之手續費作為放款及應收款之帳面價值調整，並據以調整有效利率。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定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十九) 租 賃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合併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退休計畫及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兩種。合併公司於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 員工優惠存款

合併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



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 30 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 IAS 19「員工福利」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4.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合併公司已具有退休資格之在職員工，若非因職業災害在職死亡，得比照退休給予標準發給撫卹金。若未具退休資格，服務未滿 1 年者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1 年以上，5 年以下，每滿 1 年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5 年以上比照退休金計算方式支給撫卹金，惟以適用新制前之舊年資為限。

(二一)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為給與日。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所得稅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所得稅費用。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聯合協議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107年

放款及應收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四二。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二) 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估計－106年

合併公司定期覆核放款組合以評估減損。合併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可觀察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可能包含可觀察資料指出債務人付款狀態之不利變動，或與債務拖欠有關之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分析預期現金流量時，管理階層之估計係基於具類似信用風險特徵資產之過去損失經驗。合併公司定期覆核預期現金流量金額與時點之方法與假設，以減少預估與實際損失金額之差異。

(三) 所得稅

合併公司估計所得稅須仰賴重大評估。合併公司決定稅款最終金額須經過許多交易與計算。最終稅款與原始認列之金額若產生差異，該差異將影響當期所得稅與遞延所得稅項目之認列。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的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迴轉，該等迴轉係於發生年度認列為損益。

(四) 企業合併

合併公司於107年度取得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AMK)之80.01%股權，收購當日資產負債公允價值之評估係以專家價格分攤報告為基礎，會涉及多項財務模型假設、參數設定及相關估計，若該等假設及估計有所變動，可能會影響認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企業合併請參閱附註三八。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8,598,419	\$ 8,003,789
待交換票據	3,105,616	3,031,515
存放銀行同業	<u>48,792,382</u>	<u>63,648,001</u>
	<u>\$ 60,496,417</u>	<u>\$ 74,683,305</u>

合併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備抵損失。因現金及約當現金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認列備抵損失 1,505 仟元。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 162,795,368	\$ 191,951,410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5,825,635	7,216,386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19,651,176	17,480,443
存放央行外匯準備金	158,795	162,265
存放國外央行專戶	<u>2,638,231</u>	<u>2,760,090</u>
	<u>\$ 191,069,205</u>	<u>\$ 219,570,594</u>

上列存款準備金係依銀行法之規定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動用。

合併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備抵損失。因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認列備抵損失 2,253 仟元。

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依 IAS 39 衡量拆放銀行同業包含備抵呆帳金額為 1,929 仟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公司債	\$ -	\$ 4,778,819
政府債券	-	2,554,333
遠期外匯合約	-	826,065
選擇權合約	-	160,891
股票	-	137,537
外匯換匯合約	-	56,775
其他	-	35,858
	<u>-</u>	<u>8,550,278</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權連結商品	-	1,512,158
結構式公司債商品	-	705,418
	<u>-</u>	<u>2,217,576</u>
	<u>-</u>	<u>10,767,854</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公司債	8,294,566	-
受益憑證	2,630,218	-
遠期外匯合約	1,245,817	-
股票	891,791	-
選擇權合約	284,402	-
其他	233,238	-
	<u>13,580,032</u>	<u>-</u>
	<u>\$13,580,032</u>	<u>\$10,767,854</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1,171,737	\$ 633,686
選擇權合約	319,039	161,881
其他	48,177	77,241
	<u>1,538,953</u>	<u>872,808</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2,242,521	-
	<u>\$ 3,781,474</u>	<u>\$ 872,808</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用以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合併公司之部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選擇權合約	\$ 212,466,269	\$ 50,357,650
遠期外匯合約	137,644,001	60,673,953
外匯換匯合約	19,892,282	16,797,075
利率交換合約	2,258,760	2,592,341
資產交換合約	1,014,354	712,320
期貨合約	54,209	-

合併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資訊如下（106年12月31日：無）：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與合約到期金額間之 差額	
—公允價值	\$ 2,242,521
—到期價值	<u>2,250,590</u>
	<u>(\$ 8,069)</u>

合併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本行於107年10月29日發行107年度第2期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美金70,000仟元，發行期限30年，票面利率為0%，屆滿5年之日及其後每1年，合併公司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合併公司為降低前述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而承作利率交換合約，該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故合併公司將前述金融債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 票	\$ 19,245,82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債券	186,430,516
公 司 債	103,366,162
政府債券	81,577,905
商業本票	43,122,083
國 庫 券	1,991,732
資產基礎證券	274,292
	<u>416,762,690</u>
	<u>\$436,008,517</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 IAS 39 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五。

債券投資原依 IAS 39 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 106 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及十五。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之票債券面額為 14,450,800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十。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 88,165,000
政府債券	12,534,538
公 司 債	3,148,504
金融債券	1,228,948
國 庫 券	995,971
減：備抵損失	(1,767)
	<u>\$106,071,19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四十。

十一、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107年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列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7年12月31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衡 量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418,496,103	\$ 106,072,961	\$ 524,569,064
備抵損失	(100,729)	(1,767)	(102,496)
攤銷後成本	418,395,374	<u>\$ 106,071,194</u>	524,466,568
公允價值調整	(1,632,684)		(1,632,684)
	<u>\$ 416,762,690</u>		<u>\$ 522,833,884</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 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 損失率	107年12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 1.096%	\$ 524,596,064



關於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經評估全屬正常信用等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量	合 計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	\$ -	\$ -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u>72,536</u>	<u>1,406</u>			<u>73,942</u>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72,536	1,406			73,942
購入新債務工具	42,175	1,079			43,254
除 列	(20,955)	(638)			(21,593)
模型 / 風險參數改變	5,891	-			5,891
匯率及其他變動	<u>1,082</u>	<u>(80)</u>			<u>1,002</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729</u>	<u>\$ 1,767</u>			<u>\$ 102,496</u>

十二、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以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分別為438,017仟元及195,061仟元，經約定應於108年1月14日及107年1月24日前以439,091仟元及195,111仟元陸續賣回。

十三、應收款項—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利息	\$ 5,931,285	\$ 4,784,102
應收承兌票款	4,001,533	3,766,600
應收信用卡款	2,894,491	2,818,845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1,000,414	2,697,892
應收承購帳款	811,314	648,656
其 他	<u>2,838,463</u>	<u>2,426,682</u>
	17,477,500	17,142,777
備抵呆帳	<u>(483,762)</u>	<u>(437,066)</u>
	<u>\$ 16,993,738</u>	<u>\$ 16,705,711</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放款轉列之
催收款及買入匯款）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 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107 年 1 月 1 日	\$ 15,794,845	\$ 415,848	\$ 431,783	\$ 546,774	\$ 17,189,250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 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99,860)	71,049	29,774	(4,371)	(3,408)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0,136)	(12,608)	(5,922)	155,134	126,468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30,313	(121,287)	(69,617)	(4,886)	134,523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274,650)	(140,655)	(258,310)	(51,009)	(2,724,624)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474,610	19,473	190,363	-	1,684,446
轉銷呆帳	(10,717)	(15,212)	-	(54,772)	(80,701)
匯兌及其他變動	1,023,834	29,769	37,085	64,223	1,154,911
107 年 12 月 31 日	\$ 16,228,239	\$ 246,377	\$ 355,156	\$ 651,093	\$ 17,480,865

	1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 創始之信用 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 報導準則 第九號規定 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 之減損差異	合計
備抵呆帳							
107 年 1 月 1 日	\$ 60,993	\$ 46,673	\$ 8,152	\$ 363,619	\$ 479,437	\$ 24,479	\$ 503,91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 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476)	35,715	1,398	(2,227)	32,410	-	32,410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13)	(804)	(469)	34,523	32,937	-	32,937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313	(14,724)	(3,379)	(1,099)	(5,889)	(5,889)	(5,889)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8,046)	(12,938)	(518)	(36,335)	(57,837)	-	(57,837)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0,522	8,154	403	-	19,079	-	19,079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6,384	6,384
轉銷呆帳	(10,717)	(15,212)	-	(54,772)	(80,701)	-	(80,701)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34,659	34,659	-	34,659
匯兌及其他變動	471	635	431	439	1,976	-	1,976
107 年 12 月 31 日	\$ 63,747	\$ 47,499	\$ 6,018	\$ 338,807	\$ 456,071	\$ 30,863	\$ 486,934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放款轉列之
催收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及評估如下：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430,803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73,329
本年度轉銷呆帳	(48,130)
本年度收回已轉銷之備抵呆帳	33,989
外幣換算差額	(7,087)
年底餘額	<u>\$ 482,904</u>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應收款項及 其他金融資產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47,730	\$ 44,564
組合評估減損	191,022	106,411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6,803,331	331,929
合 計	<u>\$ 7,042,083</u>	<u>\$ 482,904</u>

十四、貼現及放款－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放 款	\$ 1,014,096,799	\$ 913,989,681
進出口押匯	22,782,139	20,267,780
催收款項	<u>3,384,938</u>	<u>2,162,624</u>
	1,040,263,876	936,420,085
折溢價調整	559,913	741,351
備抵呆帳	(<u>11,020,604</u>)	(<u>10,508,760</u>)
	<u>\$ 1,029,803,185</u>	<u>\$ 926,652,676</u>

上述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已於轉列時停止對內計息。於 107 及 106 年度，對內未計提之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33,868 仟元及 34,385 仟元。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度貼現及放款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 2 個月預期 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 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107年1月1日	\$ 901,424,075	\$ 18,495,197	\$ 11,837,870	\$ 4,552,994	\$ 109,949	\$ 936,420,085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 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	(10,876,272)	5,742,157	4,947,536	143,141	-	(43,438)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1,304,764)	(788,532)	(127,033)	873,677	-	(1,346,652)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 失	4,211,141	(9,737,955)	(2,092,607)	(227,182)	-	(7,846,603)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11,236,865)	(4,352,921)	(3,703,292)	(498,455)	(27,373)	(219,818,906)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15,426,232	1,448,622	2,822,440	-	19,847	319,717,141
因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八)	7,068,137	56,850	-	90,598	-	7,215,585
轉銷呆帳	(45,316)	(126,685)	-	(381,401)	-	(553,402)
匯兌及其他變動	6,433,353	51,389	22,946	10,542	1,836	6,520,066
107年12月31日	\$ 1,011,099,721	\$ 10,788,122	\$ 13,707,860	\$ 4,563,914	\$ 104,259	\$ 1,040,263,876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備抵呆帳								
107年1月1日	\$ 1,654,480	\$ 1,689,363	\$ 186,592	\$ 731,304	\$ 46,537	\$ 4,308,276	\$ 6,268,883	\$ 10,577,159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1,592)	723,807	56,955	3,565	-	752,735	-	752,735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500)	(73,003)	(1,816)	345,875	-	268,556	-	268,556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3,177	(1,058,969)	(49,916)	(35,091)	-	(1,040,799)	-	(1,040,799)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384,280)	(253,647)	(31,583)	(34,805)	(918)	(705,233)	-	(705,233)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574,985	197,814	32,028	-	-	804,827	-	804,827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414,132	414,132
因企業合併取得 (附註三八)	72,263	4,836	-	82,600	-	159,699	-	159,699
轉銷呆帳	(45,316)	(126,685)	-	(381,401)	-	(553,402)	-	(553,402)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193,193	-	193,193	-	193,193
匯兌及其他變動	56,771	46,259	4,376	41,901	430	149,737	-	149,737
107年12月31日	\$ 1,997,988	\$ 1,149,775	\$ 196,636	\$ 947,141	\$ 46,049	\$ 4,337,589	\$ 6,683,015	\$ 11,020,604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貼現及放款之備抵呆帳之變動情形及評估如下：

	106年度
年初餘額	\$ 10,242,623
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757,028
本年度轉銷呆帳	(482,279)
本年度收回已轉銷之備抵呆帳	274,176
外幣換算差額	(282,788)
年底餘額	<u>\$ 10,508,760</u>

項 目	106年12月31日	
	貼現及放款總額	備抵呆帳金額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個別評估減損	\$ 2,267,445	\$ 592,864
組合評估減損	7,132,495	1,779,209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組合評估減損	<u>927,020,145</u>	<u>8,136,687</u>
合計	<u>\$ 936,420,085</u>	<u>\$ 10,508,760</u>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之明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494,218	\$757,028
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數	117,419	2,085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提列數	<u>27,084</u>	<u>73,329</u>
	<u>\$638,721</u>	<u>\$832,442</u>



十五、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106年

	106年12月31日
金融債券	\$ 104,945,766
公司債	81,930,624
可轉讓定期存單	65,594,624
政府債券	39,133,662
商業本票	24,758,245
股票	17,299,887
受益憑證	3,585,605
國庫券	2,979,877
資產基礎證券	321,818
	<u>\$ 340,550,108</u>

合併公司於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之票債券面額為 28,773,500 仟元。

上述合併公司持有之資產基礎證券投資中，部分係投資於結構式投資工具，合併公司已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92,737 仟元，並已於 106 年 8 月因投資標的實際清盤收回 52,724 仟元，帳列備供出售已實現利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十。

十六、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 98,800,000
政府債券	11,282,971
公司債	2,356,690
金融債券	58,371
	<u>\$ 112,498,032</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四十。



十七、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7年 12月31日	106年 12月31日	
<u>國內子公司</u>					
本 行	台灣中國旅行社	旅遊業	99.99	99.99	
本 行	上銀人身保代	代理保險業	100.00	100.00	
本 行	上銀財產保代	代理保險業	100.00	100.00	
本 行	上銀行銷	人力派遣	100.00	100.00	
本 行	上銀資產管理	債權收買及管理服務 業務	100.00	100.00	
台灣中國旅行社	中旅國際旅行社	旅遊業	100.00	100.00	
<u>國外子公司</u>					
本 行	上商復興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 行	復興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本 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40.00	40.00	
本 行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微型金融	80.01	-	
上銀資產管理	上銀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公司	100.00	100.00	
復興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不動產投資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Krinein Company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48.00	48.00	1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9.60	9.6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代理人)	代理人服務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信託	信託服務業	60.00	6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期貨	期貨交易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投資	外匯基金票據投資業 務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Holdings (BVI)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NY)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CA)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資產投資	債券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Infinite Financial Solutions Limited	科技服務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保險顧問	保險經紀業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銀證券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海光物業管理	物業管理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60.00	6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3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5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6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Glory Step Westpoint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Silver Wisdom Westpoint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行於 106 年 9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持有 AMK 股權之股東購入 80.01% 之股權，該案已於 106 年 11 月及 107 年 1 月分別經金管會及投審會核准，於 107 年 7 月 9 日經柬埔寨主管機關核准，合併公司於 107 年 8 月 28 日以美金 80,103 仟元（折合新台幣 2,457,470 仟元）收購 AMK 80.01% 股權並自該日起將 AMK 納入合併個體，請參閱附註三八。另，本行於 107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對 AMK 現金增資美金 15,300 仟元，依 107 年 12 月 31 日 AMK 每股淨值及實際增資時匯率估算約為 1,560 仟股，由本行全數認購，增資完成後將使持股比例上升為 84.9%，該案已於 108 年 1 月 19 日經金管會核准，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尚待柬埔寨主管機關核准。

本行於 106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擬由本行申請兼營人身保代業務及財產保代業務，並合併 100% 持股子公司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其保險代理業務，以達成整合資源、降低營運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益之目的。金管會保險局於 108 年 3 月 20 日核准發放執業執照，並由董事會於 108 年 3 月 23 日訂定合併基準日為 108 年 5 月 6 日。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香 港	42.4%	42.4%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合併沖銷後金額)		非 控 制 權 益 (合併沖銷後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不含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 4,639,169	\$ 4,005,443	\$ 46,198,858	\$ 40,524,110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

編製：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及其子公司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資 產	\$ 776,338,670	\$ 701,302,572
負 債	(666,920,867)	(605,434,536)
香港上銀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	(317,413)	(292,305)
權 益	<u>\$ 109,100,390</u>	<u>\$ 95,575,731</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2,901,532	\$ 55,051,621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46,198,858</u>	<u>40,524,110</u>
	<u>\$ 109,100,390</u>	<u>\$ 95,575,731</u>
107年度		
營業收入	<u>\$ 19,467,068</u>	<u>\$ 18,161,848</u>
本年度淨利	\$ 10,964,012	\$ 9,470,448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		
本年度淨利	(22,575)	(23,648)
	10,941,437	9,446,800
其他綜合損益	5,782,896	(1,265,401)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之		
其他綜合損益	173	(23,843)
綜合損益總額	<u>\$ 16,724,506</u>	<u>\$ 8,157,556</u>
淨利歸屬於：		
本行業主	\$ 6,302,268	\$ 5,441,357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4,639,169</u>	<u>4,005,443</u>
	<u>\$ 10,941,437</u>	<u>\$ 9,446,80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業主	\$ 9,633,315	\$ 4,698,752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7,091,191</u>	<u>3,458,804</u>
	<u>\$ 16,724,506</u>	<u>\$ 8,157,556</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2,545,286	(\$ 76,860,148)
投資活動	(606,528)	77,090,511
籌資活動	(3,703,227)	<u>4,131,951</u>
淨現金流入	<u>(\$ 1,764,469)</u>	<u>\$ 4,362,314</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u>\$ 1,499,242</u>	<u>\$ 1,542,977</u>



十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u>\$ 1,738,636</u>	<u>\$ 1,472,690</u>

本行投資國內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海建築因持續發生虧損，本行歷年來認列其投資損失，致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所有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繼續營業		
單位本年度淨利	\$ 119,150	\$ 237,742
其他綜合損益	(86,834)	16,594
綜合損益總額	<u>\$ 32,316</u>	<u>\$ 254,336</u>

十九、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存放銀行同業	\$ 2,461,140	\$ -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164	45,83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5,179
買入匯款	<u>201</u>	<u>635</u>
	2,464,505	51,652
備抵呆帳	(3,172)	(45,838)
	<u>\$ 2,461,333</u>	<u>\$ 5,814</u>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存放銀行同業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合併公司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主係包含遠期外匯合約違約未交割之餘額及違約轉列催收款項之信用卡款授信餘額。

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合併公司已停止對內計息之信用卡授信款餘額分別為 3,164 仟元及 2,463 仟元，107 及 106 年度對內未計提之相關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33 仟元及 22 仟元。



二十、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每一類別之帳面金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 地	\$ 14,633,963	\$ 14,457,948
房屋及建築	5,009,771	5,060,612
機器設備	394,351	346,65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3,616	29,023
什項設備	882,364	907,655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u>522,604</u>	<u>489,833</u>
	<u>\$ 21,546,669</u>	<u>\$ 21,291,727</u>

項 目	107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由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附註三八)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5,007,964	\$ 82,014	\$ -	(\$ 178)	\$ -	\$ 181,093	\$ 15,270,893
房屋及建築物	8,398,678	49,805	-	(259,180)	-	130,933	8,320,236
機器設備	2,122,833	145,782	118,680	(28,952)	-	41,354	2,399,697
交通及運輸設備	91,939	32,359	119,959	(6,786)	-	5,326	242,797
什項設備	2,603,142	132,194	25,053	(131,040)	-	65,091	2,694,440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u>492,814</u>	<u>49,401</u>	<u>62,471</u>	<u>-</u>	<u>(97,935)</u>	<u>18,750</u>	<u>525,501</u>
成本合計	<u>28,717,370</u>	<u>\$ 491,555</u>	<u>\$ 326,163</u>	<u>(\$ 426,136)</u>	<u>(\$ 97,935)</u>	<u>\$ 442,547</u>	<u>29,453,564</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550,016	\$ 66,944	\$ -	\$ -	\$ -	\$ 19,970	636,930
房屋及建築物	3,338,066	193,626	-	(258,801)	-	37,574	3,310,465
機器設備	1,776,177	127,052	94,199	(27,731)	-	35,649	2,005,346
交通及運輸設備	62,916	12,540	67,162	(6,461)	-	3,024	139,181
什項設備	1,695,487	175,882	20,668	(119,401)	-	39,440	1,812,076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u>2,981</u>	<u>419</u>	<u>-</u>	<u>-</u>	<u>(599)</u>	<u>96</u>	<u>2,897</u>
累計折舊合計	<u>7,425,643</u>	<u>\$ 576,463</u>	<u>\$ 182,029</u>	<u>(\$ 412,394)</u>	<u>(\$ 599)</u>	<u>\$ 135,753</u>	<u>7,906,895</u>
淨 額	<u>\$ 21,291,727</u>						<u>\$ 21,546,669</u>

項 目	106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16,151,114	\$ -	(\$ 150,836)	(\$ 470,535)	(\$ 521,779)	\$ 15,007,964	
房屋及建築物	8,880,407	5,153	(110,267)	(710)	(375,905)	8,398,678	
機器設備	2,076,748	171,321	(31,101)	-	(94,135)	2,122,833	
交通及運輸設備	93,078	9,651	(7,683)	-	(3,107)	91,939	
什項設備	2,414,173	506,547	(156,024)	-	(161,554)	2,603,142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u>7,260</u>	<u>29,558</u>	<u>-</u>	<u>468,917</u>	<u>(12,921)</u>	<u>492,814</u>	
成本合計	<u>\$ 29,622,780</u>	<u>\$ 722,230</u>	<u>(\$ 455,911)</u>	<u>(\$ 2,328)</u>	<u>(\$ 1,169,401)</u>	<u>\$ 28,717,370</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531,641	\$ 67,980	\$ -	(\$ 2,547)	(\$ 47,058)	550,016	
房屋及建築物	3,223,783	241,513	(21,821)	(23)	(105,386)	3,338,066	
機器設備	1,780,456	109,849	(28,450)	-	(85,678)	1,776,177	
交通及運輸設備	64,815	6,727	(6,842)	-	(1,784)	62,916	
什項設備	1,741,835	199,578	(137,100)	-	(108,826)	1,695,487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u>-</u>	<u>535</u>	<u>-</u>	<u>2,528</u>	<u>(82)</u>	<u>2,981</u>	
累計折舊合計	<u>7,342,530</u>	<u>\$ 626,182</u>	<u>(\$ 194,213)</u>	<u>(\$ 42)</u>	<u>(\$ 348,814)</u>	<u>7,425,643</u>	
淨 額	<u>\$ 22,280,250</u>					<u>\$ 21,291,727</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經評估不動產及設備並未
有減損損失。

子公司香港上銀持有之土地係租賃權益。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分行行舍	43至55年
空調及機房	9年
機器設備	3至8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至10年
什項設備	5至20年

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40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則以餘額遞減法於購置當年以25%及續後以每年20%計提。

二一、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土 地	\$ 4,444,014	\$ 4,138,753
房屋及建築	<u>1,217,376</u>	<u>1,153,644</u>
	<u>\$ 5,661,390</u>	<u>\$ 5,292,397</u>

項 目	107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4,171,684	\$ -	\$ 97,935	\$ 211,840	\$ 4,481,459
房屋及建築	<u>1,206,980</u>	<u>54,847</u>	<u>-</u>	<u>42,213</u>	<u>1,304,040</u>
成本合計	<u>5,378,664</u>	<u>\$ 54,847</u>	<u>\$ 97,935</u>	<u>\$ 254,053</u>	<u>5,785,499</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32,931	\$ 3,322	\$ 599	\$ 593	37,445
房屋及建築	<u>53,336</u>	<u>30,834</u>	<u>-</u>	<u>2,494</u>	<u>86,664</u>
累計折舊合計	<u>86,267</u>	<u>\$ 34,156</u>	<u>\$ 599</u>	<u>\$ 3,087</u>	<u>124,109</u>
淨 額	<u>\$ 5,292,397</u>				<u>\$ 5,661,390</u>

項 目	106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內 部 移 轉	淨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土 地	\$ 4,510,324	\$ -	\$ 1,618	(\$ 340,258)	\$ 4,171,684
房屋及建築	<u>1,315,811</u>	<u>4,009</u>	<u>710</u>	<u>(113,550)</u>	<u>1,206,980</u>
成本合計	<u>5,826,135</u>	<u>\$ 4,009</u>	<u>\$ 2,328</u>	<u>(\$ 453,808)</u>	<u>5,378,664</u>
減：累計折舊					
土 地	40,503	\$ 3,373	\$ 19	(\$ 10,964)	32,931
房屋及建築	<u>25,004</u>	<u>31,295</u>	<u>23</u>	<u>(2,986)</u>	<u>53,336</u>
累計折舊合計	<u>65,507</u>	<u>\$ 34,668</u>	<u>\$ 42</u>	<u>(\$ 13,950)</u>	<u>86,267</u>
淨 額	<u>\$ 5,760,628</u>				<u>\$ 5,292,397</u>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 地	租賃期間
房屋及建築	租賃年限或 40 年之較短者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主要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戴德梁行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直接比較法以及收益資本化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市場的銷售證據、市場租金潛力，亦會考慮建造成本、專業諮詢費用及融資成本等。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公允價值	107年12月31日 <u>\$ 14,229,647</u>	106年12月31日 <u>\$ 12,687,784</u>
------	------------------------------------	------------------------------------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列示如下：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107年度 <u>\$ 303,575</u>	106年度 <u>\$ 290,746</u>
-------------	----------------------------	----------------------------

二二、無形資產－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營業執照	\$ 1,521,666	\$ -
電腦軟體	223,005	120,099
商 譽	92,660	-
	<u>\$ 1,837,331</u>	<u>\$ 120,099</u>

項 目	107年度					
	年 初 餘 額	因合併而取得 (附註三八)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營業執照	\$ -	\$ 1,524,808	\$ -	\$ -	\$ 2,932	\$ 1,527,740
電腦軟體	282,087	220,981	73,603	(109,967)	847	467,551
商 譽	-	92,482	-	-	178	92,660
成本合計	282,087	\$ 1,838,271	\$ 73,603	(\$ 109,967)	\$ 3,957	2,087,951
減：累計攤銷						
營業執照	-	\$ -	\$ 6,081	\$ -	(\$ 7)	6,074
電腦軟體	161,988	46,755	80,031	(44,300)	72	244,546
累計攤銷合計	161,988	\$ 46,755	\$ 86,112	(\$ 44,300)	\$ 65	250,620
淨 額	<u>\$ 120,099</u>					<u>\$ 1,837,331</u>

項 目	106年度					
	年 初 餘 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淨兌換差額	年 底 餘 額	
成 本						
電腦軟體	\$ 282,364	\$ 60,059	(\$ 57,424)	(\$ 2,912)	\$ 282,087	
減：累計攤銷						
電腦軟體	141,700	\$ 68,183	(\$ 47,704)	(\$ 191)	161,988	
淨 額	<u>\$ 140,664</u>				<u>\$ 120,099</u>	



下列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費用：

營業執照	84年
電腦軟體	3至5年

合併公司於107年8月28日收購柬埔寨AMK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等價值。

合併公司於年度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AMK未來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使用年折現率予以計算，以反映AMK之特定風險。107年度經評估商譽並未有減損損失。

二三、其他資產－淨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	\$ 1,927,630	\$ 1,488,796
遞延費用	189,783	261,657
存出保證金－係減除累計減損 17,618仟元後淨額	847,676	894,174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160,655	90,759
其他	163,118	114,047
	<u>\$ 3,288,862</u>	<u>\$ 2,849,433</u>

二四、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46,641,154	\$ 23,854,791
銀行同業存款	8,531,281	4,916,117
中華郵政轉存款	2,325,302	3,383,529
透支銀行同業	1,843,453	1,587,298
央行拆放	922,140	-
	<u>\$ 60,263,330</u>	<u>\$ 33,741,735</u>

二五、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以附買回為條件賣出之票債券分別為14,629,530仟元及29,792,067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108年9月19日及107年9月21日前以14,636,445仟元及29,803,070仟元陸續買回。



二六、應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股息	\$ 12,162,073	\$ 11,842,528
應付款	8,176,835	9,198,128
承兌匯票	4,052,269	3,812,355
應付利息	3,622,202	2,563,767
應付費用	1,624,223	1,479,901
其他	475,973	386,287
	<u>\$ 30,113,575</u>	<u>\$ 29,282,966</u>

二七、存款及匯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定期存款	\$ 748,953,809	\$ 649,212,987
儲蓄存款	451,965,944	448,189,639
活期存款	286,238,664	289,514,027
支票存款	11,063,284	9,906,049
可轉讓定期存單	21,550,500	6,417,900
匯款	853,414	540,002
	<u>\$ 1,520,625,615</u>	<u>\$ 1,403,780,604</u>

二八、應付金融債券

(一) 本行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1年度第1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4月到期，次順位	\$ 4,000,000	\$ 4,000,000
101年度第2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5月到期，次順位	1,000,000	1,000,000
101年度第3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11月至111年11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101年度第4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12月至111年12月到期，次順位	10,000,000	10,0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103年度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0年3月至113年3月，次順位	\$ 6,700,000	\$ 6,700,000
103年度第2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0年11月，次順位	3,300,000	3,300,000
104年第1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1年6月，次順位	2,150,000	2,150,000
104年第2期8.5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6月，次順位	3,000,000	3,000,000
106年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6月至116年6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106年第2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12月至116年12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107年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4年6月至117年6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
107年第3期無到期日金融債券，次順位	<u>7,000,000</u>	<u>-</u>
	<u>\$ 57,150,000</u>	<u>\$ 45,150,000</u>

101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8%。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2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4%。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3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7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3%；乙類：係10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 年度第 4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43%；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7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6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6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3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7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25%；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4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7 年度第 3 期無到期日之次順位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2.1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二) 香港上銀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6年第1期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6年11月到期，次順位	<u>\$7,635,252</u>	<u>\$7,366,310</u>

106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3.7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兩次，到期一次還本。

另香港上銀於108年1月17日發行108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係10年期之次順位金融債，該債券發行總額為美金300,000仟元整，年利率為固定利率5.00%。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兩次，到期一次還本。

二九、其他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本金	\$2,188,907	\$971,217
撥入放款基金	1,504,200	2,077,200
銀行借款	252,951	235,691
其他什項金融負債	264,980	-
	<u>\$4,211,038</u>	<u>\$3,284,108</u>

三十、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附註三二)	\$1,295,274	\$1,124,108
保證責任準備	650,001	596,361
其他營業準備	363,149	375,146
融資額度準備	73,229	-
意外損失準備	3,564	3,564
	<u>\$2,385,217</u>	<u>\$2,099,179</u>

合併公司於107年度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如下：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107年1月1日	\$ 80,286	\$ 106,515	\$ 1,727	\$ -	\$ -	\$ 188,528	\$ 423,638	\$ 612,166
因年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958	(3,529)	(652)	-	-	777	-	777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66,857	13,288	4,404	-	-	84,549	-	84,549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32,093	32,093
匯兌及其他變動	(1,127)	(777)	(4,451)	-	-	(6,355)	-	(6,355)
107年12月31日	\$ 150,974	\$ 115,497	\$ 1,028	\$ -	\$ -	\$ 267,499	\$ 455,731	\$ 723,230



合併公司於 106 年度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如下：

	<u>106年度</u>
年初餘額	\$ 604,785
本年度提存	2,086
匯 差	(<u>10,510</u>)
年底餘額	<u>\$ 596,361</u>

三一、其他負債

	<u>107年12月31日</u>	<u>106年12月31日</u>
存入保證金	\$ 1,714,413	\$ 1,510,737
遞延收入	673,400	841,744
暫收款項	67,248	40,983
預收利息	32,821	41,294
其 他	<u>524,740</u>	<u>337,964</u>
	<u>\$ 3,012,622</u>	<u>\$ 2,772,722</u>

三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 行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行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行於 107 年及 106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中明定比例應提撥之金額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69,369 仟元及 63,286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行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行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10%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差額，該專戶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行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本行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766,265	\$ 2,652,15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2,491,348)	(2,462,967)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274,917</u>	<u>\$ 189,189</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106年1月1日	<u>\$ 2,543,556</u>	<u>(\$ 2,439,424)</u>	<u>\$ 104,13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93,244	-	193,244
利息費用（收入）	<u>46,719</u>	<u>(46,604)</u>	<u>115</u>
認列於損益	<u>239,963</u>	<u>(46,604)</u>	<u>193,359</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8,886	18,886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936	-	8,93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u>52,700</u>	<u>-</u>	<u>52,70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61,636</u>	<u>18,886</u>	<u>80,522</u>
雇主提撥	-	<u>(188,824)</u>	<u>(188,824)</u>
福利支付	<u>(192,999)</u>	<u>192,999</u>	<u>-</u>
106年12月31日	<u>\$ 2,652,156</u>	<u>(\$ 2,462,967)</u>	<u>\$ 189,189</u>
107年1月1日	<u>\$ 2,652,156</u>	<u>(\$ 2,462,967)</u>	<u>\$ 189,189</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187,615	-	187,615
利息費用（收入）	<u>48,507</u>	<u>(46,756)</u>	<u>1,751</u>
認列於損益	<u>236,122</u>	<u>(46,756)</u>	<u>189,366</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u>(21,316)</u>	<u>(21,316)</u>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5,335	-	5,33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資 產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 設假設變動	\$ 103,330	\$ -	\$ 103,330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4,394)	-	(4,39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04,271</u>	(<u>21,316</u>)	<u>82,955</u>
雇主提撥	-	(186,593)	(186,593)
福利支付	(<u>226,284</u>)	<u>226,284</u>	<u>-</u>
107年12月31日	<u>\$ 2,766,265</u>	(<u>\$ 2,491,348</u>)	<u>\$ 274,917</u>

本行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行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行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55%	1.90%
薪資預期增加率	2.75%	2.75%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74,366)	(\$ 72,813)
減少 0.25%	\$ 77,202	\$ 75,666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74,932	\$ 73,669
減少 0.25%	(\$ 72,562)	(\$ 71,257)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1.1 年	12.0 年
預計一年內提撥金額	\$ 191,724	\$ 194,017

(三)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本行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依據本行相關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辦法辦理。本行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對於與退休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予以精算。

本行係依金管會 101 年 3 月 15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110000850 號函規範之相關精算假設精算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費用，其精算假設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現率	4.00%	4.00%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2.00%
優惠存款提領率	2.00%	2.00%
優惠存款制度變動機率	50.00%	50.00%

本行因已退休員工之優惠存款計畫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淨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負債	\$379,288	\$334,276



本行 107 及 106 年度屬已退休員工之優惠存款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總額分別為 64,989 仟元及 68,714 仟元，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損失 19,670 仟元及 17,814 仟元。

(四)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本行已具有退休資格之在職員工，若非因職業災害在職死亡，得比照退休給予標準發給撫卹金。若未具退休資格，服務未滿 1 年者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1 年以上，5 年以下，每滿 1 年發給 1 個月；服務滿 5 年以上比照退休金計算方式支給撫卹金，惟以適用新制前之舊年資為限。

本行因員工之撫卹金所產生之義務列入資產負債表之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淨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u>\$ 7,439</u>	<u>\$ 6,227</u>

本行 107 及 106 年度因撫卹金之員工福利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福利成本 1,212 仟元及 1,000 仟元。

子 公 司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國內子公司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國外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之退休基金係屬確定提撥計畫，其所提撥之退休基金與其資產分開，由獨立管理之基金所持有。

子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依照確定提撥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費用之金額分別為 255,132 仟元及 231,012 仟元。

(二) 確定福利計畫

國內及國外子公司係依據精算師評估之結果認列相關費用，於 107 及 106 年度屬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已於合併綜合損益表認列之金額分別為損失 635 仟元及利益 258 仟元，並於 107 及 106 年認列於其他綜合利益 1,057 仟元及損失 279 仟元。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負債	\$ 908,547	\$ 783,605
已退休員工優惠存款負債	379,288	334,276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負債	7,439	6,227
	<u>\$ 1,295,274</u>	<u>\$ 1,124,108</u>

三三、權 益

(一) 股 本

普 通 股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0</u>	<u>6,0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0</u>	<u>\$ 6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101,603</u>	<u>4,079,103</u>
已發行股本	<u>\$ 41,016,031</u>	<u>\$ 40,791,03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行為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案，107 年 8 月 18 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22,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另業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於 107 年 9 月 7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07 年 10 月 17 日為增資基準日。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競價拍賣股數分別為 4,000 仟股、2,500 仟股及 16,000 仟股，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均以每股 32.28 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 34.31 元溢價發行，並於 107 年 10 月 17 日收足股款並扣除承銷相關手續費後合計 755,797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 3,189,155	\$ 2,647,583
庫藏股票交易	2,016,234	2,006,754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公司		
受贈資本公積	1,218	1,218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686,631	-
	<u>\$ 5,893,238</u>	<u>\$ 4,655,555</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其中，發行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 2,609,220 仟元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子公司持有本行股票視為庫藏股處理，本行就各年度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於 107 及 106 年度分別為 9,480 仟元及 7,900 仟元。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行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 3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規定或視營運需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定分配案，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惟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 15%。本行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三四(五)員工福利費用。

本行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股東常會於 107 年 6 月 15 日及 106 年 6 月 16 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3,715,568	\$ 3,524,500		
特別盈餘公積	61,926	58,742		
普通股現金股利	<u>7,342,386</u>	<u>6,118,655</u>	\$ 1.80	\$ 1.50
	<u>\$11,119,880</u>	<u>\$ 9,701,897</u>	<u>\$ 1.80</u>	<u>\$ 1.50</u>

本行 108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擬議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7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591	
特別盈餘公積	68,560	
普通股現金股利	<u>8,203,206</u>	<u>\$ 2.00</u>
	<u>\$12,385,357</u>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256,859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對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相關餘額並未改變。

依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會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函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0%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以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型之相關支出，並自 106 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範圍內迴轉。本行股東會於 107 年 6 月 15 日及 106 年 6 月 16 日分別決議通過自 106 及 105 年度盈餘中分別提列相關特別盈餘公積 61,926 仟元及 58,742 仟元。

(五) 庫藏股票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上商復興及台灣中國旅行社持有本公司股票分別均為 11,370 仟股及 27 仟股。



根據公司法規定，本行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5%，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本行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另本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非控制權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年初餘額 (IAS 39)	\$ 40,623,295	\$ 42,788,926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6,386)	-
年初餘額 (IFRS 9)	40,606,909	42,788,92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取得子公司所增加之非控制權益 (附註三八)	613,984	-
本年度淨利	4,649,675	4,233,73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1,180,682	(4,063,0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	(950,41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654,756	-
採權益法之其他綜合損 益之份額	(31,753)	7,042
相關所得稅影響	690,968	150,021
子公司發放現金股利	(1,499,242)	(1,542,977)
年底餘額	<u>\$ 46,865,979</u>	<u>\$ 40,623,295</u>

三四、綜合損益表項目明細

(一) 利息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28,646,475	\$ 23,705,256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8,686,119	7,094,491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4,340,410	3,305,253
其他	360,445	419,484
	<u>42,033,449</u>	<u>34,524,484</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 12,197,050	\$ 9,028,320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1,094,198	674,102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1,341,317	663,608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費用	104,648	83,376
其 他	141,840	98,269
	<u>14,879,053</u>	<u>10,547,675</u>
利息淨收益	<u>\$ 27,154,396</u>	<u>\$ 23,976,809</u>

(二) 手續費淨收益

	107年度	106年度
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收入	\$ 1,772,387	\$ 1,710,789
代理手續費收入	996,324	918,660
放款手續費收入	940,710	773,434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443,747	408,742
保險佣金收入	406,288	269,626
匯費收入	401,352	401,745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394,642	401,002
保證手續費收入	383,300	357,819
其 他	413,264	406,000
	<u>6,152,014</u>	<u>5,647,817</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147,123	124,957
代理費用	80,931	76,296
金融服務費	62,741	58,578
保管手續費	36,870	46,664
跨行手續費	17,896	18,617
其 他	331,058	250,331
	<u>676,619</u>	<u>575,443</u>
手續費淨收益	<u>\$ 5,475,395</u>	<u>\$ 5,072,374</u>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7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 評價損失	合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3,930,912	(\$ 244,044)	\$ 3,686,868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561,215)	(127,744)	(3,688,959)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90,861)	(90,861)
	<u>\$ 369,697</u>	<u>(\$ 462,649)</u>	<u>(\$ 92,952)</u>

	106年度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 評價 (損)益	合計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5,794,496	\$ 101,452	\$ 5,895,948
指定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25,856	(1,990)	23,866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841,467)	243,067	(4,598,400)
	<u>\$ 978,885</u>	<u>\$ 342,529</u>	<u>\$ 1,321,414</u>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已實現損益－107年

	107年度
處分債務工具	\$ 227,456
股利收入	879,565
	<u>\$ 1,107,021</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6,940,506	\$ 6,752,878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324,501	294,298
確定福利計畫	190,001	193,101
其他員工福利	337,233	322,309
	<u>\$ 7,792,241</u>	<u>\$ 7,562,586</u>

本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6%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行於 108 年 3 月 23 日及 107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決議配發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票	現	金	票
員工酬勞	\$ 38,000		\$ -	\$ 38,000		\$ -
董事酬勞	58,000		-	58,0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 及 105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 106 及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行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六)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折舊費用		
不動產及設備	\$ 576,463	\$ 626,182
投資性不動產	<u>34,156</u>	<u>34,668</u>
	<u>610,619</u>	<u>660,850</u>
攤銷費用		
其他資產	129,094	193,198
其他無形資產	<u>86,112</u>	<u>68,183</u>
	<u>215,206</u>	<u>261,381</u>
	<u>\$ 825,825</u>	<u>\$ 922,231</u>

三五、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4,112,648	\$ 4,014,160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0,869)</u>	<u>(5,728)</u>
	<u>4,081,779</u>	<u>4,008,432</u>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20,897	\$ 592,608
以前年度之調整	25,510	(11,129)
稅率變動	<u>246,849</u>	<u>-</u>
	<u>493,256</u>	<u>581,47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75,035</u>	<u>\$ 4,589,911</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2,936,681</u>	<u>\$ 21,208,877</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5,841,022	\$ 5,097,268
調整項目：		
現金股利收入	(71,562)	(19,061)
屬永久性差異之投資損益	(705,758)	(35,418)
停徵之證券交易損失(所得)	9,117	(61,255)
子公司免稅所得	(83,945)	(129,431)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OBU)之業務所得	(789,676)	(586,485)
免稅之出售土地利益	(5)	(40,054)
其他	<u>15,998</u>	<u>73,784</u>
	4,215,191	4,299,348
未分配盈餘加徵	118,354	197,195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110,225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30,869)	(5,728)
以前年度之遞延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25,510	(11,129)
稅率變動	<u>246,849</u>	<u>-</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75,035</u>	<u>\$ 4,589,911</u>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 106 年所適用之稅率為 17%。107 年 2 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香港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6.5%。



由於 108 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 5% 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7年度	106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稅率變動	\$ 14,371	\$ -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479,871)	862,858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 實現損益		323,518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1,514,260	-
—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 數	20,525	16,71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1,069,285</u>	<u>\$ 1,203,093</u>

(三)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年度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89,235</u>	<u>\$ 90,429</u>
本年度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168,875</u>	<u>\$ 2,427,171</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由企業合併 取得 (附註三八)	稅率變動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認列於 損益	認列於 其他綜合損益	認列於 損益				
<u>暫時性差異</u>										
除帳損失遞延認列	\$ 549,182	(\$ 52,008)	\$ 13,281	\$ 74,186	\$ -	(\$ 28,491)	\$ -	\$ 117,933	\$ 674,08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 損損失	5,918	(1,445)	-	789	-	3,087	-	-	8,349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2,157	-	-	381	-	13,829	279,337	121	295,825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 公司之投資損失	28,902	-	-	5,100	-	(5,579)	-	-	28,423	
未實現兌換損失	18,192	-	-	3,210	-	(16,299)	-	-	5,103	
累積換算調整數	-	-	-	-	1,471	-	3,877	8,335	13,683	
員工福利計畫	118,808	-	-	10,063	10,843	5,656	20,525	-	165,895	
其他	30,708	-	30,989	237	-	13,083	-	59,618	134,635	
	<u>\$ 753,867</u>	<u>(\$ 53,453)</u>	<u>\$ 44,270</u>	<u>\$ 93,966</u>	<u>\$ 12,314</u>	<u>(\$ 14,714)</u>	<u>\$ 303,739</u>	<u>\$ 186,007</u>	<u>\$ 1,325,956</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年 初 餘 額	適 用 之 影 響 數	由 企 業 合 併 取 得 (附註三八)	稅 非 變 動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損 益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360,613)	\$ 48,662	\$ -	(\$ 5,797)	\$ 2,892	(\$ 74,134)	\$ 1,234,923	\$ 154,067	\$ -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及換算調整數	(8,365,390)	5,881	-	(334,964)	(835)	(173,266)	(495,900)	110,007	(9,254,467)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158,572)	-	(7,827)	-	-	15,062	-	(4,695)	(156,032)		
累積換算調整數	(12,152)	-	-	-	-	-	12,152	-	-		
其 他	(306)	-	-	(54)	-	(445)	-	-	1	(804)	
	<u>(\$ 9,897,033)</u>	<u>\$ 54,543</u>	<u>(\$ 7,827)</u>	<u>(\$ 340,815)</u>	<u>\$ 2,057</u>	<u>(\$ 232,783)</u>	<u>\$ 751,175</u>	<u>\$ 259,380</u>	<u>(\$ 9,411,305)</u>		

106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u>暫時性差異</u>					
呆帳損失遞延認列	\$ 771,957	(\$ 182,206)	\$ -	(\$ 40,569)	\$ 549,1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8,737	(14,264)	-	-	4,473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18,242	-	(16,085)	-	2,157
按權益法認列國內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失	33,142	(4,240)	-	-	28,902
未實現兌換損失	-	18,192	-	-	18,192
員工福利計劃	95,582	6,509	16,717	-	118,808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1,445	-	-	-	1,445
其 他	71,769	11,376	(19,695)	(32,742)	30,708
	<u>\$ 1,010,874</u>	<u>(\$ 164,633)</u>	<u>(\$ 19,063)</u>	<u>(\$ 73,311)</u>	<u>\$ 753,86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u>暫時性差異</u>					
未實現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1,913,481)	\$ 39,481	\$ 339,603	\$ 173,784	(\$ 1,360,613)
按權益法認列國外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收益及換算調整數	(8,705,635)	(414,106)	754,351	-	(8,365,390)
折舊費用遞延認列	(112,440)	(54,856)	-	8,724	(158,572)
未實現兌換損失	(12,549)	12,549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40,354)	-	128,202	-	(12,152)
其 他	(392)	86	-	-	(306)
	<u>(\$ 10,884,851)</u>	<u>(\$ 416,846)</u>	<u>\$ 1,222,156</u>	<u>\$ 182,508</u>	<u>(\$ 9,897,03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除 104 年度以外，本行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除上銀財產保代及上銀人身保代已核定至 105 年度外，本行國內子公司截至 106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六、每股盈餘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相關資訊係以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股東之權益為依據，揭露如下：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基本每股盈餘	\$ 3.37	\$ 3.04
稀釋每股盈餘	\$ 3.37	\$ 3.04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13,711,971</u>	<u>\$12,385,227</u>

股 數

	<u>107年度</u>	<u>106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72,267	4,067,7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750</u>	<u>1,781</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74,017</u>	<u>4,069,487</u>

若本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七、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行於107年8月18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11.11%由員工認購，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是項員工認股權採公允價值法，相關之酬勞成本計7,775仟元，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07年度
	單位 (仟股)
107 年度給與	2,500
107 年度行使	2,473
107 年度逾期失效	27
107 年度給與之認購權公允 價值 (元/股)	\$ 3.11

本行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其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員工認股權
給與日股價	35.39 元/股
行使價格	32.28 元/股
預期波動率	19.93%
存續期間	12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36%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

三八、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	移 轉 對 價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AMK)	微型金融業務	107年8月28日	80.01	<u>\$ 2,457,470</u>

本行於 107 年 8 月 28 日以美金 80,103 仟元 (折合新台幣 2,457,470 仟元) 收購柬埔寨 AMK，拓展東南亞佈局，提升國際金融業務競爭力。收購相關成本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認列於收購當期之費用。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AMK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4,54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1,843,446
貼現及放款－淨額	7,055,88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44,1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270
其 他	<u>230,145</u>
總 資 產	9,842,429
負 債	
存款及匯款	(4,099,760)
其他金融負債	(299,1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827)
其 他	<u>(4,077,019)</u>
總 負 債	(8,483,746)
無形資產	
營業執照	\$ 1,524,808
電腦軟體	<u>95,481</u>
	<u>\$ 1,620,289</u>
	<u>\$ 2,978,972</u>

企業合併交易中自 AMK 所取得之貼現及放款之公允價值為 7,055,886 仟元，其合約總額為 7,215,585 仟元，於收購日預期無法回收之合約現金流量最佳估計為 159,699 仟元。

(三) 非控制權益

AMK 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金 額
移轉對價	<u>\$ 2,457,470</u>
加：非控制權益 (AMK 之 19.99% 所有權權益)	613,984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2,978,97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92,482</u>

合併公司收購 AMK 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



場發展等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金 額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457,470
減：取得符合 IAS 7 現金及 約當現金定義之餘額	(<u>769,002</u>)
	<u>\$ 1,688,468</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 AMK 之經營成果如下：

	107年8月28日 至12月31日
利息淨收益	<u>\$ 274,559</u>
本期淨利	<u>\$ 65,567</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年度之合併公司擬制利息淨收益及淨利如下。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107年度
利息淨收益	<u>\$ 27,680,120</u>
本年度淨利	<u>\$ 18,497,341</u>

三九、關係人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本行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上銀文教)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慈善基金會 (上銀慈善)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天祥晶華)	中旅社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鴻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大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鴻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伸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勤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勤永實業)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基立投資)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國產建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產建材)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勤茂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連逸投資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之董事
其他關係人	本行之董事、經理人、暨董事、總經理之配偶暨董事長及總經理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行及子公司(係本行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存 款

	107年12月31日			107年度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費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21,603,580	\$21,506,184	0.00-4.90	\$ 339,455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491,609	254,973	0.00-9.96	3,820
上銀文教	334,122	314,922	0.01-1.07	1,918
其 他	91,667	59,811	0.00-1.03	333
	<u>\$22,520,978</u>	<u>\$22,135,890</u>		<u>\$ 345,526</u>

	106年12月31日			106年度
	最高餘額	年底餘額	年利率(%)	利息費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16,916,369	\$16,688,059	0.00-3.40	\$ 58,953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440,089	216,980	0.00-9.96	3,027
上銀文教	332,374	311,573	0.01-1.24	1,921
其 他	70,025	58,932	0.01-1.03	332
	<u>\$17,758,857</u>	<u>\$17,275,544</u>		<u>\$ 64,233</u>

2. 應收利息(帳列應收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u>\$ 54</u>	<u>\$ 103</u>



3. 應付利息（帳列應付款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289	\$ 72
上銀文教	154	154
上銀慈善	12	17
	<u>\$ 455</u>	<u>\$ 243</u>

4. 存入保證金（帳列其他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上銀文教	<u>\$ 211</u>	<u>\$ 211</u>

5. 租金收入（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107年度	106年度
上銀文教	<u>\$ 842</u>	<u>\$ 842</u>

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租金係參考鄰近大樓辦公室行情，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收取。

6. 放 款

107年12月31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年 利 率 (%)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107年度 利 息 收 入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有	無 不 同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1戶	\$ 16,747	\$ 8,469	\$ 8,469	-	不動產	2.09-2.10	無		\$ 264
其他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10戶	1,775,640	1,733,519	1,733,519	-	不動產/股票/無	1.68-2.66	無		53,589
	天祥晶華	5,000	-	-	-	不動產	1.63	無		6
		<u>\$1,797,387</u>	<u>\$1,741,988</u>	<u>\$1,741,988</u>						<u>\$ 53,859</u>

106年12月31日										
類 別	戶 數 或 關 係 人 名 稱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履 約 情 形		擔 保 品 內 容	年 利 率 (%)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106年度 利 息 收 入
				正 常 放 款	逾 期 放 款			有	無 不 同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2戶	\$ 24,296	\$ 16,184	\$ 16,184	-	不動產	1.86-2.10	無		\$ 423
其他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8戶	619,686	614,326	614,326	-	不動產/股票/無	1.68-2.67	無		31,237
	天祥晶華	10,000	-	-	-	不動產	1.63	無		15
		<u>\$ 653,982</u>	<u>\$ 630,510</u>	<u>\$ 630,510</u>						<u>\$ 31,675</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者相當。

合併公司根據銀行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合併公司於 107 及 106 年度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470,711	\$403,942
獎金與員工酬勞	79,267	73,542
董事酬勞	120,037	115,429
退職福利	37,082	36,059
其他	119	789
	<u>\$707,216</u>	<u>\$629,761</u>

四十、質押之資產

本行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下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設質做為日間透支之擔保，惟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u>本行</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000	\$ -	日間透支擔保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15,000,000	日間透支擔保

本行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提供作為營業保證金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3,074	\$ -	營業保證金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43,590	營業保證金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261,448	營業保證金



本行子公司香港上銀及其海外分行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提供做為其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擔 保 用 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17,130	\$ -	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9,002,542	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

四一、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止，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受託代收款項	\$ 27,981,614	\$ 30,714,450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192,808	234,878
應付保證票據	132,536,048	91,909,617
信託資產	164,466,181	141,739,679
保管有價證券	235,833,631	259,152,600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39,161,200	23,499,50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974,600	1,312,500
與客戶訂立買賣外匯合約之承諾金額	315,736,359	69,226,070

(二) 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

項 目	案 由 及 金 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最近1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最近1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無	1. 106.10.25 金管銀國字第 10620004740 號函：辦理洗錢防制作業缺失，核處新臺幣 100 萬元

(接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案 由 及 金 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2. 106.10.25 金管銀國字第 10620004740 號函：行員遭偽冒戶以通訊軟體 LINE 私訊指示辦理提（匯）款作業等缺失，核處新臺幣 200 萬元罰鍰
最近1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無	無
最近1年經主管機關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規定處分事項	無	106.10.25 金管銀國字第 10620004741 號函：員林分行違規私下保管客戶已蓋妥印鑑章之臺（外）幣活期存款取款憑條等申請文件，予以糾正。
最近1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損失逾 5,000 萬元者	無	無
其 他	無	無

(三) 子公司香港上海商業銀行之法律風險

子公司上海商業銀行於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作業，因未有設立及維持有效措施以履行持續監察業務關係之責任，違反香港之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於 107 年 8 月 17 日受香港金融管理局核處港幣 5,000 仟元罰款（折合新台幣 19,480 仟元），並要求提出補救措施。



四二、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融資產	\$106,071,194	\$106,046,775	\$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	112,498,032	112,543,724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64,785,252	64,923,150	52,516,310	52,445,408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7年12月31日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1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2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之金融資產	\$106,046,775	\$13,444,185	\$92,602,590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64,923,150	-	64,923,150	-
	106年12月31日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1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2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資產	\$112,543,724	\$9,980,698	\$102,563,026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52,445,408	-	52,445,408	-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訂價模式決定。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7 年度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率影響數	年底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 3 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 3 等級轉出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36,163	\$ 138,200	\$ -	\$ 632,069	\$ -	(\$ 227,714)	(\$ 150,494)	\$ -	\$ 1,128,22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3,117	-	(189,291)	31,582	-	(\$ 34,951)	(175,079)	5,366	2,520,744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2,263	20,261	-	-	-	(8,512)	(6,183)	-	37,829

106 年度

名稱	年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 年 度 增 加		本 年 度 減 少		匯率影響數	年底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入第 3 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 3 等級轉出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9,305	(\$ 1,026)	\$ -	\$ 8,102	\$ -	(\$ 5,636)	\$ -	\$ -	\$ 30,74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68,160	(70,112)	-	581,160	-	(573,790)	-	-	705,4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613,045	-	63,600	494,442	-	(275,732)	-	(12,238)	2,883,117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23,180	7,848	-	4,052	-	(2,817)	-	-	32,263

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標的，於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間上市，經評估已有公平市價可供參考，故自第 3 等級轉出並移轉至第 1 等級；106 年並無自第 3 等級轉入或轉出之情形。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債券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衍生性金融商品	以市場廣泛採用之評價系統，採市場可觀察之參數評估價格。
其他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 3 等級主要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權益證券投資。



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 3 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或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7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 988,024	交易對手報價並與其他報價比對檢核確認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0%~1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742,748	1.市場法	1.市場流通性折減	1.10%~19%	1.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2.淨資產價值法	2.市場流通性折減	2.10%~19%	2.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債券	777,996	1.交易對手報價 2.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140,200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賣出選擇權	37,829	Black-Scholes Model	波動率	0%~15%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5.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變動 1%，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變動	
	反應於本 年度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反應於其他 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36	(\$ 4,15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9,552	(28,099)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9,351	(\$ 3,902)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530)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19,536	(29,708)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2	(19,351)	-	-

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下變動 1%，則對本年度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4,156	(\$ 23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28,652	(18,759)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17,772	(\$ 5,767)	\$ -	\$ -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1,530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	31,777	(19,536)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1,987	(17,772)	-	-



(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以建置穩健風險文化及制度、權衡銀行整體風險承擔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合併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合併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與各業務部門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險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複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合併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合併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合併公司於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之所有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如應收帳款承購、客戶交易衍生金融工具等，合併公司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

此外，合併公司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合併公司相關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1) 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合併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107 年

本行

a.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本行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行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導致內外部信用評等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30 天以上）。
- iii. 預期會使債務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iv. 債務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v. 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行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行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導致內外部信用評等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90 天以上）。
- iii. 債務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iv. 債務人已亡故或解散。



- v. 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合約已違約。
- vi.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vii.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債務人之債權人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viii.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本行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c.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本行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借款用途、產業性質、擔保品類型與借款狀態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企業金融、個人金融及信用卡三大類，再依各類別拆分其信用風險特性群組。

本行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有重大變動。

d.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行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運用影響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本行依專業經濟判斷，運用 GDP 成長率統計分析結果，於每季提供經濟因子之預測資訊，並於每個財務報導日重新評估。

香港上銀

a.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香港上銀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未來 12 個月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香港上銀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i. 內外部信用評等及未來 12 個月違約機率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30 天以上）。
- iii. 預期會使債務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iv. 債務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v. 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vi. 債務項下抵押品權益存在疑問，或抵押品價格受週邊經濟環境影響，抵押價值會因經濟衰退而下降。
- vii. 受週邊經濟或政策影響，對債務人行業經營情況產生不利變化。
- viii. 債務公司關鍵人物有財務困難、債務或糾紛訴訟、重病或亡故，對債務公司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有不利影響。

b.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香港上銀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公司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90 天以上）。
- ii. 債務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iii. 債務人失蹤、已亡故、解散或清盤。
- iv. 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合約已違約。



- v.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vi.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債務人之債權人給予債務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vii. 債務人的整體債務上升，並與其業務增幅不成正比。
- viii. 債務人投資或建設專案的工程延誤，成本超出預算，需與債權人安排重整債務。
- ix.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 x. 預計債務合約款項未能全數回收。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香港上銀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金融資產如已連續六個月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c.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香港上銀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借款人之產業、信用風險評等、擔保品類型及剩餘到期期間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企業金融及個人金融兩大類，再依各類別拆分其信用風險特性群組。

香港上銀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尚未有重大變動。

d.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香港上銀於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皆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香港上銀運用 GDP 成長率及失業率，於每月提供經濟因子之預測資訊，並於每個財務報導日重新評估。

106 年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信用品質等級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合併公司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其餘授信資產按逾期時間之長短及收回之可能性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至第五類授信資產。為管理問題授信，本行訂定相關處理辦法及作業要點，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信用品質等級

合併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訂定信用品質等級（如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或相關規則予以分類），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利用統計方法或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企業信用評等模型。該模型經定期覆核以檢視模型計算結果是否符合實際情形，並予以調整修正各項參數以最佳化其計算效果。

針對個金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部分房貸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個案審核方式評估違約風險。

合併公司對於客戶之評等至少每年評估一次。另為確保信用評等系統設計、流程及相關風險成分估計值具合理性，合併公司每年根據客戶實際違約情況，



對模型進行驗證及回溯測試，使計算結果更貼近於實際違約情形。

B.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合併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C.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2)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合併公司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投資準則、股權投資風險控管規則等訂有對同一人（企業）或同一關係（集團）企業之各種投資限額。另為控管各項

資產之集中風險，合併公司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企業別、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控管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C. 其他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合併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合併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				
應收款	\$ 651,093	\$ 1,100,340	\$ -	\$ 1,473,285
貼現及放款	4,668,173	477,590,582	-	537,871,377

106年12月31日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應收款	\$ 1,001,320	\$ 237,666	\$ 325,008	\$ 1,563,994
貼現及放款	675,102,674	-	67,827,337	742,930,011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短期票券	-	-	4,885,811	4,885,8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債券投資	-	-	699,996	699,996

(3) 信用風險暴險額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



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55,979,093	\$ 45,128,830
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706,663	723,940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6,814,452	40,071,454
各類保證款項	60,305,984	54,027,628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合併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合併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合併公司表內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之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 2 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 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已減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240,611,439	\$ 2,744,852	\$ 866,384	\$ 244,222,675
－小額純信用貸款	10,798,037	227,797	114,221	11,140,055
－其 他	46,960,063	328,238	139,010	47,427,311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455,365,600	12,078,587	2,691,675	470,135,862
－無擔保	257,364,582	9,116,508	856,883	267,337,973
合 計	\$ 1,011,099,721	\$ 24,495,982	\$ 4,668,173	\$ 1,040,263,876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信用卡	\$ 2,554,994	\$ 199,408	\$ 73,959	\$ 2,828,361
其 他	13,673,245	402,125	577,134	14,652,504
合 計	\$ 16,228,239	\$ 601,533	\$ 651,093	\$ 17,480,8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債務工具	\$ 418,496,103	\$ -	\$ -	\$ 418,496,1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 106,072,961	\$ -	\$ -	\$ 106,072,961

(4) 信用風險集中資訊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合併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產業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627,579,912	60	\$ 574,780,027	62
私人	337,724,944	33	293,075,878	31
金融機構	62,411,715	6	56,434,808	6
其他	12,547,305	1	12,129,372	1
	<u>\$ 1,040,263,876</u>	<u>100</u>	<u>\$ 936,420,085</u>	<u>100</u>

B. 地區別

地區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中華民國	\$ 592,985,754	57	\$ 545,495,672	58
亞太地區	336,871,857	32	300,072,958	32
其他	110,406,265	11	90,851,455	10
	<u>\$ 1,040,263,876</u>	<u>100</u>	<u>\$ 936,420,085</u>	<u>100</u>

C. 擔保品別

擔保品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無擔保	\$ 218,274,179	21	\$ 196,309,942	21
有擔保				
— 不動產	677,924,678	65	596,744,027	64
— 保證	66,298,162	6	72,127,646	8
— 金融擔保品	45,782,975	4	42,595,036	5
— 動產	4,820,936	1	5,083,199	1
— 其他擔保品	27,162,946	3	23,560,235	1
	<u>\$ 1,040,263,876</u>	<u>100</u>	<u>\$ 936,420,085</u>	<u>100</u>



(5) 信用風險品質資訊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A.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信用品質分析

a.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A)+(B)+(C)-(D)
	強	中	弱	小計(A)	部位金額	已減損部位總額(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1,138,410	590,339	68,632	1,797,381		61,895	43,898	1,903,174	1,903,174	54,761	153,871	1,694,542
— 其他	3,645,049	2,834,591	54,729	6,534,369		172,461	25,605	6,732,435	6,732,435	94,985	164,310	6,473,140
貼現及放款	399,724,446	171,189,472	54,047,553	624,961,471		7,160,105	7,328,708	639,450,284	639,450,284	2,231,706	6,961,871	630,256,707

b. 香港上銀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		亦未減損		部位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總計(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A)+(B)+(C)-(D)	
	正	注	可	疑	小計(A)	已減損部位總額(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信用卡業務	880,362	21,332	-	-	901,694	4,396	12,054	918,144	918,144	1,230	13,747	903,167
— 其他	7,634,862	-	-	-	7,634,862	-	-	7,634,862	7,634,862	-	-	7,634,862
貼現及放款	275,148,695	10,583,450	-	-	285,732,145	2,239,834	8,997,822	296,969,801	296,969,801	140,367	1,174,816	295,654,618



B. 合併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及放款，根據業務種類之信用品質分析

a.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強	中	弱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170,702,780	\$ 4,684,742	\$ 55,095	\$ 175,442,617
-小額純信用貸款	1,027,455	85,683	1,753	1,114,891
-其他	21,014,231	666,962	1,947	21,683,140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95,742,767	114,509,786	38,355,788	248,608,341
-無擔保	111,237,213	51,242,299	15,632,970	178,112,482
合計	\$399,724,446	\$171,189,472	\$ 54,047,553	\$ 624,961,471

b. 香港上銀

106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
	正	常	關	注	次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31,260,005	\$ 1,913,866	\$ -	\$ -	\$ -	\$ 33,173,871
-小額純信用貸款	1,764,707	37,091	-	-	-	1,801,798
-其他	21,521,166	595,089	-	-	-	22,116,255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160,638,063	4,124,718	-	-	-	164,762,781
-無擔保	40,600,800	405,736	-	-	-	41,006,536
貼現	-	-	-	-	-	-
透支	7,891,931	2,391,180	-	-	-	10,283,111
進出口押匯	11,472,023	1,115,770	-	-	-	12,587,793
貼現及放款總額	\$275,148,695	\$ 10,583,450	\$ -	\$ -	\$ -	\$ 285,732,145

C.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

合併公司已逾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如下：

項目	106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1個月以內	逾期1至3個月	逾期多於3個月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 50,842	\$ 5,110	\$ -	\$ -	\$ 55,952
-其他	19,677	5,928	-	-	25,605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2,512,443	1,089,669	-	-	3,602,112
-小額純信用貸款	25,502	5,906	-	-	31,408
-其他	241,098	118,638	-	-	359,736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9,294,962	1,441,179	-	-	10,736,141
-無擔保	895,206	502,575	-	-	1,397,781
放款小計	12,969,211	3,157,967	-	-	16,127,178
透支	-	4,548	-	-	4,548
進出口押匯	159,554	35,250	-	-	194,804
貼現及放款總額	\$ 13,128,765	\$ 3,197,765	\$ -	\$ -	\$ 16,326,530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合併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合併公司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所面臨之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國貨幣部位。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合併公司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

建置市場風險資訊系統，俾有效監控合併公司金融工具部位各項額度管理、損益評估、敏感性因子分析等，並於風管控管會議及董事會報告，供高階管理階層之決策參考。

合併公司主要將市場風險暴險區分為交易目的及持有為固定收益投資組合，並由合併公司事業單位及風險管理相關單位兩道防線控管。例行控管報告定期呈報予合併公司之董事會及相關權責委員會核閱。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及風管單位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市場風險。所謂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可能影響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金融工具部位價值的組成份子，包括部位、損益及敏感度（PVO1、

Delta、Beta) 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受影響狀況。

B. 監控與報告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及壓力測試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合併公司並建立明確通報程序，各項交易訂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權責委員會報告。

(4) 利率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合併公司交易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B. 利率風險管理之目的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合併公司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利率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係透過研究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慎選投資標的，並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包括交易室、交易人員、交易商品等限額)呈高階管理階層或董事會核定。

合併公司於承做與利率商品相關業務時，即會辨識利率之重訂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並衡量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盈餘及經濟價值之可能影響。合併公司每月分析及監控利率風險部位限額與各項利率風險管理目



標，分析及監控結果除提報策略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外，並定期呈報董事會。

監控作業中如有風險管理目標逾越限額，將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並議決因應方案。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衡量因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之到期日或重訂價日不同，所造成之重訂價期差風險。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制定主要天期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皆定期陳報管理階層審閱，另合併公司並定期以 DVO1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利率風險影響的程度。

(5) 匯率風險管理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及遠期外匯業務所致。由於合併公司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B.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操作限額及停損限額，並訂有年度最大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匯率風險主要係以嚴格部位及停損控管為控管基礎。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至少每季以主要幣別（美金）匯率變動 3% 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報告董事會。

(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合併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定期以 β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系統風險影響的程度。針對投資停損點之設定係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若已達停損點而不擬賣出，投資單位應通過高階管理階層核准。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風險值為基礎來控管權益價格風險。

(7) 市場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合併公司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市場壓力狀況下預期損失，合併公司之董事會針對各項金融商品設定相關限額，並由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處監控。針對各項金融商品之重要風險敏感性因子，亦建立敏感度分析，以監控金融商品各項市場風險因子之敏感度變動。

A. 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全球所有市場之殖利率曲線同時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移動 -1 及 +1 個基點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b.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各外幣 / NTD 匯率波動 -1% 及 +1% 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香港上銀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主要外幣部位為美金，惟港幣與美元係採聯繫匯率制度，經評估外匯風險並非重大。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權益證券價格漲跌 1% 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上述分析係假設所有權益工具之趨勢與歷史資料一致。

B. 敏感度分析彙整如下：

107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 / NTD 上升 1%	\$ 656,270	\$ 2,292
外匯風險	各外幣 / NTD 下跌 1%	(656,270)	(2,292)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BPS	(59,634)	(5,691)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BPS	59,634	5,69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182,157	12,568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	(182,157)	(12,568)

106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 / NTD 上升 1%	\$ 586,018	\$ 9,901
外匯風險	各外幣 / NTD 下跌 1%	(586,018)	(9,901)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BPS	(41,514)	(1,256)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BPS	41,514	1,25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128,261	91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	(128,261)	(911)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

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合併公司承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管理程序如下，並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監控。

- A. 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
- B. 保持適量可容易變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打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
- C. 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管規定監控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
- D. 管理債券商品之到期日。

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 1 天、10 天及 1 個月之資金流（該時間間距係合併公司用以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間距）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亦監控中長期之借款承諾、貼現額度使用及保證函等或有負債之程度及型態，相關資訊並定期向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合併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3) 到期值分析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揭露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7年12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3,101,058	\$ 17,095,169	\$ 4,282,054	\$ 3,941,937	\$ 1,843,112	\$ 60,263,3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	-	-	-	2,250,590	2,250,59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835,957	3,010,998	219,247	563,328	-	14,629,530
應付款項	28,565,460	667,076	349,849	507,933	23,257	30,113,575
存款及匯款	864,477,888	298,164,617	145,988,475	201,793,787	10,200,848	1,520,625,615
應付金融債券	-	-	5,144,083	5,444,083	54,197,086	64,785,252
其他金融負債	2,799,494	28,842	126,049	253,286	1,003,367	4,211,038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4,237,024	\$ 13,462,190	\$ 1,973,301	\$ 4,069,220	\$ -	\$ 33,741,735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3,183,519	6,461,947	135,398	11,203	-	29,792,067
應付款項	27,340,806	1,145,431	603,131	185,438	8,160	29,282,966
存款及匯款	864,239,367	272,802,063	130,489,985	127,637,545	8,611,644	1,403,780,604
應付金融債券	-	-	139,125	139,125	52,238,060	52,516,310
其他金融負債	2,077,200	-	1,206,908	-	-	3,284,108

合併公司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 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 外匯衍生工具	\$ 18,491	\$ 15,649	\$ 13,939	\$ 22,881	\$ 745	\$ 71,705
— 利率衍生工具	20	-	28,638	-	9,191	37,849
— 權益證券衍生工具	116	-	-	-	-	116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 外匯衍生工具	\$ 65,149	\$ 38,509	\$ 21,863	\$ 14,572	\$ -	\$ 140,093
— 利率衍生工具	2,781	1,115	-	1,411	21,888	27,195

B. 以總額結算之衍生金融負債

107年12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 外匯衍生工具	-	-	-	-	-	-
— 現金流入	\$ 49,621,207	\$ 54,381,089	\$ 65,116,337	\$ 105,005,353	\$ 78,396,809	\$ 352,520,795
— 現金流出	49,798,017	54,672,679	65,481,678	105,091,508	78,396,809	353,440,691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	-
— 外匯衍生工具	-	-	-	-	-	-
— 現金流入	\$ 22,829,837	\$ 15,526,414	\$ 7,654,489	\$ 6,784,448	\$ 33,185,750	\$ 85,980,938
— 現金流出	23,078,672	15,479,520	7,685,355	6,821,903	33,185,750	86,251,200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7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817,873	\$ 3,536,654	\$ 1,990,655	\$ 4,153,507	\$ 41,480,404	\$ 55,979,093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8,122	136,174	204,296	298,071	-	706,663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3,223,391	3,012,705	442,615	118,119	17,622	36,814,452
各類保證款項	13,737,286	11,674,979	6,496,931	12,678,166	15,718,622	60,305,984

106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462,269	\$ 545,745	\$ 785,050	\$ 1,160,470	\$ 42,175,296	\$ 45,128,830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9,788	139,503	209,291	305,358	-	723,94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5,075,325	3,923,988	715,471	271,530	85,140	40,071,454
各類保證款項	5,004,188	8,793,636	5,794,198	18,758,569	15,677,037	54,027,628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4,605,863	\$ 14,629,530	\$ 14,605,863	\$ 14,629,530	(\$ 23,667)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附買回條件協議	\$ 29,738,732	\$ 29,792,067	\$ 29,738,732	\$ 29,792,067	(\$ 53,335)



四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合併公司受利率波動變化影響之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一) 本 行

	107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5,967,582	1.11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6,912,415	1.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0,971	0.94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49,578	1.17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671,432	13.67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662,857,612	2.3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172,775,047	1.57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97,018,014	0.58
買入匯款	2,276	2.00
其他金融資產－存放同業（原始到期日		
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2,461,140	1.12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7,614,950	1.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76,596	4.89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8,753,372	0.36
可轉讓定期存單	13,735,056	0.55
活期存款	210,324,230	0.23
活期儲蓄存款	134,649,679	0.31
定期存款	374,292,689	1.10
定期儲蓄存款	136,213,709	1.03
應付金融債券	48,165,233	1.63
結構型商品本金	2,876,124	2.42



	106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u>資 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4,197,759	0.39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86,322,902	0.9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390,672	1.6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94,808	0.32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692,383	12.83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611,856,214	2.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57,259,879	1.56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80,709,990	0.56
買入匯款	3,901	2.44
<u>負 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435,877	1.67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4,878,497	0.34
可轉讓定期存單	6,277,153	0.48
活期存款	222,297,456	0.14
活期儲蓄存款	130,647,358	0.31
定期存款	312,626,818	0.88
定期儲蓄存款	134,171,025	1.03
應付金融債券	40,991,398	1.64
結構型商品本金	1,894,661	1.41

(二) 香港上銀

	107年度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
<u>資 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177,380,772	1.71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196,562,544	2.81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169,260	31.31
債券投資商品（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15,677,851	4.03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41,703,409	2.10
活期存款	256,498,496	0.03
定期存款	325,069,316	1.83
應付金融債券	7,638,638	3.87



	106年度	
	平均	值
<u>資 產</u>		平均利率(%)
存放銀行同業	\$ 181,211,996	1.31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278,755,499	3.49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177,340	30.43
債券投資商品(帳列備供出售及持有 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73,603,467	2.49
<u>負 債</u>		
銀行同業存款	29,341,333	1.62
活期存款	233,768,648	0.03
定期存款	305,835,904	1.36

四四、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每年依據主管機關之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將所有風險列入資本適足性評估範圍；除依董事會核定之營運計畫及預算目標，並考量公司發展策略、資本適足性、負債比例及股利政策等，擬定資本適足性評估計畫，內容包括壓力測試、各季資本適足率預估等，以確保資本適足率目標達成與資本結構之健全。

依銀行法及有關辦法規定，為健全銀行財務基礎，合併公司之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106年不得低於9.25%，107年不得低於9.875%；凡實際比率低於規定標準者，中央主管機關得限制其盈餘分配。

下表列示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合併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係依中華民國103年1月9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銀法字第10200362920號令修正「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計算。

合併公司於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皆符合主管機關資本管理之規定。



分析項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資本	\$ 142,880,909	\$ 131,558,520
其他第一類資本	5,218,499	-
第二類資本	48,468,535	38,799,107
自有資本	<u>\$ 196,567,943</u>	<u>\$ 170,357,627</u>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 1,277,834,582	\$ 1,155,796,074
信用評價調整風 險 (CVA)	1,173,616	582,289
內部評等法	不適用	不適用
資產證券化	109,717	128,727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62,268,390	58,480,032
標準法 / 選擇性 標準法	不適用	不適用
進階衡量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市場風險		
標準法	53,052,379	41,936,975
內部模型法	不適用	不適用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u>\$ 1,394,438,684</u>	<u>\$ 1,256,924,097</u>
資本適足率	14.10%	13.5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 率	10.25%	10.4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 率	10.62%	10.47%
槓桿比率	7.34%	7.14%

註 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額及暴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註 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資本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淨額 / 暴險總額。

四五、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 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一。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前 10 大授信資訊如下：

排 名 (註 1)	107年12月31日					
	本 行 香 港			上 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註 4)
1	A 集團 (不動產租賃業)	5,733,267	4.37%	a 集團 (汽車經銷商)	11,409,641	10.42%
2	B 集團 (總管理機構)	5,385,673	4.11%	b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9,458,664	8.64%
3	C 集團 (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5,298,681	4.04%	c 集團 (建築及裝修)	6,692,676	6.11%
4	D 集團 (電腦製造業)	4,666,708	3.56%	d 集團 (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業)	5,879,623	5.37%
5	E 集團 (金屬家具製造業)	4,599,252	3.51%	e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5,529,185	5.05%
6	F 集團 (電腦製造業)	4,343,939	3.31%	f 集團 (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5,325,142	4.86%
7	G 集團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4,138,604	3.16%	g 集團 (物業投資及重建)	5,065,495	4.62%
8	H 集團 (成衣製造業)	3,697,879	2.82%	h 集團 (物業發展)	4,676,231	4.27%
9	I 集團 (積體電路製造業)	3,510,792	2.68%	i 集團 (物業投資)	3,978,295	3.63%
10	J 集團 (電子購物及郵務業)	3,104,632	2.37%	J 集團 (物業發展)	3,887,320	3.55%



排名 (註1)	106年12月31日					
	本行			香港上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淨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淨值比例 (註4)
1	A 集團(不動產租售業)	6,984,188	5.71%	a 集團(汽車經銷商)	12,296,661	12.38%
2	B 集團(總管理機構)	6,047,732	4.94%	c 集團(建築及裝修)	7,648,175	7.70%
3	H 集團(成衣製造業)	4,384,764	3.58%	b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7,485,257	7.53%
4	F 集團(電腦製造業)	4,197,543	3.43%	f 集團(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5,421,534	5.46%
5	E 集團(金屬家具製造業)	3,892,169	3.18%	d 集團(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業)	4,405,474	4.43%
6	C 集團(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3,510,810	2.87%	e 集團(酒店及物業發展)	4,293,122	4.32%
7	D 集團(電腦製造業)	3,507,761	2.87%	i 集團(物業投資)	3,889,379	3.91%
8	K 集團(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	3,329,000	2.72%	k 集團(證券買賣業)	3,587,670	3.61%
9	G 集團(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3,305,735	2.70%	h 集團(物業發展)	3,487,615	3.51%
10	L 集團(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3,000,000	2.45%	l 集團(物業投資及發展)	3,391,006	3.41%

註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10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期放款、短期擔保放款、應收證券融資、中期放款、中期擔保放款、長期放款、長期擔保放款、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註4：係香港上銀之淨值。



(三) 利率敏感度資訊

1. 本 行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台幣）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58,897,092	\$ 10,687,289	\$ 21,063,226	\$ 73,929,131	\$ 764,576,738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8,452,452	269,005,348	110,353,743	50,524,038	698,335,581
利率敏感性缺口	390,444,640	(258,318,059)	(89,290,517)	23,405,093	66,241,157
淨 值					131,155,94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9.4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0.51%

106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27,377,467	\$ 14,326,046	\$ 11,897,066	\$ 54,654,693	\$ 708,255,272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1,462,340	246,518,755	53,969,888	49,696,224	641,647,207
利率敏感性缺口	335,915,127	(232,192,709)	(42,072,822)	4,958,469	66,608,065
淨 值					122,409,79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3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4.41%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7 年 12 月 31 日

項 目	1 至 90 天 (含)	91 至 180 天 (含)	181 天至 1 年 (含)	1 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539,454	\$ 88,961	\$ 78,232	\$ 1,571,322	\$ 7,277,969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07,616	3,976,449	687,813	70,530	7,442,408
利率敏感性缺口	2,831,838	(3,887,488)	(609,581)	1,500,792	(164,439)
淨 值					4,266,89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7.7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85%)



106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801,590	\$ 87,900	\$ 84,393	\$ 1,479,082	\$ 7,452,965
利率敏感性負債	2,279,237	4,695,896	508,088	37	7,483,258
利率敏感性缺口	3,522,353	(4,607,996)	(423,695)	1,479,045	(30,293)
淨 值					4,124,31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9.6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0.73%)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香港上銀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323,254	\$ 526,771	\$ 148,642	\$ 1,227,561	\$ 8,226,228
利率敏感性負債	5,567,714	722,225	509,214	248,398	7,047,551
利率敏感性缺口	755,540	(195,454)	(360,572)	979,163	1,178,677
淨 值					3,519,20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6.7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3.49%

106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214,212	\$ 546,956	\$ 236,550	\$ 917,152	\$ 6,914,870
利率敏感性負債	4,934,452	653,656	419,047	251,934	6,259,089
利率敏感性缺口	279,760	(106,700)	(182,497)	665,218	655,781
淨 值					3,220,280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4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0.36%

註 1：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合併公司

單位：%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27	1.25
	稅 後	1.01	0.98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3.45	13.01
	稅 後	10.77	10.19
純 益	率	49.52	47.80

註 1：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註 2：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註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註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 1 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 本 行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05,209,799	\$ 59,741,653	\$ 82,353,990	\$ 73,963,411	\$ 64,700,918	\$ 120,714,817	\$ 403,735,01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25,382,416	41,194,433	80,712,801	165,681,308	139,229,021	261,357,144	337,207,709
期距缺口	(220,172,617)	18,547,220	1,641,189	(91,717,897)	(74,528,103)	(140,642,327)	66,527,301

106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51,174,401	\$ 114,610,130	\$ 66,158,634	\$ 49,422,567	\$ 64,503,870	\$ 96,215,751	\$ 360,263,449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59,707,096	58,321,271	96,136,710	177,362,153	122,944,382	188,435,899	316,506,681
期距缺口	(208,532,695)	56,288,859	(29,978,076)	(127,939,586)	(58,440,512)	(92,220,148)	43,756,768

註：本表全行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9,753,818	\$ 1,671,324	\$ 888,960	\$ 969,044	\$ 5,444,378	\$ 10,780,11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053,481	2,132,552	1,573,116	2,199,215	4,426,529	12,722,069	
期距缺口	(3,299,663)	(461,228)	(684,156)	(1,230,171)	1,017,849	(1,941,957)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9,725,056	\$ 1,317,963	\$ 1,076,952	\$ 1,028,980	\$ 1,017,016	\$ 5,284,14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733,460	2,145,987	1,840,395	1,602,570	2,383,892	4,760,616	
期距缺口	(3,008,404)	(828,024)	(763,443)	(573,590)	(1,366,876)	523,529	

註：本表係全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2. 香港上銀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7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571,979	\$ 1,999,315	\$ 821,408	\$ 593,124	\$ 732,877	\$ 4,425,25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706,111	4,478,987	1,778,223	680,776	512,287	255,838	
期距缺口	865,868	(2,479,672)	(956,815)	(87,652)	220,590	4,169,417	

106年12月31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754,319	\$ 1,278,187	\$ 720,210	\$ 928,803	\$ 578,458	\$ 4,248,661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860,449	4,058,496	1,479,999	661,071	411,820	249,063	
期距缺口	893,870	(2,780,309)	(759,789)	267,732	166,638	3,999,598	

註：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



四六、依信託業法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2,674,179	\$ 1,941,919	應付款項	\$ 196	\$ 201
短期投資	81,749,855	76,465,160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57,599,477	47,209,686
集合管理運用 專戶淨資產	2,854,520	2,061,025	信託資本	106,676,741	110,708,014
應收款項	1,966	13,974	累積盈虧	(420)	(16,386,744)
土地	18,269,878	12,314,494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210,482	177,267			
在建工程	861,566	1,286,794			
保管有價證券	57,599,477	47,209,686			
其他資產	54,071	60,838			
信託資產總額	<u>\$ 164,275,994</u>	<u>\$ 141,531,157</u>	信託負債總額	<u>\$ 164,275,994</u>	<u>\$ 141,531,157</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2,674,179	\$ 1,941,919
短期投資		
基金	60,062,308	57,319,104
債券	18,904,978	16,283,109
普通股	2,513,566	2,522,050
結構型商品	269,003	340,897
集合管理運用專戶淨資產	2,854,520	2,061,025
應收款項	1,966	13,974
土地	18,269,878	12,314,494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210,482	177,267
在建工程	861,566	1,286,794
保管有價證券	57,599,477	47,209,686
其他資產—本金遞延費用	54,071	60,838
合 計	<u>\$ 164,275,994</u>	<u>\$ 141,531,157</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信託收益		
現金股利收入	\$ 83,787	\$ 100,616
利息收入	11,365	7,703
捐贈收入	1,517	2,144
已實現投資利得	2,571	4,350
未實現投資利得	102,252	96,258
其他收入	4,189	1,516
	<u>205,681</u>	<u>212,587</u>
信託費用		
稅捐支出	14,950	7,567
管理費	3,145	3,333
手續費	3,948	1,519
已實現投資損失	137	892
未實現投資損失	80,010	2,990
捐贈支出	1,933	-
其他費用	25	21
	<u>104,148</u>	<u>16,322</u>
稅前淨利	101,533	196,265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利	<u>\$ 101,533</u>	<u>\$ 196,265</u>

四七、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 本 行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金 融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 86,998	30.7380	\$ 2,674,145	\$ 149,419	29.6800	\$ 4,434,756
日幣	9,475,621	0.2776	2,630,432	23,858,401	0.2632	6,279,531
人民幣	576,705	4.4748	2,580,640	1,809,507	4.5498	8,232,895
存放央行及拆放 銀行同業						
美金	611,964	30.7380	18,810,549	594,049	29.6800	17,631,374
人民幣	2,747,600	4.4748	12,294,960	1,023,300	4.5498	4,655,810
澳幣	79,000	21.6549	1,710,737	11,000	23.1326	254,459
應收款項						
美金	379,719	30.7380	11,671,803	36,079	29.6800	1,070,825
南非幣	1,103,239	2.1208	2,339,749	17,255	2.3920	41,274
日幣	4,191,823	0.2776	1,163,650	2,126,413	0.2632	559,672
貼現及放款						
美金	4,747,030	30.7380	145,914,423	4,974,317	29.6800	147,637,729
港幣	3,642,937	3.9238	14,294,156	2,634,690	3.7963	10,002,074
歐元	249,512	35.1889	8,780,053	187,457	35.4453	6,644,470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 1,695,157	30.7380	\$ 52,105,736	\$ -	-	\$ -
人民幣	1,161,447	4.4748	5,197,243	-	-	-
澳幣	125,471	21.6549	2,717,062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美金	-	-	-	1,653,716	29.6800	49,082,291
澳幣	-	-	-	181,849	23.1326	4,206,640
人民幣	-	-	-	820,434	4.5498	3,732,81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美金	49,602	30.7380	1,524,666	-	-	-
新加坡幣	47,481	22.4398	1,065,464	-	-	-
澳幣	15,004	21.6549	324,910	-	-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美金	-	-	-	19,985	29.6800	593,155
澳幣	-	-	-	15,006	23.1326	347,12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59,055	30.7380	1,815,233	34,357	29.6800	1,019,716
歐元	1,525	35.1889	53,663	92	35.4453	3,261
港幣	1,564	3.9238	6,137	3,090	3.7963	11,731
其他金融資產						
人民幣	550,000	4.4748	2,461,140	-	-	-
非貨幣性項目						
結構式公司債合約						
美金	-	-	-	23,767	29.6800	705,405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2,208,320	30.7380	67,879,340	1,967,774	29.6800	58,403,532
港幣	74,718	3.9238	293,178	98,324	3.7963	373,267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應付款項						
美金	252,902	30.7380	7,773,702	83,571	29.6800	2,480,387
港幣	950,916	3.9238	3,731,204	18,650	3.7963	70,801
歐元	55,700	35.1889	1,960,022	3,421	35.4453	121,258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美金	418,733	30.7380	12,871,015	249,843	29.6800	7,415,340
港幣	306,003	3.9238	1,200,695	60,000	3.7963	227,778
越南盾	405,000,000	0.0013	526,500	353,000,000	0.0013	458,900
存款及匯款						
美金	7,066,331	30.7380	217,204,882	7,375,340	29.6800	218,900,091
人民幣	5,712,780	4.4748	25,563,548	4,265,705	4.5498	19,408,105
歐元	328,192	35.1889	11,548,715	375,405	35.4453	13,306,3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美金	79,475	30.7380	2,442,903	9,884	29.6800	293,357
歐元	373	35.1889	13,125	125	35.4453	4,431
加幣	55	22.5683	1,241	2	23.6249	47



(二) 香港上銀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u>貨幣性項目</u>						
現金及約當現金						
美金	465,724	30.7380	14,315,424	46,118	29.6800	\$ 1,368,782
人民幣	870,680	4.4748	3,896,119	467,338	4.5498	2,126,294
歐元	110,618	35.1889	3,892,526	95,274	35.4453	3,377,016
存放央行及拆放 銀行同業						
美金	1,542,648	30.7380	47,417,914	1,760,922	29.6800	52,264,165
人民幣	2,469,584	4.4748	11,050,894	4,277,708	4.5498	19,462,716
應收款項						
美金	39,349	30.7380	1,209,510	87,759	29.6800	2,604,687
人民幣	16,245	4.4748	72,693	6,252	4.5498	28,445
貼現及放款						
美金	3,727,568	30.7380	114,577,985	3,340,999	29.6800	99,160,850
人民幣	4,336,849	4.4748	19,406,532	-	-	-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人民幣	190,678	4.4748	853,246	102,315	4.5498	465,513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應付款項						
美金	39,761	30.7380	1,222,174	110,071	29.6800	3,266,907
人民幣	5,799	4.4748	25,949	18,742	4.5498	85,272
央行及銀行同業 存款						
英鎊	1,075,600	38.8989	41,839,657	77,429	39.9166	3,090,702
美金	668,415	30.7380	20,545,740	499,460	29.6800	14,823,973
人民幣	2,001,865	4.4748	8,957,946	906,421	4.5498	4,124,034
存款及匯款						
美金	6,719,250	30.7380	206,536,307	5,989,729	29.6800	177,775,157
人民幣	11,672,250	4.4748	52,230,984	13,003,772	4.5498	59,164,562
<u>非貨幣性項目</u>						
遠期外匯合約						
人民幣	188,464	4.4748	843,339	109,113	4.5498	496,442
美金	9,286	30.7380	285,433	1,118	29.6800	33,182

四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亦不適用或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轉投資事業適用）或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銀行適用）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者：請參閱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00 萬元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請參閱附表五。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另本行轉投資事業無此情事。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此情形。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七。

四九、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地區別及損益。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香港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地區之稅前損益衡量，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之基礎。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 107 及 106 年度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如下：

	107年度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2,886,007	\$ 13,894,454	\$ 373,935	\$ -	\$ 27,154,396
利息以外淨收益	3,756,995	5,623,270	438,286	(13,723)	9,804,828
淨收益	16,643,002	19,517,724	812,221	(13,723)	36,959,224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 準備提存	(499,993)	(97,958)	(40,770)	-	(638,721)
營業費用	(6,874,736)	(6,037,964)	(582,048)	(8,224)	(13,502,972)
稅前淨利	\$ 9,268,273	\$ 13,381,802	\$ 189,403	(\$ 21,947)	\$ 22,817,531

	106年度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11,781,632	\$ 12,114,030	\$ 81,147	\$ -	\$ 23,976,80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345,938	5,872,452	344,574	(13,065)	10,549,899
淨收益	16,127,570	17,986,482	425,721	(13,065)	34,526,708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 準備提存	(599,928)	(231,463)	(1,051)	-	(832,442)
營業費用	(6,566,790)	(5,946,168)	(215,336)	5,163	(12,723,131)
稅前淨利	\$ 8,960,852	\$ 11,808,851	\$ 209,334	(\$ 7,902)	\$ 20,971,135

合併公司並未定期將個別營運部門所有之資產資訊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主要營運客戶

合併公司來自於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皆未達合併公司收入金額之 10%，故未揭露主要營運客戶。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項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率 (註4)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率 (註4)
企業	擔保	554,999	239,654,163	2,981,948	0.23	744,556	229,504,975	3,100,576	0.32	416.43
金融	無擔保	339,234	183,056,416	2,188,385	0.19	210,116	177,557,033	1,980,668	0.12	942.65
	住宅抵押貸款(註4)	521,811	138,622,287	2,627,125	0.38	731,647	113,749,849	2,516,175	0.64	343.91
	現金卡	-	-	-	-	-	-	-	-	-
消費	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5,817	564,768	11,783	1.03	7,854	549,833	14,365	1.43	182.90
金融	其他擔保	327,497	122,458,132	1,570,020	0.27	364,301	112,508,318	1,519,175	0.32	417.01
	(註6) 無擔保	4,812	7,168,475	76,760	1.595.18	6,927	5,580,276	62,618	0.12	903.97
放款業務合計		1,754,170	691,524,241	9,456,021	0.25	2,065,401	639,450,284	9,193,577	0.32	445.12
信用卡業務		10,293	2,008,135	86,839	0.51	11,526	1,958,995	81,941	0.59	710.92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811,314	8,113	-	-	648,656	6,493	-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總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指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係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約之免列報金額 (註1)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 (註2)	-	35,447	-	36,589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前置調解、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資訊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中國)A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關係人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金額	支動金額	利率區	資金貸與期間 (註 2)	營業資金 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 資金必要之 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總稱價	品價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 額 (註 3)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總 額 (註 3)
1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A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應收委託貸款	應收委託貸款	否	\$ 111,870	\$ 111,870	\$ 111,870	\$ 111,870	6%~11%	1	\$ 111,870	營業週轉	\$ 2,237	不動產	\$ 269,830	\$ 357,516	\$ 893,790
1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B 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應收委託貸款	應收委託貸款	否	134,244	89,496	89,496	89,496	6%~11%	1	89,496	營業週轉	2,685	不動產	1,162,978	357,516	893,790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擬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 (1) 與貸出資金公司有業務往來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貸款金額以不超過逾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為限。
- (2) 與貸出資金公司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貸款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中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以上二者累計貸款總餘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一倍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限額：

- (1) 與貸出資金公司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累計貸款總餘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附 錄 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名 稱	與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註 一)	持 股 比 率 (%)	市 價 股 權 淨 值	備 註
上商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Krinein Company	孫公司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	1 2	\$ 1,741,564 504,711	100 100	\$ 1,741,564 504,711	註一 註一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1	49,123	100	49,123	註一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環島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4 20,372 600	9,759 213,849 6,973	100 45 100	9,759 213,849 6,973	註一 註一 註一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28	1,000 1,118	10 -	1,000 1,118	註一 註一
Krinein Company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不適用	934,291	100	934,291	註一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1,920	10,484,075	9.60	10,484,075	註一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9,600	52,420,376	48.00	52,420,376	註一

註一：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及外幣仟元/股

附表四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		初買		入賣		出期		末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AMI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Agora 琴	無	-	\$ -	-	\$ -	-	\$ -	-	\$ -	\$ 2,515,083 USD81,399 (註1及註2)
					3,850,954	\$ -	-	\$ -	-	\$ -	-	\$ -	3,850,954

註1：係包含取得成本2,457,470仟元(美金80,103仟元)、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利益之份額42,059仟元(美金1,296仟元)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權益之其他權益淨增加15,554仟元。

註2：編制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全數沖銷。



附 錄 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千元 / 仟股

被投 資公 司名 稱	所在地區	主要 營業 項目	本 期 持 股 比 率 (%)	投 資 帳 面 金 額	本 年 度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 股情形 (註 2)			備 註
						現 股 數	擬 持 股 數	合 計 持 股 比 率 (%)	
金融相關事業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	債權收買及管理服務業務	100.00	\$ 1,589,390	\$ 34,640	160,000	-	160,000	100.00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	代理保險業務	100.00	139,993	32,639	5,000	-	5,000	100.00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台	代理保險業務	100.00	58,869	2,122	5,000	-	5,000	100.00
上銀財產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台	人力派遣業	100.00	8,142	1,612	500	-	500	100.00
寶豐保險(香港)有限公司	香	產物保險業務	40.00	293,178	14,079	500	-	500	100.00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香	銀行及相關金融業務	57.60	63,087,281	6,294,649	11,520	-	11,520	57.60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中	融資租賃	100.00	934,291	41,868	不適用	-	不適用	100.00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東 埔 寨	微型金融機構	80.01	2,515,083	42,059	3,851	-	3,851	80.01
非金融相關事業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	旅遊業	99.99	345,234	27,898	38,943	-	38,943	99.99
國海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台	興建計劃審查與諮詢、契約鑑證	34.69	-	-	3,000	-	3,000	34.69
上商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賴 比 瑞 亞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65,068,986	6,296,417	5	-	5	100.00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賴 比 瑞 亞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334,493	10,747	176	-	176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巴 拿 馬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1,741,564	1,749,410	1	-	1	100.00
Kruein Company	開 曼 群 島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504,711	354,436	2	-	2	100.00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賴 比 瑞 亞	投資控股業務	100.00	49,123	361	1	-	1	100.00
Prosperity Realty Inc.	美	房地產業務	100.00	9,759	9,232	4	-	4	100.00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台	旅行業	45.00	213,849	27,834	20,372	-	20,372	45.00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	旅行業	100.00	6,973	20	600	-	600	100.00

註 1：係依金融相關事業及非金融相關事業分別列示。

註 2：凡本行、董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已計入。



附 錄 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附表七之一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科 目	往 來 金 額	來 易 條 件	情 形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 29,396	註 4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7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56,911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49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376,62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00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60,54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3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12,13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79,79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2,982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6,945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1,99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6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82,42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85,84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74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38	註 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674	註 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科目	金額	金額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 7,76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430,11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96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8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445,46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與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42,099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6,911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76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9,396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1,492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376,625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540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05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536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2,132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79,796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00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47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2,982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998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6,945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資產	20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利息收入	76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4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2,424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20		註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 號	交 易 人 名 稱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交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人 之 關 係	交 易 目 金		來 往 額	交 易 條 件	形 狀
				目 金	佔 合 併 總 淨 收 益 或 總 資 產 之 比 率 (註 3)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5,848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8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774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38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674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4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2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33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764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9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21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20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633	註 4	-	
7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45,468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放銀行同業	969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084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31,110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42,099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40	註 4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七之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	易人	名稱	交易	易	往	來	對	象	與	交	易	目	金	往	額	交	易	條	件	情形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 35,188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8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18,605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1,618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80,63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790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65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56,36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540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11,916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65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409,21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2,90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5,89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1,085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7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4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2,921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應付款項	215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98,392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對子公司	利息費用	656														

(接次頁)



附錄 I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易往來對象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來源條件	情形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3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59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	2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59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	5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1,06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	4,36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368,78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利息費用	26,02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18,605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	8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	35,188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1,618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80,63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36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	1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款項	65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540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90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1,916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9,217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	165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	47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2,904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70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805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款項	5,893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資產	20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74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2,791	註4	-
4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84	註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科目	金額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215	註4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98,392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8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656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732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599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9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20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693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98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59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21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693	註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20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4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放銀行同業	1,368,785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4,365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31,068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26,027	註4	-
7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069	註4	-

註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 +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估計減損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業務之一係從事放款業務，截至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貼現及放款總額計 692,232,200 仟元，對於民國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係屬重大。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自 107 年 1 月 1 日起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公報規定，並參考主管機關對於備抵呆帳提列之法令規定辦理。管理階層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衡量備抵損失金額；另針對已產生信用減損之放款案件，估計未來可能回收之金額衡量減損損失。與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相關資訊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五、十四及三八。因預期信用損失之計算及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涉及會計估計與管理階層之假設等重大判斷，因是考量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因應上述關鍵查核事項所執行之程序主要包括：

- 瞭解及測試管理階層評估放款減損攸關之內部控制作業程序；
- 測試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採用之方法論及重要參數（考量前瞻性資訊之違約機率、違約損失率及違約曝險額）是否適當反映實際情形，並核算減損金額；
- 覆核管理階層對已產生信用減損之放款案件，評估其預估未來之現金流量及持有擔保品價值之合理性。
- 測試授信資產之分類，以評估備抵呆帳之提列是否符合主管機關法令規定之要求。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

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



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吳世宗

吳世宗



會計師 陳俊宏

陳俊宏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10028123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23 日



附 錄 二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有限公司
 附屬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20,028,192	2	\$ 33,056,025	3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附註七)	82,203,377	7	85,249,801	8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5,052,827	1	1,241,777	-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九、十一及三六)	187,598,121	16	-	-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註十、十一及三六)	96,596,605	8	-	-
12500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註十二)	438,017	-	195,061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十三及三五)	8,731,985	1	7,192,157	1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二)	37,267	-	37,267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十四及三五)	682,776,179	58	630,998,058	58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五及三六)	-	-	153,412,275	14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註十六及三六)	-	-	103,444,933	9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七)	70,353,368	6	60,883,586	6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八)	2,461,333	-	635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九)	12,092,483	1	12,124,251	1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二)	797,096	-	575,209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附註二十)	2,818,641	-	2,469,098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 1,171,985,491</u>	<u>100</u>	<u>\$ 1,090,880,133</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二一)	\$ 16,473,754	2	\$ 8,331,836	1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八)	2,581,351	-	317,780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二二)	14,629,530	1	29,792,067	3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二三及三五)	22,204,383	2	20,561,446	2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二)	790,069	-	796,857	-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二四及三五)	911,863,930	78	850,155,101	78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附註二五)	57,150,000	5	45,150,000	4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二六)	3,693,107	-	3,048,417	-
25600	負債準備 (附註二七及二九)	1,341,663	-	1,132,371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二)	9,235,350	1	8,435,684	1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二八及三五)	866,407	-	748,775	-
20000	負 債 總 計	<u>1,040,829,544</u>	<u>89</u>	<u>968,470,334</u>	<u>89</u>
	權益 (附註三十)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41,016,031	4	40,791,031	4
31500	資本公積	5,893,238	-	4,655,555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7,832,994	4	44,117,426	4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7,600,814	1	7,538,888	1
32005	未分配盈餘	23,499,036	2	21,066,873	2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78,932,844	7	72,723,187	7
32500	其他權益	5,396,978	-	4,323,170	-
32600	庫藏股票	(83,144)	-	(83,144)	-
30000	權 益 總 計	<u>131,155,947</u>	<u>11</u>	<u>122,409,799</u>	<u>11</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 1,171,985,491</u>	<u>100</u>	<u>\$ 1,090,880,133</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 20,507,119	89	\$ 17,518,700	81	17
51000	7,621,112	33	5,737,068	26	33
49010	12,886,007	56	11,781,632	55	9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2,551,657	11	2,369,451	11	8
49200	(80,713)	-	992,123	5	(108)
49300	-	-	696,708	3	(100)
49310	417,285	2	-	-	-
49450	(1,824)	-	-	-	-
49600	829,580	3	(29,405)	-	2,921
49700	(15,720)	-	-	-	-
49750	6,462,213	28	5,447,400	25	19
49800	56,730	-	317,061	1	(82)
49020	10,219,208	44	9,793,338	45	4
4xxxx	23,105,215	100	21,574,970	100	7
58200	499,993	2	599,928	3	(17)

(接 次 頁)



附錄二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二 九、三一及三五)	\$ 3,966,817	17	\$ 3,817,711	18	4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三 一)	384,939	2	452,861	2	(15)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附 註三五)	2,522,980	11	2,296,218	10	10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6,874,736	30	6,566,790	30	5
61001	稅前淨利	15,730,486	68	14,408,252	67	9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三二)	(2,018,515)	(9)	(2,023,025)	(10)	-
64000	本年度淨利	13,711,971	59	12,385,227	57	11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 衡量數	(102,625)	-	(98,336)	-	4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評價 損益	(452,078)	(2)	-	-	-
652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1,280,452	5	(279)	-	459,043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 註三二)	31,368	-	16,717	-	88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稅 後) 合計	757,117	3	(81,898)	-	1,02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2,298,372	10	(4,999,726)	(23)	146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調整	-	-	883,890	4	(100)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之其他綜 合損益之份額	(469,430)	(2)	(689,845)	(3)	(3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變 百 : ()
		金 額	%	金 額	%	
6530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評價 損益	(\$ 1,221,107)	(5)	\$ -	-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債務工具備抵 損失(附註十一)	15,387	-	-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 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三二)	(87,194)	-	789,402	3	(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 類至損益之 項目(稅後) 合計	536,028	3	(4,016,279)	(19)	
650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1,293,145	6	(4,098,177)	(19)	
66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5,005,116	65	\$ 8,287,050	38	
	每股盈餘(附註三三)					
67500	基 本	\$ 3.37		\$ 3.04		
67700	稀 釋	\$ 3.37		\$ 3.04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附 錄 二

單位：新台幣千元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有限公司
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

代碼	本 股 權 總 額 (\$)	本 公 積 金 總 額 (\$)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金 總 額 (\$)	留 存 盈 餘 公 積 金 總 額 (\$)	盈 餘 公 積 金 總 額 (\$)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金 總 額 (\$)	附 註 三 十 一 未 分 配 盈 餘 總 額 (\$)	外 幣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子 公 司 之 盈 餘 總 額 (\$)	其 他 權 益 總 額 (\$)	項 目 總 額 (\$)	合 併 價 值 權 益 總 額 (\$)	權 益 總 額 (\$)
A1	40,791,031	4,647,655	40,592,926	7,880,146	18,465,441	2,442,274	5,897,175	-	-	83,144	120,233,504	
B1	-	-	3,524,500	-	(3,524,500)	-	-	-	-	-	-	
B5	-	-	58,742	-	(58,742)	-	-	-	-	-	-	
B9	-	-	-	-	6,118,655	-	-	-	-	-	6,118,655	
C7	-	7,900	-	-	-	-	-	-	-	-	7,900	
D1	-	-	-	-	12,385,227	-	-	-	-	-	12,385,227	
D3	-	-	-	-	(81,898)	(4,006,743)	(9,536)	-	-	-	(4,098,177)	
D5	-	-	-	-	12,303,329	(4,006,743)	(9,536)	-	-	-	8,287,050	
Z1	40,791,031	4,655,555	44,117,426	7,538,888	21,066,873	(1,564,469)	5,887,639	-	(83,144)	-	122,409,799	
A3	-	-	-	-	55,374	-	(5,887,639)	-	-	5,433,000	(379,265)	
A5	40,791,031	4,655,555	44,117,426	7,538,888	21,122,247	(1,564,469)	-	-	5,433,000	-	122,030,534	
B1	-	-	3,715,568	-	(3,715,568)	-	-	-	-	-	-	
B5	-	-	61,926	-	(61,926)	-	-	-	-	-	-	
B9	-	-	-	-	7,342,386	-	-	-	-	-	7,342,386	
C9	-	9,480	-	-	-	-	-	-	-	-	9,480	
C17	-	686,631	-	-	-	-	-	-	-	-	686,631	
D1	-	-	-	-	13,711,971	-	-	-	-	-	13,711,971	
D3	-	-	-	-	(70,200)	1,398,760	-	(35,415)	-	-	1,293,145	
D5	-	-	-	-	13,641,771	(1,398,760)	-	(35,415)	-	-	15,005,116	
E1	225,000	541,572	-	-	-	-	-	-	-	-	766,572	
Q1	-	-	-	-	(145,102)	-	-	-	-	145,102	-	
Z1	41,016,031	5,893,238	47,832,994	7,600,814	23,499,036	(1,657,709)	-	-	5,562,687	(83,144)	131,153,947	

後附之附註係本附錄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許守毅



經理人：陳嘉忠



董事長：蔡鴻慶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15,730,486	\$ 14,408,252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84,275	193,933
A20200	攤銷費用	200,664	258,928
A203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 存	499,993	599,928
A21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72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損益	426,224	(292,032)
A20900	利息費用	7,621,112	5,737,068
A21200	利息收入	(20,507,119)	(17,518,700)
A21300	股利收入	(357,812)	(150,73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6,462,213)	(5,447,400)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2,178)	(248,858)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	(100,618)	(47,375)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 / 負債變動 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增 加) 減少	(10,005,786)	6,141,437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	291,582	8,374,962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9,944,944)	-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減少	6,327,868	-
A41150	應收款項 (增加) 減少	(907,078)	56,922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52,482,631)	(48,356,423)
A4117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少	-	10,769,132
A4118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增加	-	(41,219,149)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 (增加) 減少	(2,460,706)	935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減 少)	8,141,919	(4,748,85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 年度	106 年度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減少) 增加	(\$ 101,984)	\$ 101,741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減少) 增加	(15,162,537)	19,605,855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	1,853,172	1,070,489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61,708,829	60,370,076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 (減少)	644,690	(231,970)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增加	131,952	138,053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	48,114	21,46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 (出) 入	(44,669,006)	9,587,683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241,791	18,270,62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551,768	2,340,85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144,985)	(5,492,80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498,130)	(1,413,68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 (出) 入	(30,518,562)	23,292,67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457,470)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54,211)	(78,496)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4,276	431,09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20,774	23,890
B06800	其他資產增加	(570,713)	(133,691)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 (出) 入	(3,157,344)	242,79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600	現金增資	758,797	-
C01400	發行金融債券	14,155,462	10,000,000
C01500	償還金融債券	-	(3,000,000)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減少)	67,678	(8,563)
C05600	發放股利	(7,342,386)	(6,118,655)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7,639,551	872,782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99,340	(394,354)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 (減少) 增加數	(25,837,015)	24,013,89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6,324,616	62,310,721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0,487,601	\$ 86,324,616

(接次頁)



(承前頁)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E00210	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20,028,192	\$ 33,056,025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40,021,392	53,073,530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438,017</u>	<u>195,061</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0,487,601</u>	<u>\$ 86,324,616</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會計師核閱報告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 65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結 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陳 俊 宏

陳俊宏



會計師 郭 慈 容

郭慈容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5 月 13 日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暨民國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3月31日 (經核閱)		107年12月31日 (經查核)		107年3月31日 (經核閱)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附註六)	\$ 42,023,620	2	\$ 60,496,417	3	\$ 59,308,607	4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附註七)	230,796,997	12	191,069,205	10	222,477,040	13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八)	13,666,986	1	13,580,032	1	15,872,582	1
1210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附註九、十一及三九)	444,181,724	23	436,008,517	23	357,772,195	20
122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附註十、十一及三九)	109,705,582	6	106,071,194	6	117,409,314	7
1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附註十二)	1,074,934	-	438,017	-	200,164	-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附註十三及三八)	17,505,747	1	16,993,738	1	18,103,293	1
13200	當期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四)	40,900	-	89,235	-	91,138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附註十四及三八)	1,042,776,996	54	1,029,803,185	55	940,943,392	53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六)	1,838,814	-	1,738,636	-	1,473,283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附註十七)	4,452,591	-	2,461,333	-	5,391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附註十八)	21,474,872	1	21,546,669	1	21,021,630	1
18600	使用權資產-淨額 (附註十九)	1,998,013	-	-	-	-	-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淨額 (附註二十)	5,693,411	-	5,661,390	-	5,174,617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附註二一)	1,887,824	-	1,837,331	-	108,142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三四)	812,200	-	1,325,996	-	864,476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附註二二)	3,066,024	-	3,288,862	-	3,026,136	-
10000	資 產 總 計	<u>\$1,942,997,235</u>	<u>100</u>	<u>\$1,892,409,757</u>	<u>100</u>	<u>\$1,763,851,400</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負 債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附註二三)	\$ 66,075,438	3	\$ 60,263,330	3	\$ 42,427,438	3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附註八)	3,662,906	-	3,781,474	-	737,968	-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附註二四)	18,584,908	1	14,629,530	1	35,233,176	2
23000	應付款項 (附註二五及三八)	31,176,503	2	30,113,575	2	29,095,237	2
232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四)	1,813,212	-	1,168,875	-	1,995,150	-
23500	存款及匯款 (附註二六及三八)	1,539,820,331	79	1,520,625,615	80	1,417,232,793	8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附註二七)	74,013,389	4	64,785,252	4	52,372,024	3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附註二八)	4,065,748	-	4,211,038	-	4,751,729	-
25600	負債準備 (附註二九)	2,196,756	-	2,385,217	-	1,933,003	-
26000	租賃負債 (附註十九)	2,024,195	-	-	-	-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三四)	9,534,307	1	9,411,303	1	10,161,584	1
29500	其他負債 (附註三十及三八)	3,549,223	-	3,012,622	-	3,051,986	-
20000	負 債 總 計	<u>1,756,516,916</u>	<u>90</u>	<u>1,714,387,831</u>	<u>91</u>	<u>1,598,990,088</u>	<u>91</u>
	權 益 (附註三及三二)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 本						
31101	普通股股本	41,016,031	2	41,016,031	2	40,791,031	3
31500	資本公積	5,893,238	-	5,893,238	1	4,655,555	-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47,832,994	3	47,832,994	3	44,117,426	3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7,600,814	-	7,600,814	-	7,538,888	-
32005	未分配盈餘	27,057,837	1	23,499,036	1	24,071,760	1
32000	保留盈餘總計	82,491,645	4	78,932,844	4	75,728,074	4
32500	其他權益	8,037,353	1	5,396,978	-	2,582,721	-
32600	庫藏股票	(83,144)	-	(83,144)	-	(83,144)	-
31000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137,355,123	7	131,155,947	7	123,674,237	7
38000	非控制權益	49,125,196	3	46,865,979	2	41,187,075	2
30000	權 益 總 計	<u>186,480,319</u>	<u>10</u>	<u>178,021,926</u>	<u>9</u>	<u>164,861,312</u>	<u>9</u>
	負 債 及 權 益 總 計	<u>\$1,942,997,235</u>	<u>100</u>	<u>\$1,892,409,757</u>	<u>100</u>	<u>\$1,763,851,40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11,904,622	124	\$ 9,268,232	111
51000	利息費用	<u>5,015,628</u>	<u>52</u>	<u>3,026,846</u>	<u>36</u>
49010	利息淨收益 (附註三三及三八)	<u>6,888,994</u>	<u>72</u>	<u>6,241,386</u>	<u>75</u>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附註三三)	1,511,807	16	1,528,542	18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利益 (附註三三)	179,425	2	219,660	3
49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附註三三)	73,180	1	40,095	-
49450	除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	-	-	(1,659)	-
49600	兌換利益 (損失)	423,790	4	(37,338)	(1)
49700	資產減損損失 (附註十一)	(1,540)	-	(7,301)	-
4975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附註十六)	69,380	1	71,671	1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附註二十、三三及三八)	<u>438,632</u>	<u>4</u>	<u>308,026</u>	<u>4</u>
49020	利息以外淨收益合計	<u>2,694,674</u>	<u>28</u>	<u>2,121,696</u>	<u>2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4xxxx	淨 收 益	<u>\$ 9,583,668</u>	<u>100</u>	<u>\$ 8,363,082</u>	<u>100</u>
582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提存 (附註十四)	<u>209,117</u>	<u>2</u>	<u>160,540</u>	<u>2</u>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附註三 一、三三及三八)	2,168,071	23	1,853,301	22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附註 十九及三三)	396,454	4	202,543	2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u>1,045,426</u>	<u>11</u>	<u>1,051,976</u>	<u>13</u>
58400	營業費用合計	<u>3,609,951</u>	<u>38</u>	<u>3,107,820</u>	<u>37</u>
61001	稅前淨利	5,764,600	60	5,094,722	61
61003	所得稅費用 (附註三四)	(<u>1,059,297</u>)	(<u>11</u>)	(<u>1,249,951</u>)	(<u>15</u>)
64000	本期淨利	<u>4,705,303</u>	<u>49</u>	<u>3,844,771</u>	<u>46</u>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652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評價 損益	1,691,122	18	1,222,956	15
652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 關聯企業及合資 其他綜合損益之 份額	(<u>51</u>)	-	63	-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三四)	(<u>15,482</u>)	-	(<u>205,784</u>)	(<u>3</u>)
65200	不重分類至損 益之項目 (稅後)合 計	<u>1,675,589</u>	<u>18</u>	<u>1,017,235</u>	<u>12</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268,170	3	(\$ 2,415,960)	(29)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9,423	-	(18,355)	-
653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評價損益	2,432,954	25	(1,070,305)	(13)
6531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備抵損失(附註十一)	1,716	-	7,340	-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三四)	(616,736)	(6)	859,143	11
6530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稅後)合計	<u>2,115,527</u>	<u>22</u>	<u>(2,638,137)</u>	<u>(31)</u>
650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3,791,116</u>	<u>40</u>	<u>(1,620,902)</u>	<u>(19)</u>
660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8,496,419</u>	<u>89</u>	<u>\$ 2,223,869</u>	<u>27</u>
	稅後淨利歸屬				
67101	母公司業主	\$ 3,585,872	37	\$ 2,938,774	35
67111	非控制權益	<u>1,119,431</u>	<u>12</u>	<u>905,997</u>	<u>11</u>
67100		<u>\$ 4,705,303</u>	<u>49</u>	<u>\$ 3,844,771</u>	<u>46</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稅後綜合損益歸屬				
67301	母公司業主	\$ 6,221,973	65	\$ 1,643,703	20
67311	非控制權益	<u>2,274,446</u>	<u>24</u>	<u>580,166</u>	<u>7</u>
67300		<u>\$ 8,496,419</u>	<u>89</u>	<u>\$ 2,223,869</u>	<u>27</u>
	每股盈餘 (附註三五)				
67500	基 本	<u>\$ 0.88</u>		<u>\$ 0.72</u>	
67700	稀 釋	<u>\$ 0.88</u>		<u>\$ 0.72</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蔡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滙豐銀行 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經 核 核 閱 ， 其 餘 一 概 不 計 入 財 務 報 告)

單位：除另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碼	於本屬公司之權益	本公司		其他權益		附註		三		二		非控制權益 (附註三二) \$ 40,623,295	權益總額 \$ 163,033,094
		資本	公積	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提供之金融資產	出售	通融其他綜合	權益	項	目	計		
A1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0,791,031	\$ 4,655,555	\$ 44,117,426	\$ 7,538,888	\$ 21,066,873	\$ 5,887,639	\$ 5,887,639	\$ 5,453,000	\$ 5,453,000	\$ 122,409,799	\$ 163,033,094	
A3	透過匯率及溢價重估之影響數	-	-	-	-	55,974	(5,887,639)	-	5,453,000	5,453,000	(379,265)	(16,386)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估後餘額	40,791,031	4,655,555	44,117,426	7,538,888	21,122,247	(1,564,469)	-	5,453,000	5,453,000	122,030,534	162,637,443	
D1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2,938,774	-	-	-	-	2,938,774	905,997	
D3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他權益綜合損益	-	-	-	-	10,843	(1,171,998)	-	(133,916)	(133,916)	(1,295,071)	(325,831)	
D5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2,949,617	(1,171,998)	-	(133,916)	(133,916)	1,645,703	580,16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104)	-	-	104	104	-	-	
Z1	107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40,791,031	\$ 4,655,555	\$ 44,117,426	\$ 7,538,888	\$ 24,071,760	\$ (2,736,467)	\$ -	\$ 5,319,188	\$ 5,319,188	\$ 123,674,237	\$ 164,861,312	
A1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1,016,031	\$ 5,893,238	\$ 47,832,994	\$ 7,600,814	\$ 23,499,036	\$ (165,709)	\$ -	\$ 5,562,687	\$ 5,562,687	\$ 131,155,947	\$ 178,021,926	
A3	透過匯率及溢價重估之影響數	-	-	-	-	(22,797)	-	-	-	-	(22,797)	(15,228)	
A5	108 年 1 月 1 日重估後餘額	41,016,031	5,893,238	47,832,994	7,600,814	23,476,239	(165,709)	-	5,562,687	5,562,687	131,133,150	177,983,900	
D1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淨利	-	-	-	-	3,585,872	-	-	-	-	3,585,872	1,119,431	
D3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其他權益綜合損益	-	-	-	-	82,082	-	-	2,554,019	2,554,019	2,636,101	1,155,015	
D5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3,585,872	82,082	-	2,554,019	2,554,019	6,221,973	2,274,446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	-	-	-	(4,274)	-	-	4,274	4,274	-	-	
Z1	108 年 3 月 31 日餘額	\$ 41,016,031	\$ 5,893,238	\$ 47,832,994	\$ 7,600,814	\$ 27,057,832	\$ (83,627)	\$ -	\$ 8,120,980	\$ 8,120,980	\$ 137,355,123	\$ 186,480,319	



董事長：蔡煥庭



經理人：陳善忠

復核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許守純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利	\$ 5,764,600	\$ 5,094,722
A20010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346,042	143,131
A20200	攤銷費用	50,412	59,412
A20300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 存	209,117	160,540
A21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1,540	7,30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79,425)	(219,660)
A20900	利息費用	5,015,628	3,026,846
A21200	利息收入	(11,904,622)	(9,268,232)
A21300	股利收入	(6,967)	(8,547)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利益之份額	(69,380)	(71,671)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及設備損失	152	10,154
A29900	其他調整項目	274,200	147,570
A4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 數		
A4111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增 加)減少	(2,752,649)	3,832,317
A41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減少(增加)	999,407	(4,813,736)
A4112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3,567,916)	(19,365,777)
A4112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 投資增加	(3,179,508)	(5,114,863)
A41150	應收款項增加	(483,437)	(1,135,087)
A41160	貼現及放款增加	(13,106,898)	(21,462,917)
A41190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	(1,990,929)	(5,13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A4211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增加	\$ 5,992,418	\$ 10,362,129
A4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減少)增加	(1,018,722)	16,861
A4214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	3,955,378	5,441,109
A42150	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465,754	(794,563)
A42160	存款及匯款增加	18,648,130	23,713,534
A42170	其他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126,115)	1,473,377
A42180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減少	(282,157)	(238,803)
A42990	其他負債增加	192,829	183,676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u>3,246,882</u>	<u>(8,826,307)</u>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158,445	9,264,503
A33200	收取之股利	6,967	8,54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203,646)	(2,596,580)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u>(263,402)</u>	<u>(1,172,940)</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10,945,246</u>	<u>(3,322,777)</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130,052)	(84,28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356	39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82,867)	(35,936)
B05400	取得投資性不動產	(220)	-
B06800	其他資產增加	<u>(333,795)</u>	<u>(187,673)</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546,578)</u>	<u>(307,50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400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	-	872,700
C01200	發行公司債	9,191,825	-
C03100	存入保證金增加	263,661	149,439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u>(185,059)</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9,270,427</u>	<u>1,022,139</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255,829</u>	<u>(774,729)</u>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9,924,924	(3,382,871)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6,837,301</u>	<u>191,204,401</u>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6,762,225</u>	<u>\$ 187,821,530</u>

(接次頁)

(承前頁)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之調節

代 碼		108年3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E00210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42,023,620	\$ 59,308,607
E0022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43,663,671	128,312,759
E0023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1,074,934</u>	<u>200,164</u>
E002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86,762,225</u>	<u>\$ 187,821,53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榮鴻慶



經理人：陳善忠



會計主管：許守銘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本行於台灣註冊登記，辦理依法核定商業銀行得辦理之業務。

本行設總行以綜理全行事務及業務，另其下設有國際金融業務分行、香港分行、越南同奈分行、新加坡分行、營業部、國外部及信託部等營業單位，並在國內各地成立 69 家分行及 3 個海外代表人辦事處（泰國、柬埔寨、印尼）。

本行信託部辦理銀行法及信託業法規定之信託投資業務之規劃、管理及營業。

本行股票自 107 年 10 月 19 日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行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8 年 5 月 13 日提報董事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係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將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將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調整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08年1月1日 調整後 帳面金額
其他資產－淨額	\$ 3,288,862	(\$ 17,368)	\$ 3,271,494
使用權資產	-	2,092,410	2,092,410
資產影響	<u>\$ 3,288,862</u>	<u>\$ 2,075,042</u>	<u>\$ 5,363,904</u>
應付款項	\$ 30,113,575	(\$ 3,121)	\$ 30,110,454
負債準備	2,385,217	2,748	2,387,9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9,411,303	(5,699)	9,405,604
租賃負債	-	2,119,140	2,119,140
負債影響	<u>\$ 41,910,095</u>	<u>\$ 2,113,068</u>	<u>\$ 44,023,163</u>
保留盈餘	\$ 78,932,844	(\$ 22,797)	\$ 78,910,047
非控制權益	46,865,979	(15,229)	46,850,750
權益影響	<u>\$125,798,823</u>	<u>(\$ 38,026)</u>	<u>\$125,760,797</u>

(二)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3：109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 IFRSs 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行及由本行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行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租賃相關會計政策及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退職後福利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2.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3. 租 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對於包含租賃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合併公司以相對單獨價格為基礎分攤合約中之對價並分別處理。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保證殘值、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應支付之租賃誘因。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及未保證殘值兩者之現值總和加計原始直接成本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之租賃收益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放款及應收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四一。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9,307,073	\$ 8,598,419	\$ 8,459,005
待交換票據	2,879,207	3,105,616	877,990
存放銀行同業	<u>29,837,340</u>	<u>48,792,382</u>	<u>49,971,612</u>
	<u>\$42,023,620</u>	<u>\$60,496,417</u>	<u>\$59,308,607</u>

合併現金流量表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與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相關項目調節如下，108 年及 107 年 3 月 31 日之調節請參閱合併現金流量表。

	107年12月31日
合併資產負債表列示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60,496,417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5,902,867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u>438,017</u>
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66,837,301</u>

合併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備抵損失。因現金及約當現金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現金及約當現金分別認列備抵損失 1,634 仟元、1,505 仟元及 255 仟元。

七、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 198,559,499	\$ 162,795,368	\$ 190,434,952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9,815,433	5,825,635	11,356,235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19,719,538	19,651,176	17,661,139
存放央行外匯準備金	163,802	158,795	155,930
存放國外央行專戶	<u>2,538,725</u>	<u>2,638,231</u>	<u>2,868,784</u>
	<u>\$ 230,796,997</u>	<u>\$ 191,069,205</u>	<u>\$ 222,477,040</u>

上列存款準備金係依銀行法之規定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準備金－乙戶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動用，其餘則可隨時動用。

合併公司依預期信用損失模式，評估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備抵損失。因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之信用風險低，備抵損失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分別認列備抵損失 1,536 仟元、2,253 仟元及 8,104 仟元。

八、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公司債	\$ 8,619,849	\$ 8,294,566	\$ 6,334,713
受益憑證	2,513,785	2,630,218	3,375,362
遠期外匯合約	1,041,949	1,245,817	803,629
股票	779,308	891,791	730,662
利率交換合約	270,068	140,200	63,828
政府債券	99,930	-	2,416,912
選擇權合約	77,099	284,402	100,885
股權連結商品	-	-	1,974,221
其他	264,998	93,038	72,370
	<u>\$ 13,666,986</u>	<u>\$ 13,580,032</u>	<u>\$ 15,872,582</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	\$ 908,479	\$ 1,171,737	\$ 528,177
選擇權合約	320,968	319,039	193,127
其他	78,283	48,177	16,664
	<u>1,307,730</u>	<u>1,538,953</u>	<u>737,968</u>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應付金融債券	2,355,176	2,242,521	-
	<u>\$ 3,662,906</u>	<u>\$ 3,781,474</u>	<u>\$ 737,968</u>

合併公司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用以配合客戶交易之需求及軋平合併公司之部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未到期之衍生性商品合約金額（名目本金）如下：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選擇權合約	\$ 303,768,349	\$ 212,466,269	\$ 117,164,426
遠期外匯合約	151,233,164	137,644,001	86,420,869
外匯換匯合約	27,690,058	19,892,282	8,779,020
利率交換合約	2,350,970	2,258,760	2,507,725
資產交換合約	1,017,753	1,014,354	989,060
期貨合約	18,219	54,209	26,677

合併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3月31日：無)：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帳面金額與合約到期金額間之 差額		
—公允價值	\$ 2,355,176	\$ 2,242,521
—到期價值	<u>2,389,005</u>	<u>2,250,590</u>
	(\$ 33,829)	(\$ 8,069)

合併公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本行於107年10月29日發行107年度第2期無擔保主順位金融債券美金70,000仟元，發行期限30年，票面利率為0%，屆滿5年之日及其後每1年，合併公司得以約定贖回價格執行買回權，若發行期間未執行買回權，則於到期日一次返還。

合併公司為降低前述金融債券之利率風險而承作利率交換合約，該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故合併公司將前述金融債券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九、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股 票	\$ 21,411,874	\$ 19,245,827	\$ 17,573,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金融債券	194,829,674	186,430,516	168,660,820
公 司 債	109,787,657	103,366,162	86,270,364
政府債券	77,303,723	81,577,905	43,320,279
商業本票	39,508,353	43,122,083	35,491,924
資產基礎證券	1,340,443	274,292	292,173
國 庫 券	-	<u>1,991,732</u>	<u>6,163,118</u>
	<u>422,769,850</u>	<u>416,762,690</u>	<u>340,198,678</u>
	<u>\$ 444,181,724</u>	<u>\$ 436,008,517</u>	<u>\$ 357,772,195</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

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之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中，已以附買回條件賣出之票債券面額分別為 18,025,500 仟元、14,450,800 仟元及 33,954,500 仟元。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十、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可轉讓定期存單	\$ 91,565,000	\$ 88,165,000	\$ 101,800,000
政府債券	11,679,468	12,534,538	10,187,490
國庫券	2,896,814	995,971	1,494,505
公司債	2,334,356	3,148,504	3,053,791
金融債券	1,231,544	1,228,948	874,903
減：備抵損失	(1,600)	(1,767)	(1,375)
	<u>\$ 109,705,582</u>	<u>\$ 106,071,194</u>	<u>\$ 117,409,314</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十一。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請參閱附註三九。

十一、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分別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 年 3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衡 量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422,067,434	\$ 109,707,182	\$ 531,774,616
備抵損失	(102,445)	(1,600)	(104,045)
攤銷後成本	421,964,989	<u>\$ 109,705,582</u>	531,670,571
公允價值調整	<u>804,861</u>		<u>804,861</u>
	<u>\$ 422,769,850</u>		<u>\$ 532,475,432</u>

107 年 12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衡 量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418,496,103	\$ 106,072,961	\$ 524,569,064
備抵損失	(100,729)	(1,767)	(102,496)
攤銷後成本	418,395,374	\$ 106,071,194	524,466,568
公允價值調整	(1,632,684)		(1,632,684)
	<u>\$ 416,762,690</u>		<u>\$ 522,833,884</u>

107 年 3 月 31 日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衡 量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40,656,475	\$ 117,410,689	\$ 458,067,164
備抵損失	(79,876)	(1,375)	(81,251)
攤銷後成本	340,576,599	\$ 117,409,314	457,985,913
公允價值調整	(377,921)		(377,921)
	<u>\$ 340,198,678</u>		<u>\$ 457,607,992</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評等為投資等級以上（含）且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信用評等資訊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合併公司持續追蹤外部評等資訊以監督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券殖利率曲線及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合併公司考量外部評等機構提供之各等級歷史違約損失率、債務人現時財務狀況與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合併公司現行信用風險評等機制及各信用等級債務工具投資之總帳面金額如下：

108 年 3 月 31 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 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 損失率	108年3月31日 總帳面金額
正 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 1.096%	\$ 531,774,616

107年12月31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7年12月31日總帳面金額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1.096%	\$ 524,569,064

107年3月31日

信用等級	定義	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基礎	預期信用損失率	107年3月31日總帳面金額
正常	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0.000%~0.160%	\$ 458,067,164

關於合併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經評估全屬正常信用等級（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其備抵損失變動資訊如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按攤銷後成本	合計
108年1月1日餘額	\$ 100,729	\$ 1,767	\$ 102,496
購入新債務工具	13,963	4	13,967
除列	(2,993)	(163)	(3,156)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9,259)	(12)	(9,271)
匯率及其他變動	5	4	9
108年3月31日餘額	<u>\$ 102,445</u>	<u>\$ 1,600</u>	<u>\$ 104,045</u>
107年1月1日餘額(IAS 39)	\$ -	\$ -	\$ -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72,536	1,406	73,942
107年1月1日餘額(IFRS 9)	72,536	1,406	73,942
購入新債務工具	17,776	25	17,801
除列	(6,356)	-	(6,356)
模型／風險參數改變	(4,096)	(48)	(4,144)
匯率及其他變動	16	(8)	8
107年3月31日餘額	<u>\$ 79,876</u>	<u>\$ 1,375</u>	<u>\$ 81,251</u>

十二、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以附賣回為條件買入之票債券分別為 1,074,934 仟元、438,017 仟元及 200,164 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 108 年 4 月 26 日、108 年 1 月 14 日及

107年4月26日前以1,076,340仟元、439,091仟元及200,207仟元陸續賣回。

十三、應收款項－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收利息	\$ 5,789,764	\$ 5,931,285	\$ 4,818,317
應收承兌票款	3,473,462	4,001,533	3,098,343
應收信用卡款	2,771,880	2,894,491	2,662,143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2,112,318	1,000,414	3,865,659
應收承購帳款	673,446	811,314	798,473
其他	3,185,110	2,838,463	3,308,797
	18,005,980	17,477,500	18,551,732
備抵呆帳	(500,233)	(483,762)	(448,439)
	\$ 17,505,747	\$ 16,993,738	\$ 18,103,293

合併公司於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及買入匯款，參閱附註十七）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108年1月1日	\$ 16,228,239	\$ 246,377	\$ 355,156	\$ 651,093	\$ 17,480,86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7,841)	21,171	26,198	34,316	3,844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4,675)	(6,576)	(1,247)	5,342	(7,156)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96,325	(271,577)	(49,757)	(21,857)	(146,866)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97,797)	(7,786)	(166,535)	(1,458)	(373,576)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303,328	7,248	31,249	-	341,825
轉銷呆帳	-	(1,590)	-	(6,023)	(7,613)
匯兌及其他變動	682,685	21,944	4,477	40,745	749,851
108年3月31日	\$ 17,130,264	\$ 9,211	\$ 199,541	\$ 702,158	\$ 18,041,174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備抵呆帳							
108年1月1日	\$ 63,747	\$ 47,499	\$ 6,018	\$ 338,807	\$ 456,071	\$ 30,863	\$ 486,93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510)	17,266	1,118	25,818	36,692	-	36,692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80)	(1,710)	(263)	46,162	44,109	-	44,109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0,332	(33,952)	(1,224)	(21,693)	(46,537)	-	(46,537)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505)	(3,535)	(67)	(5,721)	(14,828)	-	(14,828)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7,517	5,962	35	-	13,514	-	13,514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1,754)	(1,754)
轉銷呆帳	-	(1,590)	-	(6,023)	(7,613)	-	(7,613)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8,427	8,427	-	8,427
匯兌及其他變動	9,359	200	610	5,685	15,854	-	15,854
108年3月31日	\$ 77,860	\$ 30,140	\$ 6,227	\$ 391,462	\$ 505,689	\$ 29,109	\$ 534,798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應收帳款及其他金融資產					
107年1月1日	\$ 15,794,845	\$ 415,848	\$ 431,783	\$ 546,774	\$ 17,189,25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9,504)	30,705	32,390	(347)	(6,756)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459)	(8,303)	(2,258)	289,961	275,941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50,998	(344,715)	(61,125)	(4,163)	(59,005)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525,621)	(105,763)	(246,079)	(5,853)	(883,316)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118,436	16,948	12,263	-	2,147,647
轉銷呆帳	-	(1,509)	-	(3,234)	(4,743)
匯兌及其他變動	(53,096)	(558)	5,213	(5,264)	(53,705)
107年3月31日	\$ 17,612,599	\$ 2,653	\$ 172,187	\$ 817,874	\$ 18,605,313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備抵呆帳							
107年1月1日	\$ 60,993	\$ 46,673	\$ 8,152	\$ 363,619	\$ 479,437	\$ 24,479	\$ 503,91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672)	9,836	534	(276)	7,422	-	7,422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56)	(1,672)	(90)	9,366	7,548	-	7,548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933	(29,703)	(1,667)	(382)	(30,819)	-	(30,819)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1,379)	(5,117)	(142)	(5,716)	(22,354)	-	(22,354)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9,762	4,233	26	18,613	32,634	-	32,634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6,590	6,590
轉銷呆帳	-	(1,509)	-	(3,234)	(4,743)	-	(4,743)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9,204	9,204	-	9,204
匯兌及其他變動	(263)	(918)	391	(11,979)	(12,769)	-	(12,769)
107年3月31日	\$ 57,318	\$ 21,823	\$ 7,204	\$ 379,215	\$ 465,560	\$ 31,069	\$ 496,629

十四、貼現及放款－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放款	\$1,026,579,355	\$1,014,096,799	\$ 926,085,870
進出口押匯	23,369,602	22,782,139	21,025,527
催收款項	<u>3,216,739</u>	<u>3,384,938</u>	<u>3,462,474</u>
	1,053,165,696	1,040,263,876	950,573,871
折溢價調整	595,917	559,913	746,366
備抵呆帳	(<u>10,984,617</u>)	(<u>11,020,604</u>)	(<u>10,376,845</u>)
	<u>\$1,042,776,996</u>	<u>\$1,029,803,185</u>	<u>\$ 940,943,392</u>

上述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已於轉列時停止對內計息。於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對內未計提之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33,580仟元及46,429仟元。

合併公司於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並無未經訴追即行轉銷之授信債權。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貼現及放款之總帳面金額及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 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貼現及放款						
108 年 1 月 1 日	\$ 1,011,099,721	\$ 10,788,122	\$ 13,707,860	\$ 4,563,914	\$ 104,259	\$ 1,040,263,87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3,070,742)	827,333	2,016,310	(5,117)	-	(232,216)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27,822)	(493,676)	(66,844)	948,036	-	159,694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4,863,121	(4,815,957)	(2,767,357)	(354,837)	-	(3,075,03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80,464,019)	(484,281)	(1,912,522)	(642,783)	-	(83,503,605)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01,063,049	446,338	1,723,331	-	60,766	103,293,484
轉銷呆帳	(3,236)	(25,699)	-	(253,983)	-	(282,918)
匯兌及其他變動	(3,308,183)	(9,927)	(114,224)	(18,801)	(6,454)	(3,457,589)
108 年 3 月 31 日	\$ 1,029,951,889	\$ 6,232,253	\$ 12,586,554	\$ 4,236,429	\$ 158,571	\$ 1,053,165,696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備抵呆帳								
108 年 1 月 1 日	\$ 1,997,988	\$ 1,149,775	\$ 196,636	\$ 947,141	\$ 46,049	\$ 4,337,589	\$ 6,683,015	\$ 11,020,604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6,864)	131,857	12,644	1,184	-	138,821	-	138,821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235)	(36,671)	(3,377)	29,958	-	(10,325)	-	(10,325)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295,604	(580,378)	(41,576)	(179,282)	-	(505,632)	-	(505,632)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69,789)	(33,419)	(7,593)	(5,228)	-	(216,029)	-	(216,029)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210,228	10,095	9,456	-	-	229,779	-	229,779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535,787	535,787
轉銷呆帳	(3,236)	(25,699)	-	(253,983)	-	(282,918)	-	(282,918)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88,976	-	88,976	-	88,976
匯兌及其他變動	(3,554)	(2,761)	(2,119)	(5,392)	(620)	(14,446)	-	(14,446)
108 年 3 月 31 日	\$ 2,320,142	\$ 612,799	\$ 164,071	\$ 623,374	\$ 45,429	\$ 3,765,815	\$ 7,218,802	\$ 10,984,617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 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合計
貼現及放款						
107 年 1 月 1 日	\$ 901,424,075	\$ 18,495,197	\$ 11,837,870	\$ 4,552,994	\$ 109,949	\$ 936,420,085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900,620)	2,678,853	-	(6,073)	-	(227,840)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0,514)	(501,630)	-	305,486	-	(226,658)
轉為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1,294,672	(11,700,988)	-	(42,776)	-	(449,092)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70,096,323)	(1,715,238)	(4,258,963)	(216,741)	(5,737)	(76,293,002)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91,445,312	49,301	1,547,965	-	-	93,042,578
轉銷呆帳	-	(90,076)	-	(196,057)	-	(286,133)
匯兌及其他變動	(1,309,980)	(27,278)	(26,402)	(40,162)	(2,245)	(1,406,067)
107 年 3 月 31 日	\$ 929,826,622	\$ 7,188,141	\$ 9,100,470	\$ 4,356,671	\$ 101,967	\$ 950,573,871

	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備抵呆帳								
107年1月1日	\$ 1,654,480	\$ 1,689,363	\$ 186,592	\$ 731,304	\$ 46,537	\$ 4,308,276	\$ 6,268,883	\$ 10,577,159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29,265)	596,855	17,530	(2,168)	-	582,952	-	582,952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301)	(41,060)	-	181,673	-	140,312	-	140,312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35,022	(1,184,940)	(58,726)	(6,686)	-	(1,215,330)	-	(1,215,33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242,888)	(76,222)	(10,297)	(88,875)	-	(418,282)	-	(418,282)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68,083	2,657	6,137	543	-	177,420	-	177,420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	824,059	824,059
轉銷呆帳	-	(90,076)	-	(196,057)	-	(286,133)	-	(286,133)
轉銷呆帳後收回數	-	-	-	49,521	-	49,521	-	49,521
匯兌及其他變動	(9,684)	(17,742)	(8,168)	(17,478)	(1,761)	(54,833)	-	(54,833)
107年3月31日	\$ 1,575,447	\$ 878,835	\$ 133,068	\$ 651,777	\$ 44,776	\$ 3,283,903	\$ 7,092,942	\$ 10,376,845

合併公司於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呆帳費用、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之明細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貼現及放款備抵呆帳提列數	\$ 172,401	\$ 91,131
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列數	5,520	68,388
應收款項及其他金融資產備抵呆帳提列數	31,196	1,021
	<u>\$ 209,117</u>	<u>\$ 160,540</u>

十五、子公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明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u>國內子公司</u>						
本行	台灣中國旅行社	旅遊業	99.99	99.99	99.99	1.
本行	上銀人身保代	代理保險業	100.00	100.00	100.00	1.
本行	上銀財產保代	代理保險業	100.00	100.00	100.00	1.
本行	上銀行銷	人力派遣	100.00	100.00	100.00	1.
本行	上銀資產管理	債權收買及管理服務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台灣中國旅行社	中旅國際旅行社	旅遊業	100.00	100.00	100.00	1.
<u>國外子公司</u>						
本行	上商復興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本行	復興公司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
本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40.00	40.00	40.00	1.
本行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微型金融	80.01	80.01	-	1.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上銀資產管理	上銀融資租賃	融資租賃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1.
復興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不動產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Krinein Company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上商復興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投資控股公司	100.00	100.00	100.00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48.00	48.00	48.00	2.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銀行業	9.60	9.60	9.60	2.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代理人)	代理人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海商業銀行信託	信託服務業	60.00	60.00	6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期貨	期貨交易業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投資	外匯基金票據投資 業務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Holdings (BVI)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NY)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Shacom Property (CA) Inc.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資產投資	債券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Infinite Financial Solutions Limited	科技服務業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商保險顧問	保險經紀業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上銀證券有限公司	證券交易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海光物業管理	物業管理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寶豐保險	保險業	60.00	60.00	6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3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5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KCC 26F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Glory Step Westpoint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Right Honour Investments Limited	Silver Wisdom Westpoint Investments Limited	物業投資	100.00	100.00	100.00	1.

1. 係非重要子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

2. 為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

本行於 106 年 9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向持有 AMK 股權之股東購入 80.01% 之股權，該案已於 106 年 11 月及 107 年 1 月分別經金管會及投審會核准，於 107 年 7 月 9 日經柬埔寨主管機關核准，合併公司於 107 年 8 月 28 日以美金 80,103 仟元（折合新台幣 2,457,470 仟元）收購 AMK 80.01% 股權並自該日起將 AMK 納入合併個體，請參閱附註三七。另，本行於 107 年 11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將對 AMK 現金增資美金 15,300 仟元，依 107 年 12 月 31

日 AMK 每股淨值及實際增資時匯率估算約為 1,560 仟股，由本行全數認購，增資完成後將使持股比例上升為 84.9%，該案已於 108 年 1 月 19 日經金管會核准，截至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尚待柬埔寨主管機關核准。

本行於 106 年 11 月董事會決議，擬由本行申請兼營人身保代業務及財產保代業務，並合併 100% 持股子公司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及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其保險代理業務，以達成整合資源、降低營運成本及提高經營效益之目的。金管會保險局於 108 年 3 月 20 日核准發放執業執照，並於 108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訂定合併基準日為 108 年 5 月 6 日。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香 港	42.4%	42.4%	42.4%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合併沖銷後金額)		非控制權益 (合併沖銷後金額)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8年 3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3月31日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 (不含子公司之非 控制權益)	\$ 1,113,456	\$ 902,826	\$48,460,260	\$46,198,858	\$40,898,901

以下各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及其子公司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資 產	\$ 793,628,223	\$ 776,338,670	\$ 694,874,787
負 債	(678,989,642)	(666,920,867)	(598,127,007)
香港上銀子公司之非控 制權益	(324,630)	(317,413)	(288,107)
權 益	<u>\$ 114,313,951</u>	<u>\$ 109,100,390</u>	<u>\$ 96,459,673</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65,853,691	\$ 62,901,532	\$ 55,560,772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 權益	<u>48,460,260</u>	<u>46,198,858</u>	<u>40,898,901</u>
	<u>\$ 114,313,951</u>	<u>\$ 109,100,390</u>	<u>\$ 96,459,673</u>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營業收入	\$ 4,865,018	\$ 4,209,907
本期淨利	\$ 2,632,994	\$ 2,138,169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之本期淨利	(6,918)	(8,863)
	2,626,076	2,129,306
其他綜合損益	2,521,926	986,613
香港上銀子公司非控制權益 之其他綜合損益	(12)	138
綜合損益總額	<u>\$ 5,147,990</u>	<u>\$ 3,116,057</u>
淨利歸屬於：		
本行業主	\$ 1,512,620	\$ 1,226,480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1,113,456</u>	<u>902,826</u>
	<u>\$ 2,626,076</u>	<u>\$ 2,129,306</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行業主	\$ 2,965,242	\$ 1,794,849
香港上銀之非控制權益	<u>2,182,748</u>	<u>1,321,208</u>
	<u>\$ 5,147,990</u>	<u>\$ 3,116,057</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938,704)	(\$ 23,688,286)
投資活動	(95,227)	21,179,638
籌資活動	<u>9,108,642</u>	<u>(120,655)</u>
淨現金流入(出)	<u>\$ 7,074,411</u>	<u>(\$ 2,629,303)</u>

十六、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	<u>\$ 1,838,814</u>	<u>\$ 1,738,636</u>	<u>\$ 1,473,283</u>

本行投資國內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國海建築因持續發生虧損，本行歷年來認列其投資損失，致對該公司長期股權投資之帳面餘額為零。

所有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彙整性財務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繼續營業		
單位本期淨利	\$ 69,380	\$ 71,671
其他綜合損益	<u>29,372</u>	<u>(18,292)</u>
綜合損益總額	<u>\$ 98,752</u>	<u>\$ 53,379</u>

十七、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存放銀行同業	\$ 4,451,962	\$ 2,461,140	\$ -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4,557	3,164	48,190
買入匯款	637	201	5,391
	4,487,156	2,464,505	53,581
備抵呆帳	(<u>34,565</u>)	(<u>3,172</u>)	(<u>48,190</u>)
	<u>\$ 4,452,591</u>	<u>\$ 2,461,333</u>	<u>\$ 5,391</u>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金融資產之存放銀行同業係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

合併公司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主係包含遠期外匯合約違約未交割之餘額及違約轉列催收款項之信用卡款授信餘額。

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合併公司已停止對內計息之信用卡授信款餘額分別為 3,709 仟元、3,164 仟元及 5,314 仟元，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內未計提之相關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為 65 仟元及 97 仟元。

十八、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土地	\$ 14,623,250	\$ 14,633,963	\$ 14,329,876
房屋及建築	4,966,367	5,009,771	4,949,077
機械設備	436,307	394,351	357,528
交通及運輸設備	109,575	103,616	32,479
什項設備	851,965	882,364	869,008
在建工程及預付房地款	487,408	522,604	483,662
	<u>\$ 21,474,872</u>	<u>\$ 21,546,669</u>	<u>\$ 21,021,630</u>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經評估不動產及設備並未有減損損失。

子公司香港上銀持有之土地係租賃權益。

本行及國內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房屋及建築	
分行行舍	43 至 55 年
空調及機房	9 年
機械設備	3 至 8 年
交通及運輸設備	5 至 10 年
什項設備	5 至 20 年

子公司香港上銀之土地之折舊係以直線法按租賃期間計提；房屋及建築之折舊係以租賃權益期間或直線法按不超過 40 年之耐用年數孰低計提；其餘設備之折舊則以直線法於 4 至 10 年之耐用年數計提。

十九、租賃協議—108 年

(一) 使用權資產

	<u>108年3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2,813
建築物	1,876,899
機器設備	96,701
運輸設備	<u>21,600</u>
	<u>\$ 1,998,013</u>
	<u>108年1月1日</u>
	<u>至3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85,62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41
建築物	166,927
機器設備	12,920
運輸設備	<u>2,319</u>
	<u>\$ 182,307</u>

(二) 租賃負債

	<u>108年3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u>\$ 2,024,195</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3月31日
土地	<u>8.31%</u>
建築物	1.25%~8.31%
機器設備	1.25%~8.31%
運輸設備	1.25%~3.0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租賃費用	<u>\$ 13,583</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525</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u>\$ 80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215,517)</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機器設備、運輸設備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電腦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二十、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土地	\$ 4,482,648	\$ 4,444,014	\$ 4,055,622
房屋及建築	<u>1,210,763</u>	<u>1,217,376</u>	<u>1,118,995</u>
	<u>\$ 5,693,411</u>	<u>\$ 5,661,390</u>	<u>\$ 5,174,617</u>

子公司香港上銀持有之土地係租賃權益。

合併公司之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土地	租賃期間
房屋及建築	租賃年限或 40 年之較短者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主要係由獨立評價公司戴德梁行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採用市場參與者常用之評價模型，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直接比較法以及收益資本化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市場的銷售證據、市場租金潛力，亦會考慮建造成本、專業諮詢費用及融資成本等。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公允價值	<u>\$ 14,241,954</u>	<u>\$ 14,229,647</u>	<u>\$ 12,388,582</u>

合併公司投資性不動產之收益列示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u>\$ 78,517</u>	<u>\$ 71,766</u>

二一、無形資產－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營業執照	\$ 1,514,197	\$ 1,521,666	\$ -
電腦軟體	280,657	223,005	108,142
商 譽	<u>92,970</u>	<u>92,660</u>	<u>-</u>
	<u>\$ 1,887,824</u>	<u>\$ 1,837,331</u>	<u>\$ 108,142</u>

合併公司之無形資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攤銷：

營業執照	84 年
電腦軟體	3 至 5 年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8 月 28 日收購柬埔寨 AMK 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等價值。

合併公司於 107 年底對商譽之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並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使用價值之計算，係以 AMK 未來財務預測之現金流量作為估計基礎，並使用年折現率予以計算，以反映 AMK 之特定風險，評估結果並未發生減損。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毋須認列商譽之減損損失。

二二、其他資產－淨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預付款項	\$ 1,609,502	\$ 1,927,630	\$ 1,179,208
遞延費用	173,176	189,783	224,503
存出保證金－係減除累計減 損 17,618 仟元後淨損	934,375	847,676	923,703
暫付及待結轉款項	178,292	160,655	104,360
其 他	<u>170,679</u>	<u>163,118</u>	<u>594,362</u>
	<u>\$ 3,066,024</u>	<u>\$ 3,288,862</u>	<u>\$ 3,026,136</u>

二三、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56,069,963	\$ 46,641,154	\$ 32,926,892
銀行同業存款	6,505,264	8,531,281	4,020,186
中華郵政轉存款	2,165,484	2,325,302	3,136,473
透支銀行同業	1,334,727	1,843,453	1,471,187
央行拆放	-	922,140	872,700
	<u>\$ 66,075,438</u>	<u>\$ 60,263,330</u>	<u>\$ 42,427,438</u>

二四、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以附買回為條件賣出之票債券分別為 18,584,908 仟元、14,629,530 仟元及 35,233,176 仟元，經約定應分別於 108 年 9 月 27 日、108 年 9 月 19 日及 107 年 5 月 28 日前以 18,592,620 仟元、14,636,445 仟元及 35,244,537 仟元陸續買回。

二五、應付款項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應付股息	\$ 12,162,073	\$ 12,162,073	\$ 11,842,528
應付款	9,536,935	8,176,835	9,814,831
承兌匯票	3,492,184	4,052,269	3,158,127
應付利息	4,452,903	3,622,202	2,965,418
應付費用	1,038,898	1,624,223	943,784
其他	493,510	475,973	370,549
	<u>\$ 31,176,503</u>	<u>\$ 30,113,575</u>	<u>\$ 29,095,237</u>

二六、存款及匯款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定期存款	\$ 765,065,893	\$ 748,953,809	\$ 675,921,999
儲蓄存款	456,996,845	451,965,944	443,412,828
活期存款	279,144,157	286,238,664	282,759,127
支票存款	9,686,373	11,063,284	7,853,102
可轉讓定期存單	28,144,500	21,550,500	6,760,300
匯款	782,563	853,414	525,437
	<u>\$ 1,539,820,331</u>	<u>\$ 1,520,625,615</u>	<u>\$ 1,417,232,793</u>

二七、應付金融債券

(一) 本 行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101年度第1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4月到期，次順位	\$ 4,000,000	\$ 4,000,000	\$ 4,000,000
101年度第2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5月到期，次順位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1年度第3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11月至111年11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1年度第4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08年12月至111年12月到期，次順位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
103年度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0年3月至113年3月，次順位	6,700,000	6,700,000	6,700,000
103年度第2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0年11月，次順位	3,300,000	3,300,000	3,300,000
104年第1期7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1年6月，次順位	2,150,000	2,150,000	2,150,000
104年第2期8.5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6月，次順位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106年第1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6月至116年6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106年第2期7至10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113年12月至116年12月到期，次順位	5,000,000	5,000,000	5,00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107年第1期7至10年期 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4年6月至117年6 月到期，次順位	\$ 5,000,000	\$ 5,000,000	\$ -
107年第3期無到期日金 融債券，次順位	<u>7,000,000</u>	<u>7,000,000</u>	<u>-</u>
	<u>\$ 57,150,000</u>	<u>\$ 57,150,000</u>	<u>\$ 45,150,000</u>

101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8%。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2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4%。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3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7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3%；乙類：係10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1年度第4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7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43%；乙類：係10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7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70%；乙類：係10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3年度第2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年度第1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4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3%。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6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7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8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6 年度第 2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30%；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5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7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依發行期限及票面利率之不同分為甲、乙二類。甲類：係 7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25%；乙類：係 10 年期之次順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1.45%。各類皆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還本。

107 年度第 3 期無到期日之次順位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2.1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一次。

(二) 香港上銀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106 年第 1 期 10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6 年 11 月到期，次順位	\$ 7,662,175	\$ 7,635,252	\$ 7,222,024
108 年第 1 期 10 年期金融債券，到期日為 118 年 1 月到期，次順位	<u>9,201,214</u>	<u>-</u>	<u>-</u>
	<u>\$ 16,863,389</u>	<u>\$ 7,635,252</u>	<u>\$ 7,222,024</u>

106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3.75%。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兩次，到期一次還本。

108 年度第 1 期金融債券年利率為固定利率 5.00%。採單利計息，每年付息兩次，到期一次還本。

二八、其他金融負債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本金	\$ 2,091,916	\$ 2,188,907	\$ 2,553,427
撥入放款基金	1,475,076	1,504,200	1,968,367
銀行借款	232,777	252,951	229,935
其他什項金融負債	265,979	264,980	-
	<u>\$ 4,065,748</u>	<u>\$ 4,211,038</u>	<u>\$ 4,751,729</u>

二九、負債準備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1,010,665	\$ 1,295,274	\$ 870,927
保證責任準備	678,929	650,001	615,063
其他營業準備	429,175	363,149	375,660
融資額度準備	74,423	73,229	67,788
意外損失準備	3,564	3,564	3,565
	<u>\$ 2,196,756</u>	<u>\$ 2,385,217</u>	<u>\$ 1,933,003</u>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 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108年1月1日	\$ 150,974	\$ 115,497	\$ 1,028	\$ -	\$ 267,499	\$ 455,731	\$ 723,230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5)	-	-	673	668	-	668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13,133	(17,537)	(968)	-	(5,372)	-	(5,372)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102,797)	(30,058)	(549)	-	(133,404)	-	(133,404)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136,548	16,548	2,106	-	155,202	-	155,202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11,574)	(11,574)
匯兌及其他變動	22,408	1,132	894	168	24,602	-	24,602
108年3月31日	\$ 220,261	\$ 85,582	\$ 2,511	\$ 841	\$ 309,195	\$ 444,157	\$ 753,352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 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集體評估)	存續期間信用損失 (個別評估)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非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規定提列之減損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合計
融資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							
107年1月1日	\$ 80,286	\$ 106,515	\$ 1,727	\$ -	\$ 188,528	\$ 423,638	\$ 612,166
因期初已認列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變動：							
轉為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286)	86,940	15	-	85,669	-	85,669
轉為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93	(3,328)	(75)	-	(3,310)	-	(3,310)
於當期除列之金融資產	(42,318)	(29,135)	(721)	-	(72,174)	-	(72,174)
購入或創始之新金融資產	45,421	20,620	658	-	66,699	-	66,699
依法令規定提列之減損差異	-	-	-	-	-	(8,496)	(8,496)
匯兌及其他變動	778	1,339	180	-	2,297	-	2,297
107年3月31日	\$ 82,974	\$ 182,951	\$ 1,784	\$ -	\$ 267,709	\$ 415,142	\$ 682,851

三十、其他負債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1,975,278	\$ 1,714,413	\$ 1,610,993
遞延收入	639,252	673,400	924,846
暫收款項	16,672	67,248	19,123
預收利息	65,880	32,821	61,103
其他	<u>852,141</u>	<u>524,740</u>	<u>435,921</u>
	<u>\$ 3,549,223</u>	<u>\$ 3,012,622</u>	<u>\$ 3,051,986</u>

三一、退職後福利計畫

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認列之退職後福利計畫相關費用係以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精算決定之成本率在各期間認列於員工福利費用。合併公司108年及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員工福利費用明細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確定福利計畫	\$ 92,280	\$ 80,544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5,500	16,500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u>220</u>	<u>205</u>
	<u>\$ 98,000</u>	<u>\$ 97,249</u>

三二、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6,000,000</u>	<u>6,000,000</u>	<u>6,000,000</u>
額定股本	<u>\$ 60,000,000</u>	<u>\$ 60,000,000</u>	<u>\$ 60,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4,101,603</u>	<u>4,101,603</u>	<u>4,079,103</u>
已發行股本	<u>\$ 41,016,031</u>	<u>\$ 41,016,031</u>	<u>\$ 40,791,031</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行為配合申請股票初次上市公開承銷案，107年8月18日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22,500仟股，每股面額10元。另業經台灣證券交易所於107年9月7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107年10月17日為增資基準日。

上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包含公開申購、供員工認購及競價拍賣股數分別為 4,000 仟股、2,500 仟股及 16,000 仟股，其中公開申購及員工認購均以每股 32.28 元溢價發行，競價拍賣係以得標加權平均價每股 34.31 元溢價發行，並於 107 年 10 月 17 日收足股款並扣除承銷相關手續費後合計 755,797 仟元。

(二) 資本公積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股本溢價	\$ 3,189,155	\$ 3,189,155	\$ 2,647,583
庫藏股票交易	2,016,234	2,016,234	2,006,754
按權益法計價之被投資 公司受贈資本公積	1,218	1,218	1,218
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	<u>686,631</u>	<u>686,631</u>	<u>-</u>
	<u>\$ 5,893,238</u>	<u>\$ 5,893,238</u>	<u>\$ 4,655,555</u>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公司債轉換溢價及庫藏股票交易等）及受領贈與之部分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其中，發行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為 2,609,220 仟元、2,609,220 仟元及 2,601,445 仟元。

因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股東逾時未領取之股利產生之資本公積，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因子公司持有本行股票視為庫藏股處理，本行就各年度發放予子公司之現金股利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

(三) 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依本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行於完納一切稅捐後，分派盈餘時，應先提撥 3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再依法令規定或視營運需求，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則併同以前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議定分配案，提出於股東常會請求承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資本外，尚得以現金

分配。惟依銀行法之規定，當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股本總額前，其現金盈餘分配，最高不得超過股本總額之 15%。本行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估列基礎及實際配發情形，參閱附註三三(六)員工福利費用。

本行依金管會於 101 年 4 月 6 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令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於 108 年 3 月 23 日舉行董事會及 107 年 6 月 1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4,113,591	\$ 3,715,568		
特別盈餘公積	68,560	61,926		
普通股現金股利	<u>8,203,206</u>	<u>7,342,386</u>	\$ 2.00	\$ 1.80
	<u>\$12,385,357</u>	<u>\$11,119,880</u>	<u>\$ 2.00</u>	<u>\$ 1.80</u>

有關 107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8 年 6 月 14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本行於首次採用 IFRSs 時，帳列累積換算調整數轉入保留盈餘之金額為 1,256,859 仟元，已予以提列相對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止相關餘額並未改變。

依 105 年 5 月 25 日金管會法字第 10510001510 號函規定，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之 0.5% 至 1.0%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以因應金融科技發展員工轉型之相關支出，並自 106 年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開特別盈餘公積數額範圍內迴轉。本行 108 年 3 月 23 日董事會及 107 年 6 月 15 日股東常會因此分別擬議及決議通過自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中分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68,560 仟元及 61,926 仟元。

(五) 庫藏股票

108年3月31日暨107年12月31日及3月31日，子公司上商復興及台灣中國旅行社持有本行股票分別均為11,370仟股及27仟股。

根據公司法規定，本行買回股份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5%，收回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買回之股份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票視同庫藏股票處理，除不得參與合併公司之現金增資及無表決權外，其餘與一般股東權利相同。另本行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六) 非控制權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期初餘額(IAS 39)	\$46,865,979	\$40,623,295
追溯適用IFRS 9之影響數	-	(16,386)
追溯適用IFRS 16之影響數	(15,229)	-
期初餘額(IFRS 9及IFRS 16)	46,850,750	40,606,90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份額		
本期淨利	1,119,431	905,997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67,546	(1,067,8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065,550	290,502
採權益法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9,834	(7,166)
相關所得稅影響	(87,915)	458,663
期末餘額	<u>\$49,125,196</u>	<u>\$41,187,075</u>

三三、綜合損益表項目明細

(一) 利息淨收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8,021,227	\$ 6,299,461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2,619,621	1,894,535
存放及拆放同業利息收入	1,144,848	968,213
其他	118,926	106,023
	<u>11,904,622</u>	<u>9,268,232</u>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4,040,740	2,515,058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433,589	183,260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414,313	205,104
附買回票債券利息費用	26,619	30,755
租賃負債利息費用	18,212	-
其他	82,155	92,669
	<u>5,015,628</u>	<u>3,026,846</u>
利息淨收益	<u>\$ 6,888,994</u>	<u>\$ 6,241,386</u>

(二) 手續費淨收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收入	\$ 397,535	\$ 575,879
放款手續費收入	350,769	217,000
代理手續費收入	225,450	347,138
保險佣金收入	198,357	74,749
保證手續費收入	133,860	104,071
信用卡手續費收入	130,575	101,073
匯費收入	97,025	96,254
進出口業務手續費收入	96,191	93,204
其他	61,918	71,785
	<u>1,691,680</u>	<u>1,681,153</u>
手續費費用		
信用卡手續費費用	52,346	31,721
代理費用	20,805	19,815
金融服務費	15,438	14,113
保管手續費	10,626	8,953
跨行手續費	4,224	1,786
其他	76,434	76,223
	<u>179,873</u>	<u>152,611</u>
手續費淨收益	<u>\$ 1,511,807</u>	<u>\$ 1,528,542</u>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計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940,294	\$ 154,400	\$ 1,094,69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892,125)	82,301	(809,82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負債	-	(105,445)	(105,445)	
	<u>\$ 48,169</u>	<u>\$ 131,256</u>	<u>\$ 179,425</u>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計
	已實現(損)益	未實現評價 (損)益	合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43,409	(\$ 206,454)	\$ 936,955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851,565)	134,270	(717,295)	
	<u>\$ 291,844</u>	<u>(\$ 72,184)</u>	<u>\$ 219,660</u>	

(四)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已實現利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處分債務工具投資	<u>\$ 73,180</u>	<u>\$ 40,095</u>

(五) 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佣金收入	\$ 238,924	\$ 110,047
租賃收入	149,268	140,987
其他	50,440	56,992
	<u>\$ 438,632</u>	<u>\$ 308,026</u>

(六) 員工福利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短期員工福利	\$ 1,939,623	\$ 1,634,02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46,839	47,128
確定福利計畫	92,280	80,544
其他員工福利	89,329	91,602
	<u>\$ 2,168,071</u>	<u>\$ 1,853,301</u>

本行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6%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7 年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8 年 3 月 23 日及 107 年 3 月 24 日之董事會決議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現	金 股 票	現	金 股 票
員工酬勞	\$ 38,000	\$ -	\$ 38,000	\$ -
董事酬勞	58,000	-	58,000	-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認列之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行 108 及 107 年董事會決議之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折舊費用		
不動產及設備	\$ 155,017	\$ 134,819
使用權資產	182,307	-
投資性不動產	8,718	8,312
	<u>346,042</u>	<u>143,131</u>
攤銷費用		
其他資產	21,080	38,569
其他無形資產	29,332	20,843
	<u>50,412</u>	<u>59,412</u>
	<u>\$ 396,454</u>	<u>\$ 202,543</u>

三四、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904,454	\$ 782,657
以前年度之調整	(8,165)	243
	896,289	782,900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163,008	220,202
稅率變動	-	246,84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059,297</u>	<u>\$ 1,249,951</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調整為 20%，並自 107 年度施行。此外，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25%；香港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 16.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遞延所得稅</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表 換算之兌換差額	(\$ 56,712)	\$ 649,757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575,506)	(7,241)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 數	-	10,84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 稅	<u>(\$ 632,218)</u>	<u>\$ 653,359</u>

(三) 所得稅核定情形

除 104 年度以外，本行截至 105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除上銀財產保代及上銀人身保代已核定至 105 年度外，本行國內子公司截至 106 年度止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三五、每股盈餘

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分子及分母相關資訊係以合併財務報表中母公司股東之權益為依據，揭露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基本每股盈餘	<u>\$ 0.88</u>	<u>\$ 0.72</u>
稀釋每股盈餘	<u>\$ 0.88</u>	<u>\$ 0.72</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如下：

本期淨利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3,585,872</u>	<u>\$ 2,938,774</u>

股 數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090,206	4,067,70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1,438</u>	<u>1,528</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091,644</u>	<u>4,069,234</u>

若本行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應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六、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現金增資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行於 107 年 8 月 18 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並依公司法規定保留發行新股總額之 11.11% 由員工認購，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規定，是項員工認股權採公允價值法，相關之酬勞成本計 7,775 仟元，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u>員 工 認 股 權</u>	<u>107年度</u> <u>單位 (仟股)</u>
107 年度給與	2,500
107 年度行使	2,473
107 年度逾期失效	27
107 年度給與之認購權公允 價值 (元/股)	\$ 3.11

本行採用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其公允價值，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員工認股權</u>
給與日股價	35.39 元/股
行使價格	32.28 元/股
預期波動率	19.93%
存續期間	12 天
預期股利率	-
無風險利率	0.36%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之歷史股票價格波動性計算。

三七、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u>主要營運活動</u>	<u>收 購 日</u>	<u>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u>	<u>移 轉 對 價</u>
AMK Microfinance Institution Plc. (AMK)	微型金融業務	107年8月28日	80.01	<u>\$ 2,457,470</u>

本行於 107 年 8 月 28 日以美金 80,103 仟元 (折合新台幣 2,457,470 仟元) 收購柬埔寨 AMK，拓展東南亞佈局，提升國際金

融業務競爭力。收購相關成本已予排除於移轉對價之外，並認列於收購當期之費用。

(二)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u>AMK</u>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524,548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淨額		1,843,446
貼現及放款－淨額		7,055,886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144,134
遞延所得稅資產		44,270
其 他		<u>230,145</u>
總 資 產		<u>\$ 9,842,429</u>
負 債		
存款及匯款		(\$ 4,099,760)
其他金融負債		(299,140)
遞延所得稅負債		(7,827)
其 他		<u>(4,077,019)</u>
總 負 債		(8,483,746)
無形資產		
營業執照	\$ 1,524,808	
電腦軟體	<u>95,481</u>	<u>1,620,289</u>
		<u>\$ 2,978,972</u>

企業合併交易中自 AMK 所取得之貼現及放款之公允價值為 7,055,886 仟元，其合約總額為 7,215,585 仟元，於收購日預期無法回收之合約現金流量最佳估計為 159,699 仟元。

(三) 非控制權益

AMK 之非控制權益係按收購日可辨認淨資產按非控制權益所享有之份額衡量。

(四)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金</u>	<u>額</u>
移轉對價	\$ 2,457,470	
加：非控制權益 (AMK 之 19.99% 所有權權益)	613,984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2,978,972)</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92,482</u>	

合併公司收購 AMK 產生之商譽，主要係來自控制溢價。此外，合併所支付之對價係包含預期產生之合併綜效、收入成長、未來市場發展等價值。惟該等效益不符合可辨認無形資產之認列條件，故不單獨認列。

(五)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金 額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457,470
減：取得符合 IAS 7 現金及 約當現金定義之餘額	(769,002)
	<u>\$ 1,688,468</u>

(六)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 AMK 之經營成果如下：

	107年8月28日 至12月31日
利息淨收益	\$ 274,559
本期淨利	<u>\$ 65,567</u>

倘該等企業合併係發生於收購日所屬之會計年度開始日，107年度之合併公司擬制利息淨收益及淨利如下。該等金額無法反映若企業合併於收購當年度開始日完成時，合併公司實際可產生之收入及營運結果，亦不應作為預測未來營運結果之用。

	107年度
利息淨收益	<u>\$ 27,680,120</u>
本年度淨利	<u>\$ 18,497,341</u>

三八、關係人交易

除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關係及重大交易事項彙總如下：

(一) 本行之關係人名稱及關係如下：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文教基金會 (上銀文教)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 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行 之 關 係
財團法人上海商業儲蓄銀行慈善基金會 (上銀慈善)	受本行捐贈之金額達其實收基金總 額三分之一以上之財團法人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天祥晶華)	中旅社採權益法評價之公司
鴻大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大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鴻伸投資股份有限公司(鴻伸投資)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行董事長之配偶
勤永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勤永實業)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基立投資股份有限公司(基立投資)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國產建材實業股份有限公司(國產建材)	本行董事兼任該公司董事
勤茂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董事長
連逸投資有限公司	本行董事之配偶兼任該公司之董事
其他關係人	本行之董事、經理人、暨董事、總 經理之配偶暨董事長及總經理二 親等以內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行及子公司(係本行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1. 存 款

	108年3月31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年 利 率 (%)	利 息 費 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22,347,230	\$22,277,439	0.00-4.90	\$ 118,462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390,090	281,987	0.00-9.96	1,089
上銀文教	315,002	310,256	0.08-1.07	472
其 他	59,824	59,743	0.00-1.03	82
	<u>\$23,112,146</u>	<u>\$22,929,425</u>		<u>\$ 120,105</u>

	107年12月31日			107年度
	最 高 餘 額	期 末 餘 額	年 利 率 (%)	利 息 費 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21,603,580	\$21,506,184	0.00-4.90	\$ 339,455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491,609	254,973	0.00-9.96	3,820
上銀文教	334,122	314,922	0.01-1.07	1,918
其 他	91,667	59,811	0.00-1.03	333
	<u>\$22,520,978</u>	<u>\$22,135,890</u>		<u>\$ 345,526</u>

	107年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利息費用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21,132,055	\$21,058,362	0.00-2.50	\$ 51,991
具行員身分之關係人	383,640	231,605	0.00-9.96	805
上銀文教	311,664	309,028	0.01-1.07	473
其他	58,949	58,795	0.00-1.03	82
	<u>\$21,886,308</u>	<u>\$21,657,790</u>		<u>\$ 53,351</u>

2. 應收利息 (帳列應收款項)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51	\$ 54	\$ 99
天祥晶華	-	-	3
	<u>\$ 51</u>	<u>\$ 54</u>	<u>\$ 102</u>

3. 應付利息 (帳列應付款項)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	\$ 457	\$ 289	\$ 190
上銀文教	107	154	83
上銀慈善	12	12	12
	<u>\$ 576</u>	<u>\$ 455</u>	<u>\$ 285</u>

4. 存入保證金 (帳列其他負債)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上銀文教	<u>\$ 211</u>	<u>\$ 211</u>	<u>\$ 211</u>

5. 租金收入 (帳列其他利息以外淨利益)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上銀文教	<u>\$ 304</u>	<u>\$ 304</u>

與關係人之租賃契約，租金係參考鄰近大樓辦公室行情，按承租坪數計算並按月收取。

6. 放款

108年3月31日										
類	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年利率 (%)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1戶	\$ 14,853	\$ 6,531	\$ 6,531	-	不動產	2.09	無	\$ 41
其他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9戶	1,750,627	641,043	641,043	-	不動產/股票/金融商品	1.68-2.66	無	23,875
			<u>\$1,765,480</u>	<u>\$ 647,574</u>	<u>\$ 647,574</u>					<u>\$ 23,916</u>

107年12月31日										
類	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年利率 (%)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107年度 利息收入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1戶	\$ 16,747	\$ 8,469	\$ 8,469	-	不動產	2.09-2.10	無	\$ 264
其他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10戶 天祥晶華	1,775,640 5,000	1,733,519 -	1,733,519 -	-	不動產/股票/金融商品 不動產	1.68-2.66 1.63	無	53,589 6
			<u>\$1,797,387</u>	<u>\$1,741,988</u>	<u>\$1,741,988</u>					<u>\$ 53,859</u>

107年3月31日										
類	別	戶數或 關係人名稱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年利率 (%)	與非關係人 之交易條件 有無不同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利息收入
					正常放款	逾期放款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2戶	\$ 22,440	\$ 14,285	\$ 14,285	-	不動產	1.86-2.09	無	\$ 81
其他放款		董事管理階層及關係人等10戶 天祥晶華	669,584 5,000	664,865 5,000	664,865 5,000	-	不動產/股票/金融商品 不動產	1.68-2.66 1.63	無	9,461 4
			<u>\$ 697,024</u>	<u>\$ 684,150</u>	<u>\$ 684,150</u>					<u>\$ 9,546</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除行員存放款利率於規定限額內給予較優惠利率外，其餘交易條件均與非關係人者相當。

合併公司根據銀行法第 32 條及第 33 條之規定，對有利害關係者，除消費者貸款額度內及對政府貸款外，不得為無擔保授信；為擔保授信時，應有十足擔保，且其條件不得優於其他同類授信對象。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資訊

合併公司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對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總額如下：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85,018	\$ 74,058
獎金與員工酬勞	8,797	3,727
董事酬勞	8,989	7,404
退職福利	9,523	9,108
其他	142	119
	<u>\$ 112,469</u>	<u>\$ 94,416</u>

三九、質押之資產

本行為配合中央銀行同業資金調撥清算作業系統採行即時總額清算機制，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以下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設質做為日間透支之擔保，惟該擔保額度可隨時變更。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u>本行</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00,000	\$ 15,000,000	\$ 15,000,000	日間透支擔保

本行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以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作為營業保證金如下：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u>本行</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23,442	\$ 323,074	\$ 325,603	營業保證金

本行子公司香港上銀及其海外分行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供做為其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如下：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u>擔保用途</u>
<u>香港上銀</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9,336,482	\$ 9,317,130	\$ 9,314,137	海外分行之營業保證金

四十、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截至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止，除於財務報表其他附註所揭露者外，合併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u>108年3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107年3月31日</u>
受託代收款項	\$ 29,944,193	\$ 27,981,614	\$ 28,328,042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			
總額	185,567	192,808	230,794
應付保證票據	128,079,473	132,536,048	109,583,868
信託資產	171,902,255	164,466,181	141,628,724
保管有價證券	259,104,435	235,833,631	257,474,832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39,540,200	39,161,200	28,977,50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768,500	974,600	842,600
與客戶訂立買賣外匯合約之承諾金額	409,686,356	315,736,359	156,603,965

(二) 作業風險及法律風險

項 目	案 由 及 金 額	
	108年3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最近 1 年度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違反法令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違反法令經主管機關處以罰鍰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缺失經主管機關嚴予糾正者	無	無
最近 1 年經主管機關依銀行法第 61 條之 1 規定處分事項	無	無
最近 1 年度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或未切實依「金融機構安全維護注意要點」之規定致發生安全事故，其年度個別或合計損失逾 5,000 萬元者	無	無
其 他	108.4.17 金管會銀行局公告非重大裁罰案件：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辦理洗錢防制作業，就 DBU 法人客戶確認身分作業，有未向股權結構較複雜客戶徵提適足文件以落實辨識實質受益人；及對疑似洗錢表徵之交易，有未確實查證客戶交易背景及目的合理性，並留存相關查證軌跡等情事，予以糾正。	無

四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資產與負債

除下表所列外，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9,705,582	\$109,723,496	\$106,071,194	\$106,046,775	\$117,409,314	\$117,413,348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74,013,389	74,203,462	64,785,252	64,923,150	52,372,024	52,380,392

2. 公允價值衡量層級

	108年3月31日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1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2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9,723,496	\$ 15,265,644	\$ 94,457,852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74,203,462	-	74,203,462	-
107年12月31日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1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2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6,046,775	\$ 13,444,185	\$ 92,602,590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64,923,150	-	64,923,150	-
107年3月31日				
	合計	相同資產於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1等級)	重大之其他可觀察輸入值 (第2等級)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3等級)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7,413,348	\$ 11,732,532	\$ 105,680,816	\$ -
<u>金融負債</u>				
應付金融債券	52,380,392	-	52,380,392	-

3. 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 (1) 具標準條款與條件並於活絡市場交易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參照市場報價決定。
- (2) 其他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依現金流量折現分析之一般公認訂價模式決定。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合併公司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8年3月31日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779,308	\$ 755,668	\$ 23,640	\$ -
債券投資	8,719,779	199,180	7,510,248	1,010,351
其 他	2,519,706	2,519,706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21,411,874	19,668,449	-	1,743,425
債務工具投資	<u>422,769,850</u>	<u>171,353,691</u>	<u>251,249,907</u>	<u>166,252</u>
	<u>\$ 456,200,517</u>	<u>\$ 194,496,694</u>	<u>\$ 258,783,795</u>	<u>\$ 2,920,028</u>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2,355,176	\$ -	\$ 2,355,176	\$ -
<u>衍生工具</u>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648,193	\$ 40,348	\$ 1,337,777	\$ 270,068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307,730	\$ 549	\$ 1,234,032	\$ 73,14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7年12月31日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891,791	\$ 868,172	\$ 23,619	\$ -	
債券投資	8,294,566	113,451	7,193,091	988,024	
其他	2,631,922	2,631,922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9,245,827	17,503,079	-	1,742,748	
債務工具投資	<u>416,762,690</u>	<u>165,861,711</u>	<u>250,122,983</u>	<u>777,996</u>	
	<u>\$ 447,826,796</u>	<u>\$ 186,978,335</u>	<u>\$ 257,339,693</u>	<u>\$ 3,508,768</u>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2,242,521	\$ -	\$ 2,242,521	\$ -	
<u>衍生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761,753	\$ 35,606	\$ 1,585,947	\$ 140,200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538,953	\$ 6,980	\$ 1,494,144	\$ 37,829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工具項目		107年3月31日			
		合計	第1等級	第2等級	第3等級
<u>非衍生性金融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730,662	\$ 730,662	\$ -	\$ -	
債券投資	8,751,626	3,773,964	3,810,901	1,166,761	
其他	5,369,285	3,395,064	1,974,221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7,573,517	15,912,728	-	1,660,789	
債務工具投資	<u>340,198,678</u>	<u>233,928,238</u>	<u>105,540,056</u>	<u>730,384</u>	
	<u>\$ 372,623,768</u>	<u>\$ 257,740,656</u>	<u>\$ 111,325,178</u>	<u>\$ 3,557,934</u>	
<u>衍生工具</u>					
<u>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1,021,009	\$ 37,932	\$ 924,181	\$ 58,896	
<u>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737,968	\$ 3,117	\$ 676,862	\$ 57,989	

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無第 1 級與第 2 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第 3 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 3 等級轉出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128,224	\$ 148,173	\$ -	\$ -	\$ -	\$ -	\$ -	\$ 4,022	\$ 1,280,41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520,744	-	(8,059)	10,748	-	(461,567)	(153,856)	1,667	1,909,677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7,829	58,028	-	-	-	-	-	(22,708)	73,149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名稱	期初餘額	評價損益之金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匯率影響數	期末餘額
		列入損益	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買進或發行	轉第 3 等級	賣出、處分或交割	自第 3 等級轉出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736,163	\$ 41,078	\$ -	\$ 465,440	\$ -	(\$ 17,024)	\$ -	\$ -	\$ 1,225,65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83,117	-	(339,148)	-	-	-	(175,079)	22,283	2,391,173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32,263	40,421	-	-	-	(8,512)	(6,183)	-	57,989	

合併公司部分投資標的，於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間上市，經評估已有公平市價可供參考，故自第 3 等級轉出並移轉至第 1 等級。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債券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衍生性金融商品	以市場廣泛採用之評價系統，採市場可觀察之參數評估價格。
其他	依市場可觀察之價格或可觀察之參數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價格。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 3 等級主要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投資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債券、權益證券投資。

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 3 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或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具有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無活絡市場之權益工具投資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因彼此獨

立，故不存在相互關聯性。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項目	108年3月31日之公允價值	評價技術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區間(加權平均)	輸入值與公允價值關係
非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 1,010,351	交易對手報價並與其他報價比對檢核確認	缺乏市場流通性折價	0%~10%	缺乏流通性折價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1,743,425	1. 市場法 2. 淨資產價值法	1. 市場流通性折減 2. 市場流通性折減	1. 10%~19% 2. 10%~19%	1. 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2. 流通性折減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債券	166,252	1. 交易對手報價 2.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利率交換	270,068	現金流量折現法	折現率	0%~10%	折現率愈高，公允價值愈低
衍生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賣出選擇權	73,149	Black-Scholes Model	波動率	0%~15%	波動率愈高，公允價值愈高

5. 對第 3 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上變動 1%，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 年 3 月 31 日

項目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本期損益		公允價值變動反應於其他綜合損益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6,766	(\$ 23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	19,862	(3,281)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36	(\$ 4,15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19,552	(28,099)

107年3月31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6,309	(\$ 2,31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16,664	(26,831)
<u>負 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29,064)	-	-

針對分類為第 3 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向下變動 1%，則對本期損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如下：

108年3月31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36	(\$ 6,76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3,835	(19,069)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年 度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u>資 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4,156	(\$ 236)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28,652	(18,759)

107年3月31日

項 目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本 期 損 益		公 允 價 值 變 動 反 應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有 利 變 動	不 利 變 動
資 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8,297	(\$ 361)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	26,831	(11,211)
負 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27,187)	-	-

(三) 財務風險管理

1. 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目標係以建置穩健風險文化及制度、權衡銀行整體風險承擔胃納及外在法令限制等為原則，達到風險有效分散、移轉規避及客戶、股東與員工三贏之目標。合併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含利率、匯率、權益證券)、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

合併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或風險控管程序之書面化規章，並經董事會審議通過，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係由風險管理相關單位依照經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管理政策執行。各風險管理相關單位與各業務部門合作，以辨認、評估並規避各項財務風險。董事會為風險管理制定書面政策，該政策涵蓋特定風險暴險如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及非衍生金融工具風險。另外，內部稽核部門同時負責風險管理及控制環境之獨立複核。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由於客戶或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合約義務而導致合併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合併公司信用風險暴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於貼現及放款與信用卡業務、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債務商

品投資及衍生工具等。表外項目主要為財務保證、承兌匯票、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使合併公司產生信用風險暴險。

為確保信用風險控制在可容忍範圍內，合併公司於信用風險管理準則中規定，對於所提供之商品與從事之業務，包括存在於資產負債表內與表外之所有交易，均應詳加分析，以辨識既有及潛在信用風險；推出新商品與業務前，亦應依相關作業規定審查及確認相關信用風險。對於較複雜之授信業務，如應收帳款承購、客戶交易衍生金融工具等，合併公司相關業務管理辦法或作業要點亦訂有風險管理機制。

此外，合併公司國外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合併公司相關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1) 信用風險管理程序

合併公司各主要業務別之信用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本行

a.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本行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本行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導致內外部信用評等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30 天以上）
- iii. 預期會使債務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iv. 債務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v. 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b.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本行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本行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i. 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導致內外部信用評等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90 天以上）
- iii. 債務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iv. 債務人已亡故或解散
- v. 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合約已違約
- vi.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vii.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債務人之債權人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viii.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本行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c.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本行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借款用途、產業性質、擔保品類型與借款狀態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企業金融、個人金融及信用卡三大類，再依各類別拆分其信用風險特性群組。

本行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08 年 3 月 31 日尚未有重大變動。

d.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本行於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運用影響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攸關經濟因子，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本行依專業經濟判斷，運用 GDP 成長率統計分析結果，於每季提供經濟因子之預測資訊，並於每個財務報導日重新評估。

香港上銀

a. 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判斷

香港上銀於每一報導日評估各類授信資產未來 12 個月發生違約之風險之變動，以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為作此評估，香港上銀考量顯示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顯著增加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包括前瞻性資訊），主要考量指標包括：

- i. 內外部信用評等及未來 12 個月違約機率之變動
- i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30 天以上）
- iii. 預期會使債務人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顯著變動之經營、財務或經濟狀況之現有或預測之不利變化
- iv. 債務人營運結果之實際或預期顯著變動
- v. 同一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 vi. 債務項下的抵押品權益存在疑問或抵押品價格受週邊經濟環境影響，抵押價值會因經濟衰退而下降
- vii. 受週邊經濟或政策影響，對債務人行業經營情況產生不利變化
- viii. 債務公司的關鍵人物有財務困難、債務或糾紛訴訟、重病或亡故，對債務公司履行債務義務之能力有不利影響

b. 違約及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之定義

香港上銀對金融資產違約之定義，係與判斷金融資產信用減損者相同，如符合下列一項或多項條件，則香港上銀判定該金融資產已違約且信用減損：

- i. 逾期狀況之資訊（如款項逾期 90 天以上）
- ii. 債務人已破產或可能聲請破產或財務重整
- iii. 債務人失蹤、已亡故、解散或清盤
- iv. 債務人之其他金融工具合約已違約
- v.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 vi. 因與債務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債務人之債權人給予債務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vii. 債務人的整體債務上升，並與其業務增副不成正比
- viii. 債務人投資或建設專案的工程延誤，成本超出預算，需與債權人安排重整債務
- ix. 以反映已發生信用損失之大幅折價購入或創始金融資產
- x. 預計債務合約款項未能全數回收

前述違約及信用減損定義適用於香港上銀所持有之所有金融資產，且與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對攸關金融資產所用之定義一致，並同時運用於相關減損評估模型中。

金融資產如已連續六個月不再符合違約及信用減損之定義，則判定為回復至履約狀態，不再視為已違約及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

c. 預期信用損失之衡量

香港上銀為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目的，依借款人之產業、信用風險評等、擔保品類型及剩餘到期期間等信用風險特性將授信資產分為企業金融及個人金融兩大類，再依各類別拆分其信用風險特性群組。

香港上銀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金融工具，係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金融工具之備抵損失；針對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或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及應收營業租賃款，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用以評估預期信用損失之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於 108 年 3 月 31 日尚未有重大變動。

d. 前瞻性資訊之考量

香港上銀於判斷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時，皆將前瞻性資訊納入考量。香港上銀運用 GDP 成長率及失業率，於每月提供經濟因子之預測資訊，並於每個財務報導日重新評估。

B.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合併公司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

C.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審核。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暴險情形。

(2) 信用風險避險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合併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合併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其他非授信業務之擔保品則視該金融工具之性質而定。僅有資產基礎證券及其他類似金融工具係以一組資產池之金融工具為擔保。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為避免風險過度集中，合併公司授信相關準則已對單一交易對手與單一集團設定授信餘額限制。投資準則、股權投資風險控管規則等訂有對同一人（企業）或同一關係（集團）企業之各種投資限額。另為控管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合併公司已分別依行業別、集團企業別、股票質押授信業務等訂定信用限額，監控各項資產之集中風險，並以控管單一交易對手、集團企業、關係企業、產業、最終風險國別等各類信用風險集中度。

C. 其他信用風險管理機制

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及將授信戶寄存合併公司之各種存款抵銷其所負之債務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合併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及所持有作為擔保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對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金額有關之財務影響相關資訊如下：

108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u>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u>					
應收款	\$ 702,158	\$ 92,414	\$ -	\$ -	\$ 92,414
貼現及放款	4,395,000	3,761,246	-	163,656	3,924,902

107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u>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u>					
應收款	\$ 651,093	\$ 91,937	\$ -	\$ -	\$ 91,937
貼現及放款	4,668,173	3,867,369	-	260,033	4,127,402

107年3月31日

	帳面金額	信用風險最大暴險減少金額			合計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u>適用IFRS 9減損規定且已信用減損之金融工具</u>					
應收款	\$ 817,874	\$ -	\$ 897	\$ 385	\$ 1,282
貼現及放款	4,458,638	3,361,194	-	339,665	3,700,859

(3) 信用風險暴險額

合併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暴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價值。合併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暴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且不可撤銷之最大暴險額）如下：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 69,619,453	\$ 55,979,093	\$ 42,707,689
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86,923	706,663	681,971
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40,065,141	36,814,452	41,851,194
各類保證款項	66,492,938	60,305,984	56,646,811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合併公司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暴險額，係因合併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合併公司表內最大信用風險曝險之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如下：

	108年3月31日			
	1 2 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已減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242,145,483	\$ 3,280,421	\$ 907,982	\$ 246,333,886
—小額純信用貸款	10,891,818	76,754	125,655	11,094,227
—其他	47,657,020	399,302	95,894	48,152,216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464,465,081	8,930,338	2,523,017	475,918,436
—無擔保	264,792,487	6,131,992	742,452	271,666,931
合 計	\$ 1,029,951,889	\$ 18,818,807	\$ 4,395,000	\$ 1,053,165,696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信用卡	\$ 2,423,084	\$ 146,637	\$ 75,259	\$ 2,644,980
其他	14,707,180	62,115	626,899	15,396,194
合 計	\$ 17,130,264	\$ 208,752	\$ 702,158	\$ 18,041,17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422,067,434	\$ -	\$ -	\$ 422,067,43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09,707,182	\$ -	\$ -	\$ 109,707,182

	107年12月31日			
	1 2 個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已減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240,611,439	\$ 2,744,852	\$ 866,384	\$ 244,222,675
—小額純信用貸款	10,798,037	227,797	114,221	11,140,055
—其他	46,960,063	328,238	139,010	47,427,311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455,365,600	12,078,587	2,691,675	470,135,862
—無擔保	257,364,582	9,116,508	856,883	267,337,973
合 計	\$ 1,011,099,721	\$ 24,495,982	\$ 4,668,173	\$ 1,040,263,876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				
信用卡	\$ 2,554,994	\$ 199,408	\$ 73,959	\$ 2,828,361
其他	13,673,245	402,125	577,134	14,652,504
合 計	\$ 16,228,239	\$ 601,533	\$ 651,093	\$ 17,480,86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418,496,103	\$ -	\$ -	\$ 418,496,10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 106,072,961	\$ -	\$ -	\$ 106,072,961

	107年3月31日			
	1 2 個 月 預期信用損失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未減損	存續期間預期信 用損失－已減損	合 計
貼現及放款				
消費金融業務				
－住宅抵押貸款	\$ 234,508,899	\$ 4,261,029	\$ 1,320,683	\$ 240,090,611
－小額純信用貸款	3,547,754	70,672	35,105	3,653,531
－其 他	45,249,220	849,677	281,784	46,380,681
企業金融業務				
－有擔保	430,455,857	7,392,325	2,104,669	439,952,851
－無擔保	216,064,892	3,714,908	716,397	220,496,197
合 計	\$ 929,826,622	\$ 16,288,611	\$ 4,458,638	\$ 950,573,871
應收款項(含非放款轉列之催 收款)				
信 用 卡	\$ 2,670,033	\$ 50,272	\$ 96,056	\$ 2,816,361
其 他	14,942,566	124,568	721,818	15,788,952
合 計	\$ 17,612,599	\$ 174,840	\$ 817,874	\$ 18,605,31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債務工具	\$ 340,656,475	\$ -	\$ -	\$ 340,656,47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 具投資	\$ 117,410,689	\$ -	\$ -	\$ 117,410,689

(4) 信用風險集中資訊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暴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及衍生工具等。合併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各項目餘額均未顯重大。惟合併公司貼現及放款及催收款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A. 產業別

產 業 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民營企業	\$ 635,629,293	60	\$ 627,579,912	60	\$ 573,124,254	60
私 人	341,270,522	33	337,724,944	33	299,063,847	32
金融機構	63,827,792	6	62,411,715	6	67,706,533	7
其 他	12,438,089	1	12,547,305	1	10,679,237	1
	<u>\$1,053,165,696</u>	<u>100</u>	<u>\$1,040,263,876</u>	<u>100</u>	<u>\$ 950,573,871</u>	<u>100</u>

B. 地區別

地 區 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中華民國	\$ 588,522,892	56	\$ 592,985,754	57	\$ 549,481,040	58
亞太地區	348,726,589	33	336,871,857	32	309,735,380	33
其 他	115,916,215	11	110,406,265	11	91,357,451	9
	<u>\$1,053,165,696</u>	<u>100</u>	<u>\$1,040,263,876</u>	<u>100</u>	<u>\$ 950,573,871</u>	<u>100</u>

C. 擔保品別

擔 保 品 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無 擔 保	\$ 225,483,574	21	\$ 218,274,179	21	\$ 194,588,569	20
有 擔 保						
— 不動產	679,025,786	64	677,924,678	65	604,186,624	64
— 保 證	70,134,256	7	66,298,162	6	78,402,076	8
— 金融擔保品	46,014,333	4	45,782,975	4	46,421,184	5
— 動 產	4,883,548	1	4,820,936	1	4,803,424	1
— 其他擔保品	27,624,199	3	27,162,946	3	22,171,994	2
	<u>\$1,053,165,696</u>	<u>100</u>	<u>\$1,040,263,876</u>	<u>100</u>	<u>\$ 950,573,871</u>	<u>100</u>

(5) 信用風險品質資訊

合併公司持有之部分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及交割結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合併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

3.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合併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合併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合併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上市櫃股票及受益憑證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利率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合併公司所持有外國貨幣部位。

(2)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

依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目標及限額，監控合併公司市場風險部位及可容忍之損失。

建置市場風險資訊系統，俾有效監控合併公司金融工具部位各項額度管理、損益評估、敏感性因子分析等，並於風管控管會議及董事會報告，供高階管理階層之決策參考。

合併公司主要將市場風險暴險區分為交易目的及持有為固定收益投資組合，並由合併公司事業單位及風險管理相關單位兩道防線控管。例行控管報告定期呈報予合併公司之董事會及相關權責委員會核閱。

(3)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A. 辨識與衡量

合併公司營業單位及風管單位均有辨識暴險部位之市場風險因子，並據以衡量市場風險。所謂市場風險因子係指可能影響利率、匯率及權益證券等金融工具部位價值的組成份子，包括部位、損益及敏感度（PVO1、Delta、Beta）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受影響狀況。

B. 監控與報告

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單位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目標執行情形、部位及損益控管、敏感性分析及壓力測試等資訊提報董事會，俾董事會充分了解市場風險控管情形。合併公司並建立明確通報程序，各項交易訂有限額及停損規定，如有交易達停損限額將立即執行；倘不執行停損，交易單位須敘明不停損理由與因應方案等，呈報高階管理階層核准，並定期向權責委員會報告。

(4) 利率風險管理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致合併公司交易部位公允價值變動或盈餘遭受損失之風險。主要商品包括與利率相關之有價證券及衍生工具。

B. 利率風險管理之目的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合併公司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項目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利率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利率風險係透過研究發行人信用、財務狀況及該國國家風險情形、利率走勢等，慎選投資標的，並依經營策略與市場狀況，訂定交易限額與停損限額（包括交易室、交易人員、交易商品等限額）呈高階管理階層或董事會核定。

合併公司於承做與利率商品相關業務時，即會辨識利率之重訂價風險、收益率曲線風險，並衡量利率變動對合併公司盈餘及經濟價值之可能影響。合併公司每月分析及監控利率風險部位限額與各項利率風險管理目標，分析及監控結果除提報策略管理委員會及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外，並定期呈報董事會。

監控作業中如有風險管理目標逾越限額，將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報告，並議決因應方案。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衡量因資產、負債及表外項目之到期日或重訂價日的不同，所造成的重訂價期差風險。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制定主要天期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

果皆定期呈報管理階層審閱，另合併公司並定期以 DV01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利率風險影響的程度。

(5) 匯率風險管理

A. 匯率風險之定義

匯率風險係指兩種不同幣別在不同時間轉換所造成之損益。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主要源自於即期及遠期外匯業務所致。由於合併公司所從事外匯交易大多以當日軋平客戶部位為原則，因此匯率風險相對不大。

B. 匯率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控管匯率風險，合併公司針對交易室、交易員等均訂有操作限額及停損限額，並訂有年度最大損失限額，將損失控制在可承受範圍內。匯率風險主要係以嚴格部位及停損控管為控管基礎。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至少每季以主要幣別（美金）匯率變動 1% 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報告董事會。

(6)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之定義

合併公司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含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之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目的

避免權益證券價格劇烈波動，致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轉差或盈餘遭受損失，並期提高資金運用效能及健全業務經營。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管理之程序

合併公司定期以 β 值衡量投資組合受到系統風險影響的程度。針對投資停損點之設定係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若已達停損點而不擬賣出，投資單位應通過高階管理階層核准。

D. 衡量方法

合併公司主要係以風險值為基礎來控管權益價格風險。

(7) 市場評價技術

合併公司透過數項市場狀況變動之假設，以合併公司為基礎評估持有部位之市場風險及市場壓力狀況下預期損失，合併公司之董事會針對各項金融商品設定相關限額，並由合併公司之風險管理處監控。針對各項金融商品之重要風險敏感性因子，亦建立敏感度分析，以監控金融商品各項市場風險因子之敏感度變動。

A. 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全球所有市場之殖利率曲線同時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分別移動 -1 及 +1 個基點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b.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各外幣 / NTD 匯率波動 -1% 及 +1% 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香港上銀功能性貨幣為港幣，主要外幣部位為美金，惟港幣與美元係採聯繫匯率制度，經評估外匯風險並非重大。

c.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權益證券價格漲跌 1% 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上述分析係假設所有權益工具之趨勢與歷史資料一致。

B. 敏感度分析彙整如下：

108年3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1%	\$ 689,267	\$ 9,700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1%	(689,267)	(9,700)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 BPS	(67,524)	6,737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 BPS	67,524	(6,737)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	201,936	11,132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	(201,936)	(11,132)

107年12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1%	\$ 656,270	\$ 2,292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1%	(656,270)	(2,292)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 BPS	(59,634)	(5,691)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 BPS	59,634	5,69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	182,157	12,568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	(182,157)	(12,568)

107年3月31日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金額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上升 1%	\$ 592,707	\$ 3,252
外匯風險	各外幣/NTD 下跌 1%	(592,707)	(3,252)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 1 BPS	(44,931)	1,727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下跌 1 BPS	44,931	(1,727)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上升 1 %	146,080	(12,791)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下跌 1%	(146,080)	12,791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風險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資金履行將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債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合併公司承

作放款、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於某些極端之情形下，流動性之缺乏可能將造成整體合併資產負債表之部位下降、資產之出售或無法履行借款承諾之潛在可能性。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所有銀行營運之固有風險，並且可能受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該些事件包括但不限於：信用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

(2) 流動性風險管理政策

合併公司之流動性管理程序如下，並由獨立之風險管理部門監控。

- A. 日常資金調度，監控未來現金流量以確保各項需求之達成；
- B. 保持適量可容易變現之高流動性資產，以緩衝可能打斷現金流之未預見突發性事件；
- C. 依內部管理目的及外部監管規定監控合併資產負債表之流動性比率；
- D. 管理債券商品之到期日。

監控及報導之流程係以對未來 1 天、10 天及 1 個月之資金流（該時間間距係合併公司用以管理流動性風險之間距）進行衡量及推測之形式為之。對未來現金流之推測係以對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及預期金融資產收現日期之分析為起始。合併公司風險管理部門亦監控中長期之借款承諾、貼現額度使用及保證函等或有負債之程度及型態，相關資訊並定期向合併公司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報告。

合併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等。

(3) 到期值分析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揭露非衍生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8年3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40,005,963	\$ 13,443,992	\$ 5,906,505	\$ 4,519,300	\$ 2,199,678	\$ 66,075,43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453,160	179,209	228,637	116,210	2,328,017	3,305,233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2,749,587	5,568,277	260,054	6,990	-	18,584,908
應付款項	27,384,273	1,914,260	585,526	1,244,335	48,109	31,176,503
存款及匯款	841,106,226	297,354,552	207,338,095	184,499,816	9,521,642	1,539,820,331
應付金融債券	4,000,000	1,144,569	231,309	5,675,874	62,961,637	74,013,389
其他金融負債	2,681,936	62,588	147,471	187,243	986,510	4,065,748
租賃負債	36,024	72,555	106,653	301,883	1,507,080	2,024,195

107年12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3,101,058	\$ 17,095,169	\$ 4,282,054	\$ 3,941,937	\$ 1,843,112	\$ 60,263,3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負債	98,930	-	-	-	2,151,660	2,250,59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835,957	3,010,998	219,247	563,328	-	14,629,530
應付款項	28,565,460	667,076	349,849	507,933	23,257	30,113,575
存款及匯款	864,477,888	298,164,617	145,988,475	201,793,787	10,200,848	1,520,625,615
應付金融債券	-	-	5,144,083	5,444,083	54,197,086	64,785,252
其他金融負債	2,799,494	28,842	126,049	253,286	1,003,367	4,211,038

107年3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31,245,849	\$ 8,915,605	\$ 1,623,631	\$ 642,353	\$ -	\$ 42,427,43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27,064,446	7,974,309	144,421	50,000	-	35,233,176
應付款項	26,975,716	1,338,611	463,895	169,568	147,447	29,095,237
存款及匯款	833,251,390	278,810,450	151,290,686	145,788,112	8,092,155	1,417,232,793
應付金融債券	-	-	136,360	136,360	52,099,304	52,372,024
其他金融負債	2,783,362	-	1,968,367	-	-	4,751,729

合併公司揭露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編製基礎，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如下：

A. 以淨額交割之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3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22,246	\$ 23,159	\$ 10,477	\$ 20,475	\$ 722	\$ 77,079
- 利率衍生工具	-	23,774	-	-	43,375	67,149
- 權益證券衍生工具	121	-	-	-	-	121

107年12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18,491	\$ 15,649	\$ 13,939	\$ 22,881	\$ 745	\$ 71,705
- 利率衍生工具	20	-	28,638	-	9,191	37,849
- 權益證券衍生工具	116	-	-	-	-	116

107年3月31日	0 至 3 0 天	3 1 至 9 0 天	9 1 至 1 8 0 天	1 8 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39,274	\$ 26,628	\$ 13,065	\$ 23,349	\$ 131	\$ 102,447
- 利率衍生工具	-	-	23	977	56,990	57,990

B. 以總額結算之衍生金融負債

108年3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入	\$ 52,482,578	\$ 56,634,811	\$ 89,481,282	\$ 107,152,814	\$ 131,381,611	\$ 437,133,096
— 現金流出	52,733,483	56,683,411	89,577,172	107,221,172	131,373,474	437,588,712

107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入	\$ 49,621,207	\$ 54,381,089	\$ 65,116,337	\$ 105,005,353	\$ 78,396,809	\$ 352,520,795
— 現金流出	49,798,017	54,672,679	65,481,678	105,091,508	78,396,809	353,440,691

107年3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衍生金融負債 — 外匯衍生工具						
— 現金流入	\$ 25,375,716	\$ 25,892,929	\$ 30,139,725	\$ 43,614,695	\$ 45,589,482	\$ 170,612,547
— 現金流出	25,405,768	25,984,982	30,175,631	43,690,497	45,589,482	170,846,360

合併公司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合併公司之表外項目到期分析。針對已發出之財務保證合約，該保證之最大金額列入可能被要求履行保證之最早期間。揭露表外項目到期分析之金額係以合約現金流量為基礎編製，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相關項目對應。

108年3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 放款承諾	\$ 13,678,968	\$ 1,725,720	\$ 3,365,229	\$ 4,863,186	\$ 45,986,350	\$ 69,619,453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 信承諾	66,219	132,370	198,590	289,744	-	686,923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餘額	33,626,504	5,096,174	1,012,392	312,390	17,681	40,065,141
各類保證款項	12,110,124	16,264,547	9,720,170	11,126,377	17,271,720	66,492,938

107年12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 放款承諾	\$ 4,817,873	\$ 3,536,654	\$ 1,990,655	\$ 4,153,507	\$ 41,480,404	\$ 55,979,093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 信承諾	68,122	136,174	204,296	298,071	-	706,663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餘額	33,223,391	3,012,705	442,615	118,119	17,622	36,814,452
各類保證款項	13,737,286	11,674,979	6,496,931	12,678,166	15,718,622	60,305,984

107年3月31日	0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合 計
客戶已開發且不可撤銷之 放款承諾	\$ 2,304,240	\$ 1,332,772	\$ 2,561,042	\$ 6,937,649	\$ 29,571,986	\$ 42,707,689
客戶不可撤銷之信用卡授 信承諾	65,742	131,416	197,158	287,655	-	681,971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 信用狀餘額	34,872,389	5,515,757	1,234,834	200,743	27,471	41,851,194
各類保證款項	9,307,965	10,630,119	7,325,245	13,215,060	16,168,422	56,646,811

(四) 金融資產移轉資訊

合併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票券及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致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合併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合併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合併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及信貸風險，故未整體除列。下表分析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及其相關金融負債資訊：

108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8,212,384	\$ 18,584,908	\$ 18,212,384	\$ 18,584,908	(\$ 372,524)

107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4,605,863	\$ 14,629,530	\$ 14,605,863	\$ 14,629,530	(\$ 23,667)

107年3月31日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已移轉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相關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淨部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附買回條件協議	\$ 34,927,804	\$ 35,233,176	\$ 34,927,804	\$ 35,233,176	(\$ 305,372)

四二、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

合併公司受利率波動變化影響之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平均值及當期平均利率如下：

平均值係按孳息資產與付息負債之日平均值計算。

(一) 本行

資 產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 均 值	平均利率(%)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3,579,291	0.93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1,563,394	1.35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均	平均利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41,696	0.73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804,010	2.57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668,859	13.96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689,451,242	2.4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184,199,861	1.64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1,725,288	0.62
買入匯款	382	4.02
其他金融資產—存放同業(原始到期		
日超過三個月之定期存款)	4,346,725	3.22
<u>負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22,061,242	2.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54,010	4.88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6,439,310	0.44
可轉讓定期存單	28,759,619	0.65
活期存款	212,951,756	0.27
活期儲蓄存款	142,631,438	0.31
定期存款	397,604,036	1.36
定期儲蓄存款	139,957,206	1.03
應付金融債券	57,150,000	1.66
結構型商品本金	2,235,769	2.66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均	平均利率(%)
<u>資產</u>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同業	\$ 16,148,253	0.8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95,002,560	1.0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63	1.98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178,401	0.31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682,697	13.10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642,561,332	2.25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債務工具投資	159,859,499	1.4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02,509,177	0.51
買入匯款	3,752	2.34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均	值 平均利率(%)
<u>負債</u>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 15,342,161	1.52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5,585,499	0.35
可轉讓定期存單	6,904,005	0.47
活期存款	216,924,800	0.17
活期儲蓄存款	133,977,837	0.31
定期存款	355,047,457	0.93
定期儲蓄存款	134,173,552	1.02
應付金融債券	45,150,000	1.62
結構型商品本金	2,295,507	2.02

(二) 香港上銀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均	值 平均利率(%)
<u>資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157,774,592	1.90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342,476,333	4.19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157,899	32.34
債券投資商品(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28,396,853	3.03
<u>負債</u>		
銀行同業存款	48,381,170	2.48
活期存款	246,241,632	0.07
定期存款	366,215,556	2.19
應付金融債券	15,296,265	4.47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均	值 平均利率(%)
<u>資產</u>		
存放銀行同業	\$ 175,549,176	1.60
貼現及放款(不含催收款項)	291,628,116	3.67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平均 值	平均利率(%)
信用卡循環信用餘額	\$ 162,153	32.53
債券投資商品(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82,012,094	2.59
負債		
銀行同業存款	38,792,566	1.55
活期存款	244,256,269	0.02
定期存款	302,926,051	1.56

四三、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每年依據主管機關之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將所有風險列入資本適足性評估範圍；除依董事會核定之營運計畫及預算目標，並考量公司發展策略、資本適足性、負債比例及股利政策等，擬定資本適足性評估計畫，內容包括壓力測試、各季資本適足率預估等，以確保資本適足率目標達成與資本結構之健全。

四四、資產品質、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利率敏感性資訊、獲利能力及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之相關資訊

(一) 資產品質：請參閱附表一。

(二) 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合併公司前 10 大授信資訊如下：

排 名 (註 1)	108年3月31日					
	本 行			香 港 上 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 2)	授信總餘額(註 3)	占淨值比例(%)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註 2)	授信總餘額(註 3)	占淨值比例(%) (註 4)
1	A 集團 - 總管理機構	5,747,516	4.18%	a 集團 (汽車經銷商)	11,187,811	9.72%
2	B 集團 - 不動產租售業	5,363,050	3.90%	b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9,959,715	8.66%
3	C 集團 - 電腦製造業	5,313,590	3.87%	c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6,206,298	5.39%

(接次頁)

(承前頁)

排名 (註1)	108年3月31日					
	本行			香港上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淨值比例 (%) (註4)
4	D 集團 - 電腦製造業	5,058,819	3.68%	d 集團 (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	5,554,209	4.83%
5	E 集團 - 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5,012,022	3.65%	e 集團 (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5,473,409	4.76%
6	F 集團 - 總管理機構	4,626,150	3.37%	f 集團 (物業投資及重建)	4,902,037	4.26%
7	G 集團 - 金屬家具製造業	4,573,430	3.33%	g 集團 (物業發展)	4,855,104	4.22%
8	H 集團 -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4,111,561	2.99%	h 集團 (物業投資)	4,298,013	3.74%
9	I 集團 - 成衣製造業	3,714,822	2.70%	i 集團 (物業投資)	4,264,320	3.71%
10	J 集團 - 電子購物及郵購業	3,304,632	2.41%	j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3,831,777	3.33%

排名 (註1)	107年12月31日					
	本行			香港上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2)	授信總餘額 (註3)	占淨值比例 (%) (註4)
1	B 集團 (不動產租售業)	5,733,267	4.37%	a 集團 (汽車經銷商)	11,409,641	10.42%
2	A 集團 (總管理機構)	5,385,673	4.11%	b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9,458,664	8.64%
3	E 集團 (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5,298,681	4.04%	k 集團 (建築及裝修)	6,692,676	6.11%
4	C 集團 (電腦製造業)	4,666,708	3.56%	d 集團 (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業)	5,879,623	5.37%
5	G 集團 (金屬家具製造業)	4,599,252	3.51%	c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5,529,185	5.05%
6	D 集團 (電腦製造業)	4,343,939	3.31%	e 集團 (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5,325,142	4.86%
7	K 集團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4,138,604	3.16%	f 集團 (物業投資及重建)	5,065,495	4.62%
8	I 集團 (成衣製造業)	3,697,879	2.82%	g 集團 (物業發展)	4,676,231	4.27%
9	L 集團 (積體電路製造業)	3,510,792	2.68%	i 集團 (物業投資)	3,978,295	3.63%
10	J 集團 (電子購物及郵務業)	3,104,632	2.37%	l 集團 (物業發展)	3,887,320	3.55%

排 名 (註 1)	107年3月31日					
	本 行 香 港			上 銀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公司或集團企業所屬行業別 (註 2)	授信總餘額 (註 3)	占淨值比例 (%) (註 4)
1	B 集團 - 不動產租售業	6,853,431	5.54	a 集團 (汽車經銷商)	11,674,430	11.92
2	A 集團 - 總管理機構	5,980,739	4.84	k 集團 (建築及裝修)	7,911,085	8.08
3	E 集團 - 化學原材料及其製品批發業	5,528,378	4.47	b 集團 (酒店及物業發展)	7,522,057	7.68
4	C 集團 - 電腦製造業	4,740,655	3.83	e 集團 (成衣及配件進出口業)	5,510,543	5.63
5	I 集團 - 成衣製造業	4,524,710	3.66	f 集團 (物業投資)	4,368,699	4.46
6	G 集團 - 金屬家具製造業	3,882,066	3.14	m 集團 (證卷買賣業)	4,170,459	4.26
7	D 集團 - 電腦製造業	3,777,394	3.05	d 集團 (投資控股、存銷及買賣鋼材)	4,167,182	4.26
8	M 集團 - 電線及電纜製造業	3,279,819	2.65	c 集團 (酒店業及物業發展)	4,166,315	4.25
9	N 集團 - 電視節目編排及傳播業	3,229,000	2.61	l 集團 (物業發展)	3,941,000	4.02
10	O 集團 - 半導體封裝及測試業	3,000,000	2.43	g 集團 (物業發展)	3,599,028	3.67

註 1：依對授信戶之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 10 大企業授信戶名稱，若該授信戶係屬集團企業者，將該集團企業之授信金額予以歸戶後加總列示，並以「代號」加「行業別」之方式揭露。若為集團企業，係揭露對該集團企業暴險最大者之行業類別，行業別依主計處之行業標準分類填列至「細類」之行業名稱。

註 2：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註 3：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期放款、短期擔保放款、應收證券融資、中期放款、中期擔保放款、長期放款、長期擔保放款、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註 4：係香港上銀之淨值。

(三) 利率敏感度資訊

1. 本 行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 (新台幣)

108年3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60,104,833	\$ 21,832,026	\$ 18,395,935	\$ 78,507,309	\$ 778,840,103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4,094,438	312,442,929	87,074,243	51,561,259	725,172,8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386,010,395	(290,610,903)	(68,678,308)	26,946,050	53,667,234
淨 值					137,355,12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7.4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9.07%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58,897,092	\$ 10,687,289	\$ 21,063,226	\$ 73,929,131	\$ 764,576,738
利率敏感性負債	268,452,452	269,005,348	110,353,743	50,524,038	698,335,581
利率敏感性缺口	390,444,640	(258,318,059)	(89,290,517)	23,405,093	66,241,157
淨 值					131,155,94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9.4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0.51%

107年3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58,706,713	\$ 7,308,514	\$ 17,703,389	\$ 54,022,108	\$ 737,740,724
利率敏感性負債	291,522,533	281,788,472	62,339,623	49,473,727	685,124,355
利率敏感性缺口	367,184,180	(274,479,958)	(44,636,234)	4,548,381	52,616,369
淨 值					123,674,237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7.6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42.54%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台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8年3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782,099	\$ 121,704	\$ 163,862	\$ 1,641,059	\$ 7,708,724
利率敏感性負債	2,594,535	4,005,868	802,745	75,595	7,478,743
利率敏感性缺口	3,187,564	(3,884,164)	(638,883)	1,565,464	229,981
淨 值					4,453,65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08%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5.16%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539,454	\$ 88,961	\$ 78,232	\$ 1,571,322	\$ 7,277,969
利率敏感性負債	2,707,616	3,976,449	687,813	70,530	7,442,408
利率敏感性缺口	2,831,838	(3,887,488)	(609,581)	1,500,792	(164,439)
淨 值					4,266,899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97.7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85%)

107年3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954,737	\$ 26,734	\$ 169,106	\$ 1,691,199	\$ 7,841,776
利率敏感性負債	2,549,590	4,352,948	660,037	55	7,562,630
利率敏感性缺口	3,405,147	(4,326,214)	(490,931)	1,691,144	279,146
淨 值					4,251,43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3.69%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6.57%

註 1：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指新台幣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2. 香港上銀

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金）

單位：美金仟元

108年3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033,524	\$ 317,448	\$ 268,699	\$ 1,367,615	\$ 7,987,286
利率敏感性負債	5,466,575	698,766	512,293	548,210	7,225,844
利率敏感性缺口	566,949	(381,318)	(243,594)	819,405	761,442
淨 值					3,681,971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54%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0.68%

107年12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6,323,254	\$ 526,771	\$ 148,642	\$ 1,227,561	\$ 8,226,228
利率敏感性負債	5,567,714	722,225	509,214	248,398	7,047,551
利率敏感性缺口	755,540	(195,454)	(360,572)	979,163	1,178,677
淨 值					3,519,20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6.7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33.49%

107年3月31日

項 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 5,182,873	\$ 425,660	\$ 320,268	\$ 1,034,945	\$ 6,963,746
利率敏感性負債	5,130,210	454,841	467,601	248,265	6,300,917
利率敏感性缺口	52,663	(29,181)	(147,333)	786,680	662,829
淨 值					3,315,524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0.5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9.99%

註 1：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分支機構及海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 2：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註 3：利率敏感性缺口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

註 4：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 利率敏感性資產 ÷ 利率敏感性負債（指美金利率敏感性資產與利率敏感性負債）。

(四) 獲利能力

合併公司

單位：%

項	目	108年3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資 產 報 酬 率	稅 前	1.20	1.17
	稅 後	0.98	0.88
淨 值 報 酬 率	稅 前	12.65	12.43
	稅 後	10.33	9.38
純	益 率	49.10	45.97

註 1：資產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註 2：淨值報酬率＝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註 3：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註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 1 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註 5：各季揭露獲利能力，換算為年基準數字以年率表示。

(五) 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 本 行

新台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8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25,220,835	\$ 70,503,527	\$ 95,770,639	\$ 59,838,251	\$ 73,911,710	\$ 108,869,168	\$ 416,327,54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60,220,073	36,738,512	73,886,470	162,660,151	183,537,645	226,602,633	376,794,662
期距缺口	(234,999,238)	33,765,015	21,884,169	(102,821,900)	(109,625,935)	(117,733,465)	39,532,878

107 年 12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05,209,799	\$ 59,741,653	\$ 82,353,990	\$ 73,963,411	\$ 64,700,918	\$ 120,714,817	\$ 403,735,010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025,382,416	41,194,433	80,712,801	165,681,308	139,229,021	261,357,144	337,207,709
期距缺口	(220,172,617)	18,547,220	1,641,189	(91,717,897)	(74,528,103)	(140,642,327)	66,527,301

107 年 3 月 31 日

	合 計	距 到 期 日 剩 餘 期 間 金 額					
		0 至 10 天	11 至 30 天	31 至 90 天	91 至 180 天	181 天至 1 年	超 過 1 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82,626,717	\$ 127,722,387	\$ 74,353,551	\$ 65,153,471	\$ 57,195,147	\$ 100,912,593	\$ 357,289,568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991,473,323	48,105,204	85,311,583	175,599,929	159,576,672	202,239,551	320,640,384
期距缺口	(208,846,606)	79,617,183	(10,958,032)	(110,446,458)	(102,381,525)	(101,326,958)	36,649,184

註：本表全行新台幣部分（不含外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8年3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0,483,101	\$ 1,623,730	\$ 1,013,081	\$ 812,203	\$ 1,293,300	\$ 5,740,78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029,425	1,604,241	1,807,989	1,621,827	2,198,091	4,797,277
期距缺口	(1,546,324)	19,489	(794,908)	(809,624)	(904,791)	943,510

107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9,753,818	\$ 1,671,324	\$ 888,960	\$ 969,044	\$ 5,444,378	\$ 10,780,112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3,053,481	2,132,552	1,573,116	2,199,215	4,426,529	12,722,069
期距缺口	(3,299,663)	(461,228)	(684,156)	(1,230,171)	1,017,849	(1,941,957)

107年3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10,395,759	\$ 1,794,125	\$ 1,074,929	\$ 806,970	\$ 1,122,421	\$ 5,597,314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12,458,361	2,276,720	1,743,619	1,438,559	2,458,449	4,541,014
期距缺口	(2,062,602)	(482,595)	(668,690)	(631,589)	(1,336,028)	1,056,300

註：本表係全行合計美金之金額。

2. 香港上銀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金仟元

108年3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404,431	\$ 1,414,377	\$ 678,696	\$ 537,762	\$ 624,880	\$ 5,148,716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811,640	4,605,456	1,639,379	595,040	412,064	559,701
期距缺口	592,791	(3,191,079)	(960,683)	(57,278)	212,816	4,589,015

107年12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8,571,979	\$ 1,999,315	\$ 821,408	\$ 593,124	\$ 732,877	\$ 4,425,255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7,706,111	4,478,987	1,778,223	680,776	512,287	255,838
期距缺口	865,868	(2,479,672)	(956,815)	(87,652)	220,590	4,169,417

107年3月31日

	合計	距到期日期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 7,741,494	\$ 1,014,531	\$ 852,405	\$ 447,314	\$ 744,297	\$ 4,682,94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6,916,400	4,045,111	1,690,802	463,284	468,973	248,230
期距缺口	825,094	(3,030,580)	(838,397)	(15,970)	275,324	4,434,717

註：本表係香港上銀之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合計美金之金額。

四五、依信託業法規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損益表及財產目錄：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信託資產				信託負債			
銀行存款	\$ 2,946,262	\$ 2,674,179	\$ 2,165,976	應付款項	\$ 165	\$ 196	\$ 129
短期投資	82,312,611	81,749,855	78,351,673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63,659,933	57,599,477	45,585,096
集管理運用				信託資本	107,848,177	106,676,741	95,846,331
專戶淨資產	2,883,612	2,854,520	1,796,330	累積盈虧	178,419	(420)	(10,203)
應收款項	3,963	1,966	2,307				
土 地	18,587,804	18,269,878	11,787,987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173,178	210,482	302,986				
在建工程	1,065,260	861,566	1,367,998				
保管有價證券	63,659,933	57,599,477	45,585,096				
其他資產	54,071	54,071	61,000				
信託資產總額	<u>\$ 171,686,694</u>	<u>\$ 164,275,994</u>	<u>\$ 141,421,353</u>	信託負債總額	<u>\$ 171,686,694</u>	<u>\$ 164,275,994</u>	<u>\$ 141,421,353</u>

信託帳財產目錄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投 資 項 目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銀行存款	\$ 2,946,262	\$ 2,674,179	\$ 2,165,976
短期投資			
基 金	60,455,868	60,062,308	58,968,769
債 券	19,240,853	18,904,978	16,473,218
普 通 股	2,192,457	2,513,566	2,601,246
結 構 型 商 品	423,433	269,003	308,440
集管理運用專戶淨資產	2,883,612	2,854,520	1,796,330
應收款項	3,963	1,966	2,307
土 地	18,587,804	18,269,878	11,787,987
房屋及建築物(淨額)	173,178	210,482	302,986
在建工程	1,065,260	861,566	1,367,998
保管有價證券	63,659,933	57,599,477	45,585,096
其他資產—本金遞延費用	54,071	54,071	61,000
合 計	<u>\$ 171,686,694</u>	<u>\$ 164,275,994</u>	<u>\$ 141,421,353</u>

信託帳損益表

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108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10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信託收益		
利息收入	\$ 3,105	\$ 2,473
已實現投資利得	1,596	935
未實現投資利得	190,119	67,485
其他收入	103	1,659
	<u>194,923</u>	<u>72,552</u>
信託費用		
稅捐支出	4	549
管理費	761	625
手續費	255	766
已實現投資損失	17	130
未實現投資損失	5,232	36,335
其他費用	6	534
	<u>6,275</u>	<u>38,939</u>
稅前淨利(損)	188,648	33,613
所得稅費用	-	-
稅後淨利(損)	<u>\$ 188,648</u>	<u>\$ 33,613</u>

四六、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匯率資訊

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一) 本行

金融資產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貨幣性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日幣	\$ 16,582,443	0.2784	\$ 4,616,552	\$ 9,475,621	0.2776	\$ 2,630,432	\$ 13,954,804	0.2740	\$ 3,823,616
美金	107,555	30.8410	3,317,104	86,998	30.7380	2,674,145	95,840	29.0900	2,787,986
歐元	67,554	34.6298	2,339,382	52,272	35.1889	1,839,394	30,003	35.8185	1,074,662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									
同業									
美金	628,614	30.8410	19,387,084	611,964	30.7380	18,810,549	657,749	29.0900	19,133,918
人民幣	2,242,600	4.5755	10,261,016	2,747,600	4.4748	12,294,960	1,707,300	4.6386	7,919,482
澳幣	95,000	21.8416	2,074,952	79,000	21.6549	1,710,737	848,909	22.3397	18,964,372
應收款項									
南非幣	1,543,970	2.1124	3,261,482	1,103,239	2.1208	2,339,749	662,682	2.4600	1,630,198
紐西蘭幣	42,211	20.9102	882,640	1,789	20.6283	36,904	29,035	21.0277	610,539
美金	5,335	30.8410	164,537	379,719	30.7380	11,671,803	10,579	29.0900	307,743
貼現及放款									
美金	5,047,251	30.8410	155,662,268	4,747,030	30.7380	145,914,208	5,179,868	29.0900	150,682,360
港幣	3,409,629	3.9288	13,395,750	3,642,937	3.9238	14,294,156	3,118,659	3.7062	11,558,374
歐元	281,128	34.6298	9,735,406	249,512	35.1889	8,780,053	183,334	35.8185	6,566,74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1,781,710	30.8410	54,949,718	1,695,157	30.7380	52,105,736	1,831,841	29.0900	53,288,255
人民幣	1,470,701	4.5755	6,729,192	1,161,447	4.4748	5,197,243	806,862	4.6386	3,742,710
澳幣	117,373	21.8416	2,563,614	125,471	21.6549	2,717,062	164,393	22.3397	3,672,490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新	外	幣	匯	新	外	幣	匯	新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美金	\$	49,505	30.8410	\$	1,526,784	\$	49,602	30.7380	\$	1,524,666	\$	52,019	29.0900	\$	1,513,233
新加坡幣		51,381	22.7449		1,168,656		47,481	22.4398		1,065,464		28,595	22.1892		634,500
澳幣		5,002	21.8416		109,252		15,004	21.6549		324,910		15,006	22.3397		335,2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美金		60,880	30.8410		1,877,600		59,055	30.7380		1,815,233		67,415	29.0900		1,961,102
歐元		1,613	34.6298		55,858		1,525	35.1889		53,663		1,236	35.8185		44,272
澳幣		143	21.8416		3,123		30	21.6549		650		9	22.3397		201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2,322,541	30.8410		71,629,487		2,208,320	30.7380		67,879,340		2,021,135	29.0900		58,794,817
港幣		75,815	3.9288		297,862		74,718	3.9238		293,178		71,795	3.7062		266,087
其他金融資產															
人民幣		950,000	4.5755		4,346,725		550,000	4.4748		2,461,140		-	-		-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應付款項															
美金		120,809	30.8410		3,725,870		252,902	30.7380		7,773,702		410,730	29.0900		11,948,136
日幣		1,248,382	0.2784		347,550		3,991,755	0.2776		1,108,111		3,415,420	0.2740		935,825
歐元		3,980	34.6298		137,827		55,700	35.1889		1,960,022		35,094	35.8185		1,257,01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美金		367,064	30.8410		11,320,621		418,733	30.7380		12,871,015		346,134	29.0900		10,069,038
港幣		545,000	3.9288		2,141,196		306,003	3.9238		1,200,695		56,262	3.7062		208,518
人民幣		448,992	4.5755		2,054,363		3,659	4.4748		16,373		41,292	4.6386		191,537
存款及匯款															
美金		7,099,032	30.8410		218,941,246		7,066,331	30.7380		217,204,882		7,305,437	29.0900		212,515,162
人民幣		5,440,263	4.5755		24,891,923		5,712,780	4.4748		25,563,548		4,126,710	4.6386		19,142,157
歐元		359,058	34.6298		12,434,107		328,192	35.1889		11,548,715		338,375	35.8185		12,120,08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美金		83,139	30.8410		2,564,090		79,475	30.7380		2,442,903		9,027	29.0900		262,595
歐元		418	34.6298		14,475		373	35.1889		13,125		72	35.8185		2,579
澳幣		133	21.8416		2,905		30	21.6549		650		9	22.3397		201

(二) 香港上銀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外	幣	匯	新	外	幣	匯	新	外	幣	匯	新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現金及約當現金															
人民幣	\$	1,497,289	4.5755	\$	6,850,846	\$	870,680	4.4748	\$	3,896,119	\$	498,025	4.6386	\$	2,310,139
歐元		84,384	34.6298		2,922,201		110,618	35.1889		3,892,526		59,077	35.8185		2,116,050
美金		-	-		-		465,724	30.7380		14,315,424		-	-		-
存放央行及拆放銀行同業															
美金		1,380,783	30.8410		42,584,729		1,542,648	30.7380		47,417,914		1,312,786	29.0900		38,188,945
人民幣		2,205,974	4.5755		10,093,434		2,469,584	4.4748		11,050,894		3,547,550	4.6386		16,455,665
應收款項															
美金		49,110	30.8410		1,514,602		39,349	30.7380		1,209,510		41,033	29.0900		1,193,650
人民幣		16,306	4.5755		74,608		16,245	4.4748		72,693		6,587	4.6386		30,554
貼現及放款															
美金		3,862,780	30.8410		119,131,998		3,727,568	30.7380		114,577,985		3,469,335	29.0900		100,922,955
人民幣		4,480,003	4.5755		20,498,254		4,336,849	4.4748		19,406,532		-	-		-
非貨幣性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人民幣		143,171	4.5755		655,079		190,678	4.4748		853,246		82,081	4.6386		380,741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應付款項															
美金		58,632	30.8410		1,808,270		39,761	30.7380		1,222,174		95,142	29.0900		2,767,681
人民幣		14,904	4.5755		68,193		5,799	4.4748		25,949		111,883	4.6386		518,980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外幣	匯率	新台幣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美金	\$ 755,705	30.8410	\$ 23,306,698	\$ 668,415	30.7380	\$ 20,545,740	\$ 585,901	29.0900	\$ 17,043,860
英鎊	220,017	40.2969	8,866,003	1,075,600	38.8989	41,839,657	100,078	40.8031	4,083,493
人民幣	755,705	4.5755	3,457,728	2,001,865	4.4748	8,957,946	1,090,151	4.6386	5,056,774
存款及匯款									
美金	6,447,904	30.8410	198,859,807	6,719,250	30.7380	206,536,307	5,968,287	29.0900	173,617,469
人民幣	11,926,600	4.5755	54,570,158	11,672,250	4.4748	52,230,984	12,279,349	4.6386	56,958,988
非貨幣性項目									
遠期外匯合約									
人民幣	141,426	4.5755	647,095	188,464	4.4748	843,339	89,030	4.6386	412,975
美金	6,462	30.8410	199,295	9,286	30.7380	285,433	1,760	29.0900	51,198

四七、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請參閱附表二。
2. 為他人背書保證：本行不適用，轉投資事業亦不適用或無此情形。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請參閱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轉投資事業適用）或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銀行適用）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者：無此情形。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7.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台幣 500 萬元以上：無此情形。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10% 以上：無此情形。
9.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無此情形。
10.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11.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無此情形。
1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免揭露。

13.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參閱附註八，另本行轉投資事業無此情事。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價值、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請參閱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暨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此情形。

(四)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請參閱附表五。

四八、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業務地區別及損益。合併公司主要於台灣及香港地區營運。

合併公司係以營運地區之稅前損益衡量，並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之基礎。

每一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相同。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 108 年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應報導部門損益資訊如下：

	108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3,152,941	\$ 3,519,505	\$ 216,548	\$ -	\$ 6,888,994
利息以外淨收益	<u>1,166,846</u>	<u>1,291,485</u>	<u>167,769</u>	<u>(806)</u>	<u>2,625,294</u>
淨收益	4,319,787	4,810,990	384,317	(806)	9,514,288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49,969)	(42,180)	(16,968)	-	(209,117)
營業費用	<u>(1,735,060)</u>	<u>(1,578,444)</u>	<u>(287,904)</u>	<u>(8,543)</u>	<u>(3,609,951)</u>
稅前淨利	\$ <u>2,434,758</u>	\$ <u>3,190,366</u>	\$ <u>79,445</u>	\$ <u>(9,349)</u>	\$ <u>5,695,220</u>

	10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台灣業務	香港業務	其他部門	其他調整	合計
利息淨收益	\$ 3,065,500	\$ 3,151,719	\$ 24,167	\$ -	\$ 6,241,386
利息以外淨收益	<u>899,195</u>	<u>1,087,985</u>	<u>63,632</u>	<u>(787)</u>	<u>2,050,025</u>
淨收益	3,964,695	4,239,704	87,799	(787)	8,291,411
呆帳、承諾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149,998)	(9,624)	(918)	-	(160,540)
營業費用	<u>(1,665,927)</u>	<u>(1,392,523)</u>	<u>(50,157)</u>	<u>787</u>	<u>(3,107,820)</u>
稅前淨利	\$ <u>2,148,770</u>	\$ <u>2,837,557</u>	\$ <u>36,724</u>	\$ <u>-</u>	\$ <u>5,023,051</u>

合併公司並未定期將個別營運部門所有之資產資訊提供予營運決策者，故資產之衡量金額為零。

主要營運客戶

合併公司來自於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皆未達合併公司收入金額之 10%，故未揭露主要營運客戶。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一逾期放款及逾期帳款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 及 3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月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呆帳金額 覆蓋率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呆帳金額 覆蓋率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放款總額	逾放比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呆帳金額 覆蓋率
企業擔保		543,313	241,516,680	0.22	2,967,874	554,999	239,654,163	0.23	2,981,948	557,29	734,309	236,145,495	0.31	3,072,753	418,46	
金融無擔保		230,008	184,045,931	0.12	2,074,474	901,91	183,056,416	0.19	2,188,385	645,10	206,581	174,739,449	0.12	1,995,041	965,74	
住宅抵押貸款(註4)		563,790	139,503,681	0.40	2,663,275	472,39	138,622,287	0.38	2,627,125	503,46	642,032	116,281,998	0.55	2,466,810	384,22	
現金卡		-	-	-	-	-	-	-	-	-	-	-	-	-	-	
消費小額純信用貸款(註5)		5,060	603,243	0.84	11,180	220,95	564,768	1.03	11,783	202,56	7,770	541,996	1.43	13,702	176,34	
金融其他擔保(註6)		319,639	124,195,008	0.26	1,567,116	490,28	122,458,132	0.27	1,570,020	479,40	446,613	114,811,711	0.39	1,505,603	337,12	
放款業務合計		4,144	719,200	0.06	76,147	1,837,52	716,875	0.07	76,760	1,595,18	5,479	5,767,218	0.10	63,038	1,150,54	
		1,665,954	697,060,743	0.24	9,360,066	561,84	691,524,241	0.25	9,456,021	539,06	2,042,784	648,287,867	0.32	9,116,947	446,30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呆帳金額 覆蓋率	逾期放款金額 (註1)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呆帳金額 覆蓋率	逾期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註2)	備抵呆帳金額 (註3)	備抵呆帳金額 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3,275	2,038,022	0.65	89,794	676,41	2,008,135	0.51	86,839	843,67	13,698	1,869,683	0.73	86,305	630,06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註7)		-	673,446	-	6,734	-	811,314	-	8,113	-	-	798,473	-	8,077	-	

註1：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 94 年 7 月 6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0378 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註2：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註3：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放款金額；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註4：住宅抵押貸款係指適用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註5：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適用 94 年 12 月 19 日金管銀(四)字第 09440010950 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註6：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註7：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係依 94 年 7 月 19 日金管銀(五)字第 0945000494 號函規定，係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品質－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暨 107 年 12 月 31 日及 3 月 31 日

附表一之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8年3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107年3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約之免列報金額(註1)	-	-	-	-	-	-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註2)	-	34,703	-	35,447	-	36,005

註 1：依 95 年 4 月 2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510001270 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註 2：依 97 年 9 月 15 日金管銀(一)字第 09700318940 號函、105 年 9 月 20 日金管銀法字第 10500134790 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前置調解、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資訊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臺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A有限公司 有限責任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應收委託貸款	是否為 關係人	本 期 最高 餘額	期 末 餘額	實 際 支 動 金 額	利率區 間	% 與性 (註 2)	資金質 押 金額 (\$)	往來 業務 金額 (\$)	有短期融 通資 金必 要之 原因	提列備 抵 呆帳 金額 (\$)	擔保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 額(註 3)	與 資 金 限 額 (註 3)
													名稱	價值		
1			否	\$ 114,388	\$ 102,949	\$ 102,949	6%-11%	1	\$ 102,949	\$ 102,949	營業週轉	\$ 2,059	不動產	\$ 275,903	\$ 382,366	\$ 955,915

註 1：編號欄之填寫如下：

- (1) 發行人填 0。
-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 (1) 有業務往來者填 1。
- (2)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填 2。

註 3：資金貸與限額之計算方法及金額。

一、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 (1) 與貸出資金公司有業務往來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貸款金額以不超過逾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中淨值之百分之四十為限為限。
- (2) 與貸出資金公司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貸款金額以不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中淨值百分之二十為限。

以上二者累計貸款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一倍為限。

二、資金貸與總限額：

- (1) 與貸出資金公司有業務往來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累計貸款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一倍為限。
- (2) 與貸出資金公司無業務往來但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企業或組織，單一企業或組織之累計貸款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以上二者累計貸款總額不得超過貸出資金公司最近一期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淨值之一倍為限。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三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名稱	與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股數 (仟股)	帳面金額 (註一)	持股比例 (%)	市價淨值	備註
上商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Krinein Company	孫公司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	1 2	\$ 1,755,131 509,696	100.00 100.00	\$ 1,755,131 509,696	註一 註一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Safehaven Investment Corporation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1	49,405	100.00	49,405	註一
復興股份有限公司	Prosperity Realty Inc.	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4	12,867	100.00	12,867	註一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天祥晶華飯店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環島聯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 孫公司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20,372 600	217,872 6,976	45.00 100.00	217,872 6,976	註一 註一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0	1,000	10.00	1,000	註一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融資租賃(中國)有限公司	孫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8	1,355	-	1,355	註一
Krinein Company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不適用	967,673	100.00	967,673	註一
Empresa Inversiones Generales, S.A.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1,920	11,013,763	9.60	11,013,763	註一
	香港上海商業銀行有限公司	曾孫公司	投資子公司	9,600	55,068,816	48.00	55,068,816	註一

註一：係本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主體，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全數沖銷。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之一

編號	交易人	稱	交易	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		交易條件	情形
							金額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 104,60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8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53,81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32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203,60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9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60,14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3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2,18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536,16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3,56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4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2,02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9,04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使用權資產	11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租賃負債	11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68,23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6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8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64	註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易人名稱	稱交	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款科目	往來金額	來易條件	情形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 1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62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4,80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83,53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27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460,319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1,575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53,816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83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付款項	104,604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利息收入	329	註4	-	
1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03,803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141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19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付款項	198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利息收入	133	註4	-	
2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378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36,162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104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利息收入	3,564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43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使用權資產	141	註4	-	
3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租賃負債	141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2,023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6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資產	20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利息收入	19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1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使用權資產	19,046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租賃負債	112	註4	-	
4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12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應收款項	16	註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對象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來源條件	情形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 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交	易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8,237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8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65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85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64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9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孫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9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82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629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5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9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682	註 4	-	
7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9	註 4	-	
7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60,319	註 4	-	
7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放銀行同業	183,535	註 4	-	
7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272	註 4	-	
7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4,805	註 4	-	
7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1,575	註 4	-	
7	上海復興興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90	註 4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對象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五之二

編號	交易對象	稱名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對象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情形
					借	貸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 24,62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237,43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45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72,23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5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56,05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3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手續費淨收益	2,51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9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收款項	16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409,71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4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92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43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0,85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2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1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銀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16,734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47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82,85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負債	180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228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8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44	註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易人名稱	交易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額	來易條件	情形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 19	註4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註3)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7,52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1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34,019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4,552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應付款項	4,136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存款及匯款	1,346,375	註4	-
0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復興有限公司	母子公司	利息費用	4,783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237,439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9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24,629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452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97	註4	-
1	上銀人身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72,236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56,050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8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9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付款項	154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32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97	註4	-
2	上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512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409,713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66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47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922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43	註4	-
3	上銀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折舊費用	42	註4	-
4	上銀行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856	註4	-
4	上銀行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6	註4	-
4	上銀行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20	註4	-
4	上銀行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9	註4	-
4	上銀行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6,734	註4	-
4	上銀行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1	註4	-
4	上銀行鋪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折舊費用	21	註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47	註4	-

(接次頁)

(承前頁)

編號	交易人	稱名	交易	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科目	往來金額	交易條件	情形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2,859	註 4	佔合併總淨收益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 3)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資產	180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228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85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144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478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9	註 4	-
5	台灣中國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682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7,525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15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19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29	註 4	-
6	中旅國際旅行社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孫公司對母公司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682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46,375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放銀行同業	154,552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應收款項	4,136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34,019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利息收入	4,783	註 4	-
7	上商復興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母公司	存款及匯款	1,478	註 4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五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 (4) 母公司對孫公司。
- (5) 孫公司對母公司。

註 3：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註 4：本行與關係公司之交易與一般客戶之交易條件並無重大差異。

(A) 本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以下本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簡明合併資產及負債表(「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按下文所載附註編製，旨在說明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影響，猶如建議交易(定義見下文)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完成。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乃根據下列各項基準編製：(i)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已刊發中期業績公佈所載之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ii)為反映本集團建議認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建議交易」)之影響而編製之備考調整(如下文所載附註所闡述)，其直接因建議交易所致，並與日後事項或決定無關且具事實證明。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應與本通函所載之其他財務資料一併閱讀。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已由董事編製，僅供說明之用，並以多項假設、估計及目前獲取之資料為基準。由於其假設性質使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未必能夠真實反映倘建議交易已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或任何未來日期完成時本集團之財務狀況。

(I) 本集團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本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之未經審計 簡明合併 資產及負債表 千港元 附註1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2	本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之未經審計 備考簡明 合併資產 及負債表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251	—	251
使用權資產	12,984	—	12,984
投資物業	2,580,830	—	2,580,830
合營企業之投資	114,426	—	114,426
預付款項	710	—	710
按公平值透過其他 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	2,301,951	123,567	2,425,518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 非流動金融資產	4,395	—	4,395
	<u>5,015,547</u>	<u>123,567</u>	<u>5,139,114</u>
流動資產			
應收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收款項	92,296	(64,557)	27,739
按公平值透過損益記賬的 金融資產	348,873	—	348,873
現金及銀行結餘			
— 已抵押銀行存款	10,553	—	10,553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2,676	(59,010)	53,666
	<u>564,398</u>	<u>(123,567)</u>	<u>440,831</u>
總資產	<u><u>5,579,945</u></u>	<u><u>—</u></u>	<u><u>5,579,945</u></u>

	本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之未經審計 簡明合併 資產及負債表 千港元 附註1	備考調整 千港元 附註2	本集團 於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之未經審計 備考簡明 合併資產 及負債表 千港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7,843	—	7,8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4,404	—	24,4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53	—	1,153
	<u>33,400</u>	<u>—</u>	<u>33,400</u>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	49,217	—	49,217
當期所得稅負債	18,834	—	18,834
短期借款	8,987	—	8,987
租賃負債	4,715	—	4,715
	<u>81,753</u>	<u>—</u>	<u>81,753</u>
總負債	<u>115,153</u>	<u>—</u>	<u>115,153</u>
資產淨值	<u>5,464,792</u>	<u>—</u>	<u>5,464,792</u>

(II) 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之附註

1. 金額乃摘錄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中期業績公佈所載列之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未經審計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2. 認購建議

	千港元
認購代價	120,087
交易成本	3,480
	<u>123,567</u>

由於於編製此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之日，尚未能釐定根據認購建議收取的上銀股份的公平值，因此就此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假設本集團會將根據認購建議收取的上銀股份確認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並於初始按認購價及交易成本計量。調整指本集團應付代價為新台幣480,346,000元（約相等於120,087,000港元）的認購建議，代價乃按認購價每股新台幣36元（約相等於每股9港元）以及認購建議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約3,480,000港元。認購建議的總代價將由本集團以現金及將自應收股息收取的所得款項淨額支付。

於交割日期的上銀股份公平值可能會與編製此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用之價值有重大出入。因此，交割後將於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記錄的實際金額可能會與此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載金額有重大出入。

分類為按公平值透過其他綜合收益記賬的金融資產的上銀股份最終金額將以認購建議完成後之市場報價列值。

為供說明用途，應付代價以匯率新台幣1元兌0.25港元換算成港元，概不表示任何金額已經、曾可以或可以按上述匯率換算或轉換。

3. 除認購建議外，概無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其他調整以反映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貿易業績或其他訂立的交易。

(B) 本集團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報告

以下為香港執業會計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發出的報告全文，以供載入本通函內。

**羅兵咸永道****獨立申報會計師就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鑑證報告****致Nanyang Holdings Limited列位董事**

本所已對Nanyang Holdings Limited(「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 貴公司董事編制，並僅供說明用途)完成鑑證工作並作出報告。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 貴公司就 貴公司建議認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該項交易」)而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刊發的通函中第III-1至III-4頁內所載有關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未經審計備考資產和負債報表以及相關附註(「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董事用於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依據的適用標準載於第III-1至III-4頁。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由董事編制，以說明該項交易對 貴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的影響，猶如該項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已經發生。在此過程中，董事從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的財務報表中摘錄有關 貴集團財務狀況的資料，而上述財務報表並無公佈審計或審閱報告。

董事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責任

董事負責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香港會

計師公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制備考財務資料以載入投資通函內(「會計指引第7號」)，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

本所我們的獨立性和品質控制

本所已遵守會計師公會頒佈的職業會計師道德守則中對獨立性及其他道德的要求，有關要求是基於誠信、客觀、專業勝任能力和應有的審慎、保密及專業行為的基本原則而制定的。

本所應用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品質控制準則第1號，因此維持全面的品質控制制度，包括將有關遵守道德要求、專業準則以及適用的法律及監管要求的政策和程序記錄為書面文件。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本所的責任是根據上市規則第4.29(7)條的規定，對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向閣下報告。與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採用的任何財務資料相關的由本所曾發出的任何報告，本所除對該等報告出具日的報告收件人負責外，本所概不承擔任何其他責任。

本所根據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420號就劃制招股章程內備考財務資料作出報告的鑒證業務執行本所的工作。該準則要求申報會計師計劃和實施程序以對董事是否根據上市規則第4.29段及參考會計師公會頒佈的會計指引第7號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獲取合理保證。

就本業務而言，本所沒有責任更新或重新出具就在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歷史財務資料而發出的任何報告或意見，且在本業務過程中，本所也不對在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時所使用的財務資料進行審計或審閱。

將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包括在通函中，目的僅為說明某一重大事項或交易對該實體未經調整財務資料的影響，猶如該事項或交易已在以說明為目的而選擇的較早日期發生。因此，本所不對該項交易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的實際結果是否如同呈報一樣發生提供任何保證。

就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已按照適用標準適當地編制作出報告的合理保證鑒證業務，涉及實施程序以評估董事用以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適用標準是否提供合理基準，以呈列該事項或交易直接造成的重大影響，並須就以下事項獲取充分適當的證據：

- 相關備考調整是否適當地按照該等標準編制；及
-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是否反映已對未經調整財務資料作出的適當調整。

所選定的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的判斷，並考慮申報會計師對該公司性質、與編制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有關的事項或交易以及其他相關業務情況的了解。

本業務也包括評估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的整體呈列方式。

本所相信，本所獲取的證據是充分、適當的，為發表意見提供了基礎。

意見

本所認為：

- (a) 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已由 貴公司董事按照所述基準適當編制；
- (b) 該基準與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及
- (c) 就根據上市規則第4.29(1)段所披露的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而言，該等調整是適當的。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

有關上銀之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以下為上銀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根據上銀已刊發資料的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八年，受美中貿易衝突升溫和國際金融情勢波動的影響，全球經濟擴張力道趨緩；雖然該銀行面對此等情勢，仍穩健推展業務，稅後每股盈餘新台幣3.37元，較上年成長10.9%；不履行貸款比率0.25%、流動準備比率33.65%、資本適足率14.41%，整體營運尚能兼顧資產安全、資金充裕與資本充足。

境內外金融環境

二零一八年下半年，台灣出口成長動能減弱，致全年經濟成長率下跌至只有2.63%；美國經濟擴張力道增強，聯準會持續進行貨幣政策正常化，年內升息四次共1%，推升美元走強，新台幣兌美元年底以新台幣30.733元收盤，全年貶值2.9%；股市則因美中貿易摩擦加劇，全年走勢先盛後衰，年底以9,727點收盤，全年下跌8.6%；中華民國中央銀行考量境內物價尚屬平穩，維持政策利率不變，持續採取適度寬鬆之貨幣政策。

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上銀二零一八年營業計畫仍以企業金融為核心業務，兼顧個人金融、財富管理、財務行銷及存匯業務，加強事業部與四線關係經理資源共享，強化數位金融，持續創新金融產品與服務，廣納多元人才，推展社會責任，提升優質企業形象。

上銀二零一八年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反映在主要業務與盈餘之成長，其中，存款平均餘額新台幣8,861億元，較上年成長8.8%，放款平均餘額新台幣6,550億元，較上年成長8.2%；稅前淨利新台幣157億元，較上年成長9.2%，稅後淨利新台幣137億元，較上年成長10.7%，稅後每股盈餘新台幣3.37元，較上年成長10.9%，稅後資產報酬率1.21%及稅後淨值報酬率10.82%均優於上年。

預算執行情形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主要業務與稅前淨利預算執行情形，分別為存款平均餘額預算達成率97.4%，放款平均餘額預算達成率96.3%，稅後淨利預算達成率96.7%。

主要財務表現的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新台幣億元)	二零一七年 (新台幣億元)	
利息淨收益	128.9	117.8	9%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2.2	97.9	4%
淨收益合計	231.1	215.7	7%
呆帳費用	5.0	6.0	-17%
營業費用	68.7	65.7	5%
稅前淨利	157.7	144.1	9%
稅後淨利	137.1	123.9	11%
每股盈餘(新台幣元)	3.37	3.04	1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銀的淨收益合計約為新台幣231億元，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淨收益合計約新台幣216億元增加7%，包括利息淨收益增加9%至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新台幣129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呆帳費用減少17%至新台幣5億元，而營業費用輕微增加5%至約新台幣69億元。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銀錄得稅後淨利約新台幣137億元，按年增加11%。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已於轉列時停止對內計息。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對內未計提之利息收入金額分別約為新台幣33,900,000元及新台幣34,400,000元。

綜合資產負債表的分析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 (%)
	二零一八年 (新台幣億元)	二零一七年 (新台幣億元)	
總資產	18,924.1	17,335.0	9%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298.0	9,266.5	4%
現金及約當現金	605.0	746.8	-19%
總負債	17,143.9	15,704.7	9%
存款及匯款	15,206.3	14,037.8	8%
上銀擁有人應佔權益	410.2	407.9	0.5%
資產報酬率(稅後) (「資產報酬率」)	1.21%	1.18%	0.03%
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 (「股東權益報酬率」)	10.82%	10.21%	0.61%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銀的總資產約為新台幣18,924億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17,335億元增加9%。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貼現及放款－淨額按年增加4%至約新台幣10,298億元，而現金及約當現金按年減少19%至約新台幣605億元。上銀的總負債由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15,705億元增加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17,144億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款及匯款約為新台幣15,206億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14,038億元增加8%。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約為新台幣410億元，較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新台幣408億元輕微增加0.5%。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資產報酬率及股東權益報酬率分別按年增加0.03%及0.61%至1.21%及10.82%。

借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新台幣億元)	二零一七年 (新台幣億元)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602.6	337.4
應付金融債券	647.9	525.2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的借款總額約為新台幣1,250億元。

到期值分析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年內 (新台幣億元)	一年後 (新台幣億元)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584.2	18.4
應付金融債券	105.9	542.0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年內到期之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總額以及應付金額債券分別約為新台幣584億元及新台幣106億元，而一年後到期之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總額以及應付金融債券分別約為新台幣18億元及新台幣542億元。

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的總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為90.59%，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90.60%。

存放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的存放比率為68.45%，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放比率為66.73%

資本適足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的資本適足率為14.10%，而於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為13.55%。

資產負債比率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的資產負債比率(乃將總債務除以上銀擁有人應佔權益總額計算得出)為95.34%。

對沖金融工具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並無持有任何作對沖用途的金融資產或衍生金融資產。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八年 (新台幣億元)	二零一七年 (新台幣億元)
受託代收款項	279.8	307.1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1.9	2.3
應付保證票據	1,325.4	919.1
信託資產	1,644.7	1,417.4
保管有價證券	2,358.3	2,591.5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391.6	235.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9.7	13.1
與客戶訂立買賣外匯合約之承諾金額	3,157.4	692.3

敏感度分析

主要風險	差異範圍	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影響金額(新台幣元)	
		權益	損益
外匯風險	各外幣兌新台幣上升1%	656,270,000	2,292,000
	各外幣兌新台幣下跌1%	(656,270,000)	(2,292,000)
利率風險	利率曲線上升1BPS	(59,634,000)	(5,691,000)
	利率曲線下跌1BPS	59,634,000	5,691,000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權益證券價格價格上升1%	182,157,000	12,568,000
	權益證券價格價格下跌1%	(182,157,000)	(12,568,000)

(i) 匯率風險

上銀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各外幣兌新台幣匯率波動-1%及+1%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上海商業銀行功能性貨幣為港元，主要外幣部位為美元，惟港元與美元採聯繫匯率制度，經評估外匯風險並非重大。

(ii) 利率風險

上銀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全球所有市場之殖利率曲線同時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1及+1個基點區間移動，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iii) 權益證券價格風險

上銀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權益證券價格漲跌1%區間，對損益及權益影響金額。

上述分析乃假設所有權益工具之趨勢與歷史資料一致。

僱員福利開支及僱員數目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一八年 (新台幣億元)	二零一七年 (新台幣億元)
短期員工福利	69.4	67.5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劃	3.2	2.9
確定福利計劃	1.9	1.9
其他員工福利	3.4	3.2
合計	<u>77.9</u>	<u>75.6</u>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上銀的僱員福利開支約為新台幣78億元，而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為新台幣76億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銀的僱員總數為2,562名。

研究發展狀況

於二零一八年，上銀持續以客戶為中心，以客戶需求為導向，創新金融產品與服務，並加強應用金融科技，創新數位金融服務。在企業金融方面，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善用海外信用保證基金，加強融通海外台商，並強化滬港台「上海銀行」策略聯盟平台，提供台商更週延之兩岸金融產品與服務；在個人金融方面，開辦菁英築巢專案，並推出「123簡單信用卡」，以刷卡消費現金回饋為特色，深獲年輕消費者青睞；在財富管理方面，持續引進更多元之投資理財產品，推

出特定金錢信託投資海外ETF、目標到期債券信託資金集合管理運用專戶及三年期離岸人民幣基金；在財務行銷方面，推出量身訂作之企業避險金融商品，如保本結構型投資商品；在存匯業務方面，建置證券交割業務線上即時出金平台，並針對特定族群推出台外幣存款專案；在數位金融方面，於官網建置智能數位服務平台，提供智能文字與語音客服服務，提供Samsung Pay、Google Pay及單一QR Code等行動支付，積極發展多元收付平台，並為首家推出會計師函證區塊鏈服務，進駐金融科技創新園區，參與數位沙盒及「企業實驗室」計畫，提供物聯網創新金融應用程式界面(API)，以利新創事業與學術機構產學合作之用；同時與大學創新創業技術研發中心簽訂投資意向與合作意向，俾利上銀掌握創新金融科技應用與新創事業投資機會。

發展策略

二零一九年上銀業務發展策略重點如下：

1. 總體營運：持續穩健經營，均衡有序成長，營運管理並重，健全財務業務。
2. 通路布建：增設分行通路，積極布局亞太，拓展大陸市場，伺機參股併購。
3. 業務發展：加強產品整合，推動精準行銷，強化利基業務，擴大業務規模。
4. 客戶關係：深耕核心客戶，開發潛力客群，加強交叉銷售，創造客戶價值。
5. 數位金融：創新智慧金融，強化數位金融，促進虛實整合，發展普惠金融。
6. 資訊科技：優化系統設備，強化資訊應用，穩定系統維運，確保資訊安全。
7. 人力資源：廣納多元人才，培訓專業職能，培育儲備主管，厚植人力資本。

8. 內控管理：完善內控法遵，優化風險管理，踐行三道防線，落實防制洗錢。
9. 企業關係：提升公司治理，履行社會責任，推展社會公益，打造優質形象。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二零一八財政年度內，上銀概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外部競爭環境

新興科技廣泛運用及創新商業模式快速發展，改變金融消費者行為，亦顛覆提供金融服務之通路。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會」）將開放申設二家純網銀，將使銀行業務競爭加劇，存放利差不易提升。上銀面對市場轉變，採取審慎推展業務之對策，加速應用金融科技，推動分行升級服務，深耕核心價值客戶，持續創造良好之業務成長動能。

法規環境

金管會為深化普惠金融，公布「金融發展行動方案」，近年放寬銀行投資新創重點產業，設置金融科技創新園區，放寬金融商品相關限制等，並推動金融整併，修正相關法規，俾利銀行業拓展營運空間。上銀將善用營運條件優勢，持續強化數位金融競爭力，掌握創新商業經營模式，同時伺機評估外部成長機會，擴大營運規模。

總體經營環境

二零一九年，美中貿易衝突等國際政經不確定因素將限縮全球經濟成長動能，台灣經濟展望審慎保守，而銀行業仍面臨家數過剩與市場資金過剩之競爭壓力。上銀面對國際經濟金融形勢息萬變之外部挑戰，將隨時審視經營環境之變動，盱衡未來發展趨勢，掌握市場契機，靈活採取妥適之營運對策，穩健拓展各項業務，創造營收與獲利來源。

責任聲明

本通函(董事對其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載有遵照上市規則之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本通函所載資料於所有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概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宜，足以導致本通函所載任何陳述或本通函產生誤導。

權益披露

(a) 董事權益及淡倉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各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持有須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本公司採納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及淡倉如下：

股份好倉

姓名	個人權益	家屬權益	法團權益	佔已發行股本之	
				總額	概約百分比
榮鴻慶	10,701,944	30,000	5,500,000 (附註)	16,231,944	47.08%
榮智權	2,240,000	10,000	–	2,250,000	6.52%
畢紹傅	150,000	–	–	150,000	0.43%
榮康信	33,000	37,000	–	70,000	0.20%

附註：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榮鴻慶先生被視為擁有由主要股東Tankard Shipping Co. Inc.所擁有之同一5,5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總股本約15.95%)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

等條文被假設或視為擁有之權益及淡倉)，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備存之登記冊之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b) 主要股東權益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而備存之主要股東權益及淡倉登記冊，顯示以下人士(以上披露之董事除外)擁有本公司之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五或以上之權益：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股本 之百分比
Tankard Shipping Co. Inc.	5,500,000 (附註)	15.95%

附註：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榮鴻慶先生被視為擁有由Tankard Shipping Co. Inc.所擁有之同一5,500,000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董事未悉有任何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權益或淡倉而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予以披露；或須載入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備存之登記冊。

服務合約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除了一年內屆滿或可在一年內不作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外，董事沒有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任何服務合約。

競爭權益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除了本集團的業務外，董事或其各自緊密聯繫人(如前述各人為控股股東的，則須如上市規則第8.10條的規定作披露)不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存在或可能存在競爭的業務中佔有權益。

董事的合約權益及其他權益

在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立的與本集團業務有重要關係、且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當天仍然有效的合約或安排中，董事沒有重大利益關係。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當天，在本集團成員公司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的經審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的資產中，或建議收購、出售或租賃的資產中，沒有任何董事有任何直接或間接的利益關係。

除下文披露者外，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概無董事為某公司之董事或僱員，而該公司於本公司之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之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之權益或淡倉：

董事姓名	擁有須予披露權益或淡倉的公司名稱	於該公司的職位
榮鴻慶	Tankard Shipping Co. Inc.	董事

訴訟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且就董事所知悉，本公司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概無任何尚未了結或威脅採取或面臨威脅之重大訴訟或索償。

重大合約

本集團於緊接本通函刊發日期前兩年內概無訂立重大或可能屬重大的合約(於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經營或擬經營的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除外)。

專家及同意書

以下是本通函曾載有或引述其觀點、函件或意見的專家的專業資格：

名稱	專業資格
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持牌法團，可進行第一類(證券交易)及第六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函件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報告於本通函日期刊發以供載入本通函。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均沒有直接或間接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權，亦沒有任何權利(不論是否可依法執行)可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證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均已給予同意書同意刊發本通函，且同意本通函按現有形式及內容收納其意見書並引述其名稱，至今未有撤回同意書。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在本集團成員公司自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公佈的經審計財務報表的結算日)以來所收購、出售或租賃的資產中，或建議收購、出售或租賃的資產中，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均沒有直接或間接的利益關係。

一般資料

- (a) 本公司之公司秘書為李尚義先生。李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資深會員。
- (b) 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 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 (c)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1808室。
- (d) 本公司股份註冊及過戶代理總處為Ester Management (Bermuda) Limited，地址為Victoria Place, 5th Floor, 31 Victoria Street, Hamilton HM 10, Bermuda。
- (e) 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為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十七樓1712-16室。
- (f) 本通函的中英文版如有歧義，一概以英文本為準。

備查文件

由本通函刊發當天起至股東特別大會舉行之日為止期間的營業日(不包括星期六、日及公眾假期)自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五時正之一般辦公時間內，公眾可於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1808室查閱以下文件：

- (a) 本公司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 (b) 董事會致函，全文載於本通函第4至第12頁；
- (c) 獨立董事委員會致函，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3至第14頁；
- (d) 百德能證券有限公司致函，全文載於本通函第15至第30頁；
- (e)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的年度報告；
- (f) 本通函附錄二所載上銀截至二零一六年、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已刊發經審計財務報表以及截至二零一九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已刊發經審閱財務報表；
- (g)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於認購建議完成後之未經審計備考財務資料所發出的報告，全文載於本通函附錄三；
- (h) 本附錄「專家及同意書」一段所述的書面同意書；及
- (i) 本通函。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2)

茲通告Nanyang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星期三)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二十一樓召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審議並酌情通過下列決議案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不論有否修訂)：

普通決議案

「動議

一般無條件批准本公司參與要約以供認購上海商業儲蓄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銀」)新股份，據此本公司可認購最多13,342,945股新上銀股份，認購價為每股新台幣36元(「認購建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的通函，副本已提呈股東特別大會，並由股東特別大會主席簽署以資識別；並授權本公司董事會酌情行使本公司一切權力根據認購建議認購最多13,342,945股新上銀股份，以及採取董事會認為對於進行認購建議及據此進行的交易以及使之生效而言必需或合宜的行動。」

承董事會命

Nanyang Holdings Limited

公司秘書

李尚義

香港，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

總辦事處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中環

雪廠街2號

聖佐治大廈

1808室

附註：

1. 本公司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九日至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確定股東出席本公司即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之資格及於會上投票之權利，所有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十八日(星期三)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到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6室，辦妥過戶手續。

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2. 有權出席、行事及投票之股東均有權委任一名或以上代表代其出席、行事及投票。所委任之代表毋須為本公司之股東。代表委任表格連同簽署人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者)或經公證人簽署證明之該授權書或授權文件之副本，最遲須於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四十八小時前交回香港中環雪廠街二號聖佐治大廈1808室本公司之主要營業地點，方為有效；否則代表委任表格概被視為無效。在簽署代表委任表格日期起計十二個月之期間屆滿後，所有代表委任表格均告失效。

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股東仍可親自出席有關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屆時代表委任表格將被當作已撤銷論。

3. 公司代表須於大會開始舉行前提供董事或其他監管機構之有關決議案或彼等獲授權出席、行事及投票之授權書。

倘股東為一間公司，而欲委任一名代表出席大會及於會上投票，則上文附註二之規定適用。

4. 主席將會要求本大會通告所載各項決議案以投票方式表決。